

创业板投资风险提示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SUNWODA
欣旺达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水田社区同富康水田工业区 C 栋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FIRST CAPITAL SECURITIES CO., LTD.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路 12 号中民时代广场 B 座 25、26 层

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47,000,000 股	预计发行日期：2011 年 4 月 13 日
每股发行价格：18.66 元	发行后总股本：188,000,000 股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p>1、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明旺、王威及其亲属王宇、赖信、王林、蔡帝娥、王华、赖杏和法人股东深圳市欣明达投资有限公司、东莞市源源化工有限公司分别承诺：自发行人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本公司董事王明旺、肖光昱还承诺：在上述承诺期届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通过深圳市欣明达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3、公司股东深圳首创成长投资有限公司、唐菲、向立峰、陈冬仙、肖光昱、项海标、孙威、李武岐、李灿辉、潘启州、姚玉雯、徐慎彬承诺：自发行人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4、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王明旺、王威、肖光昱、项海标、孙威、李灿辉还承诺：在上述承诺期届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5、本公司董事周小雄配偶的妹妹姚玉雯还承诺：在周小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周小雄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6、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明旺、王威的亲属王宇、赖信、王林、蔡帝娥、王华、赖杏还承诺：在上述承诺期届满后，在王明旺、王威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王明旺、王威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保荐人（主承销商）	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11 年 4 月 11 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重大事项提示

（一）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承诺

1、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明旺、王威及其亲属王宇、赖信、王林、蔡帝娥、王华、赖杏和法人股东深圳市欣明达投资有限公司、东莞市源源化工有限公司分别承诺：自发行人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公司董事王明旺、肖光昱还承诺：在上述承诺期届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通过深圳市欣明达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3、公司股东深圳首创成长投资有限公司、唐菲、向立峰、陈冬仙、肖光昱、项海标、孙威、李武岐、李灿辉、潘启州、姚玉雯、徐慎彬承诺：自发行人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4、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王明旺、王威、肖光昱、项海标、孙威、李灿辉还承诺：在上述承诺期届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5、本公司董事周小雄配偶的妹妹姚玉雯还承诺：在周小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在周小雄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6、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明旺、王威的亲属王宇、赖信、王林、蔡帝娥、王华、赖杏还承诺：在上述承诺期届满后，在王明旺、王威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王明旺、王威离职后半年

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二）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经公司 2010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三）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1、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2008 年、2009 年及 2010 年，公司向前五名主要客户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7.66%、48.17%和 46.48%，目前公司的主要客户相对集中，主要是随着公司快速发展，公司不断优化客户结构，突出对优质客户的服务能力，与主要客户合作关系日益密切。

公司与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研发、设计和供应合作关系，使公司销售具有稳定性和持续性；同时，本次募投项目将扩大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的产能，这将有利于增加公司与知名笔记本电脑厂商、设备工具厂商的合作机会。但是，公司目前主要客户相对集中仍可能给本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若公司主要客户的市场竞争地位发生了变化，或者因为相关整合或并购活动的影响而改变原有的采购策略，这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报告期内，在公司前五名主要客户中，ATL 均是公司第一大客户。2008 年、2009 年及 2010 年，公司对 ATL 销售金额占发行人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8.51%、12.99%和 16.43%，公司对 ATL 销售产品产生的销售利润占发行人同期毛利额的比例分别为 16.24%、16.76%和 20.94%。ATL 成立于 1999 年，系日本著名电子原材料及元器件生产厂商 TDK 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主要业务为设计和制造聚合物锂离子电芯，其聚合物锂离子电芯销量目前达到全球第二位。目前，公司与 ATL 主要采用客供电芯模式向苹果、亚马逊等知名品牌商供应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详见本招股书“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四）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

销量、销售收入等情况之 3、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之（2）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情况”）。公司与 ATL 为处于锂离子电池产业链条上不同位置的专业化厂商，通过合作可以进入彼此客户的供应链体系。公司与 ATL 从 2000 年开始合作，在长期的合作过程中相互认可彼此的专业生产能力以及市场地位，结成了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尽管公司与 ATL 双方具有良好的合作历史和互补的产业链定位，但是公司仍然面临双方的合作在未来发生不可预测的不利变化从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2、租赁厂房的风险

公司本部及下属子公司（汇创达、欣威电子）目前生产厂房、办公场所均为租赁取得，已按照规定办理房屋租赁备案手续，但由于历史原因，该等租赁的厂房尚未办理产权证书。在本公司生产基地建成以前，如该等厂房被列入政府的拆迁范围，则需寻找新的生产厂房、办公场所进行过渡，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宝安管理局出具证明，上述厂房目前尚无拆迁项目实施。深圳市宝安区城中村（旧村）改造办公室出具证明，上述厂房目前尚未列入宝安区改造计划。出租方深圳市同富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承诺，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没有改变其用途或者拆除计划，如因租赁厂房拆迁或其他原因致使出租方无法履行租赁合同，将提前通知本公司，并给予合理搬迁时间。本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明旺先生、王威先生承诺：如欣旺达及欣威电子、汇创达在新厂区建成竣工前因厂房拆迁或其他原因致使无法继续租赁厂房，导致生产经营受损，王明旺、王威将按比例以现金方式承担因厂房搬迁而造成的损失，其中王明旺承担损失的 74%，王威承担损失的 26%。

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持续稳定，满足公司业务进一步发展的需要，发行人通过出让方式取得位于深圳市宝安区公明街道塘明公路南侧，地块编号（宗地号）为 A614-0436（土地使用权证为深房地字第 5000347502 号）的土地，土地面积为 45,007.63 平方米。公司计划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入、自筹资金等方式，建设新能源产业基地，以实现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发展。发行人已对该土地开展前期开

发工作，为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作好准备工作。

3、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宝安、龙岗两个市辖区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深府【1993】1号）的规定：设在宝安、龙岗两区的所有企事业单位，一律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免征地方所得税和地方附加。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汇创达、欣威电子）注册地位于深圳市宝安区，因此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在2008年1月1日以前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率为15%；发行人于2006年11月—2008年6月期间控股的旺博科技注册地也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旺博科技在此期间也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率。在此基础之上，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圳经济特区企业税收政策若干问题的规定》（深府【1988】232号）、《深圳市自行制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实行“即征即退”工作方案》（深国税发【2008】145号）有关规定及深圳市税务局的文件及通知，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还享受企业所得税定期减免税的优惠政策。

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享受的上述税收优惠政策系深圳市普遍适用的规章，凡符合该等规章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享受上述优惠政策，并非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独享，但没有法律、国务院或国家税务总局颁发的相关税收规范性文件作为依据。因此，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因享受上述优惠而少缴的税款存在补缴的风险。就该可能发生的税款补缴事宜，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明旺先生、王威先生出具了《承诺函》：“若因税收主管部门对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上市前因享受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而减免的税款进行追缴，本人将以现金方式及时、无条件按比例承担补缴税款及/或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其中王明旺承担74%，王威承担26%。”

报告期内，本公司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优惠对净利润的影响如下（合并口径）：

单位：元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优惠税额 ^{注1}	占比 ^{注2}	优惠税额	占比	优惠税额	占比
8,162,937.18	12.48%	4,919,960.59	13.78%	3,152,708.69	13.83%

注 1: 优惠税额 2008 年、2009 年及 2010 年按 25%的企业所得税率为参照;

注 2: 占比=当期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额/当期净利润×100%。

2008 年 12 月 16 日, 经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深圳市财政局、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批准, 发行人获得证书编号为 GR20084420038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有效期为三年, 本公司 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企业所得税按 15%税率执行。若未来公司不被相关部门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导致公司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调整, 将会对公司盈利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合公司未来 3 年的发展规划设计, 在项目投资决策过程中, 已聘请有关专业机构对市场、技术、财务等因素进行了充分论证, 但不排除项目实施及后期经营过程中的一些不确定因素, 如市场环境、技术、管理等方面出现重大变化导致项目不能如期完成或顺利实施; 同时, 由于本次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新厂房建设、搬迁以及新员工培训等, 组织工作量大, 因此存在一定的实施风险。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 12,358.70 万元。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完成后, 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将共计增加 21,360 万元, 将增加折旧费 1,672.10 万元/年。如果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后未能完全达到预期的效益, 新增折旧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可能产生一定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 公司生产规模大幅增加, 产能扩张对公司的人才、管理、销售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同时也需要公司大力维持和开发客户, 公司可能面临管理和市场开发及销售的风险。

5、品牌商认证风险

目前, 公司已经通过的国内外知名电子品牌商合格供应商认证家数共计 20 多家。公司通过持续的自主创新能力和高效的生产经营管理, 能使自身的生产设备、工艺流程、管理能力、产品品质等持续达到客户的认证要求, 从而与之建立

长期、稳定的供应关系。自公司成立起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被品牌商取消认证即被取消供应商资格的情况。虽然目前公司还未发生过被客户取消认证的情况，但是如果未来公司的研究开发能力、生产管理能力和产品品质不能持续达到客户的认证要求，则公司存在被客户取消认证，失去客户订单，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

6、宏观经济环境重大变化导致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2008年，席卷全球的金融危机对手机数码等便携式消费类电子产品市场造成较为严重的影响，市场需求疲软，行业利润水平下降。2009年金融危机导致全球手机数码市场需求及出货量下降，公司积极应对金融危机的负面影响，成功研发出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并承担国家工信部电子信息发展基金“便携式计算机电池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形成了手机数码类、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三大类完善的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线，毛利率较高的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销量增加，使公司2009年营业收入虽然比2008年下降4.45%，但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2008年增长26.30%。2010年，手机数码及笔记本电脑等便携式电子产品市场需求持续增长，公司充分发挥在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领域的核心竞争优势，对高端客户的销售收入持续增加；同时，公司继续加大锂离子电池模组核心业务投入，2010年相继推出上网本、平板电脑、电纸书等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并加大电动工具市场、工业移动照明市场的开拓力度，毛利率较高的笔记本电脑类及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营业收入均较2009年大幅增长，使公司2010年主营业务收入较2009年增长66.6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2009年增长126.22%。

目前，高端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电纸书等便携式消费类电子产品市场需求仍保持着持续快速增长的势头，未来几年，随着公司新进入亚马逊、万利达及其他重要客户的供应体系，以及公司在电动自行车、电动汽车、储能电站等新兴产业锂离子电池模组持续研发投入而引至的新客户的拓展，公司的客户数量及将取得的客户订单预计将得到较快增加，公司的业务规模及盈利能力预计将持续快速增长。

但是,目前世界经济增长的基础尚不稳固,尽管公司保持了较好的经营态势,如果宏观经济环境出现再次重大变化,公司仍将面临下游行业需求减少,从而导致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上述事项或风险的详细披露请参阅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及其它章节的相关内容。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15
第二节	概览	19
	一、发行人简介.....	19
	二、发行人的核心竞争优势.....	22
	三、公司行业及业务发展概况和未来发展规划.....	27
	四、发行人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9
	五、发行人的主要财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30
	六、本次发行情况及募集资金用途.....	32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33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33
	二、本次发行的当事人.....	34
	三、本次发行预计重要时间表.....	36
第四节	风险因素	37
	一、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37
	二、租赁厂房的风险.....	38
	三、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39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40
	五、品牌商认证风险.....	40
	六、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42
	七、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42
第五节	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44
	一、发行人设立及改制重组情况.....	44
	二、资产重组情况.....	48
	三、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54
	四、发行人控股公司的基本情况.....	57
	五、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58
	六、发行人股本情况.....	65
	七、发行人内部职工股情况.....	70
	八、发行人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情况.....	71
	九、公司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71
	十、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75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77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变化情况.....	77
	二、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83
	三、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竞争状况及竞争地位.....	111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124
	五、主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及相关资质情况.....	147
	六、公司拥有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160
	七、发行人的核心技术与研发情况.....	160
	八、质量控制情况.....	170
	九、境外经营情况.....	175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77
一、同业竞争.....	177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78
三、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情况.....	181
四、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96
五、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和程序的制度安排.....	196
六、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198
七、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19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	200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200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207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208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报酬情况.....	209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	210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211
七、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签订的协议和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211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212
九、近三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21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214
一、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14
二、本公司近三年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220
三、规范运行情况.....	220
四、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220
五、对外投资的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221
六、对外担保的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222
七、投资者权益的保护情况.....	223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224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报表.....	224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审计意见.....	232
三、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232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34
五、发行人适用的税率.....	242
六、分部信息.....	247
七、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248
八、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	250
九、发行人资产评估情况.....	251
十、验资情况.....	254
十一、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和其他重要事项.....	255
十二、财务状况分析.....	256
十三、盈利能力分析.....	287
十四、现金流量分析.....	334
十五、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338

十六、股利分配政策.....	339
第十一节 募集资金运用.....	342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342
二、项目情况简介.....	346
三、搬迁实施计划.....	380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381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382
一、未来三年的发展规划和目标.....	382
二、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实现公司发展规划和目标的作用.....	388
三、规划和目标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389
四、实施过程中可能面临的主要困难.....	389
五、确保实现规划和目标采用的方法或途径.....	389
六、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390
七、持续公告规划实施和目标实现的计划.....	390
第十三节 其他重要事项.....	391
一、重大合同.....	391
二、对外担保情况.....	401
三、具有较大影响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401
四、关联方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401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402
第十四节 有关声明.....	403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403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404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405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406
五、验资机构声明.....	407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408
第十五节 附件.....	409
一、附件.....	409
二、备查文件查阅地点、时间.....	409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欣旺达	指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欣旺达有限、本公司前身	指深圳市欣旺达电子有限公司
邦普科技	指湖南邦普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源源化工	指东莞市源源化工有限公司
欣明达投资	指深圳市欣明达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首创	指深圳首创成长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欣旺达	指香港欣旺达电子有限公司
欣旺达数码	指深圳市欣旺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欣威	指香港欣威电子有限公司
汇创达	指深圳市汇创达科技有限公司
旺博科技	指深圳市旺博科技有限公司
欣威电子	指深圳市欣威电子有限公司
精密塑胶	指深圳市欣旺达精密塑胶有限公司
精密器材	指深圳市欣旺达精密器材有限公司
立信大华、申报会计师	指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9年11月26日广东大华德律会计师事务所与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合并, 合并后的事务所名称为“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信达律师、发行人律师	指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公司发起人	指本公司发起设立时的19名自然人股东, 3名法人股东
董事会	指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交所	指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或A股	指面值为1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元	指人民币元
本次发行	指本公司本次申请公开发行 4,700 万股新股的行为
报告期、最近三年	指 2008 年、2009 年、2010 年
OEM	指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ing, 意为“原始设备生产商”。生产商完全按照客户的设计和品质要求进行产品生产, 产成品以客户的品牌出售
ODM	指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ing, 意为“原始设计制造商”, 生产商为客户提供产品设计及生产, 产成品以客户的品牌出售
ROHS	欧盟于 2006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的关于电子、电气设备中有害物质限制的指令, 要求投放欧盟市场的电子电气产品中铅、汞、六价铬、多溴联苯 (PBB) 和多溴联苯醚 (PBDE) 的含量不得超过 1000 ppm, 镉的含量不得超过 100 ppm。适用于 8 大类产品。
CE	指 Conformance Europeenne 标志, 凡是贴有“CE”标志的产品就可在欧盟各成员国内销售, 无须符合每个成员国的要求, 从而实现了商品在欧盟成员国范围内的自由流通。
UL	美国保险商试验所认证。UL 是 Underwriter Laboratories Inc. 的简写, 是美国从事公共安全试验和鉴定的权威机构, 凡在美国销售的电子产品都要获得该认证。
ISO9001: 2000/2008	是指国际标准化组织 (ISO) 针对质量管理体系所建立的一套标准。
二次电池	二次电池又叫可充电电池, 是指在放电后可通过充电的方式使活性物质激活而继续使用的电池, 一般包括: 铅酸电池、镍镉电池、镍氢电池、锂离子电池等。
锂离子电池模组/锂离子电池	指由锂离子电芯、电源管理系统、精密结构件及辅料等组成的一种二次电池, 相较于其他二次电池, 具有工作电压高、比能量高、循环寿命长等优点, 产品广泛应用于手机、MP3/MP4、数码相机、笔记本电脑、电子书、上网本、平板电脑、电动工具、电动自行车、移动照明、医疗设备、电动汽车、储能电站等领域。
锂离子电芯	指采用过渡金属氧化物嵌锂材料为正极、可嵌锂碳材料为负极, 通过锂离子在正负极间的嵌脱循环以储存和释放电能的一种电芯。锂离子电芯是锂离子电池模组的“心脏”, 为锂离子电池模组提供向外输出的电能。锂离子电芯按电解质的不同性质主要分为两种: 液态锂离子电芯和聚合物锂离子电芯。
电源管理系统/BMS	电源管理系统 (Battery Management System) 是锂离子电池模组的必备部件和核心部件, 是锂离子电池模组的“大脑”, 实现对锂离子电池模组中锂离子电芯 (组) 的监控、指挥及协调。电源管理系统, 由印制电路板 (PCB)、电子元器件、嵌入式软件等部分组成, 根据实时采集到的电芯状态数据, 通过特定算法来实现电池模组的电压保护、温度保护、短路保护、过流保护、绝缘保护等功能, 并实现电芯间的电压平衡管理和对外数据通讯。

精密结构件	指高尺寸精度、高表面质量、高性能要求的起保护和支承作用的塑胶或五金部件。精密结构件产品种类繁多，广泛地应用于各类终端消费产品和工业产品。
薄膜开关	指采用电器性能良好的聚酯薄膜(PET)作为电路图形载体，并贴装金属弹片的一种结构件产品，具有良好的绝缘性、耐热性、抗折性和较高的回弹性，主要应用于家用电器、手机、计算器、办公设备、娱乐设施、生产设备、电子游戏机等设备的键盘部分。
电纸书	指一种时尚的电子产品，也叫电子阅读器，是一种采用电子纸显示屏幕的新式数字阅读器，可以阅读网上绝大部分格式的电子书比如PDF，CHM，TXT等。目前全球市场占有率份额较大的品牌有：亚马逊、汉王等。
绿色电池	不含有铅、镉、汞等重金属污染物质，所有废弃物都可以自然降解的电池。
动力电池模组	按电芯材料不同分为锂离子动力电池模组、铅酸动力电池模组、镍镉动力电池模组、镍氢动力电池模组等类别，广泛使用于工业移动照明、电动工具、电动自行车、不间断电源(UPS)、电动汽车、储能电站等领域。其中锂离子动力电池模组具有脉冲放电电流高、放电电流稳定、工作温度范围宽等优点。
比能量	指单位重量或单位体积电池所储存和释放的电能，有重量比能量(Wh/kg)和体积比能量(Wh/L)两种指标。相同质量或体积的电池，以相同功率放电时，比能量越高，放电持续时间越长。
PCB	指PCB(Printed Circuit Board)，中文名称为印制电路板，是一种重要的电子部件，是电子元器件的支承体。由于它是采用电子印刷术制作的，故被称为印刷电路板。
IC	指integrated circuit，又叫集成电路，是一种电子部件，是采用半导体制作工艺，在一块较小的单晶硅片上制作上许多晶体管及电阻器、电容器等元器件，并按照多层布线或隧道布线的方法将元器件组合成完整的电子电路。
SMT	指表面组装技术(表面贴装技术)(Surface Mounted Technology的缩写)，是目前电子组装行业里最流行的一种技术和工艺。同时SMT也指执行表面组装技术的机械设备。
苹果	指苹果股份有限公司，原称苹果电脑(Apple Computer)，全球著名的电子科技产品生产商，在美国NASDAQ上市。
飞利浦	指荷兰皇家飞利浦电子公司，1891年成立于荷兰，主要生产照明、家庭电器、医疗系统、手机等数码电子产品，是世界最大的电子公司之一，世界500强企业。
亚马逊	指亚马逊公司(Amazon.com，简称亚马逊，NASDAQ:AMZN)，是美国最大的一家网络电子商务公司，是网络上最早开始经营电子商务的公司之一。亚马逊目前经营的产品包括了DVD、音乐光碟、电脑、电纸书、电子产品、衣服、家具等。

华硕·凌海科技	指凌海科技企业股份有限公司，是台湾华硕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也是华硕多品牌布局战略的一环，其产品主要是笔记本电脑、无线鼠标、扫地机器人。凌海科技的中国子公司为凌海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Exfo	EXFO 是一家加拿大高科技企业，是为全球电信行业的网络服务提供商和设备制造商提供测试和监测解决方案的领先提供商，纳斯达克（股票代码：EXFO）和多伦多证券交易所(股票代码：EXF)上市公司。
ATL	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Amperex Technology Limited) 成立于 1999 年，系日本著名电子原材料及元器件生产厂商 TDK 集团下属子公司，主要业务为设计和制造聚合物锂离子电芯，目前其聚合物锂离子电芯销量达到全球第二位。ATL 在国内拥有三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东莞新能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东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和“宁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SanDisk	指 SanDisk Corporation，是全球最大的闪速数据存储卡产品供应商，公司产品包括各类闪速数据存储卡、MP3/MP4 等，于 1995 年 11 月在纳斯达克上市。
顶星	指深圳市顶星数码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主要业务为笔记本电脑和一体机的研发、生产、销售，是国内笔记本电脑自主研发领域的知名企业，为国内外多家知名笔记本品牌商提供 ODM 服务。
海洋王	指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成立于 1995 年的民营股份制高新技术企业，是国内移动照明领域的知名企业，自主开发、生产、销售各种专业照明设备，承揽各类照明工程项目。
迈瑞	指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领先的高科技医疗设备研发制造厂商，是中国首家在美国纽交所上市的医疗设备企业。
步步高	指广东步步高电子工业有限公司，是中国家用电子产业的领先企业，公司产品主要包括：手机、DVD、无绳电话、电子词典等。
OPPO	指广东欧珀电子工业有限公司，拥有著名的 OPPO 品牌，公司产品包括手机、MP3/MP4 等。
深圳比克	指深圳市比克电池有限公司，是一家集锂电池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股票代码：CBAK）。
光宇	指光宇国际集团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铅酸蓄电池及相关配件、锂离子电池、镍电池的生产和销售，香港上市企业(股票代码:1043)

注：本招股说明书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介

（一）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UNWODA ELECTRONIC CO., LTD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水田社区同富康水田工业区 C 栋
注册资本：14,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明旺

（二）公司设立情况

公司系由深圳市欣旺达电子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10 月 15 日整体变更设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为 440306102879581，注册资本为 14,100 万元。

（三）发行人业务概况

公司以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为主营业务，是国内领先的锂离子电池模组解决方案及产品提供商，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安全、轻便、持久的绿色能源产品。公司目前已成为国内锂能源领域设计能力最强、配套能力最完善、产品系列最多的锂离子电池模组制造商之一。

公司主要产品为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目前按用途分为三大系列：（1）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主要应用于手机、MP3/MP4、数码相机等；（2）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主要应用于笔记本电脑、上网本、平板电脑、电纸书等；（3）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主要应用于电动工具、工业移动照明、医疗设备等。公司将在巩固自身产品在手机数码领域优势地位的基础上，迅速扩大在笔

记本电脑、电动工具等领域的市场份额，并加快向电动自行车、电动汽车和储能电站等领域拓展。

此外，为提高公司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的整体设计开发、生产配套及快速响应能力，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还从事结构件（主要为精密结构件、薄膜开关）的研发、设计及生产；在满足自身电池模组生产需求的前提下，对外销售部分结构件产品，以满足客户一站式采购需求。

公司定位于下游客户中的中高端品牌商，为其提供锂离子电池模组解决方案及产品。公司已进入苹果、飞利浦、亚马逊、联想、OPPO、步步高、海尔、SanDisk、顶星、华硕·凌海达、海洋王、迈瑞等国内外知名品牌厂商的供应链体系。公司占苹果iPhone、iPod产品电池供货量的20%¹左右、飞利浦手机的25%左右。在国内手机市场，联想、OPPO、海尔等著名电子产品品牌厂商均为公司的主要客户，公司分别占其手机电池供货量的45%、50%、30%左右。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目前共有已获授权的专利技术21项（其中发明专利3项），正在申请的专利41项（其中发明专利35项）。公司在锂离子电池模组领域，通过自主研发，拥有自主原始创新和集成创新的核心技术15项，技术处于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公司在手机数码类电池模组、笔记本电脑类电池模组和动力类电池模组的电源管理系统研发方面，处于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2008年3月，公司作为主要起草单位之一参与由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工业标准化研究所组织的国家标准《便携式电子产品用锂离子电池安全要求》的起草工作。

公司近年来获得的主要荣誉如下：

年度	公司所获荣誉及奖项
2004年	公司首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公司的锂离子电池模组项目被认定为“深圳市高新技术项目”

¹ 本招股书关于发行人产品的占有率数据均由公司管理层统计得出。占有率=2010年公司向客户的供货量/客户2010年出货量。

2005年	公司的锂离子电池模组项目获宝安区2003-2005年度科技进步奖三等奖
	公司技术中心被认定为“深圳市企业技术中心”
2006年	公司被评为“广东省清洁生产企业”
2007年	公司的锂离子电池模组项目再次被评为“深圳市高新技术项目”
	公司被评为“深圳市循环经济示范项目企业”
2008年	公司被评为“深圳市宝安区重点科技企业”
	公司被认定为“深圳市宝安区开放性研发基地”
	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公司被评为“深圳市发展循环经济十佳企业”
	公司被授予“深圳市宝安区区长质量奖”
2009年	公司被评为“深圳市宝安区自主创新型优势科技企业”
	公司被评为“2009年度深圳市自主创新百强中小企业”
	公司被评为“宝安区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公司的锂离子电池模组被认定为“深圳市重点自主创新产品”
	公司获得“2007-2008年度深圳市宝安区科技创新奖”
	公司承担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便携式计算机电池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公司承担深圳市重大产业技术攻关项目“电动汽车用锂离子动力电池组的电源管理系统研发及产业化”
2010年	公司承担广东省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电动汽车锂离子动力电池新型电源管理系统研发及产业化”
	公司被评定为“鹏城减废行动先进企业”
	公司的“新型笔记本电脑电池”被广东省科技厅等六部门认定为“2010年广东省自主创新产品”
	公司的“高性能便携式计算机锂离子电池模组”被认定为“2010年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

二、发行人的核心竞争优势

（一）持续的自主创新能力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高度重视研发及创新，坚持依靠持续的技术创新为客户提供更加完善的产品和服务。

公司专注于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的研发，2004年、2007年公司的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先后两次被认定为深圳市高新技术项目；2008年，公司在多年技术积累与研发经验的基础上成功研发出适用于笔记本电脑类和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电源管理系统、测试技术及相关制造工艺，成功进入以日、台企业为主导的笔记本电脑锂离子电池模组市场，并成功拓展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市场。2009年，公司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研发进一步取得突破，形成3项专利技术，并承担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信息发展基金“便携式计算机电池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公司成为国内锂离子电池模组厂商中少数可以批量生产笔记本电脑电池模组的企业。2009年，公司针对电动汽车用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电源管理系统进行研发，同年公司承担深圳市重大产业技术攻关项目“电动汽车用锂离子动力电池组的电源管理系统研发及产业化”。2010年公司承担广东省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电动汽车锂离子动力电池新型电源管理系统研发及产业化”。

目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目前共有已获授权的专利技术21项（其中发明专利3项），正在申请的专利41项（其中发明专利35项）。在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领域，公司通过持续的自主研发与创新，拥有自主原始创新和集成创新的核心技术15项，技术处于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公司在手机数码类电池模组、笔记本电脑类电池模组和动力类电池模组的电源管理系统研发方面，处于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

（二）领先的电源管理系统研发能力

电源管理系统是锂离子电池模组的必备部件和核心部件之一。如果说锂离子电芯是锂离子电池模组的“心脏”，那么电源管理系统就是锂离子电池模组的“大

脑”。优秀的电源管理系统能有效地实现锂离子电池模组中锂离子电芯（组）的监控、指挥及协调，通过对锂离子电芯（组）充电电压和电流的控制、输出电压和电流的控制、多电芯间的平衡管理及锂离子电池模组运行状况的不间断监测等，充分保证锂离子电池模组使用时的安全性和可靠性。

在锂离子电池模组核心部件电源管理系统的研发方面，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掌握了基于充放电保护、电池参数智能管理、电池保护模块温度调节、数据传输、电池安全保护监控和多电芯平衡等方面的核心技术并申请相关专利，拥有已获授权及正在申请的多项发明专利。公司采用国内首创的“主动式”能量转移型均衡技术，在电池模组充电、放电两个过程中，主动地在锂离子电芯间以能量转移的方式进行电量均衡，使均衡电流从普通的 0.2A-0.4A 提升约 20 倍到 5A-6A，使能量转移时转换效率从普通的 $\leq 80\%$ 提高到 $\geq 85\%$ ，使电压精度从普通的 0.05V-0.1V 提高到 $< 0.01V$ ，使均衡完成时间从普通的 20-30 个充、放电循环减小约 10 倍至 2-3 个充、放电循环。公司国内首创的“降低电池管理系统功耗的方法与低功耗电池管理系统”技术，使电源管理系统每天的自耗电量从普通的 3mA-5mA 降低到 0.03mA-0.05mA，大幅提高锂离子电池模组无负载状态下的电量保持时间²。以 1000mAh 容量的手机电池为例，使用该专利的锂离子电池模组无负载状态下的电量保持时间能从普通的 5-7 个月延长约 2 倍到 12-13 个月。目前，公司的锂离子电池模组电源管理系统研发能力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三) 锂离子电池模组结构件研发设计优势

锂离子电池模组对结构件的尺寸精度、表面质量以及防水、防静电、绝缘等性能都有很高的要求。公司在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结构件设计制造领域有着十余年的经验，形成了自己的优势。公司采取差异化技术竞争策略，在结构件产品的模具制作、注塑成型、表面处理、加工组装四个生产阶段均形成差异化的技术优势，从而保持技术领先。公司拥有多项锂离子电池模组结构件方面的专利。公司在锂离子电池模组结构领域的设计研发优势提升了公司锂离子电池模组的产品质量，

² 锂离子电池模组无负载状态下的电量保持时间指锂离子电池模组在不连接使用对象（如手机、笔记本电脑）时的待机时间。

提高了公司核心产品的竞争力。

公司在锂离子电池模组结构件方面的优势主要体现在电池模组结构件模具的研发设计和精密结构件的注塑工艺方面，公司拥有多项该方面的已获授权及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及实用新型，其中的“薄壁注塑模具”专利通过在模具精密度和注塑技术方面的突破，能使电池模组结构件的厚度从1.2mm降到0.5mm以下，最薄时可达0.2mm，在保持较好的保护支承的情况下能有效提高电池模组产品的比能量，达到增大电池模组容量的作用；公司通过在卡扣结构件内嵌铜片后再进行低压注塑，能大大增强卡扣结构件的强度，保障电池模组卡扣有足够的强度满足各种保护测试的要求，用该方法制作出来的电池模组具有绝缘、耐温、抗冲击、减振、防潮、防水、防尘、耐化学腐蚀等优点。

（四）优秀的锂离子电池模组整体开发与制造能力

公司作为国内第一批从事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的企业，拥有一批长期从事锂离子电池模组设计开发的高管和业务骨干。公司的研发设计团队对锂离子电池模组行业的市场变化趋势、技术进步、公司生产能力、上游原材料性能及下游客户需求有深刻的理解和把握。公司内部的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方案数据库中积累了历年公司设计生产的3,000余种电池模组方案数据以及上百种成熟的产品模块设计方案，为公司产品的连续开发提供强大的保障。公司目前拥有全球18家主要锂离子电芯厂1,000余种型号的锂离子电芯数据库，涵盖了目前绝大多数的锂离子电芯产品，能够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甄选，向客户提供性价比最优的电芯选择方案。

为了更好的引导和实现客户的锂离子电池模组使用需求，达到锂离子电池模组整体开发设计的最佳化，公司与客户的合作从客户产品的研发阶段就已经开始。在与客户的合作研发过程中，公司参考客户新产品的外观及内部结构、产品能耗指标、使用环境模拟指标（如温度、湿度等）、产品的通讯参数等因素，进行锂离子电池模组的开发与设计配合，在以上各方面引导客户对其产品进行优化设计。

在锂离子电池模组的制造能力方面，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掌握了多项先进的生产技术。其中，公司通过对锂离子电池模组封装工艺的创新，克服了聚合物锂离子电芯在低压注塑时由于注塑温度高、压力大，容易造成聚合物锂离子电芯损伤从而不能使用低压注塑进行封装的难题，保证了聚合物锂离子电芯低压注塑封装时的安全性和可靠性。公司通过对锂离子电池模组焊接工艺的改良，结合公司的“薄壁注塑模具”发明专利，突破了普通的超声波焊接封装工艺要求精密结构件焊接部位的塑胶厚度至少在1.2mm以上的局限，保证焊接后的薄壁型精密结构件（0.5mm）有厚壁型精密结构件相同的焊接效果和结构性能，有效地减小锂离子电池模组的体积，提高电池模组的比容量。

（五）良好的配套生产能力及快速响应优势

经过十几年的发展与积淀，公司通过对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的垂直整合，形成了锂离子电池模组的整体开发与设计、电源管理系统的研发与制造、结构件的精密制造等锂离子电池模组领域的核心能力，并在以上方面处于国内领先地位。锂离子电池模组的主要部件电源管理系统与结构件产品大部分由公司自行生产，大大节省了公司外购交易的时间与沟通成本，降低了采购风险，同时通过将主要部件置于自身的管控之下，提高了公司生产的稳定性，保证了公司产品的最终质量，提升了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目前拥有6条全自动的锂离子电池模组电源管理系统生产线，拥有自动编带机、自动贴胶纸机、压合机等自行开发的自动化设备和各类进口生产设备，产品生产的自动化率居于国内领先水平。公司电源管理系统的核心生产设备贴片机均从日本进口，6条全自动锂离子电池模组电源管理系统生产线的综合产能为22万点/小时。公司还拥有专为锂离子电池模组结构件配套的模具车间与注塑车间，拥有从日本、瑞士、德国引进的先进模具制造设备，目前模具制造能力为70套/月，注塑车间拥有日本法兰克、德国德玛格、海天等80多台注塑机，目前综合产能折算成手机锂离子电池模组结构件约为30,000件/小时。

此外，公司依托强大的设计研发能力、高效的采购管理系统、良好的配套生产能力、灵活的生产组织管理体系，辅以自主研发的多项自动化生产设备和合理

的产线规划，提升了生产效率，有效缩短了多批次产品转线生产的切换时间，增强了对各类订单的承接能力，使公司能够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根据订单快速组织生产并及时交货。另外公司地处广东锂离子电池产业集中带以及华南电子产品制造带的核心城市深圳，具有贴近市场的优势，能及时完成交货，并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确保了优质客户的满意度和忠诚度。随着手机、MP3/MP4、笔记本电脑等锂离子电池模组的主要下游产品演变为快速消费品，公司在中小批量电池模组定制生产方面和对客户的快速反应方面的优势将表现的更为明显。

（六）优秀的成本控制能力

锂离子电池模组行业伴随着下游便携式电子产品的发展而快速发展，市场需求迅速形成并逐步扩大后，其产品价格受到电子产品竞争日趋激烈的影响总体上呈下降趋势。对锂离子电池模组厂商来说，谁在成本控制方面更出色，谁就具有更强的订单承接能力与盈利能力。公司经过多年的经营积累，在成本控制方面形成了较强的优势：

1、为应对下游产品演变为快速消费品，产品更替速度不断加快的趋势，公司在产品设计开发过程中引入模块化、标准化理念，从客户开发阶段的概念引导开始到电池模组的整体开发与设计，公司在定制化的设计中不断提高标准模块或者标准原材料的比率。通过模块化、标准化的设计理念，公司从产品设计开始就形成了自己的成本优势。此外，凭借公司在电源管理系统的研发设计与生产优势，使得公司的成本控制能力更为突出。

2、公司通过经营积累，与上游的主要原材料厂商均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通过拥有的覆盖全球18家主要锂离子电芯厂的电芯数据库可以迅速寻找到性价比最佳的电芯方案。公司熟知各种电子元件/组件特别是各类锂离子电芯的性能、特性和可靠性，可以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通过对原材料的合理选择与配备，有效控制生产成本。

3、公司已经形成了完善的产品供应商体系。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张，公司对上游供应商的议价能力不断增强，通过对原材料的大规模采购能够有效减低公司

成本，提升公司盈利能力。此外，公司作为专业的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厂商，对锂离子电芯始终保持多家合格供应商，避免了上游锂离子电芯厂由于意外状态影响客户订单的情况，这也是专业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厂商相较电芯厂商所属的电池模组生产厂的主要优势之一。

（七）合理的业务定位与优质客户资源

基于公司对锂离子电池模组市场的深刻理解以及公司十余年在锂离子电池模组领域的行业经验，公司将自身的目标客户定位于国内外消费电子产品行业的中高端品牌商。这类中高端品牌商拥有广阔的市场，并且成长快速。这一定位避免了公司进入利润率较低的低端市场从而陷入价格战的泥潭。成功的企业定位帮助公司随着国内外中高端品牌商的成长快速进步，确立了自己的行业地位，保证了企业的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大规模量产技术与电池模组设计能力的提高，产品性能不断提升，公司市场由珠江三角洲、长江三角洲，覆盖到全国和海外主要区域，客户群体逐年扩大。公司已进入苹果、飞利浦、亚马逊等著名电子品牌厂商的供应链体系，公司占苹果 iPhone、iPod 产品电池供货量的 20%左右、飞利浦手机的 25%左右。在国内手机市场，联想、OPPO、海尔等著名电子产品品牌厂商均为公司的主要客户，公司分别占其手机电池供货量的 45%、50%、30%左右。

三、公司行业及业务发展概况和未来发展规划

（一）锂离子电池拥有广阔的行业发展空间，公司成长性良好

1998 年至今，全球锂离子电池需求量持年均两位数以上的增长。在全球新一代 3G 移动通讯技术、互联网、数字化娱乐便携设备逐步普及的情况下，笔记本电脑、手机、上网本、数码产品、游戏机等消费电子领域的需求将继续保持旺盛的增长。随着锂离子电池的应用向电动工具、电动自行车、工业照明以及电动汽车、储能电站等领域不断推广，将带动锂离子电池需求爆发性增长。

目前，全球电池市场总量约为 300 亿美元，其中二次电池市场约占总量的

63%，并处于快速增长期。2009 年全球锂离子电池市场总量约 100 亿美元。锂离子电池目前主要应用于手机、笔记本电脑等便携式电子产品领域。随着便携式电子产品市场的持续增长及锂离子电池电动工具与电动汽车市场的启动，整个锂离子电池行业的市场容量呈快速增长的趋势，2020 年其市场总量预计将超过 590 亿美元。锂离子电池巨大的市场容量和行业的稳步成长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了广阔的空间。

公司目前已成为国内锂能源领域设计能力最强、配套能力最完善、产品系列最多的锂离子电池模组制造商之一。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由 2008 年的 48,851.44 万元增长到 2010 年的 77,570.57 万元，增长幅度为 58.79%；公司净利润由 2008 年的 2,279.17 万元增长到 2010 年的 6,542.84 万元，近 3 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69.43%。

（二）公司不断加大锂离子电池模组核心业务研发投入，不断拓展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线及应用领域，为公司持续成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大锂离子电池模组核心业务研发投入，公司产品结构不断优化。2008 年，公司在多年技术积累与研发经验的基础上成功研发出适用于笔记本电脑类和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电源管理系统、测试技术及相关制造工艺，成功进入以日、台企业为主导的笔记本电脑锂离子电池模组市场，成为国内锂离子电池模组厂商中少数可以批量生产笔记本电脑电池模组的企业，并成功拓展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市场，形成了手机数码类、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锂离子电池完善的产品线，涵盖了锂离子电池目前的主要应用领域。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锂离子电池模组营业收入及占比持续增长。其中，公司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两者合计营业收入由 2008 年的 1,201.82 万元增长至 2010 年 18,062.66 万元，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两者合计的毛利额由 2008 年的 169.11 万元增长至 2010 年的 4,687.72 万元，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已经形成公司新的收入及利润增长点。报告期内两者合计毛利占比快速增长（2008-2010 年分别为 2.07%、19.21%和

30.01%)，为公司持续增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在电动汽车、储能电站等锂离子电池模组应用领域也取得突破，2009年公司承担深圳市重大产业技术攻关项目“电动汽车用锂离子动力电池组的电源管理系统研发及产业化”，2010年公司承担广东省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电动汽车锂离子动力电池新型电源管理系统研发及产业化”，2010年申报储能电站项目。

未来几年，随着公司成功进入亚马逊及其他客户的供应体系，并加快电动自行车、电动汽车等领域的新客户拓展，公司的客户数量及未来订单将持续快速增长，公司的业务规模及盈利能力将持续增长。

（三）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新能源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公司抓住新能源产业发展的机遇，依托多年来累积的在锂离子电池模组整体设计、电源管理系统研发与电池模组结构件设计制造方面的优势，凭借公司出色的原材料管理与生产制造能力，在巩固公司产品在手机数码领域优势地位的基础上，迅速扩大公司产品在笔记本电脑、电动工具领域的市场份额，加快电动自行车、电动汽车和储能电站等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的拓展，通过专注于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全力打造全球最优质、最专业的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研发制造基地，力争成为世界一流的锂离子电池模组解决方案及产品提供商。

四、发行人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的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王明旺、王威兄弟。王明旺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6,222.33 万股股份，王明旺先生控股的欣明达投资持有本公司 1,298.61 万股股份，王明旺先生直接持有或间接控制本公司 7,520.94 万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3.34%；王威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2,598.63 万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8.43%。发行人的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明旺、王威兄弟合计直接持有或间接控制本公司 10,119.57 万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71.77%。王明旺先生、王威先生其简历详见“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员与其他核心人员”

五、发行人的主要财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一）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535,942,276.59	439,343,440.93	379,770,234.93
非流动资产	114,467,125.28	86,973,259.32	80,530,835.22
资产总计	650,409,401.87	526,316,700.25	460,301,070.15
流动负债	361,965,292.73	311,623,419.90	272,178,202.52
非流动负债	13,954,487.73	5,632,909.48	14,774,144.27
负债总额	375,919,780.46	317,256,329.38	286,952,346.79
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0,105,101.15	197,415,535.50	163,464,726.38
少数股东权益	14,384,520.26	11,644,835.37	9,883,996.98
股东权益合计	274,489,621.41	209,060,370.87	173,348,723.36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650,409,401.87	526,316,700.25	460,301,070.15

（二）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营业收入	775,705,717.32	466,786,381.49	488,514,416.82
营业利润	72,692,386.73	33,227,191.03	25,582,954.27
利润总额	76,736,773.49	41,744,972.40	27,374,440.12
净利润	65,428,389.51	35,711,661.31	22,791,684.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688,704.62	33,950,822.92	21,039,237.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的净利润	59,515,070.01	26,309,025.73	20,830,485.71

(三) 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931,489.73	26,929,155.14	23,576,149.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06,347.66	-16,955,410.78	-20,005,544.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33,029.06	-11,265,831.31	13,233,915.3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192,974.04	-1,292,100.75	16,804,520.02

(四)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1.48	1.41	1.40
速动比率	1.13	1.13	1.1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	60.44%	63.32%	64.53%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占净资产的比例	0.09%	0.15%	0.2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84	1.40	1.16
主要财务指标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5.35	3.37	3.82
存货周转率	5.57	4.70	4.65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元）	98,515,925.89	58,302,641.83	42,944,679.09
利息保障倍数	9.00	7.72	5.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688,704.62	33,950,822.92	21,039,237.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515,070.01	26,309,025.73	20,830,485.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24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19	0.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未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27.40%	18.82%	14.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26.02%	14.58%	13.9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0.50	0.19	0.17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15	-0.01	0.12

注：上述财务指标均以合并报表数据为基础计算（除资产负债率外），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每股净现金流量、每股收益均以发行前股本 14,100 万股计算。

六、本次发行情况及募集资金用途

（一）本次发行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股数	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 4,7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条件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设 A 股账户并成功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功能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或法规禁止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二）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2010年8月18日，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组织实施。本次发行股票所募资金拟投入以下项目：1、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技改项目；2、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技改项目；3、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技改项目；4、技术中心技改项目；5、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上述项目总投资为 24,950 万元。如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进度不一致，公司将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需要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募集资金不足，公司将以自有资金、银行贷款或其他债务融资方式完成项目投资。

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募集资金运用”。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2、**每股面值**：1.00 元

3、**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4,7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

4、**每股发行价**：18.66 元（通过向询价对象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区间，并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和市场情况，由公司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发行价格）

5、**市盈率**：

44.21 倍（按照 2010 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58.94 倍（按照 2010 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6、**发行前每股净资产**：1.84 元/股（按 201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不含少数股东权益的净资产除以发行前股本）

7、**发行后每股净资产**：5.78 元/股（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不含少数股东权益的净资产和实际募集资金合计额除以发行后股本）

8、**市净率**：

10.14 倍（以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前每股净资产值）

3.23 倍（以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值）

9、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10、发行对象：符合条件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设 A 股账户并成功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功能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或法规禁止者除外)。

11、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12、募集资金总额和净额：本次发行募集资金 87,702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 82,625.28 万元。

13、发行费用概算如下：

承销及保荐费用	4,436.72 万元
审计费用	260 万元
律师费用	230 万元
发行手续费用	150 万元

二、本次发行的当事人

(一) 发行人：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水田社区同富康水田工业区C栋
法定代表人：王明旺
电 话：0755-27352064
传 真：0755-29517735
联系人：孙威、黄颖

(二) 保荐人（主承销商）：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路12号中民时代广场B座25、26层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电 话：0755-25832583

传 真： 0755—25831718
保荐代表人： 艾民、龙荣
项目协办人： 朱开学
项目人员： 陈作为、付林、曾玆、孙超

(三) 发行人律师：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19 号航天大厦24 楼
负责人： 尹公辉
电 话： 0755—88265288
传 真： 0755—83243108
经办律师： 尹公辉、任宝明、王茜

(四) 审计机构：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0号长安大厦3层
法定代表人： 梁春
电 话： 010—58350011
传 真： 010—58350006
经办注册会计师： 方建新、康跃华

(五)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 址： 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电 话： 0755—25938000
传 真： 0755—25988122

(六) 收款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文锦渡支行

户 名： 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 深圳市罗湖区凤凰路199 号工纺大厦1、3楼
联系人： 陈晓红
电 话： 0755—25412787
传 真： 0755—25414435、0755-25412834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深圳首创持有发行人 423 万股股份，占本次发行

前发行人总股本的 3%的股份；持有深圳首创 36.14%的股权的杭州萧山航民控股有限公司之关联方浙江航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保荐机构 7.84%的股权；持有深圳首创 15.66%股权的北京晶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水晶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保荐机构 1.89%的股权（北京首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深圳首创 15.66%的股权在 2011 年 1 月 13 日-2011 年 2 月 14 日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2011 年 3 月 1 日，受让方北京晶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北京首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产权交易合同》；2011 年 3 月 18 日，北京产权交易所出具了《企业国有产权交易凭证》；2011 年 3 月 27 日，北京晶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受让北京首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66%的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持有深圳首创 12.05%股权的佛山市顺德金纺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保荐机构 0.94%的股权。

除上述情况外，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三、本次发行预计重要时间表

序号	公告内容	时间
1	询价推介时间	2011 年 4 月 6 日—2011 年 4 月 8 日
2	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2011 年 4 月 12 日
3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2011 年 4 月 13 日
4	预计股票上市日期	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人将尽快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本公司的股票会涉及一系列风险，因此，投资者在购买本公司股票前，敬请将下列风险因素相关资料连同本招股说明书中其他资料一并考虑。下列风险因素是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分类排序的，但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会依次发生。

一、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2008年、2009年及2010年，公司向前五名主要客户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7.66%、48.17%和46.48%，目前公司的主要客户相对集中，主要是随着公司快速发展，公司不断优化客户结构，突出对优质客户的服务能力，与主要客户合作关系日益密切。

公司与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研发、设计和供应合作关系，使公司销售具有稳定性和持续性；同时，本次募投项目将扩大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的产能，这将有利于增加公司与知名笔记本电脑厂商、设备工具厂商的合作机会。但是，公司目前主要客户相对集中仍可能给本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若公司主要客户的市场竞争地位发生了变化，或者因为相关整合或并购活动的影响而改变原有的采购策略，这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报告期内，在公司前五名主要客户中，ATL均是公司第一大客户。2008年、2009年及2010年，公司对ATL销售金额占发行人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8.51%、12.99%和16.43%，公司对ATL销售产品产生的销售利润占发行人同期毛利额的比例分别为16.24%、16.76%和20.94%。ATL成立于1999年，系日本著名电子原材料及元器件生产厂商TDK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主要业务为设计和制造聚合物锂离子电池电芯，其聚合物锂离子电池电芯销量目前达到全球第二位。目前，公司与ATL主要采用客供电芯模式向苹果、亚马逊等知名品牌商供应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详见本招股书“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四）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销量、销售收入等情况之3、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之（2）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情况”）。公司与ATL为处于锂离子电池产业链条上不同位置的专业化厂商，通过合作可以进入彼此客户的供应链体系。公司与ATL从2000年开始合作，在长

期的合作过程中相互认可彼此的专业生产能力以及市场地位，结成了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尽管公司与ATL双方具有良好的合作历史和互补的产业链定位，但是公司仍然面临双方的合作在未来发生不可预测的不利变化从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二、租赁厂房的风险

公司本部及下属子公司（汇创达、欣威电子）目前生产厂房、办公场所均为租赁取得，已按照规定办理房屋租赁备案手续，但由于历史原因，该等租赁的厂房尚未办理产权证书。在本公司生产基地建成以前，如该等厂房被列入政府的拆迁范围，则需寻找新的生产厂房、办公场所进行过渡，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宝安管理局出具证明，上述厂房目前尚无拆迁项目实施。深圳市宝安区城中村（旧村）改造办公室出具证明，上述厂房目前尚未列入宝安区改造计划。出租方深圳市同富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承诺，至2013年12月31日前，没有改变其用途或者拆除计划，如因租赁厂房拆迁或其他原因致使出租方无法履行租赁合同，将提前通知本公司，并给予合理搬迁时间。本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明旺先生、王威先生承诺：如欣旺达及欣威电子、汇创达在新厂区建成竣工前因厂房拆迁或其他原因致使无法继续租赁厂房，导致生产经营受损，王明旺、王威将按比例以现金方式承担因厂房搬迁而造成的损失，其中王明旺承担损失的74%，王威承担损失的26%。

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持续稳定，满足公司业务进一步发展的需要，发行人通过出让方式取得位于深圳市宝安区公明办事处塘明公路南侧，地块编号（宗地号）为A614-0436（土地使用权证为深房地字第5000347502号）的土地，土地面积为45,007.63平方。公司计划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入、自筹资金等方式，构建生产基地，公司本部及下属子公司将全部搬迁至新厂区，以彻底实现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发展。发行人已对该土地开展前期开发工作，为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做好准备

三、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宝安、龙岗两个市辖区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深府【1993】1号）的规定：设在宝安、龙岗两区的所有企事业单位，一律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免征地方所得税和地方附加。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汇创达、欣威电子）注册地位于深圳市宝安区，因此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在2008年1月1日以前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率为15%；发行人于2006年11月—2008年6月期间控股的旺博科技注册地也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旺博科技在此期间也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率。在此基础之上，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圳经济特区企业税收政策若干问题的规定》（深府【1988】232号）、《深圳市自行制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实行“即征即退”工作方案》（深国税发【2008】145号）有关规定及深圳市税务局的文件及通知，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还享受企业所得税定期减免税的优惠政策。

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享受的上述税收优惠政策系深圳市普遍适用的规章，凡符合该等规章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享受上述优惠政策，并非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独享，但没有法律、国务院或国家税务总局颁发的相关税收规范性文件作为依据。因此，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因享受上述优惠而少缴的税款存在补缴的风险。就该可能发生的税款补缴事宜，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明旺先生、王威先生出具了《承诺函》：“若因税收主管部门对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上市前因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而减免的税款进行追缴，本人将以现金方式及时、无条件按比例承担补缴税款及/或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其中，王明旺承担74%，王威承担26%。”

报告期内，本公司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优惠对净利润的影响如下（合并口径）：

单位：元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优惠税额 ^{注1}	占比 ^{注2}	优惠税额	占比	优惠税额	占比
8,162,937.18	12.48%	4,919,960.59	13.78%	3,152,708.69	13.83%

注1：优惠税额2008年、2009年及2010年按25%的企业所得税率为参照；

注2：占比=当期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额/当期净利润×100%。

2008年12月16日，经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深圳市财政局、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批准，发行人获得证书编号为GR200844200389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本公司2008年、2009年及2010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按15%税率执行。若未来公司不被相关部门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导致公司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调整，将会对公司盈利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合公司未来3年的发展规划设计，在项目投资决策过程中，已聘请有关专业机构对市场、技术、财务等因素进行了充分论证，但不排除项目实施及后期经营过程中的一些不确定因素，如市场环境、技术、管理等方面出现重大变化导致项目不能如期完成或顺利实施；同时，由于本次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新厂房建设、搬迁以及新员工培训等，组织工作量大，因此存在一定的实施风险。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12,358.70万元。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完成后，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将共计增加21,360万元，将增加折旧费1,672.10万元/年。如果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后未能完全达到预期的效益，新增折旧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可能产生一定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公司生产规模大幅增加，产能扩张对公司的人才、管理、销售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也需要公司大力维持和开发客户，公司可能面临管理和市场开发及销售的风险。

五、品牌商认证风险

目前，公司已经通过的国内外知名电子品牌商合格供应商认证家数共计20多家。公司通过持续的自主创新能力和高效的生产经营管理，能使自身的生产设备、工艺流程、管理能力、产品品质等持续达到客户的认证要求，从而与之建立长期、稳定的供应关系。自公司成立起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被品牌商

取消认证及被取消供应商资格的情况。虽然目前公司还未发生过被客户取消认证的情况，但是如果未来公司的研究开发能力、生产管理能力和产品品质不能持续达到客户的认证要求，则公司存在被客户取消认证，失去客户订单，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

六、宏观经济环境重大变化导致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2008年，席卷全球的金融危机对手机数码等便携式消费类电子产品市场造成较为严重的影响，市场需求疲软，行业利润水平下降。2009年金融危机导致全球手机数码市场需求及出货量下降，公司积极应对金融危机的负面影响，成功研发出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并承担国家工信部电子信息发展基金“便携式计算机电池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形成了手机数码类、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三大类完善的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线，毛利率较高的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销量增加，使公司2009年营业收入虽然比2008年下降4.45%，但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2008年增长26.30%。2010年，手机数码及笔记本电脑等便携式电子产品市场需求持续增长，公司充分发挥在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领域的核心竞争优势，对高端客户的销售收入持续增加；同时，公司继续加大锂离子电池模组核心业务投入，2010年相继推出上网本、平板电脑、电纸书等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并加大电动工具市场、工业移动照明市场的开拓力度，毛利率较高的笔记本电脑类及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营业收入均较2009年大幅增长，使公司2010年主营业务收入较2009年增长66.6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2009年增长126.22%。

目前，高端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电子书等便携式消费类电子产品市场需求仍保持着持续快速增长的势头，未来几年，随着公司新进入亚马逊、万利达及其他重要客户的供应体系，以及公司在电动自行车、电动汽车、储能电站等新兴产业锂离子电池模组持续研发投入而引至的新客户的拓展，公司的客户数量及将取得的客户订单预计将得到较快增加，公司的业务规模及盈利能力预计将持续快速增长。

但是,目前世界经济增长的基础尚不稳固,尽管公司保持了较好的经营态势,如果宏观经济环境出现再次重大变化,公司仍将面临下游行业需求减少,从而导致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七、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08年末、2009年末及2010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12,655.62万元、14,298.60万元和14,007.72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3.32%、32.55%和26.14%,占比逐年下降。公司客户大多为信用良好的大型企业,回款有保证。截至2010年12月31日,账龄在半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为99.14%,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虽然公司目前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良好,但由于应收账款数额较大,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可能会进一步增加,如果出现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的情况,将可能对公司业绩和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八、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本次股票发行前,王明旺持有发行人6,222.33万股股份,王威持有发行人2,598.63万股股份,王明旺控股的欣明达投资持有发行人1,298.61万股股份,王明旺、王威兄弟通过前述直接或间接方式控制发行人10,119.57万股股份,占发行前总股本的71.77%,王明旺、王威兄弟处于绝对控股地位。

本次股票发行后,实际控制人王明旺、王威兄弟通过上述直接或间接方式将控制发行人股本53.83%,仍处于绝对控股地位。王明旺、王威兄弟有能力通过投票表决的方式对发行人的重大经营决策施加影响或者实施其他控制,因此发行人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九、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2008年、2009年及201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3.93%、14.58%和26.02%。本次发行后,本公司净资产将比报告期

未有显著提升，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有一定的建设周期，因此本公司存在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十、人力资源风险

人才是公司发展的根本保障，人才队伍的建设对公司的发展至关重要，能否维持公司人员队伍的稳定，并不断吸引优秀人才加盟，关系到公司能否继续保持行业内的技术领先优势和未来的发展动力。发行人自设立以来就十分重视人才的引进和培养，提供了行业内具有竞争力的人员薪酬和奖励政策，在此基础上为公司员工提供良好的工作、科研条件，并将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及管理人员吸收为公司股东，实现了利益共享。随着发行人业务规模的快速发展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发行人急需引进大量具有行业经验、创新能力的专业产品设计人才、生产制造人才、境内外市场开拓和营销人才以及中高级管理人才等。随着我国锂离子电池行业快速发展，业内的人才竞争日趋激烈，对上述人才的争夺也变得更加激烈，虽然发行人采取了多种措施稳定人员队伍并取得较好的效果，但仍存在人才流失及人才短缺的风险。

第五节 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设立及改制重组情况

(一) 发行人设立方式

本公司是由欣旺达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欣旺达有限截至2008年7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145,743,466.94元,其中141,000,000元按照1:1的比例折为141,000,000股发行人股份,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余额4,743,466.94元计入资本公积。经广东大华德律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深华验字[2008]103号《验资报告》验证,发行人的注册资本全部到位。2008年10月15日,发行人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为440306102879581,注册资本为14,1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王明旺。

(二) 发起人

2008年8月,本公司的22名发起人股东签署了《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发起人股东及发起设立时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王明旺	6,222.33	44.13
2	王威	2,598.63	18.43
3	湖南邦普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1,367.70	9.70
4	深圳市欣明达投资有限公司	1,298.61	9.21
5	深圳首创成长投资有限公司	423.00	3.00
6	王宇	410.31	2.91
7	王德昌	273.54	1.94
8	王林	273.54	1.94
9	蔡帝娥	246.75	1.75
10	唐菲	177.66	1.26
11	向立峰	150.87	1.07
12	陈冬仙	150.87	1.07
13	王华	95.88	0.68
14	肖光昱	62.04	0.44
15	项海标	62.04	0.44

16	孙威	54.99	0.39
17	李武岐	40.89	0.29
18	李灿辉	40.89	0.29
19	潘启州	40.89	0.29
20	蒋健	40.89	0.29
21	徐慎彬	40.89	0.29
22	赖杏	26.79	0.19
合计		14,100.00	100.00

(三) 改制设立发行人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主要发起人为王明旺、王威，在改制设立发行人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具体如下：

1、改制设立发行人前后，王明旺先生拥有的主要资产及其演变情况

改制设立发行人前，王明旺先生拥有的主要资产为：持有发行人前身欣旺达有限 44.13%的股权、香港欣旺达 70%的股权和欣明达投资 98%的股权。

香港欣旺达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五、(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欣明达投资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五、(一)、2、法人发起人。”

改制设立发行人后，王明旺先生拥有的主要资产为：持有发行人 44.13%的股份、欣明达投资 98%的股权。

2、改制设立发行人前后，王威先生拥有的主要资产及其演变情况

改制设立发行人前，王威先生拥有的主要资产为：持有发行人前身欣旺达有限 18.43%的股权、香港欣旺达 30%的股权。

香港欣旺达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一、(三)、1、改制设立发行人前后，王明旺先生拥有的主要资产及其演变情况”

改制设立发行人后，王威先生拥有的主要资产为：持有发行人 18.43%的股份。

（四）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系由欣旺达有限整体变更而来，股份公司设立时，欣旺达有限的主要资产全部进入股份公司，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以及为生产经营购进的存货、生产设备、运输设备、无形资产等资产。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为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

（五）改制前后的公司业务流程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前后的业务流程未发生实质性变化，具体参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之（二）主要产品工艺流程”。

（六）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发行人与主要发起人股东王明旺、王威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详见“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七）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公司系由欣旺达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而来，欣旺达有限的资产由本公司承继，需要办理变更登记事项的资产，均依法完成了权属变更手续，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五、主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及相关资质情况”。

（八）发行人独立运行的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

财务等方面均与股东分开。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业务体系，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公司业务独立

公司在业务上拥有独立的原料采购体系、生产体系、销售体系、新产品和技术研发体系，所有业务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

2、公司资产完整

本公司系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原有限责任公司的主要资产和人员全部进入股份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经营资产。整体变更后，公司依法办理了相关资产和产权的变更登记，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

3、公司人员独立

公司设置了独立运行的人力资源中心，制定了有关劳动、人事、工资制度。发行人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发行人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产生，不存在超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4、公司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内部财务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已在深圳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大支行开立了单独的银行基本账户，账号为：

0362100152718。股份公司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股份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形。股份公司办理了《税务登记证》，税务登记证号为：深国税登字 440306279446850 号和深地税登字 440306279446850 号，依法独立纳税。

5、公司机构独立

公司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建立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独立、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合署办公。

二、资产重组情况

欣旺达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过重大业务和资产重组。欣旺达有限发生的资产重组事项如下：

（一）公司收购汇创达 60%股权

汇创达成立于 2004 年 2 月 2 日，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150 万元，由王明旺、方炬、李明和赵国栋分别持有汇创达 60%、20%、10%和 10%的股权。2003 年 12 月 11 日，深圳万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内）验资报字（2003）第 187 号验资报告验证注册资本已足额到位。汇创达主要从事的业务为薄膜开关的生产和销售。

2005 年 6 月 22 日，经汇创达股东会审议通过，方炬将其持有的汇创达 20% 股权以 3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明旺，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股权转让完成后，王明旺、李明和赵国栋分别持有汇创达 80%、10%和 10%的股权。

2006 年 5 月 16 日，经汇创达股东会审议通过，王明旺将其持有的汇创达 60% 股权以 9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欣旺达有限，另外 20% 股权以 3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明。本次转让价格以注册资本出资额为定价依据。2006 年 6 月 27 日，本次股权转让完成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股权转让完成后，欣旺达有限、李明和赵国栋分别持有汇创达 60%、30%、10%的股权。发行人将汇创达纳入合并报表的日期

为 2006 年 6 月 1 日。该两名自然人股东与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006 年 5 月 29 日，经汇创达股东会审议通过，增加 500 万元注册资本，其中：欣旺达有限增资 300 万元，李明增资 150 万元，赵国栋增资 5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650 万元，各股东出资比例不变。2006 年 6 月 15 日，深圳鹏都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深鹏都验字[2006]第 553 号验资报告验证注册资本已足额到位。2006 年 6 月 27 日，本次增资完成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目前，本公司仍持有汇创达 60%的股权。

（二）公司收购、出售旺博科技 70%股权

1、公司收购、出售旺博科技股权的过程

旺博科技成立于 2004 年 3 月 16 日，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由王明旺和赵跃分别持有 70%和 30%的股权。2003 年 11 月 19 日，深圳万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内）验资报字（2003）第 166 号验资报告验证注册资本已足额到位。旺博科技主要从事的业务为电器视窗、屏幕、手机镜片、平板显示保护触摸屏的生产和销售。

2006 年 3 月 15 日，经旺博科技股东会审议通过，增加 50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700 万元，各股东的出资比例不变。

2006 年 11 月 13 日，经旺博科技股东会审议通过，王明旺将其持有的旺博科技 70%股权以 49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欣旺达有限。股权转让完成后，欣旺达有限持有旺博科技 70%的股权，2006 年 12 月 12 日，本次股权转让完成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转让价格以注册资本出资额为定价依据。发行人将旺博科技纳入合并报表的日期为 2006 年 12 月 1 日。

2008 年 6 月 5 日，经旺博科技股东会审议通过，欣旺达有限将所持旺博科技 70%的股权以 49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赖友，赖友系王明旺和王威七叔王德昌（已去世）之配偶的弟弟。2008 年 6 月 23 日，欣旺达有限与赖友签订了《股权转让

协议书》，将持有的旺博科技 70%的股权转让给赖友，转让价格为 490 万元，2008 年 7 月 16 日，本次股权转让完成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不再持有旺博科技的股权。发行人持有旺博科技股权期间，旺博科技合法经营，无违法违规记录。

2、旺博科技在发行人生产经营中的地位，转让的原因

2008 年 6 月，发行人转让旺博科技股份前，旺博科技主要从事普通手机数码类视窗镜片的生产与销售，其生产工艺简单，技术含量和进入门槛较低，经营规模较小，在发行人的业务中处于次要及辅助地位。但到了 2008 年初，随着市场竞争的日益加剧，旺博科技逐步陷入亏损状态，2008 年 1-6 月累计亏损 75.38 万元，预计亏损还将继续扩大，如果要实现扭亏为盈，还需要大量的后续投入。为了集中力量发展锂离子电池模组核心主营业务，加大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核心业务的研发投入及发展力度，公司决定对一些技术门槛相对较低的次要及辅助业务进行剥离，专注于发展锂离子电池模组核心主营业务，因此对外转让了持有的旺博科技股权。

3、收购及转让旺博科技的会计核算过程及对发行人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具体影响

（1）股权收购及转让过程的会计核算过程

2006 年公司收购旺博时，系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发行人以现金 490 万元收购旺博科技，在合并日按照所享有的份额计算的旺博科技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 704.32 万元，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现金之间的差额调增资本公积 214.32 万元。

2008 年公司转让旺博科技股权时，公司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704.32 万元，并冲减当初股权转让时产生的资本公积 214.32 万元（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现金之间的差额）。

（2）股权收购及转让对发行人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具体影响

股权收购后，欣旺达有限因股权收购为同一控制下合并，因此将旺博科技 2007 年末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纳入了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旺博科技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总额为 2,868.02 万元，负债总额为 1,668.65 万元；2007 年度营业收入为 1,969.25 万元，净利润为 218.34 万元。

2008 年 6 月 30 日股权转让时，旺博科技 2008 年 6 月 30 日资产总额为 2,688.79 万元，负债总额为 1,564.80 万元；2008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1,322.37 万元，净利润为-75.38 万元。股权转让后，发行人不再对旺博科技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因股权转让合并会计报表确认投资损失 296.79 万元。

（三）公司收购欣威电子 100%股权

欣威电子成立于 2004 年 7 月 1 日，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由王威、王林分别持有 60%、40%的股权。2004 年 6 月 15 日，深圳万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内）验资报字（2004）第 080 号验资报告验证注册资本已足额到位。欣威电子主要从事的业务为锂电池、充电器、电子产品生产和销售。

2006 年 11 月 12 日，经欣威电子股东会审议通过，王林和王威分别将其所持有的欣威电子 40%和 20%的股权转让给欣旺达有限，转让价格分别为 80 万元和 40 万元。2006 年 11 月 16 日，王林、王威分别与欣旺达有限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转让完成后，欣旺达有限和王威分别持有欣威电子 60%和 40%的股权。本次转让价格以注册资本出资额为定价依据。发行人将欣威电子纳入合并报表的日期为 2006 年 12 月 1 日。

2007 年 6 月 4 日，经欣威电子股东会审议通过，王威将其所持有的欣威电子 40%的股权以 8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欣旺达有限。2007 年 5 月 23 日，王威与欣旺达有限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转让完成后，欣旺达有限持有欣威电子 100%的股权。

（四）精密塑胶和精密器材设立及注销

1、精密塑胶设立及注销

深圳市欣旺达精密塑胶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10 月 31 日，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2007 年 10 月 12 日，深圳宝银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深宝银验字[2007]第 95 号验资报告验证注册资本已足额到位。精密塑胶的经营范围为：手机塑胶配件、充电器塑胶配件、蓝牙耳机塑胶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等。欣旺达有限持有精密塑胶 100%的股权。

2008 年 4 月 28 日，经精密塑胶股东决定，成立清算组进行清算，并办理相关注销手续，注销精密塑胶；2008 年 5 月 5 日，在深圳特区报上刊登了注销公告；2008 年 7 月 1 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精密塑胶注销。

2、精密器材设立及注销

深圳市欣旺达精密器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9 月 13 日，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600 万元。2007 年 6 月 2 日，深圳宝银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深宝银验字[2007]第 056 号验资报告验证注册资本已足额到位。精密器材的经营范围为：精密模具的生产销售等。欣旺达有限持有精密器材 100%的股权。

2008 年 4 月 28 日，经精密器材股东决定，成立清算组进行清算，并办理相关注销手续，注销精密塑胶；2008 年 5 月 5 日，在深圳特区报上刊登了注销公告；2008 年 7 月 1 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精密器材注销。

3、两公司在发行人生产经营体系中的地位

2007 年 9 月和 10 月，发行人设立两家全资子公司精密塑胶和精密器材的原因是出于当时组建集团公司的需要。

精密塑胶的经营范围为：手机塑胶配件、充电器塑胶配件、蓝牙耳机塑胶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等。精密器材的经营范围为：精密模具的生产销售等。该两家子公司的业务主要是为发行人的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提供配套。

4、该两家子公司注销的原因

2008 年以来，欣旺达管理层决定对欣旺达有限进行股份制改造并计划境内

上市。欣旺达有限根据自身经营规模、发展战略及企业在国内上市的要求并考虑各中介机构的建议，对各子公司的业务发展和定位进行了清理。鉴于精密塑胶和精密器材成立以来并未实际对外开展业务，为减少管理层级，节省不必要的成本和费用支出，上述两子公司已经没有单独作为子公司存在的必要。2008年4月28日，欣旺达有限成立清算小组并办理相关注销手续，2008年5月5日，刊登注销公告。2008年7月，欣旺达有限正式注销了精密塑胶和精密器材两家全资子公司。

5、注销时资产负债的处置情况，存续期间合法合规经营的情况，注销对发行人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该两家子公司于2008年7月注销，注销前尚未实际对外开展业务，注销时的资产为固定资产和货币资金，无负债，所有资产全部由发行人承接。因此其注销不会对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构成实质性影响。

根据税务、劳动、海关、外汇、社保等部门出具的关于精密塑胶和精密器材生产经营无违法违规的证明，该两家子公司作为发行人子公司期间生产经营合法合规。

（六）历次资产重组对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业务、管理层及经营业绩的影响

1、历次资产重组对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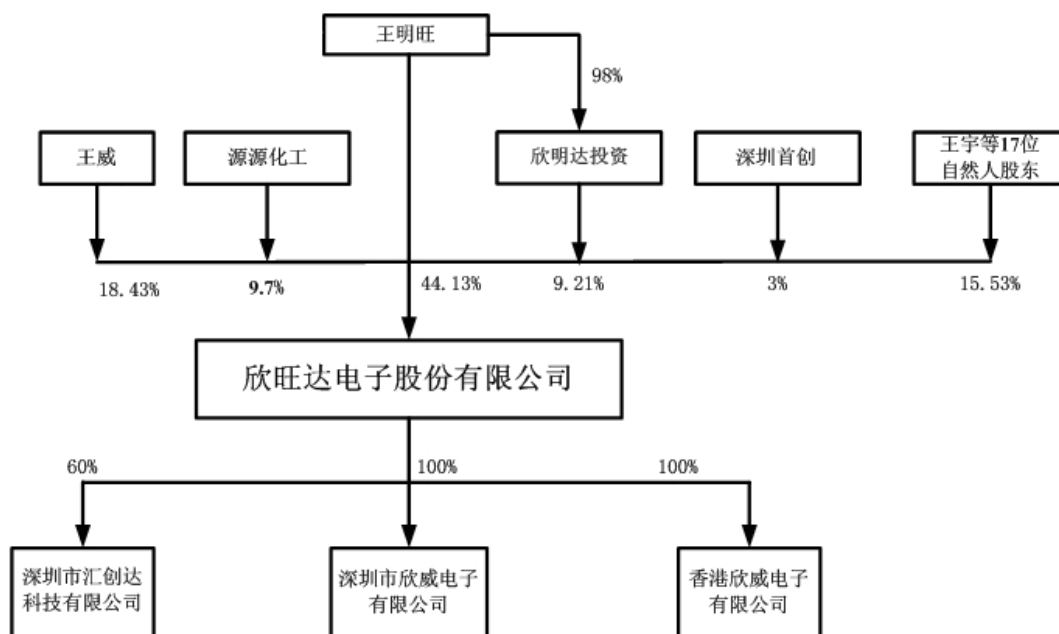
王明旺和王威自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为公司的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实际控制权未因历次股权转让而发生变化。

2、历次资产重组对发行人业务、管理层及经营业绩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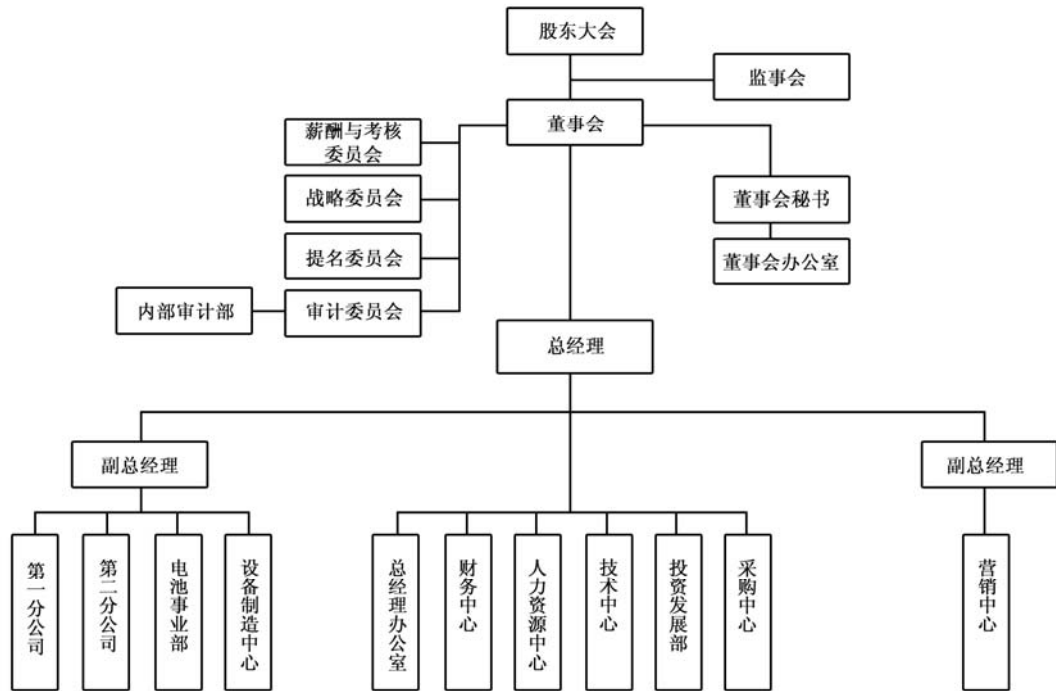
公司历次资产重组未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和管理层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总资产、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影响均未超过20%，公司的经营业绩未受重大影响。

三、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一) 外部结构图



(二) 内部组织架构图



（三）主要职能部门的工作职责

1、**总经理办公室**：主要负责公司日常行政管理、管理认证体系建设、公共事务与宣传、战略与投资管理、合同与法律事务、企业文化建设等工作。

2、**财务中心**：主要负责全公司财务管理和财务运营的系统建设、财务预算、会计核算、资金结算、财务监控、税务筹划及对事业部经营目标进行考核管理等工作。同时负责公司信息中心的统筹管理工作，协助生产自动化、推进 IT 信息化建设。

3、**人力资源中心**：主要负责公司人才资源开发、人才培养与管理、绩效考评、薪酬与福利以及相关行政管理等工作。

4、**技术中心**：公司核心技术储备与新产品研发部门。主要负责公司新产品研发、科研情报、产品认证、技术管理与技术支持工作，遵循自主研发、自主生产和创建自主品牌的发展路线。

5、投资发展部：主要负责对公司发展的内外环境做综合分析，为公司就行业运营情况提供参考和评估数据，统筹工业园的建设、市场调研、项目申报、产学研管理、项目投资评估与分析、行业协会管理、知识产权管理、公共关系管理、常规性政府事务（工商申报、营业执照年检）等工作。

6、采购中心：负责生产、非生产物料的采购、退货处理；供应商的开发与审核；物料的认证、价格的谈判。为企业的运作提供所需原材料的供给及服务的保障、将库存的投入及损失降低到最低限度、在企业内部与其它功能部门间营造和谐良性的、有建设性的、高效率的合作关系、培养采购专业型人才。

7、营销中心：全面负责公司的业务和市场开发、客户维护与管理、统筹项目运行等与产品营销相关的前沿工作、销售团队和各产品组的建设、各办事处和销售点的运营管理、年度销售目标的制定、全球各专业展会的参展和后续事物的跟进、市场行业信息的收集等。

8、设备制造中心：主要负责与电池生产相配套的生产设备的研发、制造和生产，主导新研制设备的技术管理与技术支持工作。

9、电池事业部：主要负责公司各类电源管理系统及电池产品的生产、生产计划的统筹、生产物料的合理化分配、生产技术的改造与制造工艺的改进、产品检测；精细化生产推进与管理；安全生产管理等。

10、第一分公司：成立于2008年3月3日，营业场所为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上屋社区爱群路石岩同富裕工业区2-2#厂房一楼，负责人为王明旺，主要从事业务为锂离子电池模组结构件的的研发设计、生产等。

11、第二分公司：成立于2008年3月3日，营业场所为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上屋社区爱群路石岩同富裕工业区2-2#厂房五楼，负责人为王明旺，主要从事业务为锂离子电池模组结构件的的研发设计、生产等。

四、发行人控股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目前拥有 1 家控股子公司和 2 家全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一）深圳市汇创达科技有限公司

汇创达成立于 2004 年 2 月 2 日，目前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 650 万元，由本公司、李明分别持有 60%、40%的股权。汇创达注册地为深圳市宝安区石岩镇同富裕工业区 2 栋二楼，主要生产经营地在深圳，法定代表人为王明旺，主营业务为生产销售薄膜开关等。

汇创达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已经立信大华审计）：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53,986,744.60
净资产	35,961,300.65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	54,741,397.40
净利润	6,849,212.23

（二）深圳市欣威电子有限公司

欣威电子成立于 2004 年 7 月 1 日，目前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 2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欣威电子注册地为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同富裕工业区 2-4#厂房三楼，法定代表人为王威，主营业务为生产销售锂电池、充电器等。

欣威电子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已经立信大华审计）：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5,872,087.58
净资产	12,566,019.29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	9,867,680.13
净利润	896,667.23

（三）香港欣威电子有限公司

香港欣威成立于2008年11月6日，目前注册资本为1万港元，住所为香港九龙旺角弥敦道610号荷李活商业中心1318-20室（ROOMS 1318-20 HOLLYWOOD PLAZA 610 NATHAN ROAD MONGKOK KL），主要经营地在香港，本公司持有其100%股权，董事为王明旺、王威。发行人设立香港欣威主要用于承接香港欣旺达的职能，代理发行人对境外客户销售产品、代收货款。

香港欣威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已经立信大华审计）：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548,123.86
净资产	-41,174.93
	2010年度
营业收入	629,772.23
净利润	-32,016.86

五、发起人、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所持有公司的股权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被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一）发起人基本情况

公司共有22名发起人，其中自然人19名，法人3名。

1、自然人发起人

序号	姓名	持股比例	身份证号码	住所
1	王明旺	44.13%	44092319670502xxxx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宝城翻身路
2	王威	18.43%	44092319750102xxxx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宝城翻身路
3	王宇	2.91%	44092319700112xxxx	广东省电白县岭门镇山后大郎坡村
4	王德昌	1.94%	44092319590825xxxx	广东省电白县岭门镇山后大郎坡村
5	王林	1.94%	44092319520820xxxx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宝城46区
6	蔡帝娥	1.75%	44092319700712xxxx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农园路66号
7	唐菲	1.26%	42010619740303xxxx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香梅路
8	向立峰	1.07%	43302119721230xxxx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锦林新居
9	陈冬仙	1.07%	33062519701106xxxx	浙江省诸暨市岭北镇金山湖村
10	王华	0.68%	44092319430715xxxx	广州市番禺区大石镇广州碧桂园
11	肖光昱	0.44%	44081119670424xxxx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石岩水田欣旺达电子有限公司
12	项海标	0.44%	33010319691011xxxx	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恒升花苑
13	孙威	0.39%	14010219770303xxxx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前进二路桃源居
14	李武岐	0.29%	61032319680429xxxx	陕西省岐山县大营乡玉丹村
15	李灿辉	0.29%	43062619750127xxxx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石岩水田欣旺达电子有限公司
16	潘启州	0.29%	44181119740404xxxx	广东省清新县山塘镇西沙村委会长北村
17	蒋健	0.29%	43061119751224xxxx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伦教街道伦常北路华庭轩一期
18	徐慎彬	0.29%	23900419730112xxxx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人民路5号1号楼
19	赖杏	0.19%	44092319571227xxxx	广东省电白县岭门镇山后胶坪园村

以上自然人股东均为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2、法人发起人

(1) 湖南邦普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邦普科技成立于2008年1月11日，注册资本6,000万元，实收资本6,000万元，注册地为湖南省长沙市金洲新区金沙东路018号，主要经营地在湖南，法定代表人是李景文。经营范围：新材料、电池及新能源的研发、生产、加工与

销售；电池、废旧电池、塑料及含有镍、钴、铜、锰的有色金属废物的收集、利用与销售。

邦普科技的股东构成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李长东	3,282.00	54.70
李景文	2,718.00	45.30
总计	6,000.00	100.00

邦普科技及其股东与本公司的共同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邦普科技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未审）：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96,009,353.25
净资产	84,066,481.86
	2010年度
营业收入	239,103,840.67
净利润	22,987,556.25

（2）深圳市欣明达投资有限公司

欣明达投资成立于2008年7月14日，注册资本1,000万元，实收资本1,000万元，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桃花源科技创新园A栋孵化楼321-322，法定代表人是王明旺。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除投资本公司外，欣明达投资未从事实际业务。

欣明达投资的股东构成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王明旺	980.00	98.00

肖光昱	20.00	2.00
总计	1,000.00	100.00

王明旺和肖光昱均为本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欣明达投资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未审）：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9,894,534.30
净资产	9,894,534.30
	2010年度
营业收入	0
净利润	-34,467.29

（3）深圳首创成长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首创成立于2007年11月21日，注册资本8,300万元，实收资本8,300万元，注册地为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南路东南园路北佳兆业中心A1019，法定代表人是王少军。经营范围：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机构；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业务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深圳首创的股东构成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杭州萧山航民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	36.14
荣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4.10
北京晶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注】	1,300.00	15.66
佛山市顺德金纺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12.05
刘忠环	1,000.00	12.05
总计	8,300.00	100.00

注：北京首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深圳首创15.66%的股权在2011年1月13日-2011年2月14日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2011年3月1日，受让方北京晶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北京首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产权交易合同》；2011年3月18日，北京产权

交易所出具了《企业国有产权交易凭证》；2011年3月27日，北京晶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受让北京首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15.66%的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二）其他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发起人股东邦普科技已于2009年12月2日将所持有公司9.70%的股份转让给东莞市源源化工有限公司。

源源化工成立于2004年5月31日，注册资本800万元，实收资本800万元，注册地为东莞市南城区白马二号综合楼B座，主要经营地在东莞，法定代表人是李国荣。李国荣持有源源化工100%的股权。源源化工的经营范围为批发化工产品。

源源化工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未审）：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8,294,596.57
净资产	10,974,365.28
	2010年度
营业收入	25,722,629.34
净利润	276,130.81

（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界定

本公司受王明旺、王威共同控制。理由如下：

（1）王明旺、王威为公司的创始人，自公司成立以来二人合计所持欣旺达有限及发行人的股权比例一直处于绝对控股地位。

（2）自欣旺达有限及发行人成立以来，王明旺、王威一直担任董事/高级管

理人员，通过共同协商的方式进行经营及管理决策，并在历次董事会、股东会/股东大会及公司其他重大事项决策等方面的表决中均保持一致。

(3) 公司治理结构健全、运行良好，二人共同拥有公司控制权的情况不影响公司规范运作。

(4) 王明旺、王威二人于2008年8月6日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该协议及安排合法有效、权利义务清晰、责任明确；二人的共同控制关系，自欣旺达有限成立时至今稳定有效存在；二人的共同控制关系在公司股票发行上市后的三年可预期期限内将维持稳定有效存在。

(5) 发行人自设立至今，持有和实际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比例最高的人始终为王明旺，未发生变更；王明旺、王威均已依法对其所持股份作出锁定承诺，自发行人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根据王明旺、王威签订的《一致行动人协议》，王明旺、王威二人确认，将继续采用对公司重大事务决策保持一致的方式对公司进行共同控制，在有关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上，二人均应保持一致意见，如果出现意见不统一时，二人应先行沟通协商，协商仍无法统一意见时，二人承诺，以股份多者的意见为准。

综上所述，本公司的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王明旺、王威。二人的基本情况详见“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

2、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王明旺先生还持有欣明达投资 98%的股权，欣明达投资的基本情况已在本节中披露；除此之外，发行人的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控制其他企业。

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曾经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1) 香港欣旺达

香港欣旺达成立于 1999 年 12 月 3 日，注册资本为 1 万港币，注册地址为香港龙记大厦 267-275 德辅道中路 1406 室。香港欣旺达设立的主要目的是为了代理销售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产品、代收货款。香港欣旺达于 2010 年 10 月 22 日根据香港《公司条例》第 291AA(9)条注销。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香港欣旺达报告期内经营合法合规，香港欣旺达已经完成注销手续，注销程序合法合规。

经核查，发行人律师认为，香港欣旺达于 1999 年 12 月 3 日依据香港《公司条例》注册成为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合法合规经营，无涉讼及行政处罚记录；于 2010 年 10 月 22 日根据香港《公司条例》注销，注销程序合法。

(2) 欣旺达数码

深圳市欣旺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8 月 17 日，设立时的股东为王明旺和徐正玺，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其中王明旺出资 60 万（60%）、徐正玺出资 40 万（40%）；住所为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兰光大厦 11 楼 1113 室；经营范围为电子数码产品、通信产品、计算机软硬件的销售，其他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信息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2007 年 3 月 19 日，王明旺将其持有的欣旺达数码 60%股权转让给王期。

欣旺达数码于 2010 年 9 月 1 日召开股东会，做出了欣旺达数码清算解散的决议，并成立了清算组。2010 年 9 月 1 日，清算组向深圳市工商局提交了清算申请，向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和深圳市地方税务局提交了税务注销登记的申请，2010 年 12 月 3 日，欣旺达数码正式注销。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王期与发行人的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明旺和王威系堂兄弟关系，王期为发行人的关联方；王期与发行人除王明旺和王威之外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王明旺将欣旺达数码 60%股权转让给王期的行为系双方的真实意思表示，真实、合法、有效。

(四)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及其

他股东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的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明旺、王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争议情况。

六、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拟发行的股份及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结构

本公司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本为 14,100 万股，本次向社会公众发行 4,700 万股，本次发行股份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 25%，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王明旺	6,222.33	44.13	6,222.33	33.10
王威	2,598.63	18.43	2,598.63	13.82
东莞市源源化工有限公司	1,367.70	9.70	1,367.70	7.28
深圳市欣明达投资有限公司	1,298.61	9.21	1,298.61	6.91
深圳首创成长投资有限公司	423.00	3.00	423.00	2.25
王宇	410.31	2.91	410.31	2.18
赖信	273.54	1.94	273.54	1.46
王林	273.54	1.94	273.54	1.46
蔡帝娥	246.75	1.75	246.75	1.31
唐菲	177.66	1.26	177.66	0.95
向立峰	150.87	1.07	150.87	0.80
陈冬仙	150.87	1.07	150.87	0.80
王华	95.88	0.68	95.88	0.51
肖光昱	62.04	0.44	62.04	0.33
项海标	62.04	0.44	62.04	0.33
孙威	54.99	0.39	54.99	0.29
李武岐	40.89	0.29	40.89	0.22
李灿辉	40.89	0.29	40.89	0.22
潘启州	40.89	0.29	40.89	0.22
姚玉雯	40.89	0.29	40.89	0.22
徐慎彬	40.89	0.29	40.89	0.22

赖杏	26.79	0.19	26.79	0.14
社会公众投资者	--	--	4,700.00	25.00
合计	14,100.00	100.00	18,800.00	100.00

(二) 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股份比例(%)	股权性质
1	王明旺	6,222.33	44.13	自然人股
2	王威	2,598.63	18.43	自然人股
3	东莞市源源化工有限公司	1,367.70	9.70	法人股
4	深圳市欣明达投资有限公司	1,298.61	9.21	法人股
5	深圳首创成长投资有限公司	423.00	3.00	法人股
6	王宇	410.31	2.91	自然人股
7	赖信	273.54	1.94	自然人股
8	王林	273.54	1.94	自然人股
9	蔡帝娥	246.75	1.75	自然人股
10	唐菲	177.66	1.26	自然人股

(三) 公司前十大自然人股东在公司任职情况

序号	姓名	发行前持股数量(万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在公司任职情况
1	王明旺	6,222.33	44.13	董事长、总经理
2	王威	2,598.63	18.43	董事、副总经理
3	王宇	410.31	2.91	—
4	赖信	273.54	1.94	—
5	王林	273.54	1.94	员工
6	蔡帝娥	246.75	1.75	—
7	唐菲	177.66	1.26	—
8	向立峰	150.87	1.07	—
9	陈冬仙	150.87	1.07	—
10	王华	95.88	0.68	—

（四）最近一年公司新增股东情况

最近一年公司新增了法人股东源源化工和自然人股东姚玉雯、赖信。

1、新增法人股东源源化工受让股份过程及其实际控制人简历

源源化工受让的股份来源于邦普科技。2009年12月1日，经邦普科技股东会审议通过，邦普科技将其持有的本公司9.7%的股份以1,77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源源化工。该部分股份的来源及转让过程为：邦普科技的董事长李景文在王明旺、王威创业初期给予其很多业务上的帮助，也非常看好欣旺达未来的发展前景，经友好协商，2008年7月，邦普科技以1,770万元的价格购买了王明旺在欣旺达有限中10%的出资额。2008年10月，欣旺达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邦普科技按照所持欣旺达有限的出资额折为股份公司1,367.7万股，随后因为邦普科技的业务发展需要资金，经邦普科技股东会审议通过，2009年12月，邦普科技将所持股份以1,770万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了李景文之子李国荣控股的源源化工。源源化工是邦普科技董事长、法人代表李景文之子李国荣持股100%的独资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李国荣。

李国荣，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44190019770319****。李国荣从2004年创立源源化工至今，一直任源源化工法人代表、总经理。

2、新增自然人股东姚玉雯受让股份过程及其简历

姚玉雯受让的股份来源于蒋健。该部分股份的来源及转让过程为：2008年7月，为提高欣旺达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凝聚力和稳定性，王明旺按照对公司的贡献向该等人员转让了部分股权，其中蒋健（时任电池事业部生产总监）以44.25万元的价格受让了欣旺达有限0.30%的股权。2008年10月，欣旺达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蒋健按照所持欣旺达有限的股权折为股份公司40.89万股股份。2008年12月，蒋健因个人原因从欣旺达离职并离开了深圳，需要资金发展自身事业，拟将持有的欣旺达股份转让。经欣旺达董事周小雄介绍，蒋健将所持股份以85.87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了周小雄配偶的妹妹姚玉雯。

姚玉雯，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44040019670810****。姚玉雯最近 5 年一直在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工作，目前主要从事个人信贷业务。姚玉雯为本公司董事周小雄配偶的妹妹。

源源化工受让股份资金来源于合法拥有的自有资金，姚玉雯受让股份资金来源于工资薪金所得。源源化工和姚玉雯均不存在代他人持股的情形，所持股份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资金和业务等方面的往来。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上述股份转让系各方的真实意思表示，源源化工受让股份资金来源于合法拥有的自有资金，姚玉雯受让股份资金来源于工资薪金所得，源源化工和姚玉雯均不存在代他人持股的情形，股份转让合法、合规、真实、有效，不存在发生纠纷或者潜在纠纷的风险，发行人与股份受让方之间无资金和业务等方面的往来。

经核查，信达律师认为，邦普科技和蒋健将所持发行人股份分别转让给源源化工和姚玉雯系各方的真实意思表示，源源化工的受让资金系自有资金，姚玉雯的受让资金系工资薪金所得，源源化工和姚玉雯均不存在代他人持股的情形；本次股份转让合法、合规、真实、有效，不存在发生纠纷或者潜在纠纷的风险；发行人与受让方之间无资金和业务等方面的往来。

3、新增自然人股东赖信继承股份的过程及其简历

赖信受让的股份来源于继承王德昌所持有的欣旺达股份。该部分股份的继承过程为：2010 年 12 月，王德昌因病去世，王德昌生前持有发行人 273.54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9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的规定，王德昌生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属于王德昌及其配偶赖信的夫妻共同所有财产，故其中的一半由其配偶赖信所有，另外一半（136.77 万股）为王德昌的遗产。

王德昌生前未立遗嘱，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继承法》第十条的规定，因王德昌的父母（王顺、陈来英）已经先于王德昌辞世，故王德昌第一顺序的继承人为其配偶赖信、长子王伟强、次子王伟文。

根据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公证处于 2011 年 1 月 13 日出具的 (2011) 深宝证字第 1777 号《公证书》，王伟强和王伟文放弃了对该股份遗产的继承权，王德昌 136.77 万股欣旺达股份遗产全部由其妻子赖信继承。继承王德昌的股份遗产后，赖信共持有发行人 273.54 万股股份。

赖信，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44092319620208****。赖信最近 5 年一直在家待业。

经核查，发行人律师认为，上述股票继承行为是当事人的真实意思表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继承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合法、有效；赖信依法取得发行人股东资格。

(五) 发行前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其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前，本公司的下列股东间存在关联关系：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1	王明旺	6,222.33	44.13
2	王威	2,598.63	18.43
3	欣明达投资	1,298.61	9.21
4	王宇	410.31	2.91
5	王林	273.54	1.94
6	蔡帝娥	246.75	1.75
7	王华	95.88	0.68
8	赖杏	26.79	0.19
9	赖信	273.54	1.94

王明旺和王威为本公司的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二人为兄弟关系。欣明达投资为王明旺持股 98% 的控股公司，王宇为王明旺的弟弟、王威的哥哥，王林为王明旺和王威的叔叔，蔡帝娥为王明旺的配偶，王华为王明旺和王威的父亲，赖杏为王明旺和王威的姑父，赖信为王明旺和王威叔叔的配偶。

(六) 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1、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明旺、王威及其亲属王宇、赖信、王林、蔡帝娥、王华、赖杏和法人股东深圳市欣明达投资有限公司、东莞市源源化工有限公司分别承诺：自发行人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公司董事王明旺、肖光昱还承诺：在上述承诺期届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通过深圳市欣明达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3、公司股东深圳首创成长投资有限公司、唐菲、向立峰、陈冬仙、肖光昱、项海标、孙威、李武岐、李灿辉、潘启州、姚玉雯、徐慎彬承诺：自发行人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4、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王明旺、王威、肖光昱、项海标、孙威、李灿辉还承诺：在上述承诺期届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5、本公司董事周小雄配偶的妹妹姚玉雯还承诺：在周小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周小雄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6、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明旺、王威的亲属王宇、赖信、王林、蔡帝娥、王华、赖杏还承诺：在上述承诺期届满后，在王明旺、王威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王明旺、王威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七、发行人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公司没有发行过内部职工股。

八、发行人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的情况。

九、公司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公司职工人数和构成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在职职工总数为 2,971 人，其构成情况如下：

1、专业结构

分 工	人 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
管理类人员	132	4.44%
研发、技术类人员	585	19.69%
营销类人员	61	2.05%
财务类人员	30	1.01%
辅助性人员	85	2.86%
生产人员	2,078	69.94%
合计	2,971	100.00%

2、受教育程度

受教育程度	人 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
硕士及以上	7	0.24%
本科	148	4.98%
大中专	682	22.96%
高中及以下	2,134	71.83%
合计	2,971	100.00%

3、年龄分布

年龄区间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
30 岁以下	2,258	76.00%
31-40 岁	616	20.73%
41-50 岁	75	2.52%
51 岁以上	22	0.74%
合计	2,971	100.00%

(二) 公司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制度改革、医疗制度改革的情况

本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员工按照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享受权利和承担义务。本公司及子公司为员工购买了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对公司在社会保障方面的执行情况出具证明，报告期内本公司能按时缴纳社会保险费，没有因违法违规被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处罚的情况。

深圳市宝安区劳动监察大队对公司在劳动法规方面的执行情况出具证明，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因违反劳动法律法规而被行政处罚的记录。

1、发行人办理各项社会保险的缴费比例

	社保险种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比例	员工缴费比例
深圳市户口员工	养老保险	以员工月基本工资为缴费基数，且不高于深圳市上年度在岗职工月平均工资的 300%，不低于深圳市上年度在岗职工平均工资的 60%	11%	8%
	医疗保险 (综合医疗)		2008 年至 2009 年 6 月 6.5%，2009 年 7 月至 2010 年 12 月为 4.5%	2%
	生育保险		2008 年至 2009 年 6 月 0.5%，2009 年 7 月至 2010 年 12 月为 0.3%	--

非深圳市户口 员工	养老保险	以员工月基本工资为缴费基数，且不高于深圳市上年度在岗职工月平均工资的 300%，不低于深圳市最低工资标准	10%	8%
	医疗保险 (劳务工医疗)	固定金额	2008 年至 2009 年 1 月按 8 元/人缴纳，2009 年 2 月至 2010 年 12 月按 6 元/人缴纳	4 元
所有员工	失业保险	深圳市上年度在岗职工月平均工资	0.4%	--
	工伤保险	以员工月基本工资为缴费基数，且不低于深圳市最低工资标准；按单位上一年度工伤事故次数定出 0.25%、0.5%、0.75%三个档次	2008 年至 2008 年 6 月按 1%缴费；2008 年 7 月至 2009 年 1 月按 0.5%缴费；2009 年 2 月至 2010 年 12 月按 0.25%缴费。	--
	住房公积金	按深圳市上年度职工平均工资的 60%缴费	2008 年至 2010 年 11 月按 13%缴费；2010 年 12 月起按 5%缴费	2008 年至 2010 年 11 月不承担；2010 年 12 月起按 5%缴费

2、报告期内公司社会保险的实际缴纳情况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已缴纳社会保险（万元）	702.18	166.63	145.68

发行人自2003年8月开始为员工缴纳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等各项社会保险。发行人员工大部分为非深圳户籍的外来务工人员，该类员工存在较大的流动性，养老保险等个人缴纳比例较高，需累计缴纳15年后才能享受，如退保仅退个人缴纳部分且需履行法定的手续，因此不少员工不愿意参加社会保险尤其是养老保险。因此公司结合员工本人意愿将养老保险公司应计提缴纳部分以工资形式发放给员工本人，并为该部分员工缴纳了医疗保险、工伤保险。为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公司与员工做了大量沟通、说服工作，并自2010年4月起按照《深圳市企业参加社会保险各险种缴费比例及缴费工资基数》，为全体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

3、报告期内公司住房公积金的缴纳情况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已缴纳住房公积金（万元）	6.96	—	—

2010 年 12 月以前，深圳市的住房公积金制度基于《深圳市社会保险暂行规定》（深府[1992]128 号）、《深圳市社会保险暂行规定职工养老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实施细则》（深府[1992]179 号）建立，仅适用于有深圳市常住户口的企业固定职工和合同制职工。2010 年 12 月 20 日，《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暂行办法》（深府[2010]176 号）正式施行。根据该规定，深圳市企业的深圳户籍和非深圳户籍员工均需要缴存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为缴存基数的 5%-20%。公司目前正在按照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规定办理住房公积金的开户登记工作，已经计提了 12 月的住房公积金费用共 16.6 万元。

4、针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措施

发行人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明旺、王威已承诺，若应有关主管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以前年度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并承担与此相关的任何罚款或损失，王明旺和王威愿在毋需公司支付对价的情况下，以现金方式按比例全额承担该等法律责任，其中，王明旺承担74%，王威承担26%。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现已为符合条件的全体员工按照有关规定办理了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手续；发行人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明旺、王威出具承诺免除了发行人补缴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的一切责任；发行人主管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也出具了相关无违法违规证明；2010年4月前，发行人未为员工缴存住房公积金，而是采取发放住房补贴和提供职工宿舍相结合的方式为职工解决住房问题，该种安排未违背《深圳市社会保险暂行规定》（深府[1992]128 号）的规定且属于深圳市企业的普遍做法，已得到员工的认可；发行人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不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障碍。

经核查，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现已为符合条件的全体员工按照有关规定

办理了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手续；发行人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明旺、王威已经出具有效承诺将全部承担发行人补缴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的一切责任；发行人主管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出具了相关无违法违规证明；2010年4月前，发行人未为部分员工缴存住房公积金，但是通过发放住房补贴和提供职工宿舍相结合的方式为职工解决了住房问题，该种安排未违背《深圳市社会保险暂行规定》（深府[1992]128号）的规定且属于深圳市企业的普遍做法，且已得到员工的认可；发行人报告期内未完全按照相关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行为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十、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发行人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明旺、王威兄弟于2010年6月7日分别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1、本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和行为；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股份公司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任职。2、自出具之日，本承诺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为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止。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等承诺人履行承诺的情况良好。

（二）股份锁定的承诺

全体股东所作的锁定股份的承诺，详见“本节之六、（六）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等承诺人履行承诺的情况良好。

（三）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关于承担搬迁损失的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王明旺、王威 2010 年 5 月 31 日出具了《承诺函》，共同承诺：如欣旺达及欣威电子、汇创达在新厂区建成竣工前因厂房拆迁或其他原因致使无法继续租赁厂房，导致生产经营受损，王明旺先生、王威先生将按比例以现金方式承担因厂房搬迁而造成的损失，其中王明旺承担损失的 74%，王威承担损失的 26%。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未有触发承诺人履行该承诺的情况发生。

（四）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关于所得税项的承诺

本次发行前股东就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事宜出具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之三、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相关内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未有触发承诺人履行该承诺的情况发生。

（五）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关于补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发行人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明旺、王威关于补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承诺详见“本节之九、（二）公司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制度改革、医疗制度改革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未有触发承诺人履行该承诺的情况发生。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变化情况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1、发行人的主营业务

本公司以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为主营业务，是国内领先的锂离子电池模组解决方案及产品提供商，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安全、轻便、持久的绿色能源产品。公司目前已成为国内锂能源领域设计研发能力最强、配套能力最完善、产品系列最多的锂离子电池模组制造商之一。

此外，为提高公司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的整体设计开发、生产配套及快速响应能力，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还从事结构件（主要为精密结构件、薄膜开关）的研发、设计及生产。在满足自身电池模组生产需求的前提下，对外销售部分结构件产品，以满足客户一站式采购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锂离子电池模组	58,957.64	76.13%	33,591.31	72.27%	31,107.76	63.72%
结构件	15,615.72	20.16%	10,722.96	23.07%	14,957.65	30.64%
其他	2,869.77	3.71%	2,167.99	4.66%	2,753.81	5.64%
合计	77,443.13	100.00%	46,482.26	100.00%	48,819.22	100.00%

2、发行人的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为锂离子电池模组，目前按用途可分为三大系列：（1）手机

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主要应用于手机、MP3/MP4、数码相机等；（2）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主要应用于笔记本电脑、上网本、平板电脑、电纸书等；（3）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主要应用于电动工具、工业移动照明、医疗设备等。公司将在巩固自身产品在手机数码领域优势地位的基础上，迅速扩大在笔记本电脑、电动工具等领域的市场份额，并加快向电动自行车、电动汽车和储能电站等领域拓展。公司产品定位于下游客户中的中高端品牌商，公司已进入苹果、飞利浦、亚马逊、联想、OPPO、步步高、海尔、SanDisk、顶星、华硕·凌海达、海洋王、迈瑞等国内外知名品牌厂商的供应链体系。

（1）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

产 品	应用领域
 <p data-bbox="437 1319 879 1361">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p>	 <p data-bbox="995 1285 1198 1361">手机、MP3/MP4 、数码相机等</p>

（2）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

产 品	应用领域
 <p data-bbox="427 1977 895 2020">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p>	 <p data-bbox="975 1921 1187 2029">笔记本电脑、上网本、平板电脑 、电纸书等</p>

(3) 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提高公司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的整体设计开发、生产配套及快速响应能力生产的结构件产品，主要为精密结构件、薄膜开关：

(1) 精密结构件产品



(2) 薄膜开关产品



3、结构件等其他主要产品与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相关性

公司报告期内生产的产品包括：锂离子电池模组、结构件（包括精密结构件和薄膜开关）、手机镜片、模具、充电器和耳机等。从产品的用途与销售对象上看，公司的锂离子电池模组、结构件（包括精密结构件和薄膜开关）、手机镜片、模具、充电器、耳机等产品面对的销售对象目前基本为手机厂商、笔记本电脑厂商。公司报告期内的产品线虽然较多，但是均面向同一类客户（手机厂商和笔记本电脑厂商），而且公司的核心主营业务——锂离子电池模组业务突出。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有关情况如下：

锂离子电池模组是公司的核心产品。报告期内，公司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的核心竞争优势不断地增强，锂离子电池模组业务收入及其营业收入占比均稳步上升。2008年、2009年及2010年，锂离子电池模组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3.68%、71.96%和76.01%。报告期内公司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的主要销售对象为手机厂商和笔记本电脑厂商。

公司的结构件产品可以分为精密结构件与薄膜开关。精密结构件部分为公司的锂离子电池模组提供配套（电池模组外壳），部分为手机、笔记本电脑等厂商

提供手机外壳与笔记本电脑外壳。薄膜开关是指采用电器性能良好的聚酯薄膜 (PET) 作为电路图形载体, 并贴装金属弹片的一种结构件产品。公司的薄膜开关主要销售对象为手机厂商, 是手机键盘的必要部件。2008 年、2009 年及 2010 年, 公司结构件业务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0.62%、22.97% 和 20.13%。

除以上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90% 以上的锂离子电池模组和结构件产品之外, 公司的其他主营业务产品 (手机镜片、模具、充电器、耳机和电源管理系统) 的经营规模比较小; 2008 年、2009 年及 2010 年, 其他主营业务产品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64%、4.64% 和 3.70%, 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的手机镜片产品指覆盖在手机显示屏之上具有美化装饰和保护功能的一种显示屏保护产品。公司报告期的手机镜片均由旺博科技生产, 2008 年, 为进一步把更多的企业资源投入发展锂离子电池模组核心业务, 公司出售持有的全部旺博科技 70% 的股权。手机镜片的主要销售对象为手机厂商。报告期内累计销售 3,639.46 万元。

公司的模具产品指公司内部的模具生产部门在优先为公司的精密结构件产品生产模具的前提下, 在产能富余时承接部分手机厂商订单, 由模具生产部门设计、生产并销售的相关手机外壳模具。报告期内累计销售 2,586.18 万元。

公司的充电器产品全部为手机充电器, 优先为公司的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客户提供配套服务, 报告期内累计发生销售 1,020.39 万元, 其中超过 70% 系为联想公司配套的手机充电器。

公司的耳机产品全部系用于手机的蓝牙耳机。报告期内累计销售 9.26 万元, 金额较低。另外, 公司自 2010 年下半年起开始部分对外出售电源管理系统, 销售总额为 536.28 万元。

综上所述, 公司的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与精密结构件、薄膜开关、手机镜片、模具、充电器、耳机等产品与面对的销售对象为同一类客户, 即为手机厂商、笔记本电脑厂商等便携式电子产品厂商。在报告期内, 作为公司核心业务的锂离子

电池模组业务收入占比突出。公司的精密结构件产品有效地提高了公司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的整体设计开发、生产配套及快速响应能力。公司的薄膜开关、手机镜片、模具、充电器、耳机产品满足了公司客户或潜在客户的一站式采购需要，有利于公司锂离子模组核心业务的开展。因此，公司的锂离子电池模组、结构件（包括精密结构件和薄膜开关）、手机镜片、模具、充电器和耳机产品系面向同一类客户的产品线，公司主要经营一种业务。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主要经营一种业务，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二条等有关规定。

经核查，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主营业务为锂离子电池模组及结构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业务，销售客户主要为手机数码、笔记本电脑等便携式电子产品厂商，发行人主要经营一种业务。

（二）公司的业务发展概况及业务定位

公司成立于1997年12月，当时主要从事镍氢电池、锂离子电池模组等二次电池模组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由于镍氢电池迅速被锂离子电池模组所替代，所以公司产品自2000年起主要为锂离子电池模组。

2003年，为提高自身锂离子电池模组的整体设计与配套能力，满足客户的快速交货需求，公司投资新建了模具制造、精密结构件和表面处理生产线，生产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结构件和手机外壳等精密结构件产品。

2006年，为更好满足客户的一站式采购需求，公司分别收购汇创达60%的股权、旺博科技70%的股权。汇创达主要从事薄膜开关的生产与销售，旺博科技主要从事手机镜片和保护屏的生产与销售。公司的产品结构满足了客户对锂离子电池模组、结构件产品的一站式采购需求。同年，公司针对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开展研究工作。

2008年，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成功研发出适用于笔记本电脑类和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电源管理系统、测试技术及相关制造工艺，推出笔记本电脑类和动

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成功进入以日、台企业为主导的笔记本电脑锂离子电池模组市场，并成功拓展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市场。同年，为进一步把更多的企业资源投入发展锂离子电池模组核心业务，公司出售旺博科技70%的股权。

2009年，公司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均实现批量生产。同年，公司承担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信息发展基金“便携式计算机电池研发与产业化”项目。此外，公司针对电动汽车用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电源管理系统进行研发。2009年，公司承担深圳市重大产业技术攻关项目“电动汽车用锂离子动力电池组的电源管理系统研发及产业化”，2010年公司承担广东省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电动汽车锂离子动力电池新型电源管理系统研发及产业化”。

综合以上公司的发展概述，公司成立以来一直把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作为公司的核心业务。公司定位于下游客户中的中高端品牌商，为其提供锂离子电池模组解决方案及产品。经过 10 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成为国内领先的锂离子电池模组制造服务提供商。公司将抓住锂离子电池产业快速发展的机遇，在巩固公司产品在手机数码领域优势地位的基础上，迅速扩大公司产品在笔记本电脑、电纸书、电动工具、医疗设备、工业照明等领域的市场份额，加快电动自行车、电动汽车和储能电站等领域的拓展，通过专注于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全力打造全球最优质、最专业的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研发制造基地，力争成为世界一流的锂离子电池模组解决方案及产品提供商。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均投向锂离子电池模组领域。

二、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按《上市公司分类与代码》标准，公司属于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具体为电池制造业。本公司主营业务为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报告期内公司锂离子电池模组业务的营业收入及比重逐年上升，至2009年及2010年，锂离子电池模组业务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上升至72.27%、76.13%。公司以世界一流的锂离子电池模组解决方案及产品提供商为业务发展目标，且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均投向锂离子电池模组领域，以下主要介绍锂离子电池模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结构件行业的基本情况参见“本节之二、（七）结构件

行业概况”。

（一）行业管理与行业政策法规

1、管理体制

公司所在的电池制造行业主管部门为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 行业协会组织为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 该协会成立于1989年12月, 为全国性社会团体法人, 协会下设六个分会: 碱性蓄电池与新型化学电源分会、酸性蓄电池分会、太阳能光伏分会、锂电池分会、电源配件分会、干电池工作委员会, 协会主要负责开展对本行业国内外技术、经济和市场信息的采集、分析和交流工作, 依法开展本行业的生产经营统计与分析工作, 开展行业调查, 向政府部门提出制定行业政策和法规等方面的建议; 组织订立行规行约并监督执行, 协助政府规范市场行为, 制定、修订本行业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并推进标准的贯彻实施; 协助政府组织编制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 开展对本行业产品的质量检测和评比工作。公司是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的会员单位。

此外, 公司的结构件产品主要应用于手机等下游产品, 接受下游行业主管部门的管理。手机行业的主管部门为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国通信工业协会是由国内从事通信设备和系统及相关的配套设备、专用零部件的研究、生产、开发单位自愿联合组成的非营利的自律性行业组织。手机生产企业及其结构件的生产企业所处行业的市场化程度较高, 各企业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 政府职能部门进行产业宏观调控, 行业协会进行自律规范。

2、产业政策

公司的主要产品锂离子电池模组即锂离子电池, 属于绿色环保能源领域。随着世界能源供应日益紧张和对环保要求的日益提高, 国家对相关行业的扶持力度也不断加大, 目前政府部门制定的相关鼓励政策主要如下:

本公司产品在国家发改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年本)》中属于第一类: 鼓励类, 十六: 轻工之“13. 高技术绿色电池产品制造”。在国家

发改委最新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年本）》（征求意见稿）中，公司产品属于鼓励类中的第十六大类“轻工”类中第17小类—“高技术绿色储能电池制造”。

“锂离子电池”被列入科学技术部、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联合颁布的2006年版《中国高新技术产品目录》。

在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商务部联合发布的《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07年度）》中，公司产品属于“信息”大类中的“17. 新型元器件”类型，具体为“新型电源/电池”。

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和海关总署联合发布的《中国高新技术产品出口目录（2006）》中，锂离子电池产品属于新能源和节能产品。

2009年国务院颁布的《汽车产业调整与振兴规划》提出“推动纯电动汽车、充电式混合动力汽车及其关键零部件的产业化”，提出“推动纯电动汽车、充电式混合动力汽车及其关键零部件的产业化。掌握新能源汽车的专用发动机和动力模块（电机、电池及管理系统等）的优化设计技术、规模生产工艺和成本控制技术。建立动力模块生产体系，形成10亿安时（Ah）车用高性能单体动力电池生产能力。发展普通型混合动力汽车和新燃料汽车专用部件”。

2009年，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汽车产业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投资方向（2009年—2011年）》中明确“先进动力电池系统”与“电池管理系统”为鼓励的投资方向。

2009年，国家科学技术部发布的“国家重点新产品计划优先发展技术领域（2010）”中的“新能源与高效储能节能领域”之“高效能源转换与储能技术”中把锂离子电池以及相关产品及技术列为优先发展技术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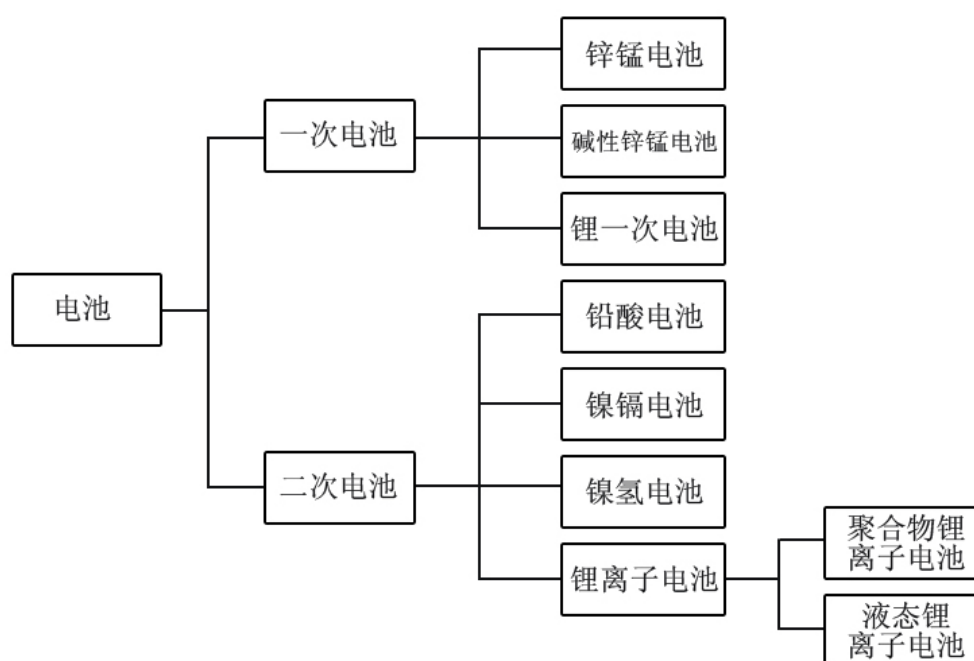
（二）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从事锂离子电池模组研发制造业务，处于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的下游，其

发展前景与锂离子电池行业的发展状况密切相关。锂离子电池产业作为新能源领域的重要组成部分受到世界各国政府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扶持，得到迅速发展，广泛应用于手机、笔记本电脑（及上网本、平板电脑、电纸书）、MP3/MP4、电动工具、电动自行车、医疗器械及移动照明等领域。

1、锂离子电池与锂离子电池行业

电池原指盛有电解质溶液和金属电极以产生电流的容器。随着科技的进步，电池泛指能产生电能的小型装置，如太阳能电池。实用的化学电池可以分成两个基本类型：原电池与蓄电池。原电池也叫一次电池，制成后即可产生电流，但在放电完毕即被废弃。蓄电池又称为二次电池，使用前须先进行充电，充电后可放电使用，放电完毕后还可以反复充电循环使用。目前的二次电池按所用电芯的正负极材料主要分为四种：铅酸电池、镍镉电池、镍氢电池和锂离子电池。锂离子电池



由于铅酸电池、镍镉电池内含有大量的重金属以及电解质溶液，废弃后会产生大量有毒物质对环境造成严重污染，在全球范围内其生产、销售和使用已逐步受到限制。镍氢电池由于在能量密度方面大幅度逊色于锂离子电池，近年在手机、笔记本电脑等领域的使用已被锂离子电池全面替代。锂离子电池的发展历史不长，从1990年索尼公司推出第一块用碳素作为负极材料的锂电池以来，至今也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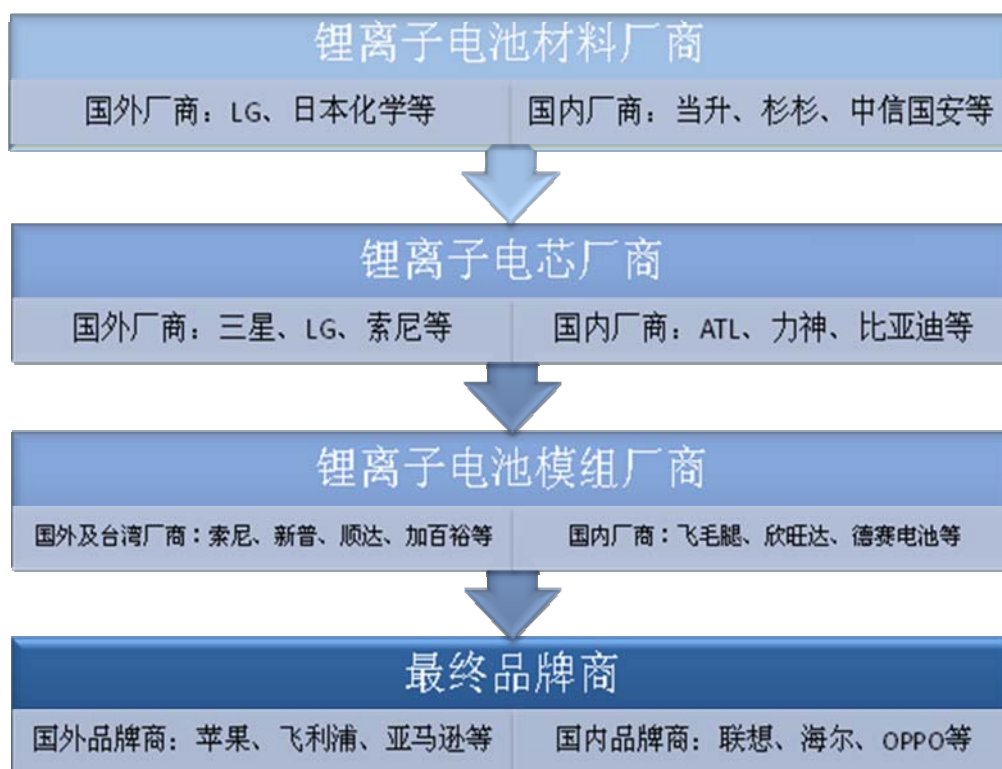
过二十年的历史。目前市场上的锂离子电池按电解质的不同性质主要分为两种：液态锂离子电池和聚合物锂离子电池。

由于锂离子电池具有的比能量高、电压高、无污染、循环寿命高、无记忆效应、快速充电等优点，锂离子电池已经成为各类便携式电子产品的最佳电源，在人们的生活中得到了广泛的应用。锂离子电池也被认为是未来电动汽车、储能电站等领域的理想配套电源，在全球能源结构中的地位日益重要。

目前全球锂离子电池产业主要集中在日本、中国和韩国，其锂离子电池出货量合计占到全球90%以上的市场份额。

2、锂离子电池产业链与发行人所处领域

锂离子电池产业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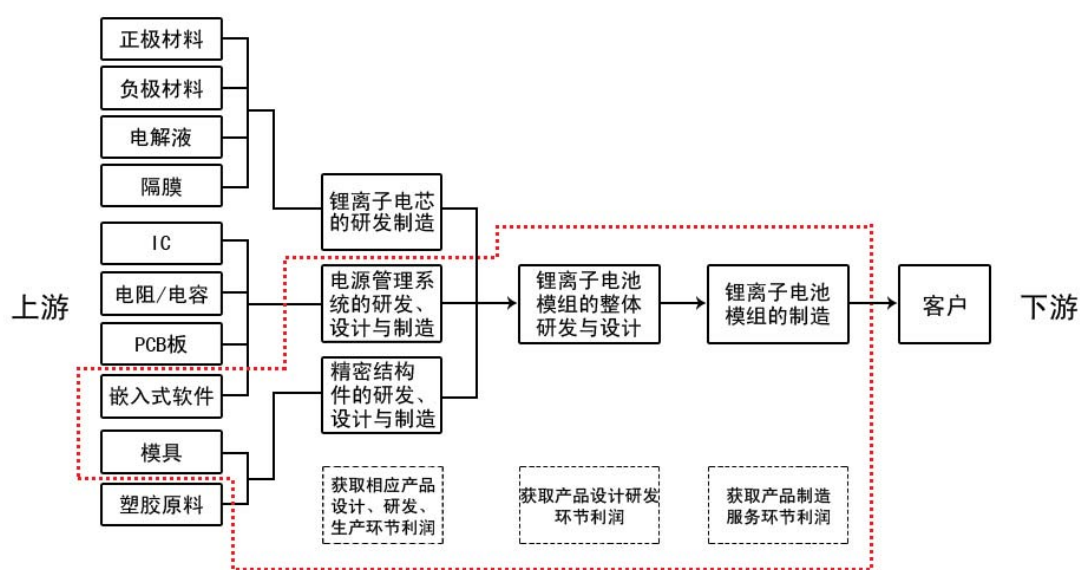


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经过近二十年的发展已经形成了一个专业化程度高、分工明晰的产业链体系。如上图所示，各类锂离子电芯材料（正负极材料、电解液和

隔膜等) 厂商为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的上游企业, 为锂离子电芯厂商提供原材料。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的中游企业为锂离子电芯厂商, 他们使用上游电芯材料厂商提供的正负极材料、电解液和隔膜生产出不同规格、不同容量的锂离子电芯产品。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的下游为锂离子电池模组厂商, 电池模组厂商根据下游客户产品的不同性能、使用要求选择不同的锂离子电芯、不同的电源管理系统方案、不同的精密结构件、不同的制造工艺等进行锂离子电池模组的设计与生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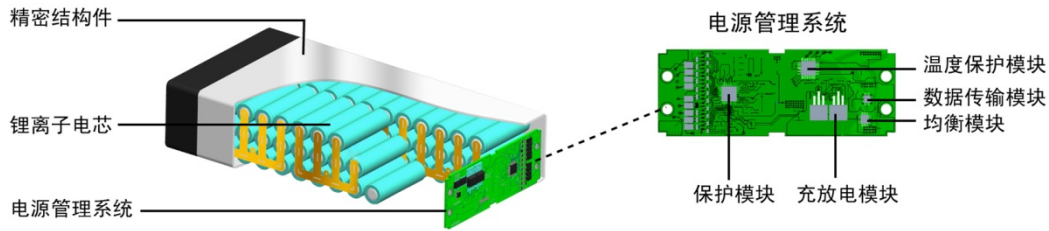
在锂离子电池产业链上, 大部分的厂商为各自产业链层级上的专业厂商, 也有一小部分厂商通过纵向一体化战略来提高自身的竞争力, 比如同时从事锂离子电池材料与电芯生产的中信国安、同时从事锂离子电芯和电池模组生产的索尼公司等。

公司属于专业的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企业, 处于整个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的下游。



发行人在产业链中的位置

3、锂离子电池模组



锂离子电池模组结构示意图

锂离子电池模组由锂离子电芯、电源管理系统、精密结构件及辅料等构成，是手机、笔记本电脑、MP3/MP4和电动工具等各类便携式电子产品必需的基础元器件之一，是移动式电子产品的“动力引擎”。近年来随着相关技术的发展，锂离子电池模组在电动汽车和储能电站等新兴应用领域的发展前景巨大。

（1）锂离子电芯

锂离子电芯由嵌锂正极材料、可嵌锂负极材料，配以电解液和隔膜等材料所制成的，其决定着锂离子电池模组的放电电压、脉冲电流、持续时间等重要指标，是锂离子电池模组的核心部件之一。

（2）结构件

结构件作为锂离子电池模组的外壳，起到保护锂离子电芯和电源管理系统的作用，由于锂离子电池模组主要是放置在电子产品的内部工作，因此对结构件的精密性、绝缘性有较高的要求。

（3）电源管理系统

电源管理系统是锂离子电池模组的必备部件和核心部件之一，主要由PCB板、IC、场效应管（MOSFET）、保险管（Fuse）等电子元件组成，并烧录嵌入式软件。如果说锂离子电芯是锂离子电池模组的“心脏”，那么电源管理系统就是锂离子电池模组的“大脑”。

由于锂离子电芯能量密度高，过充电、过放电和过电流都会影响电池使用寿命和性能，严重时会导致燃烧、爆炸。电源管理系统通过对锂离子电芯充电电压

和电流的控制、输出电压和电流的控制、安全指标的测定等，保证锂离子电池模组使用的安全性和可靠性。电源管理系统的功能、复杂程度、研发难度通常与锂离子电池模组中的锂离子电芯数量成正比。笔记本电脑、电动工具以及电动汽车等多节或超多节电芯的锂离子电池模组电源管理系统与手机、MP3/MP4等数码产品所需的单节电芯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电源管理系统相比较来说，其保护作用更为突出、实现功能更多样、研发设计难度成倍增长。多节或超多节电芯的锂离子电池模组电源管理系统不但保证着锂离子电芯的安全性与可靠性，还可以提供诸如温度探测与报警、电池容量实时反馈、多电芯平衡管理和状态记录等功能。

在锂离子电池模组电源管理系统技术的研发方面，公司经过十多年的自主研发和创新，完全掌握了电池充放电保护、电池参数智能管理、温度调节、数据传输、电池安全保护监控以及多电芯平衡等核心技术，技术水平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4）辅料

辅料主要包括：绝缘胶纸、胶水、商标、连接电芯的导电极片、锡膏以及锡丝等。

4、锂离子电池模组发展趋势及行业市场容量

如今节能降耗、安全环保的理念已经深入人心，全球的企业都在寻求一条更节能、更环保、更安全的发展之路。在这样的背景下，锂离子电池产业作为新能源领域的重要组成部分受到世界各国政府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扶持，得到迅速发展。

（1）安全性和智能化是锂离子电池模组的主要发展方向

随着锂离子电芯技术的快速发展，锂离子电芯的单体容量快速增长。以用于笔记本电脑的18650型锂离子电芯为例，其容量从几年前的1300毫安时已经发展到目前的2800毫安时以上。相同体积的锂离子电芯容量越高，其潜在的危险性越高。在这一背景下，通过更合理的锂离子电池模组整体设计、更智能化的电源管理系统和更先进的锂离子电池制造工艺进一步保障锂离子电池模组的安全性、可

靠性，进而保证消费者的使用安全是锂离子电池模组的主要发展方向之一。

此外，锂离子电池模组应用领域的不断拓展对锂离子电池模组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数据通讯、温度探测与报警、电池容量实时反馈、多电芯平衡管理、状态记录等，这些极大地促进了锂离子电池模组的智能化。

(2) 日益紧迫的环保压力促进了锂离子电池模组技术的不断发展，其应用领域和消费规模持续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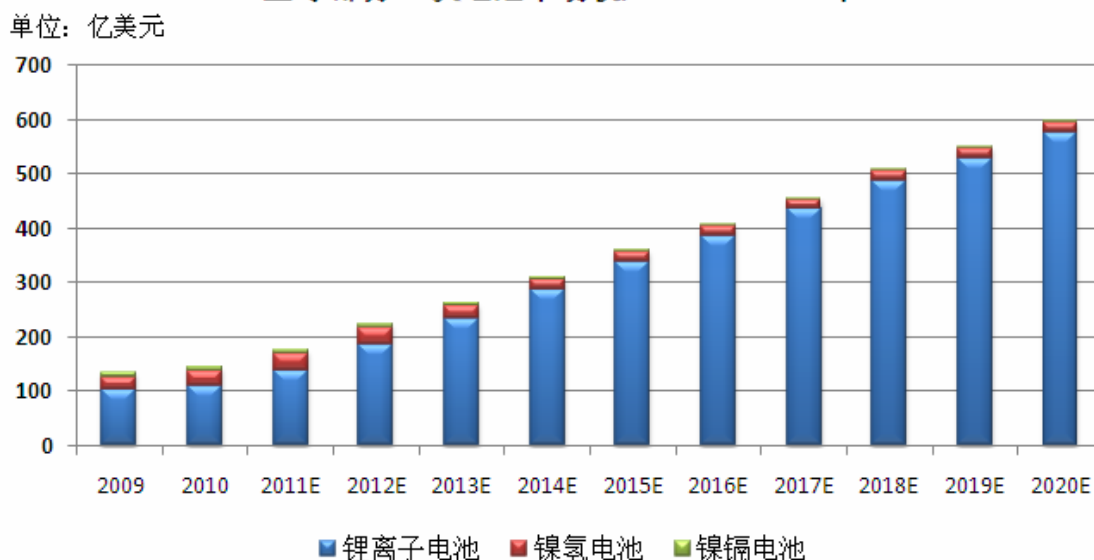
节能降耗、安全环保政策的实施促使能源结构优化，推动了锂离子电池模组产业的发展。锂离子电池模组技术也在不断发展，其应用领域和消费规模持续增长。锂离子电池模组在电动汽车、电动自行车、电动工具以及储能电站等领域的加速推广应用将带领锂离子电池模组进入更广阔的发展空间。

(3) 随着锂离子电池行业的不断成熟与发展，其国际分工趋势日渐明显

随着锂离子电池行业的不断成熟与发展，全球化的产业链条和供应链已经形成，从上游的锂离子电池正负极材料、隔膜材料的生产到电芯的制造，再到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生产都已经呈现专业化分工趋势。全球各企业凭借自身的比较优势参与到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的竞争中，整个锂离子电池产业迅速发展。

目前，全球电池市场总量约为300亿美元，其中二次电池市场约占总量的63%，并处于快速增长期。2009年全球锂离子电池市场总量约100亿美元。锂离子电池目前主要应用于手机、笔记本电脑等便携式电子产品领域。随着便携式电子产品市场的持续增长及锂离子电池电动工具、电动汽车和储能电站等市场的启动，整个锂离子电池行业的市场容量呈快速增长的趋势，2020年其市场总量预计将超过590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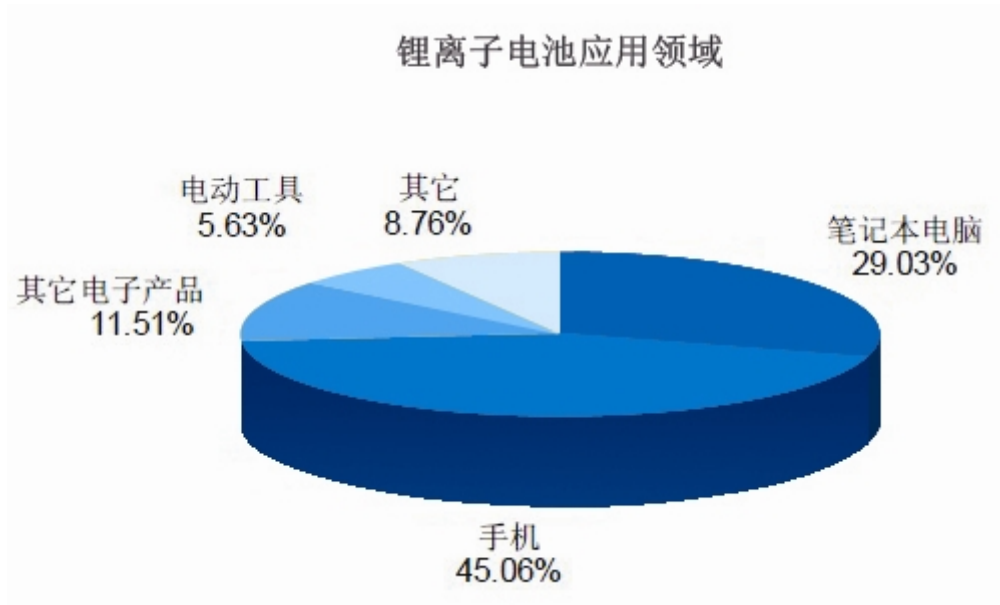
全球部分二次电池市场收入：2009-2020年



资料来源：《锂电池产业发展分析》并经相关整理

5、锂离子电池模组下游市场需求

锂离子电池模组行业是伴随着消费类电子产品发展起来的，从最初的手机、MP3/MP4，到笔记本电脑、摄像机等，再到如今层出不穷的各种时尚电子产品，比如：平板电脑、电纸书等都是锂离子电池模组的主要需求者。近年来随着锂离子电池材料的不断改进和锂离子电源管理系统技术特别是多电芯锂离子电源管理系统技术的发展，锂离子电池模组在电动工具、电动自行车、电动汽车等动力电池领域的应用越来越广泛。目前锂离子电池模组的主要应用领域为手机和笔记本电脑。



资料来源：华泰联合证券研究所《有锂走遍天下一锂电池材料深度研究报告》

(1) 手机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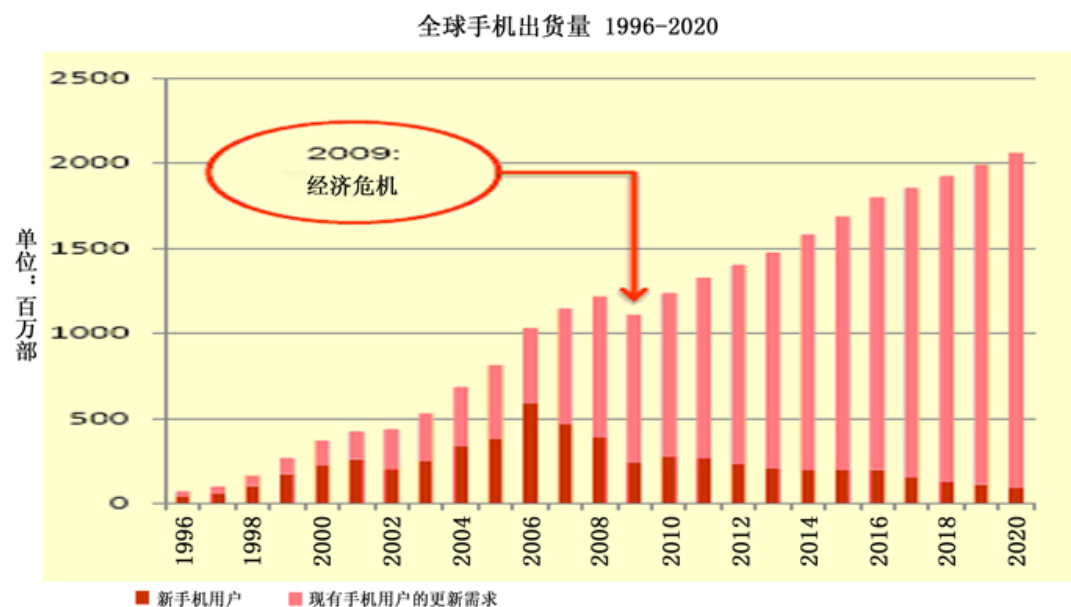
手机是目前锂离子电池模组最主要的应用领域。随着移动通讯技术、电子芯片技术、显示技术的飞速发展，移动互联网、触摸操作功能以及超大高分辨率液晶屏幕等不断应用于手机，手机向更加智能化，微型化，安全化，多功能化的方面发展。手机功能的增强对手机电池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更轻的重量、更大的容量、使用更安全。为了满足手机对移动电源提出的更高要求，手机的移动电源经历了从镍镉、镍氢电池到锂离子电池模组的过程，目前手机均使用锂离子电池模组。

全球手机市场在 2001-2007 年间经历了持续 15%以上的增长之后，2009 年由于全球金融危机的影响，全球手机市场销量 12.1 亿部，相比 2008 年下降 0.9%。但是随着金融危机的缓解，2009 年四季度全球手机市场出现明显的复苏迹象，预计 2010 年全球手机销售量将增长到 13 亿部左右。（资料来源：世界著名 IT 系统项目论证与决策机构美国高德纳（Gartner）咨询公司）

未来全球手机电池的增长仍然将保持较快的增长，增长主要来自以下几个方面：①全球手机的更新。根据联合国国际电信联盟（ITU）的预计，全球手机用户将在 2010 年底突破 50 亿，全球庞大的手机用户可以为手机锂离子电池带来稳

定的市场空间。②新兴市场仍具有较大的增长潜力。跟随全球通讯技术的浪潮，亚洲、非洲与拉美等不发达地区的移动通讯得到了快速的发展。据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UNCTAD）统计，2003—2008年期间，非洲手机用户从5400万激增到3.5亿，增长率达550%，非洲已经成为目前全球手机增长最快的市场；根据市场分析机构Frost&Sullivan³2008年的预测，截止到2012年年底，亚洲新兴市场有望新增5.73亿手机用户。

手机市场的未来空间广阔，根据资料显示，全球手机的出货量在未来仍将保持快速增长，预计在2020年年出货量将突破20亿部。



资料来源：Avicenne⁴咨询公司在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第五次会员代表大会的交流报告

(2) 笔记本电脑市场

笔记本电脑市场是目前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第二大应用领域，也是使用量增长最快的领域之一。笔记本电脑电池在经历由镍镉电池、镍氢电池到锂离子电池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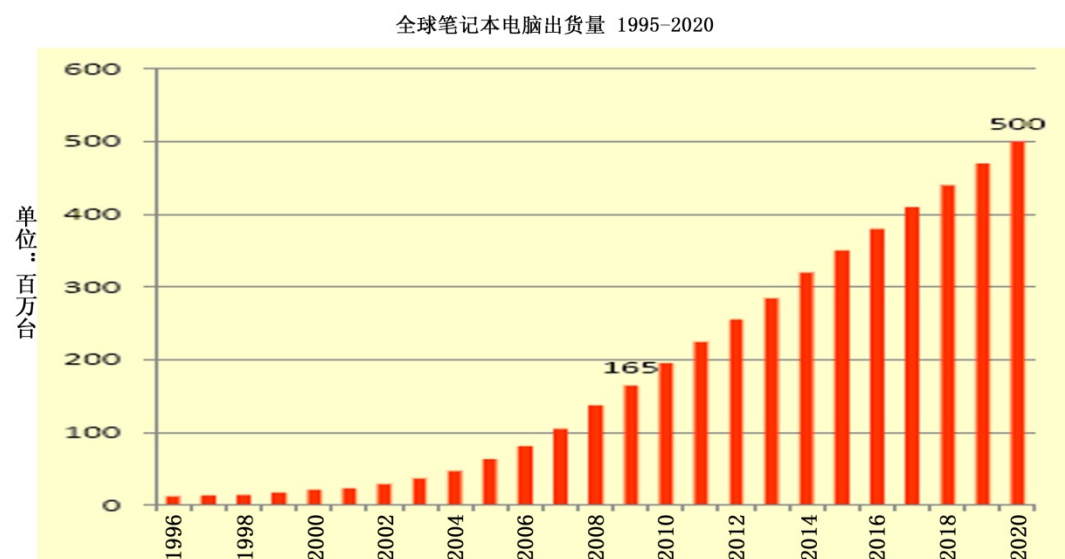
³ Frost&Sullivan（弗若斯特沙利文）公司创建于1961年，截至目前已经在全球范围内六大洲21个国家拥有31家分支机构和超过1700名行业咨询师，市场分析师，技术分析师和经济师。主要致力于技术研究，市场研究，经济研究，企业执行，培训，客户研究，竞争情报和企业策略。

⁴ Avicenne咨询公司，一家全球著名的国际调查与咨询机构，专注于移动通讯、电池与能源供应、医疗三大领域。

组的发展后，目前绝大部分的笔记本电脑电池为锂离子电池模组。笔记本电脑市场的迅速扩大主要归因于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移动办公需求增长，2005年-2009年全球笔记本市场以25%以上的年复合增长率快速增长。依据iSuppli⁵的预计，2010年全球笔记本电脑市场总量为2.15亿台左右，比2009年增长25.7%。

未来全球笔记本电脑市场仍将保持强劲的需求，需求主要来源于以下几个方面：①笔记本电脑的更新换代；②上网本、平板电脑、电纸书等新产品的出现有效拉动了笔记本电脑市场的发展；③笔记本电脑对台式电脑的更替，预计到2013年，笔记本电脑出货量占个人电脑出货量的比例将超过70%。

笔记本电脑市场的未来空间广阔，根据资料显示，全球笔记本电脑的出货量在未来仍将保持快速增长，预计在2020年年出货量将达到5亿部左右。



资料来源：Avicenne 咨询公司在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第五次会员代表大会的交流会报告

(3) MP3/MP4市场

MP3/MP4是随着电子处理器芯片技术与存储芯片技术的发展而诞生的时尚性电子消费品。自从MP3/MP4面世以来，便迅速成为时尚、新潮的代名词，得到了

⁵ iSuppli 是一家全球领先的针对电子制造领域的市场研究公司，iSuppli 通过提供有关战略性和战术性的信息、分析、建议和工具，帮助其客户降低成本和改善供应链性能。

广大年青消费者的广泛认可，市场规模迅速扩大。

根据市场研究公司iSuppli的研究报告，从2004年至2009年，全球MP3播放机的销售量以平均每年29%的速度增长，到2009年，全球MP3播放机的销售量达到1.32亿台。另外，根据iSuppli报告，2006年全球MP4的销售量为5,800万台，到2009年，全球的MP4销售量达到1.62亿台。

（4）其它便携式电子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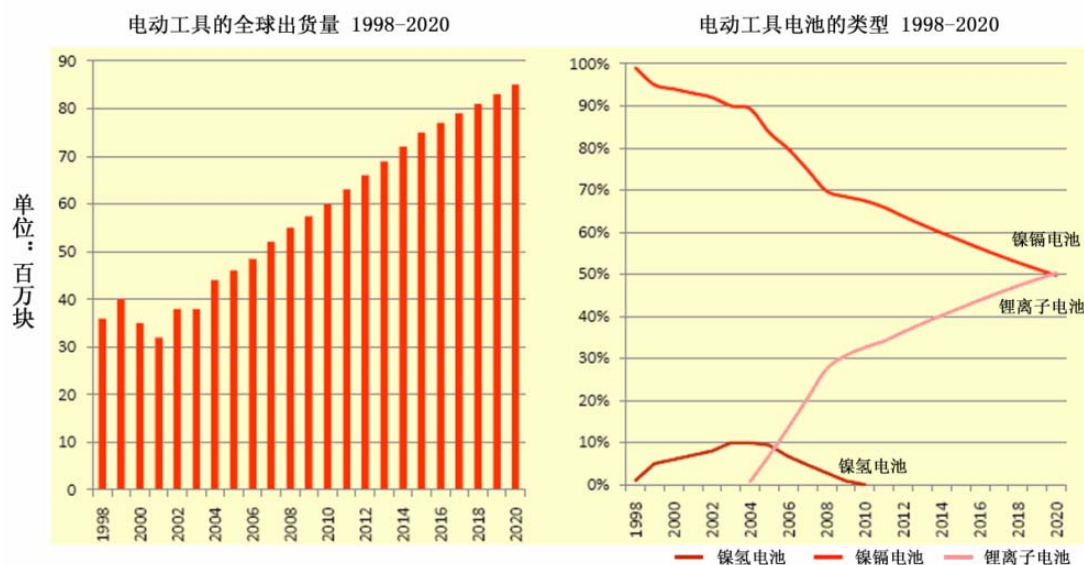
其他便携式电子产品主要包括：数码相机、数码摄像机、游戏机、移动DVD、蓝牙耳机等，在这些领域锂离子电池获得了大规模的应用。锂离子电池在这些领域中的市场总容量在2008年接近15亿美元，并且随着便携式电子产品的逐步普及和新型便携式电子产品的不断出现，预计未来几年内其他便携式电子产品市场规模仍将保持稳定增长。

（5）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的应用与发展前景

在动力电池领域，原来占主导地位的是铅酸电池，但随着锂离子电池技术的不断发展（特别是锂离子电芯和锂离子电池模组电源管理系统技术的发展）和人们环保意识的提高，在动力电池领域，锂离子动力电池作为新兴的替代能源开始受到消费者的青睐，未来发展空间广泛。

①电动工具市场

电动工具是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的主要应用领域之一。随着锂离子电芯性能的提高和快速充电器的应用，应用锂离子电池模组的充电式电动工具得到迅速发展，市场份额正在快速增加。根据Avicenne公司的预测，充电式电动工具将从2010年的6,000万台增长至2020年的8,500万台，其中使用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电动工具占比将从30%提高到50%。



资料来源：Avicenne 咨询公司在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第五次会员代表大会的交流会报告

②电动自行车市场

在全球范围内，电动自行车凭借轻便、省力、使用成本低等优点，对传统自行车与摩托车形成替代，销量持续上升。我国电动自行车占了全球电动自行车总量的95%以上。2008年前我国电动自行车产量增长较快，复合增长率为84%，并将以每年15%-25%的速度增长，以满足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我们保守预计2015年前以每年15%左右的速度增长，到2015年将达到6650万辆。

我国电动自行车产量增长情况



资料来源：《锂电未来，技术先行》 国海证券研究所 2010-12-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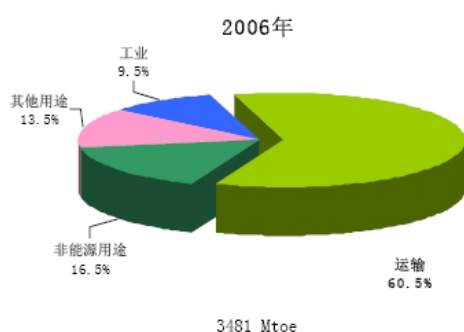
由于价格因素，国内电动自行车 90%采用铅酸电池，8%采用镍氢电池，锂离子及其它电池只有 2%左右。在电动自行车上采用的铅酸电池重达 10 公斤以上，如果采用锂离子电池，则电池重量可以降到 3 公斤左右，从而提高电动自行车的续驶里程。此外，铅酸电池还存在体积大、能量密度低、自放电率高、循环寿命低、环境污染严重等诸多不足。随着锂离子电池生产成本的不断下降，锂离子电池在电动自行车领域的用量将会大幅度增长。按 2015 年我国 20%的电动自行车使用锂离子电池来预计，电动自行车市场将带来 5.99GWh（吉瓦）的锂离子电池需求量，市场容量约 130 亿元左右。

③电动汽车市场

A. 电动汽车市场背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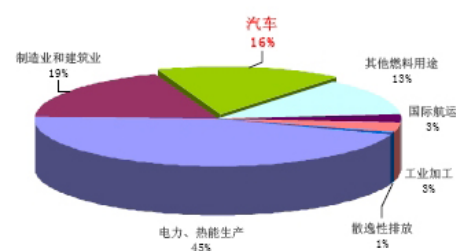
在过去的 30 年中全球交通运输工具的石油消费量占全球石油消耗的比例从 45.4%增加到 60.5%。据国际能源署估计，汽车二氧化碳总排放量将从 1990 年的 30 亿吨增加到 2020 年的 60 亿吨。随着全球二氧化碳的排放，温室效应带来的全球变暖、全球病虫害的增加、海平面的上升、极端性气候的增加和土地干旱以及沙漠化面积增加等负面影响也日渐明显。2009 年 12 月在丹麦哥本哈根举行的联合国气候变化峰会将二氧化碳减排问题列为重要议题。

图 1: 全球石油消费结构(2006)



数据来源：国际能源署（IEA）

图 2: 二氧化碳排放(2006)



数据来源：国际能源署（IE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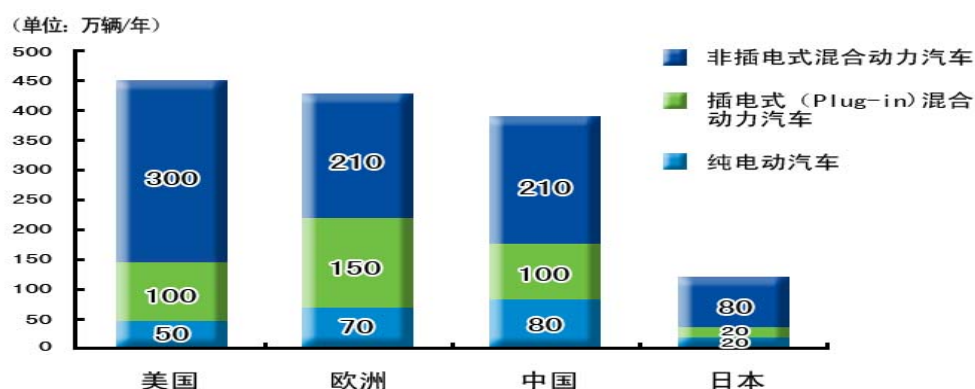
纯电动汽车与混合动力汽车在这种形势下得到各国的关注和大力支持。特别是纯电动汽车由于可以完全解决汽车尾气的污染与排放问题更是得到各国政府与企业的青睐，纷纷投入巨资进行电动汽车电池方面的研究，而锂离子电池作为

电动汽车首选的移动能源得到了相当的关注。

B. 各国对电动汽车产业的支持

2009年8月，美国政府宣布将提供24亿美元用于促进新型电动汽车电池及其组件、电动车及其组件以及配套基础设施的发展，目标为2015年美国道路上行驶的插电式电动车达到100万辆。日本能源与工业技术发展组织(NEDO)宣布2009年-2011年，每年预计投入研究经费为130亿日元。日本政府为攻克电池方面的关键性技术，已建立了开发高性能电动汽车动力蓄电池的最大新能源汽车产业联盟，共同实施2009年度“革新型蓄电池尖端科学基础研究专项”新项目。日本政府计划七年内对此项目投入210亿日元，通过开发高性能电动汽车动力蓄电池。在各国政府与企业的巨资投入下，电动汽车用锂离子电池模组随着电动汽车/混合动力汽车市场的启动在未来面临着爆发式的增长。

2020年电动汽车销量预测



资料来源：中国三星经济研究院

目前，推动新能源汽车领域的快速发展已经成为我国的重点战略之一。我国国务院常务会议2009年通过的汽车产业调整振兴规划，决定在今后3年中央安排100亿元专项资金，重点支持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发展。根据《汽车产业调整与振兴规划》，我国将于2011年形成50万辆纯电动、充电式混合动力和普通型混合动力等新能源汽车产能，新能源汽车销量占乘用车销售总量的5%左右。2009年，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汽车产业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投资方向（2009年—2011

年)》中明确“先进动力电池系统”与“电池管理系统”为鼓励的投资方向。

综上所述,未来5-10年电动汽车将逐渐走向成熟,锂离子电池模组作为电动汽车的核心部件,其市场规模将迎来爆发式增长。

C. 电动汽车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现状

中国三星经济研究院的相关资料显示,在电动汽车锂离子电池模组方面国内企业在电池组合技术、电源管理系统、生产工艺等方面有待提高。国内大多数企业不具备独立的锂离子电池模组电源管理系统设计开发能力,国内单独从事锂离子电池模组电源管理系统开发的企事业单位规模普遍偏小,而且很多是只具备研究能力不具有批量生产能力的研究机构。公司掌握了完整领先的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工艺,并具有长期大规模生产的专业经验,还具备独立的设计、研发锂离子电池模组电源管理系统的的能力。2009年公司在准确把握锂离子电池市场发展趋势的基础上,加大对电动汽车电源管理系统的研发力度。2009年公司承担深圳市重大产业技术攻关项目“电动汽车用锂离子动力电池组的电源管理系统研发及产业化”。2010年公司还承担了广东省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电动汽车锂离子动力电池新型电源管理系统研发及产业化”。

④储能电站市场

目前储能电站作为锂离子电池模组的一个崭新应用领域,近年来伴随着智能电网的发展得到大众越来越多的关注。储能电站作为智能电网的有机组成部分既可以应用于储存风能、太阳能等能量形式不稳定的新能源,也可以代替抽水蓄能电站起到削峰填谷的作用。根据中金公司的报告:预计2010到2020年底中国光伏和风电累计装机将达到170吉瓦,假设储能比例为15%,2020年末储能电池总容量可到25.5吉瓦,2010—2020年整个储能市场总量约2,550亿元,按30%的储能电站采用锂离子电池测算,平均每年锂离子电池市场需求约为85亿元左右。

6、行业竞争格局

锂离子电池模组行业随着锂离子电池产业的产生而诞生,随着锂离子电池产

业专业化分工程度的深化而快速发展。目前锂离子电池模组产业与上游的锂离子电池电芯行业均属于充分竞争行业，但是在不同的细分市场，其竞争程度不同。在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市场中，由于生产技术比较成熟，市场参与者较多，但是大部分竞争者处在低端层次，在高端产品市场仍然是本公司等少数厂商的竞争。在笔记本电脑锂离子电池模组以及锂离子动力电池模组市场上，由于技术与资金门槛较高，参与者大都为实力出众的外资厂商、台湾厂商和极少数国内厂商。公司在2008年成功研发并掌握笔记本电脑类和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电源管理系统的一系列关键性技术后，已经成功地进入该市场，并与这些厂商展开直接竞争。具体行业竞争状况如下：

（1）生产企业定位不一

在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领域，主要有两类厂商。一类是以生产锂离子电芯为主业附有锂离子电池模组制造业务的厂商，他们通过纵向一体化战略来提高自身的竞争力，如：索尼、三洋、比亚迪、力神等。这类厂商在锂离子电芯选择上存在较大的局限性，一般只使用自己的电芯产品。另一类是专业的锂离子电池模组制造厂商，如：台湾的新普、顺达科技、加百裕、国内的飞毛腿、广州明美以及本公司等。锂离子电池产业链上电芯厂商与模组厂商专业化分工的趋势非常明显。专业的锂离子电池模组制造厂商凭借多样化的电芯选择、专业的电源管理系统研发能力、专业的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管理、良好的成本控制能力等优势已经占据主要的市场份额。

（2）产能及竞争向中国大陆集中

伴随着全球一体化的发展，中国大陆在市场、人力资源、原材料、设备、管理成本和社会服务等各个环节的系统性优势逐渐体现。为了更加贴近市场和客户，全球主要的锂离子电芯厂和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企业紧跟整个电子产品生产链的转移，纷纷在大陆设厂。整个锂离子电池模组产业的产能和竞争也在向中国大陆集中。

（3）行业竞争层次分明

目前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厂商主要分为三个竞争层次：

第一层次的生产厂商通常为能提供锂离子电池模组整体解决方案及制造服务的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企业。是否能够进入诺基亚、苹果、三星、飞利浦等国际知名品牌厂商的供应链体系是这类生产厂商区别于其他厂商的主要标志。一方面，国际知名品牌拥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与市场毛利率，成为其供应商则能够获得稳定且较高的市场份额，并获取较高的利润率。另一方面，国际知名品牌厂商有着严格的供应商认证体系，对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厂商的规模、财务状况、研发能力、工艺技术水平、稳定及时的量产能力等均有很高的要求。第一层次的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企业主要为中日韩部分电芯厂商旗下的模组生产厂、台湾地区的专业模组生产企业和少数国内专业模组生产企业。目前国内以本公司为代表的专业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企业迅速崛起，其市场份额与市场地位不断提高。公司在锂离子电池模组行业的竞争主要来源于这一层次。

第二层次的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企业主要为手机、MP3/MP4等电子产品的二线品牌及自有电池品牌生产锂离子电池模组，这一层次的厂商通常不具备电源管理系统的研发生产能力，电源管理系统大多委托其它厂商设计生产。

第三层次的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企业规模较小、工艺水平较低、产品种类单一，主要凭借低价格参与市场竞争，通常为低端电子品牌供应产品，没有固定合作客户，生产订单非常分散。

第二、三层次的企业基本被排除于国际知名品牌的供应链体系之外，无法直接与第一层次的生产企业形成竞争。

（4）高端层次的竞争格局

处于锂离子电池模组第一层次的生产厂商通常为中日韩部分电芯厂商旗下的模组生产厂商、台湾地区的专业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企业和少数国内的专业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企业，比如：索尼、比亚迪、新普、广州明美、飞毛腿以及本

公司等。这些企业按其主要优势产品又可分为手机数码类电池模组厂商和笔记本类电池模组厂商两类。在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厂商中，国外的索尼、三洋，国内的比亚迪、德赛电池、广州明美、飞毛腿与本公司等是主要的生产厂商。在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厂商中，台湾的新普科技、顺达科技以及国内的飞毛腿及本公司等是主要的生产厂商。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市场目前还处于起步阶段，由于市场前景广阔，前两类电池模组厂商近年都纷纷加大相关投入，但市场份额均较低。

7、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锂离子电池模组制造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与资金密集型并重的行业，行业进入需要较强的核心技术、持续的研发能力和良好的资金实力。此外，客户相关认证、市场信誉、品牌与规模等也是构成行业壁垒的主要因素。具体如下：

（1）技术壁垒

锂离子电池模组领域涵盖了多个学科领域，不仅涉及电化学领域的各种研究成果和技术创新，还涉及到模具设计、结构工程、电子设计及软件开发等多个领域。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作为定制化的产品，必须针对不同客户的具体需求进行研发、设计和生产，因此企业必须具有深厚的综合技术积淀。特别在作为锂离子电池模组“大脑”的电源管理系统领域，新进入的企业往往在充放电保护、电池参数智能管理、温度调节、数据传输、电池安全保护监控等技术方面存在缺陷，难以在短期内形成全面的产品研发与设计能力，因而难以满足各类高端客户的需求。电源管理系统的设计与研发是锂离子电池模组领域的主要技术壁垒之一，公司目前在锂离子电池模组电源管理系统的设计与研发方面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2）认证壁垒

国内外知名电子品牌商的采购基本都采用合格供应商认证制度。品牌商通过对供应商的开发、认证与评估体系，确定供应企业的生产设备、工艺流程、管理能力、产品品质等都能够达到其认证要求后，才会与之建立长期、稳定的供应关系。通常来说，认证包括以下内容：

企业认证：审核内容主要包括基本营业情况、规模生产能力、质量保证体系、竞争能力、研发能力、服务能力等方面。

产品认证：客户一般都要求公司提供的产品满足其特定的产品认定标准，如UL、CE等，其中包括对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本身的性能认定、可靠性认定、所用原材料及性能确认，以及电池模组装入客户终端产品后所进行的性能测定及可靠性认定等。

环保认证：目前国外对环保的要求越来越高，环境认证标准也日益严格，如欧盟的RoHS认证标准等。企业只有具备先进的环保检测手段，保证产品达到环保认证要求，才能够向这些地区销售产品，否则无法进入这些地区的市场。

一般来说，知名品牌商为控制产品品质和管理成本，同类元器件的供应商数量保持在少数几家。这种机制对管理能力不强、生产控制不严格的市场竞争者形成了较高的进入壁垒。

（3）品牌壁垒

由于锂离子电池模组的使用寿命较长，企业得到客户的认可通常需要较长的合作时间。锂离子电池模组厂商往往需要具有较长的经营年限，提供的产品需要一直具有良好的口碑才能获取客户的信任。一般而言，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的稳定性、一致性、适用性以及快速交货、快速响应能力成为客户选择生产厂商的主要依据。客户一旦接受并使用某厂商生产的产品后一般不会贸然另行选择其他厂商。

（4）规模壁垒

锂离子电池模组属于电子产品关键元器件，总用量大，用户采购批量大，生产规模太小的厂商不但很难得到客户的订单，而且由于采购规模、生产规模较小，单位产品的生产成本会居高不下。此外，能否在大批量生产的基础上保证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的一致性也是客户考察的关键性指标，小规模厂商或产品一致性不足的厂商难以被主流市场认可，这也构成了行业进入的规模壁垒。

8、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在手机数码领域，2008年下半年受金融危机的影响，手机数码厂商受消费需求减少的影响，经济效益普遍出现大幅下滑，利润水平出现降低，2009年下半年以来，随着手机数码等电子消费品市场需求的回升，利润水平随之回升。在笔记本电脑领域，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由于其电源管理系统的设计难度高，技术标准要求严格、资金需求量大等因素，利润率较高且基本保持稳定。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成为锂离子电池模组的主要发展方向之一，由于其整个市场处于起步阶段，竞争厂商较少，其电源管理系统研发难度较高，因此产品的毛利率较高。

总体来看，中高端的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笔记本电脑类及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毛利率较高且基本保持稳定。

（三）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节能降耗、安全环保、信息化等社会发展潮流是驱动锂离子电池行业发展的源动力

手机、笔记本电脑等便携式电子产品市场目前是锂离子电池模组的最主要需求市场。随着全球信息化的发展与移动办公需求的增长，人们对便携式电子产品的依赖度会进一步提高，从而提高对锂离子电池模组的需求。此外，随着社会环保要求的进一步提高，锂离子电池模组在电动工具、电动自行车、电动汽车等市场的需求将有爆发式的增长。

（2）我国产业政策支持

公司产品是国家多项产业政策支持发展的对象。锂离子电池在国家发改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年本）》中第一类：鼓励类，十六：轻工之“13. 高技术绿色电池产品制造”的要求。在国家发改委最新发布的《产业结构

调整指导目录（2007年本）》（征求意见稿）中，公司产品属于鼓励类中的第十六大类“轻工”类中第17小类—“高技术绿色储能电池制造”。

“锂离子电池”被列入科学技术部、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联合颁布的2006年版《中国高新技术产品目录》。

在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商务部联合发布的《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07年度）》中，公司产品属于“信息”大类中的“17. 新型元器件”类型，具体为“新型电源/电池”。

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和海关总署联合发布的《中国高新技术产品出口目录（2006）》中，锂离子电池产品属于新能源和节能产品。

2009年国务院颁布的《汽车产业调整与振兴规划》提出“推动纯电动汽车、充电式混合动力汽车及其关键零部件的产业化”，提出“推动纯电动汽车、充电式混合动力汽车及其关键零部件的产业化。掌握新能源汽车的专用发动机和动力模块（电机、电池及管理系统等）的优化设计技术、规模生产工艺和成本控制技术。建立动力模块生产体系，形成10亿安时（Ah）车用高性能单体动力电池生产能力。发展普通型混合动力汽车和新燃料汽车专用部件”。

2009年，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汽车产业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投资方向（2009年—2011年）》中明确“先进动力电池系统”与“电池管理系统”为鼓励的投资方向。

2009年，国家科学技术部发布的“国家重点新产品计划优先发展技术领域（2010）”中的“新能源与高效储能节能领域”之“高效能源转换与储能技术”中把锂离子电池以及相关产品及技术列为优先发展技术领域。

2、不利因素

（1）国内锂离子电池模组厂商研发实力、设计能力整体偏低

研发与设计能力是评价锂离子电池模组厂商的关键指标之一。国外（主要是

日本、韩国)和台湾地区的锂离子电池模组制造业发展已经相对成熟,在锂离子电池模组的整体设计、电源管理系统技术的研发水平方面整体上高于国内企业。由于研发设计专业人才培养周期较长,相关技术的转移也受到各种因素的限制。因此,研发与设计能力不足在一定时期内成为制约我国锂离子电池模组厂商发展的主要因素。

(2) 下游产品更新换代迅速导致的研发和设备成本上升

锂离子电池模组的主要下游产品为手机和笔记本电脑,消费者偏好变化加快,产品生命周期缩短已经成为其市场的主要趋势。为顺应这种发展趋势,锂离子电池模组企业加大了研发和设备投入,增加了企业的研发与设备成本,降低了企业的盈利能力。

(3) 行业发展人才瓶颈

锂离子电池模组行业是一个技术密集型行业,行业技术人员相对稀缺,能否持续培养专业人才,研发并制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高端、高附加值产品,对于行业的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

(四) 行业技术水平和技术特点、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1、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锂离子电池模组技术至今仍然处于快速发展时期,目前行业技术呈现以下发展趋势:

(1) 锂离子电池模组由单节电芯向多节电芯甚至超多节电芯发展。

随着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应用领域的不断扩展,锂离子电池模组由单节电芯向多节电芯甚至超多节电芯发展的趋势已经形成。从最初应用于手机、MP3/MP4的单节电芯的锂离子电池模组到应用于笔记本电脑的四节、六节或八节电芯的锂

离子电池模组与应用于电动工具的几十节电芯的锂离子电池模组，再到上千节电芯的电动汽车锂离子电池模组和电芯数量更为庞大的储能电站，锂离子电池模组对安全性和智能化的要求越来越高，设计与制造难度不断增长。在快速变化的市场需求下，只有具备持续开发能力，能不断提升技术水平，开发满足不同应用领域使用需要的锂离子电池模组厂商才能实现持续发展。

（2）电源管理系统由“保护型”向“智能化”转变

锂离子电池模组下游产品的快速发展对其电源管理系统不断提出更高的要求，而非仅限于简单的充放电保护，比如：笔记本电脑要求所使用的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具备与笔记本电脑系统的数据通讯能力、在极端使用条件下正常运行的能力等；电动工具要求所使用的锂离子电池模组有较好的脉冲放电能力、稳定的放电电流以及多电芯平衡管理功能等。实际应用中的不同要求促使锂离子电池模组厂商不断改进其电源管理系统的设计方案，应用新的技术，开发新的软件以满足不同领域用户的需求。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电源管理系统正由“保护型”向“智能化”转变。

2、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

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的应用行业广泛，因此，锂离子电池模组行业受某个下游应用领域周期性波动的影响较小，行业周期性特征不明显。锂离子电池模组的需求具有一定的区域性，在发达国家、地区往往需求更大，在发展中国家也具有较大的增量市场空间。国内市场，经济发达的珠江三角洲、长江三角洲市场成熟较早，其他区域市场需求处于逐步提升之中。

手机数码等电子消费产品销售旺季是在节假日期间，如元旦、春节、国庆及圣诞节等，同时手机数码厂商一般在元旦、春节旺季推出新款手机数码产品上市，所以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下半年需求好于上半年，具有一定的季节性。

（五）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本行业的上游为锂离子电芯、电子元器件、化工产品等行业。全球锂离子电

芯的供给主要分布在中日韩三国，公司所需的锂离子电芯基本可以在国内完成采购，小部分锂离子电芯需要进口。锂离子电芯制造属于完全竞争行业，厂商数量较多，供给充足，能够满足本行业发展的需要。对电子元器件和化工产品等行业而言，本行业需要的原材料一般为通用材料，不会对上游产品的性能工艺提出特别要求，上游材料供给充足。

锂离子电池模组是下游产品的关键元器件，其应用非常广泛，包括手机、MP3/MP4、笔记本电脑（及上网本、平板电脑、电纸书）、电动工具、电动自行车、医疗器械及移动照明等领域。下游行业的发展将直接推动本行业的持续发展。锂离子电池模组的性能和价格对很多下游产业成本水平有较大影响，其在性能指标方面相对于其它二次电池的优越性大大地促进了下游行业的发展，使下游产业信息化技术得以推广。目前，锂离子电池模组的下游行业还包括许多新兴产品市场比如：电动汽车和储能电站等，这些新兴行业的需求给本行业带来重大的发展机遇，并可能显著改变本行业的竞争格局。

（六）出口情况和竞争格局

本公司有部分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直接或者配套后出口欧洲、中东、东南亚、非洲、美洲等地区。其中欧盟已经出台并强制实施了RoHS环保指令，其他发达国家和地区也在逐渐实施类似指令，以提高对进口电子类产品，包括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环保要求。除环保方面的强制要求外，公司产品的主要出口国家和地区对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基本没有特别的贸易保护政策。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发生因贸易摩擦影响产品对外销售的情形。

（七）结构件行业概况

公司的结构件业务主要为公司的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进行结构件配套。公司的结构件业务提高了公司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的整体设计开发、生产配套及快速响应的能力。在满足自身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对外销售部分结构件产品，以满足客户一站式采购需求。

1、行业概况

（1）结构件的概念

结构件是用某种材料制成的，具有一定形状，并能够承受载荷的实体。公司生产的结构件产品主要包括精密结构件和薄膜开关等，绝大部分应用于手机、笔记本电脑、MP3\MP4等消费类电子产品。

（2）结构件行业的特征

①设备和工艺通用性强，产品可应用于多个行业

结构件产品是根据下游客户对结构件产品的外观形状、质感、表面效果和性能的不同要求，选取不同的注塑成型和表面处理工艺，组合和调整特定的生产流程进行生产而成。结构件产品的生产设备和工艺具有较高的通用性，同样的设备和工艺可生产多种类型的应用于不同行业的结构件产品。

②市场空间广阔

结构件产品是下游行业的必备配件，结构件产品的市场容量巨大，市场前景非常广阔。目前结构件产品主要应用于手机和笔记本电脑等便携式电子产品、家电、汽车、运动和医疗器材等行业。受益于我国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增长以及居民消费升级的影响，公司产品主要应用的下行业近年来均保持了快速增长。

（3）结构件行业的市场容量

结构件行业的下游市场包括：手机、笔记本电脑、MP3/MP4等数码电子、电动工具、家电等。相关市场容量可以参见“本节之二、（二）、5、锂离子电池模组下游市场需求”。

2、结构件产品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1）公司结构件产品所处行业与上游行业的关系

结构件行业的上游主要是生产所需的各种原材料，包括金属材料、化学原料等，种类繁多，市场供应充足。以本公司为例，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不锈钢片材、塑料粒子、塑胶片材和化学品（油漆、油墨、银浆）等。

由于结构件产品品种多，不同的客户的要求差异较大，导致结构件生产所需原材料的规格型号众多，各品种所占价值比重较少，上游产品价格波动对本行业产品成本影响较小。通常，结构件生产商不存在对某一种原材料或某一特定供应商的严重依赖。对于上游行业而言，本行业是其需求较小的用户，本行业的需求变化一般不会导致上游产品价格的变化。

（2）公司结构件产品所处行业与下游行业的关系

精密结构件和薄膜开关等结构件产品的应用行业非常广泛，公司目前的结构件产品主要应用于锂离子电池模组、手机等行业。结构件产品的价值在下游终端产品中所占的比例较低，且一般均属于不可或缺的零部件，因此结构件产品的发展与下游行业的发展关联度非常高。以手机行业为例，为了在降低成本的同时获得稳定而高品质的产品质量，手机厂商在采购外观零部件时采取了严格的供应商认证体系。结构件生产企业一旦进入其供应链体系而成为其供应商后，可以得到相对稳定的订单，而下游厂商也能够获得长期稳定的供货。

三、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竞争状况及竞争地位

（一）发行人的竞争地位

本公司以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为主营业务，是国内领先的锂离子电池模组解决方案及产品提供商，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安全、轻便、持久的绿色能源产品。公司目前已成为国内锂能源领域设计能力最强、配套能力最完善、产品系列最多的锂离子电池模组制造商之一。公司通过专注于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全力打造全球最优质、最专业的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研发制造基地，力争成为世界一流的锂离子电池模组解决方案及产品提供商。目前，公司已获得苹果、飞利浦、亚马逊、联想、OPPO、步步高、海尔、

SanDisk、顶星、华硕·凌海达、海洋王、迈瑞等国内外知名企业的认可，并进入其供应链体系，综合竞争力处于行业前列。近年来，公司业务伴随中国消费类电子尤其是手机制造业的快速发展而持续增长，公司锂离子电池模组的国内市场占有率如下：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公司手机锂离子电池模组（万只）	2,609.17	2,211.00	1,812.00
中国手机产量（万部）	99,800.00	61,429.55	54,914.99
市场占有率	2.61%	3.60%	3.30%
公司笔记本电脑锂离子电池模组（万只）	178.86	57.65	0.82
中国笔记本电脑产量（万台）	18,597.60	14,821.23	10,546.37
市场占有率	0.96%	0.39%	0.007%

注1：2008-2010年中国手机、笔记本电脑产量数据来自工信部与万得资讯⁶。计算时假设每部手机和笔记本电脑配置一块锂离子电池模组。

注2：由于除手机、笔记本电脑在外的数码电子产品和电动工具、移动照明等市场无权威市场统计数据，故无法统计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二）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1、公司竞争对手概况

公司经过十多年发展，目前已经成为国内规模一流、技术领先的锂离子电池模组解决方案及产品提供商。在不同的锂离子电池模组市场，公司面对的竞争对手有所不同：

市场类别	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
------	-----------

⁶万得资讯（Wind 资讯）是中国大陆领先的金融数据、信息和软件服务企业。

手机数码类电池模组市场	比亚迪、飞毛腿、德赛电池、广州明美
笔记本电脑类电池模组市场	新普、顺达科技、加百裕、新盛力、飞毛腿
动力类电池模组市场	比亚迪、德赛电池、光宇

(1) 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市场

在手机、MP3/MP4等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市场，大部分的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企业规模较小、技术水平较低、产品开发能力薄弱、产品的一致性较差、产品的供货速度与规模得不到保证。这一部分厂商不能通过一线手机品牌商的供应商认证，只能为二线甚至三线的手机品牌或者自主品牌提供产品。能提供全面的锂离子电池模组解决方案、能对电源管理系统进行研发设计生产、能在大规模生产时产品仍保持良好的一致性的仅有本公司等少数的几家国内企业和国外的电芯厂商所属的电池模组生产厂。目前在手机、MP3/MP4等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领域与公司展开竞争的厂商主要有：比亚迪、飞毛腿、德赛电池、广州明美等。（关于竞争对手的详细情况见“本节之三、（二）、2、公司竞争对手的简要情况”）。

(2) 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市场

在笔记本电脑类（还包括平板电脑、电纸书等）锂离子电池模组市场，凭借台湾全球领先的电脑代工产业，台湾的笔记本电脑电池模组生产厂商凭借产业集群优势已经占据了全球笔记本电脑类电池模组出货量的五成以上。日、韩的电芯厂商所属的电池模组生产厂占据剩下的大部分市场份额。随着国内锂离子电池模组厂商在锂离子电池模组的整体设计、电源管理系统研发以及电池模组制造工艺等方面技术实力的迅速提高，包括本公司在内的少数国内锂离子电池模组厂商凭借成本与快速反应优势已经成功进入笔记本电脑电池模组市场，并快速成长。公司在这一领域的竞争对手主要是台湾的专业模组厂商，如新普、顺达科技、加百裕、新盛力以及国内专业的锂离子电池模组厂商如飞毛腿等。

(3) 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市场

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市场的启动与全球节能环保理念的兴起密切相关。在动力类电池模组领域，原来占主导地位的主要是铅酸电池模组。但随着锂离子电池模组技术的不断发展，特别是锂离子电芯材料和电源管理系统技术的发展，锂离子电池模组作为新兴的替代能源开始受到消费者的青睐，在电动工具、电动自行车、电动汽车以及储能电站等领域迅速得到推广，未来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拥有广阔的发展空间。公司在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市场的主要国内竞争对手有：比亚迪、德赛电池、光宇等。

2、公司竞争对手的简要情况

鉴于目前尚无权威机构对锂离子电池模组行业进行细分统计分析，因此下表所列资料是公司通过竞争对手的公司网站、宣传资料等公开渠道获取的。

企业名称	基本情况	业务与产品	主要应用行业/主要客户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于1995年2月成立，是一家香港上市公司，股票代码1211.HK。	现拥有IT、汽车以及新能源三大产业，2009年锂离子电池业务收入约占其收入的7%。	其锂离子电池模组主要用于手机数码类、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产品，主要客户有诺基亚、三星、摩托罗拉、京瓷等。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国内的电池生产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简称：德赛电池，代码：000049。	从事无汞碱锰电池、一次锂电池、镍氢电池、锂聚合物电芯及电池模组的研究、开发和销售；电源管理系统开发、测试及销售。	其锂离子电池模组主要用于手机数码类、动力类产品，主要客户包括苹果、三星、金立、宝时得等。
飞毛腿集团有限公司	一家国内的专业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商。	从事移动电话二次充电电池模组以及笔记	主要生产自有品牌的手机数码类、笔记本

	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1399。	本电脑、数码相机及其他便携式电子产品的锂离子电池模组。	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及为部分品牌手机OEM，主要客户有：华为、中兴通讯、飞利浦、联达等。
广州明美电子有限公司	一家港资高新技术企业，属于明美集团（TWS）。	研发、生产锂离子电池模组、燃料电池、无汞碱锰电池、动力镍氢电池模组。	其锂离子电池模组主要用于手机数码类产品，主要客户包括OPPO、联想等。
光宇国际集团科技有限公司	一家香港上市企业，股票代码：1043。	从事铅酸蓄电池、锂离子电芯及电池模组、镍氢电池的生产及销售。	其锂离子电池模组主要用于手机数码类、动力类产品，主要客户有华为、中兴通讯、飞利浦等。
新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台湾的一家上柜公司，代码：6121。	主要从事笔记本电脑电池模组的生产与销售。	其锂离子电池模组主要用于笔记本电脑类产品，主要客户有：广达、仁宝、英业达、纬创等。
顺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湾的一家上柜公司，代码：3211	主要从事笔记本电脑电池模组的生产与销售。	其锂离子电池模组主要用于笔记本电脑类产品，主要客户有：广达、华宇等。
加百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台湾的一家上柜公司，代码：3323。	主要从事笔记本电脑电池模组的生产与销售。	其锂离子电池模组主要用于笔记本电脑类产品，主要客户有：华硕、仁宝、英业达，技嘉等。
新盛力科技股份有限	台湾的一家上柜公	主要从事笔记本电脑	其锂离子电池模组主

公司	司，代码：4931。	电池模组的生产与销 售。	要用于笔记本电脑类 产品，主要客户有： 蓝天、精英、纬创、 广达、仁宝等。
----	------------	-----------------	--

（三）公司的竞争优势

1、持续的自主创新能力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高度重视研发及创新，坚持依靠持续的技术创新为客户提供更加完善的产品和服务。

公司专注于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的研发，2004年、2007年公司的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先后两次被认定为深圳市高新技术项目；2008年，公司在多年技术积累与研发经验的基础上成功研发出适用于笔记本电脑类和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电源管理系统、测试技术及相关制造工艺，成功进入以日、台企业为主导的笔记本电脑锂离子电池模组市场，并成功拓展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市场。2009年，公司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研发进一步取得突破，形成3项专利技术，并承担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信息发展基金“便携式计算机电池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公司成为国内锂离子电池模组厂商中少数可以批量生产笔记本电脑电池模组的企业。2009年，公司针对电动汽车用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电源管理系统进行研发。同年，公司承担深圳市重大产业技术攻关项目“电动汽车用锂离子动力电池组的电源管理系统研发及产业化”。2010年公司承担广东省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电动汽车锂离子动力电池新型电源管理系统研发及产业化”。

目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目前共有已获授权的专利技术21项（其中发明专利3项），正在申请的专利41项（其中发明专利35项）。在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领域，公司通过持续的自主研发与创新，拥有自主原始创新和集成创新的核心技术15项，技术处于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公司在手机数码类电池模组、笔记本电脑类电池模组和动力类电池模组的电源管理系统研发方面，处于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

2、领先的电源管理系统研发能力

电源管理系统是锂离子电池模组的必备部件和核心部件之一。如果说锂离子电池电芯是锂离子电池模组的“心脏”，那么电源管理系统就是锂离子电池模组的“大脑”。优秀的电源管理系统能有效地实现锂离子电池模组中锂离子电芯（组）的监控、指挥及协调，通过对锂离子电芯（组）充电电压和电流的控制、输出电压和电流的控制、多电芯间的平衡管理及锂离子电池模组运行状况的不间断监测等，充分保证锂离子电池模组使用时的安全性和可靠性。

在锂离子电池模组核心部件电源管理系统的研发方面，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掌握了基于充放电保护、电池参数智能管理、电池保护模块温度调节、数据传输、电池安全保护监控和多电芯平衡等方面的核心技术并申请相关专利，拥有已获授权及正在申请的多项发明专利。公司正在申请的“一种动力电池平衡充电方法及动力电池平衡电路”和“调整电池组单体电池差异的方法系统”发明专利采用国内首创的“主动式”能量转移型均衡技术，在电池模组充电、放电两个过程中，主动地在锂离子电芯间以能量转移的方式进行电量均衡。均衡时，均衡电流大（5-6A），能量转移时转换效率高（>85%），电压精度高（<0.01V），能在2-3个充、放电循环内完成均衡，解决了普通电源管理系统均衡电流小（0.2A-0.4A），电压精度较低（0.05V-0.1V），均衡时间长（20-30个充、放电循环）的问题。均衡时，可以使均衡电流从普通的0.2A-0.4A提升约20倍到5A-6A；可以使能量转移时转换效率从普通的≤80%提高到≥85%；可以使电压精度从普通0.05V-0.1V提高到<0.01V；使均衡完成时间从普通的20-30个充、放电循环减小约10倍到2-3个充、放电循环内完成均衡。公司国内首创的“降低电池管理系统功耗的方法与低功耗电池管理系统”技术（已申请发明专利），可以使电源管理系统每天的自耗电量从普通的3mA-5mA降低到0.03mA-0.05mA，大幅提高锂离子电池模组无负载状态下的电量保持时间⁷。以1000mAh容量的手机电池为例，使用该专利的锂离子电池模组无负载状态下的电量保持时间能从普通的5-7个月延长约2倍到12-13个月。此外，公司正在申请的“基于单片机控制的保护电路”专利，通过基于单片机（MCU）电源管理系统的嵌入式软件中的数字滤波（FIR）、PID控制等多种算法，能简便

⁷ 锂离子电池模组无负载状态下的电量保持时间指锂离子电池模组在不连接使用对象（如手机、笔记本电脑）时的待机时间。

地实现多种电路控制功能，降低电子元器件材料成本10%以上。公司正在申请的“提高动力锂电池放电过流保护的精度”专利通过对电源管理系统电流检测回路的硬件补偿设计，缩小过流保护的範圍，使电流保护范围从±7A降低到±1A之内，提高了过流保护的灵敏度，从而提高了终端产品使用的可靠性。公司在电源管理系统的设计上采用了先进的“冗余”设计理念，在电源管理系统的电路设计以及嵌入式软件的开发中引入FMEA分析(设计失效模式及结果分析)，设置多重安全设计，极大的提高了电源管理系统自身的安全性和可靠性。目前，公司的锂离子电池模组电源管理系统研发能力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公司凭借国内领先的锂离子电池模组电源管理系统研发能力中标或承接了多项政府资助的锂离子电池模组电源管理系统研究项目：

①2009年，公司承担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信息发展基金“便携式计算机电池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项目拟研发的便携式计算机锂离子电池模组具有电池模组安全保护监控、电池模组参数智能管理模块、SOC 和SOH 估计与分析、智能平衡管理、数据通讯管理、温度调节端、电流抗干扰等核心模块，可实时对电池模组电压、充放电电流、使用温度等状态进行监测、控制，准确预测电池荷电状态，防止电池模组的过充过放。同时项目拟研究一种全新的标准化的外置式计算机电源解决方案，以减少不同规格便携式计算机电池的废弃，减少环境污染，并进一步降低便携式计算机的使用成本。

②公司凭借自身在电动汽车用锂离子电池模组电源管理系统方面的研发优势，承担了深圳市重大产业技术攻关项目“电动汽车用锂离子动力电池组的电源管理系统研发及产业化”和广东省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电动汽车锂离子动力电池新型电源管理系统研发及产业化”。

在以上项目中，公司拟研发采用上层控制器和单体控制相结合的双层架构锂离子电池模组电源管理系统，在母线电流测量、总电压测量、SOC精确估算、单体电压数据处理与均衡管理、单体内阻计算、高压电路自检与控制、安全保护控制、与充电机和负载控制器通信、人工操控界面的显示与输入等领域实现技术突

破，解决电动汽车动力锂离子电池模组的实时平衡管理、SOC检测、数据通讯管理、安全控制等技术难题。该项目的研发能提升电动汽车用锂离子电池模组的使用性能和寿命，提高电动汽车的可靠性和安全性，从而推动电动汽车用锂离子动力电池组的规模化生产及应用。研究成果能广泛应用于电动汽车、舰艇、储能电池等领域。

3、锂离子电池模组结构件研发设计优势

锂离子电池模组对结构件的尺寸精度、表面质量以及防水、防静电、绝缘等性能都有很高的要求。公司在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结构件设计制造领域有着十余年的经验，形成了自己的优势。公司采取差异化技术竞争策略，在结构件产品的模具制作、注塑成型、表面处理、加工组装四个生产阶段均形成差异化的技术优势，从而保持技术领先。公司拥有多项锂离子电池模组结构件方面的专利。公司在锂离子电池模组结构领域的设计研发优势提升了公司锂离子电池模组的产品质量，提高了公司核心产品的竞争力。

公司在锂离子电池模组结构件方面的优势主要体现在电池模组结构件模具的研发设计和精密结构件的注塑工艺方面，公司拥有多项该方面的已获授权及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及实用新型，其中的“薄壁注塑模具”专利通过在模具精密度和注塑技术方面的突破，能使电池模组结构件的厚度从1.2mm降到0.5mm以下，最薄时可达0.2mm，在保持较好的保护支承的情况下能有效提高电池模组产品的比能量，达到增大电池模组容量的作用；公司通过在卡扣结构件内嵌铜片后再进行低压注塑，能大大增强卡扣结构件的强度，保障电池模组卡扣有足够的强度满足各种保护测试的要求，用该方法制作出来的电池模组具有绝缘、耐温、抗冲击、减振、防潮、防水、防尘、耐化学腐蚀等优点。

4、优秀的锂离子电池模组整体开发与制造能力

锂离子电池模组的整体开发与统一设计是一个多参数、多目标、多约束的求解和优化问题，不但需要企业有对客户需要的深入把握、有较强的引导能力、强大的整体开发与统一设计能力，还要求企业在锂离子电芯的选择、电源管理系统的研发以及结构件设计等方面有与之匹配的能力。

公司作为国内第一批从事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的企业，拥有一批长期从事锂离子电池模组设计开发的高管和业务骨干。公司的研发设计团队对锂离子电池模组行业的市场变化趋势、技术进步、公司生产能力、上游原材料性能及下游客户需求有深刻的理解和把握。公司内部的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方案数据库中积累了历年公司设计生产的3,000余种电池模组方案数据以及上百种成熟的产品模块设计方案，为公司产品的连续开发提供强大的保障。

公司优秀的锂离子电池模组整体开发与制造能力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良好的客户引导能力

为了更好的引导和实现客户的锂离子电池模组使用需求，达到锂离子电池模组整体开发设计的最佳化，公司与客户的合作从客户产品的研发阶段就已经开始。在与客户的合作研发过程中，公司参考客户新产品的外观及内部结构、产品能耗指标、使用环境模拟指标（如温度、湿度等）、产品的通讯参数等因素，进行锂离子电池模组的开发与设计配合，在以上各方面引导客户对其产品进行优化设计。

（2）出色的锂离子电芯选择能力

公司与国内外多家锂离子电芯厂商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公司目前拥有全球18家主要锂离子电芯厂1,000余种型号的锂离子电芯数据库，涵盖了目前绝大多数的锂离子电芯产品，能够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甄选，向客户提供性价比最优的电芯选择方案。

（3）优秀的锂离子电池模组制造能力

在锂离子电池模组的制造能力方面，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掌握了多项先进的生产技术。其中，公司通过对锂离子电池模组封装工艺的创新，克服了聚合物锂离子电芯在低压注塑时由于注塑温度高、压力大，容易造成聚合物锂离子电芯损伤从而不能使用低压注塑进行封装的难题，保证了聚合物锂离子电芯低压注塑封装时的安全性和可靠性。公司通过对锂离子电池模组焊接工艺的改良，结合公司的

“薄壁注塑模具”发明专利，突破了普通的超声波焊接封装工艺要求精密结构件焊接部位的塑胶厚度至少在1.2mm以上的局限，保证焊接后的薄壁型精密结构件（0.5mm）有厚壁型精密结构件相同的焊接效果和结构性能，有效地减小锂离子电池模组的体积，提高电池模组的比容量。

5、良好的配套生产能力及快速响应优势

经过十几年的发展与积淀，公司通过对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的垂直整合，形成了锂离子电池模组的整体开发与设计、电源管理系统的研发与制造、结构件的精密制造等锂离子电池模组领域的核心能力，并在以上方面处于国内领先地位。锂离子电池模组的主要部件电源管理系统与结构件产品均由公司自行生产，大大节省了公司外购交易的时间与沟通成本，降低了采购风险，同时通过将主要部件置于自身的管控之下，提高了公司生产的稳定性，保证了公司产品的最终质量，提升了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目前拥有6条全自动的锂离子电池模组电源管理系统生产线，拥有自动编带机、自动贴胶纸机、压合机等自行开发的自动化设备和各类进口生产设备，产品生产的自动化率居于国内领先水平。公司电源管理系统的核心生产设备贴片机均从日本进口，6条全自动锂离子电池模组电源管理系统生产线的综合产能为22万点/小时。公司还拥有专为锂离子电池模组结构件配套的模具车间与注塑车间，拥有从日本、瑞士、德国引进的先进模具制造设备，目前模具制造能力为70套/月，注塑车间拥有日本法兰克、德国德玛格、海天等80多台注塑机，目前综合产能折算成手机锂离子电池模组结构件约为30,000件/小时。

此外，公司依托强大的设计研发能力、高效的采购管理系统、良好的配套生产能力、灵活的生产组织管理体系，辅以自主研发的多项自动化生产设备和合理的产线规划，提升了生产效率，有效缩短了多批次产品转线生产的切换时间，增强了对各类订单的承接能力，使公司能够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根据订单快速组织生产并及时交货。另外公司地处广东锂离子电池产业集中带以及华南电子产品制造带的核心城市深圳，具有贴近市场的优势，能及时完成交货，并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确保了优质客户的满意度和忠诚度。随着手机、MP3/MP4、笔记本电脑

等锂离子电池模组的主要下游产品演变为快速消费品，公司在中小批量电池模组定制生产方面和对客户的快速反应方面的优势将表现的更为明显。

6、优秀的成本控制能力

锂离子电池模组行业伴随着下游便携式电子产品的发展而快速发展，市场需求迅速形成并逐步扩大后，其产品价格受到电子产品竞争日趋激烈的影响总体上呈下降趋势。对锂离子电池模组厂商来说，谁在成本控制方面更出色，谁就具有更强的订单承接能力与盈利能力。公司经过多年的经营积累，在成本控制方面形成了较强的优势：

(1) 为应对下游产品演变为快速消费品，产品更替速度不断加快的趋势，公司凭借自身强大的设计研发能力，在产品的设计开发过程中引入模块化、标准化理念，从客户开发阶段的概念引导开始到电池模组的整体开发与设计，再到电源管理系统的设计，公司在定制化的设计中不断提高标准模块或标准原材料的比率。通过模块化、标准化的设计理念，公司从产品设计开始就形成了自己的成本优势。此外，凭借公司在电源管理系统的研发设计与生产优势，使得公司的成本控制能力更为突出。

(2) 公司通过经营积累，与上游的主要原材料厂商均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通过拥有的覆盖全球18家主要锂离子电芯厂的电芯数据库可以迅速寻找到性价比最佳的电芯方案。公司熟知各种电子元件/组件特别是各类锂离子电芯的性能、特性和可靠性，可以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通过对原材料的合理选择与配备，有效控制生产成本。

(3) 公司已经形成了完善的产品供应商体系，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张，公司对上游供应商的议价能力不断增强，通过对原材料的大规模采购能够有效减低公司成本，提升公司盈利能力。此外，公司作为专业的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厂商，对锂离子电芯始终保持多家合格供应商，避免了上游锂离子电芯厂由于意外状态影响客户订单的情况，这也是专业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厂商相较电芯厂商所属的电池模组生产厂的主要优势之一。

7、合理的业务定位与优质客户资源

基于公司对锂离子电池模组市场的深刻理解以及公司十余年在锂离子电池模组领域的行业经验，公司将自身的目标客户定位于国内外消费电子产品行业的中高端品牌商。这类中高端品牌商拥有广阔的市场，并且成长快速。这一定位避免了公司进入利润率较低的低端市场从而陷入价格战的泥潭。成功的企业定位帮助公司随着国内外中高端品牌商的成长快速进步，确立了自己的行业地位，保证了企业的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大规模量产技术与电池模组设计能力的提高，产品性能不断提升，公司市场由珠江三角洲、长江三角洲，覆盖到全国和海外主要区域，客户群体逐年扩大。公司已进入苹果、飞利浦、亚马逊等著名电子品牌厂商的供应链体系，公司占苹果iPhone、iPod产品电池供货量的20%左右、飞利浦手机的25%左右。在国内手机市场，联想、OPPO、海尔等著名电子产品品牌厂商均为公司的主要客户，公司分别占其手机电池供货量的45%、50%、30%左右。公司伴随着国内外优质客户共同快速成长，报告期内公司已经成为国内外电子产品品牌商的主力生产厂商。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如下品牌客户：

	PHILIPS	amazon.com	lenovo 联想
	步步高	Haier	SanDisk
	topstar ®	AGA:T	EXFO EXPERTISE REACHING OUT
	ZTE中兴		Panasonic ideas for life

（四）公司的竞争劣势

1、生产场地不能满足公司的业务需求

目前公司主要生产经营场地均为租赁取得，分散在深圳石岩地区的两处租赁厂房内，相隔约 5 公里。虽然在公司创业初期租赁可以降低创业风险，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迅速扩大，现有租赁场地不利于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不利于提高公司生产的集约程度和提高公司的管理效率，不能满足公司进一步的发展。

2、资金实力不足，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目前的融资渠道单一，主要依赖银行贷款，单一的融资渠道制约了公司进一步技术改造和加大研发投入。在本次股票发行及上市后，公司的资本实力将得到很大的提高、融资能力与融资渠道将得到改善，公司能有更多的资源投入生产工艺的改进及电池模组前沿技术的研发上，从而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3、生产规模亟待提高

公司目前的生产工艺主要是半自动化作业。由于自动化程度和规模化生产水平的限制，公司还不能完全满足国际一流大客户的需求。公司拟通过本次募集资金，进一步自主开发和引进关键设备，积极提高生产设备的自动化及生产过程的可控程度，从而提高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增强产品的综合竞争能力。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精密结构件与薄膜开关。

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图示及用途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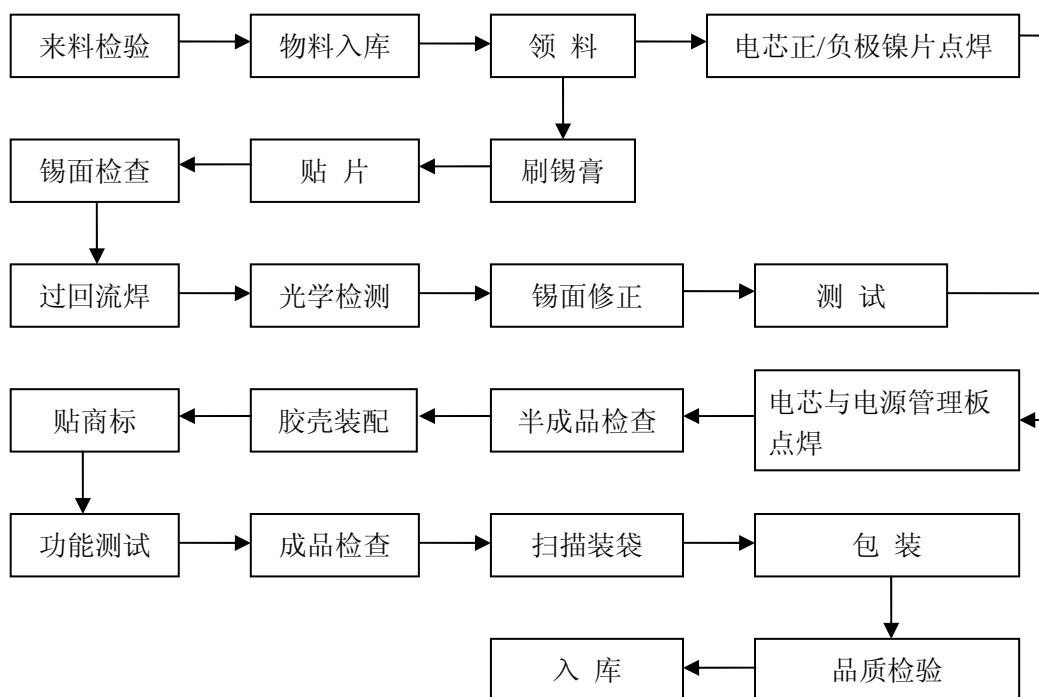
产品	图示	主要用途
手机数码类锂离子 电池模组		手机、MP3/MP4、 数码相机等
笔记本电脑类 锂离子 电池模组		笔记本电脑、上网本、 平板电脑、电纸书等
动力类锂离子 电池模组		电动工具、工业 移动照明、医疗设备等
精密结构件		锂离子 电池模组结构件、手机等
薄膜开关		各种手机

公司有结构件制造业务存在，主要是为提高以锂离子电池模组为核心的产品整体设计与配套能力。公司的结构件制造业务包括精密结构件、薄膜开关等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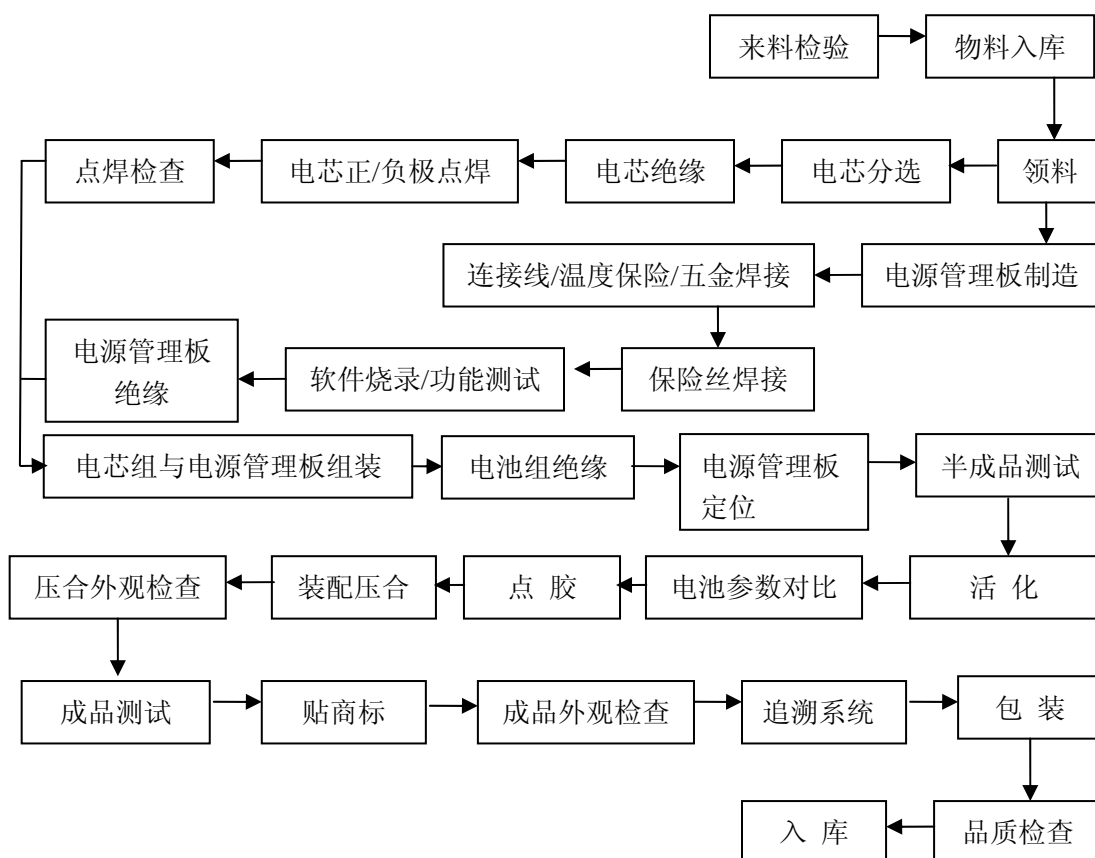
（二）主要产品工艺流程

公司的生产工艺流程根据不同的产品有所不同，主要包括：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工艺流程、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工艺流程、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工艺流程以及结构件的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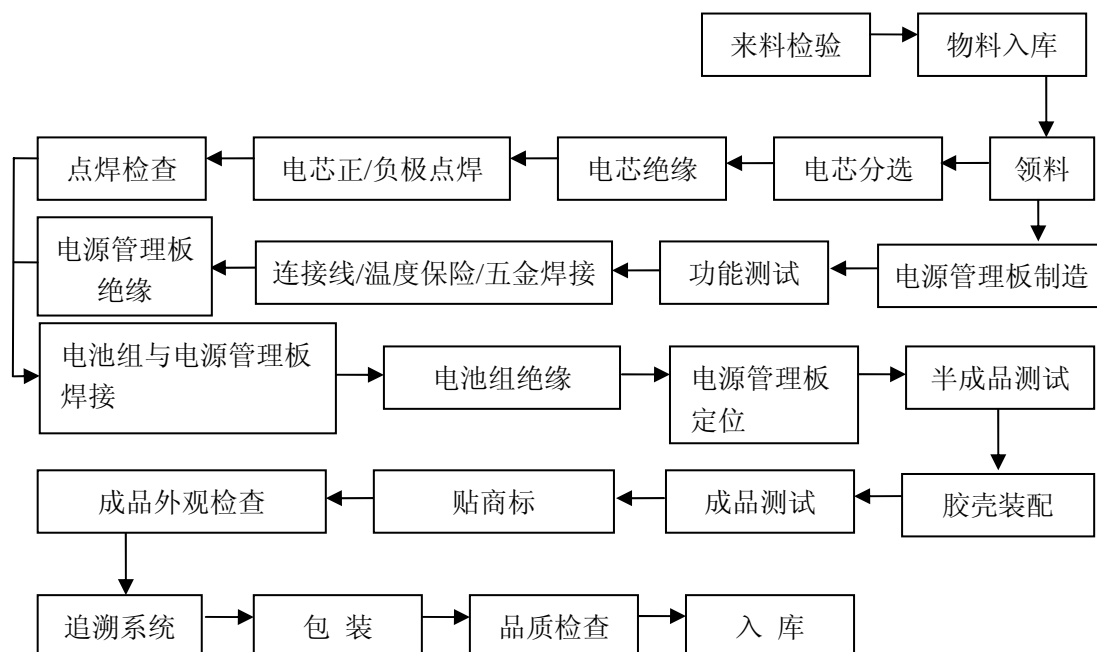
1、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工艺流程



2、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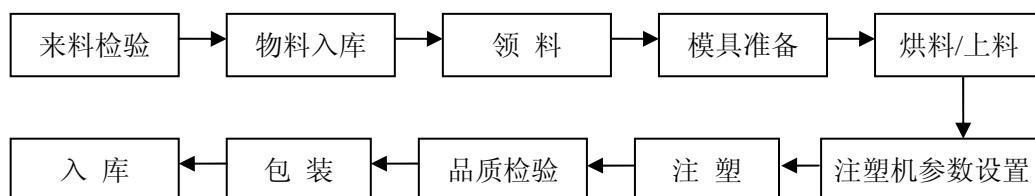


3、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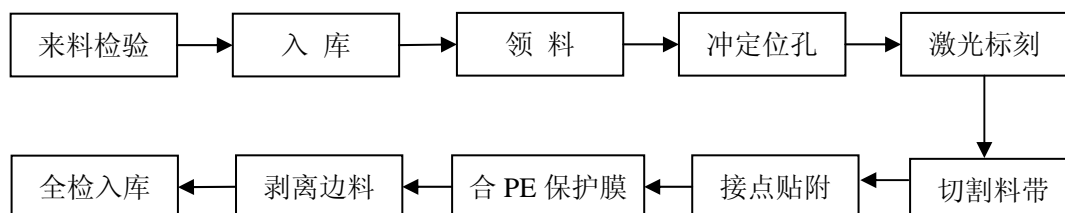


4、结构件生产工艺流程

注塑工艺流程



薄膜开关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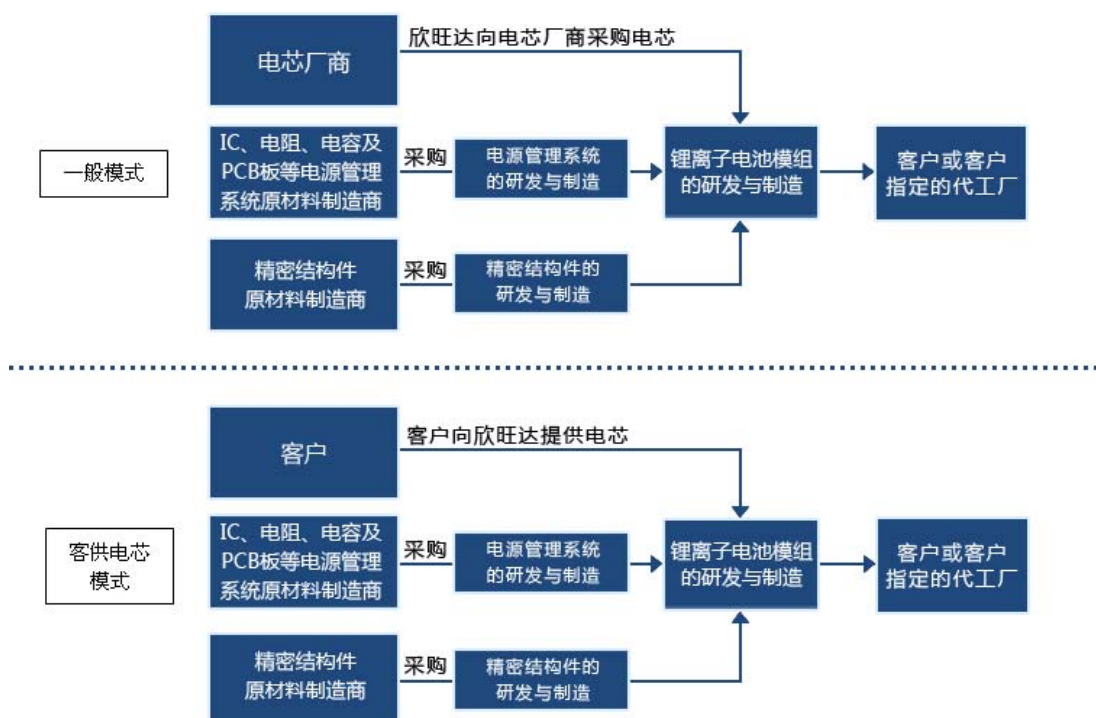


（三）主要业务模式

1、公司的主要业务模式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业务经营模式为ODM。公司ODM业务的具体流程为：客户需求沟通→参与客户产品设计→提供锂离子电池模组解决方案→研发设计→送样确认→批量生产。公司采用ODM的经营模式是锂离子电池产业链分工趋于专业化的结果。公司处于整个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的下游，直接接触最终客户，对市场的把握程度较好。在获得一定的市场份额后，通过对上下游的议价能力，公司更容易保持一定的行业利润率。目前，公司已经进入包括苹果、飞利浦、亚马逊、联想、OPPO、步步高、海尔、SanDisk、顶星、华硕·凌海达、海洋王、迈瑞等在内的各大品牌商的供应链体系。公司未来的发展将主要取决于在锂离子电池模组领域持续的研发设计能力、良好的生产管理与成本控制能力、规模化的产品定制与对客户的快速反应服务能力。公司的业务模式决定了其生产、采购和销售环节的各自特点。

根据公司生产用锂离子电芯的来源不同，公司的锂离子电池模组业务可以分为一般模式（采购电芯模式）与客供电芯模式：



在一般模式（采购电芯模式）下：公司在接到下游客户订单后，向各电芯商采购锂离子电芯，完成生产后直接销售给下游客户。采购电芯时，公司与各电芯厂结算相关的电芯采购货款；销售时，公司与客户结算相关锂离子电池模组销售货款。在这种模式下，公司能够根据客户的需求，在自身的锂离子电芯数据库中甄选性价比最优的电芯并通过大规模采购获得最佳价格。

在客供电芯模式下：客户与公司签订订单或者达成合作意向后，由客户自己或客户指定的电芯厂向公司交付锂离子电芯。公司完成生产后，将产品交付给客户或者客户指定的厂商。在报告期内，公司绝大部分的客供电芯模式销售收入来源于ATL。

报告期内，公司绝大部分的产品是通过一般模式（采购电芯模式）进行销售。公司采用一般模式（采购电芯模式）销售的订单均由公司独立开拓市场并开展业务取得。

最终客户需要的是安全可靠、智能化的锂离子电池模组，而非锂离子电芯。良好的锂离子电芯只有通过优秀的锂离子电池模组整体设计，加上良好的电源管

理系统与锂离子电池模组结构件，辅以先进的锂离子电池模组制造工艺，才能成为品质优质的锂离子电池模组。在“客供电芯模式”中，公司获得订单的能力体现在客户对公司专业化的锂离子电池模组研究、设计与生产能力的认可上。

2、采购模式

公司的原材料需求计划由生产计划人员根据客户的预测订单和实际订单拟定后提供到采购中心。采购中心根据原材料需求计划制订具体采购计划并执行采购。公司外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锂离子电芯、电子元器件、PCB板、塑胶原料、油漆和各种辅料。

公司针对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建立了供应商资格认证制度。供应商资格认证制度管理从两方面展开：一方面，建立新产品项目管理制度，对新项目所需的原材料实施严格的认证制度，为公司产品的大批量生产做好充分的准备；另一方面，建立供应商管理制度，由品质部门的供应商管理工程师主导，组织品质、研发、体系以及采购等部门人员对供应商进行资格认证并定期对合格供应商进行监督、审核。供应商认证范围包括研发能力、产品质量、价格、服务、交货速度以及环保、安全、社会责任等各个方面。

公司产品所需的锂离子电芯、电子元器件市场供应商众多，选择范围广，采购风险小。公司在多年的生产经营中，与多家上游原材料厂商建立了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在确保产品品质的情况下，制定原材料标准化目录，以减少专用型原材料的用量，增加通用性原材料的使用，在设计阶段就控制原材料的多样性，便于集中采购，从而降低成本。

3、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的锂离子电池模组与精密结构件是手机、笔记本电脑等下游产品的重要部件。不同厂家、不同产品系列、不同款式的产品对锂离子电池模组与精密结构件有着不同的质量、性能以及结构配套要求，因此公司生产的锂离子电池模组与精密结构件是定制化产品而非标准化产品。随着手机、MP3/MP4、笔记本电脑等锂离子电池模组与精密结构件的主要下游产品演变为快速消费品，公司生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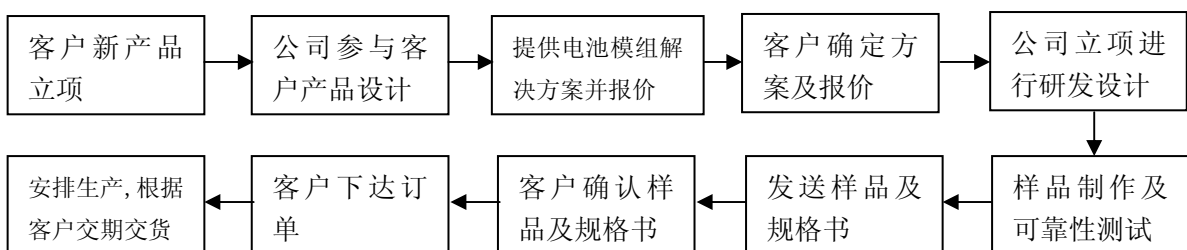
订单的“小批量、多批次、多种类”特征将越来越明显。

目前，公司的下游客户通常采取“预测订单+订单”的形式发放订单，每年初对全年度作订货预测，每月初对本月具体测算并对今后两个月进行订货预测，每周初确定本周每日订货量并对今后两周进行订货预测。公司在接到客户的预测订单及订单后，由生产计划人员制定详细的生产计划，并由生产部门组织生产。

公司采用以工装夹具控制、手工操作和机械化相结合的生产方式，通过每道工序的严格测试和控制，来保证产品品质的稳定性。公司目前半自动化的生产方式具有“柔性生产”特点，即批量大的产品在固定生产线生产，人员、产能稳定，辅以自主研发的多项自动化生产设备，自动化程度高；小批量多品种的产品在机动生产线生产，人员机动灵活，合理的生产线规划增强了公司对各类订单的承接能力。这样的柔性生产方式依托公司强大的设计研发能力、高效的采购管理系统、良好的配套生产能力、灵活的生产组织管理体系，提升了生产效率，有效缩短了多批次产品转线生产的切换时间，能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根据订单快速组织生产并及时交货。公司的柔性生产使其在中小批量电池模组定制生产方面和对客户的快速反应方面具较为明显的优势。

4、销售模式

公司将自身的目标客户定位于国内外消费电子产品行业的中高端品牌商。这类中高端品牌商拥有广阔的国内外市场，企业成长快速，信誉良好，实力雄厚，公司对这类主要客户提供60至90天的信用期。公司设有北京、上海、青岛、南京、厦门等五个办事处，广泛参与客户项目的前期研发设计并进行销售。由于本行业的特点，公司必须通过客户资质认证，进入客户的合格供应商体系后，客户根据不同的产品项目向本公司进行订单采购，基本销售过程如下：



公司的销售策略为：依托公司在锂离子电池模组电源管理系统方面的设计与研发优势，为客户提供先进的锂离子电池模组制造服务。公司通过积极参与客户产品的前期研发，引导和实现客户的锂离子电池模组使用需求，从而持续稳定地获得客户订单，实现公司产品的销售。

与普通的订单生产型企业相比，公司获得订单的方式主要为：利用自身在锂离子电池模组领域持续的研发创新，参与客户新产品的市场调研和方案设计，进而为客户提供锂离子电池模组解决方案及产品，提高客户产品的研发速度与成功率。一旦与客户针对特定的产品展开锂离子电池模组项目的研发合作，公司实际基本上已经获得了未来该款产品的产品订单。

公司的结构件产品采用ODM模式销售，公司优先满足自用和公司主要的电池模组客户的需求。

（四）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销量、销售收入等情况

1、报告期内主要产品产能、产量、销量

公司半自动化的生产方式决定了公司在一定程度上可以通过增加或减少人手调整产能，但是关键生产环节的负荷能力基本决定了整个生产线的最大产能。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产能是公司在固定负荷运转下公司能够达到的最大全年产能。报告期公司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销量如下表：

单位：万只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产能	产量	销量	产能	产量	销量	产能	产量	销量
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	2,450	3,011.17	2,844.49	2,450	2,431.89	2,373.59	2,758	2,949.77	3,019.80
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	150	178.86	170.67	60	57.65	53.50	5	0.82	0.12
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	75	87.27	87.19	30	29.56	28.97	30	26.84	25.56
精密结构件	6,000	8,124.05	5,305.01	6,000	6,508.6	4,530.79	6,000	6,458.59	5,301.52
薄膜开关	6,500	6,259.20	6,247.20	6,500	5,517.78	5,506.78	6,500	4,372.69	4,383.50

注1：2008年12月公司将部分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线改建为笔记本电脑类电池模组生产线。

注2：公司的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线于2008年12月改建投产，2008年只有1个月的产能。2010年，公司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订单快速增长，为满足生产需要，公司除进行技术改造外，对募投项目预先投入增加产能。

注3：2010年，公司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订单快速增长，为满足生产需要，公司除进行技术改造外，对募投项目预先投入增加产能。

公司各产品的生产均由订单驱动，并与客户签订有订单取消的赔偿条款，公司产品的销售实现情况良好。

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线方面，2008年-2010年公司产能利用率分

别为106.95%、99.26%、122.90%，产销率分别为102.37%、97.60%、94.46%。

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线方面，2009年开始批量生产，2009年-2010年公司的产能利用率为96.08%和119.24%，产销率为92.80%和95.42%。

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线方面，2008年-2010年公司的产能利用率分别为89.47%、98.53%和116.36%，产销率分别为95.23%、98.00%和99.91%。

精密结构件方面，2008年-2010年公司的产能利用率分别为107.64%、108.48%和135.40%，公司的精密结构件的产能利用率情况良好。2008年-2010年公司精密结构件的产销率分别为82.08%、69.61%和65.30%，公司精密结构件的产销率较低的原因为：公司精密结构件的产能在优先为公司的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配套的锂离子电池模组外壳后，剩余产能用于生产手机机壳、笔记本电脑机壳等产品并单独对外出售。用于锂离子电池模组外壳的精密结构件产品形成对外销量锂离子电池模组的一部分，该部分精密结构件产出由公司内部直接领用，不计入精密结构件产品的外销数。精密结构件产销率中的销售数量仅包括公司单独对外出售的手机机壳、笔记本电脑机壳等精密结构件产品。公司的精密结构件产品全部按订单（包括用于锂离子电池模组外壳的内部订单）生产，不存在产销脱节的问题。

公司薄膜开关全部由其控股子公司汇创达进行生产。2006年由于汇创达各股东看好薄膜开关的未来市场发展，决定增资购买机器设备扩张产能。汇创达的生产产能由2006年底的4,500万只/年，提到2007年的5,000万只/年，再到2008年的6,500万只/年。按原计划汇创达的新增产能在2007年、2008年达产后可以迅速被市场消化，产能将很快饱和。但是由于2008年末到2009年上半年的经济危机影响，薄膜开关市场需求下降，汇创达采用加大技术革新来降低成本、降低产品售价、加大营销力度等多种方法消化新增产能，2008年-2010年公司薄膜开关的产能利用率分别为67.27%、84.89%和96.30%，新增的产能在2010年基本消化。2008年-2010年，薄膜开关产销率分别为100.25%、99.80%和99.81%。

2、报告期主要产品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比例	增幅	金额	比例	增幅	金额	比例
锂离子电 池模 组	手机数码 类	40,894.98	52.81%	53.97%	26,560.90	57.14%	-11.19%	29,905.94	61.26%
	笔记本电 脑类	13,323.23	17.20%	133.01%	5,717.99	12.30%	-	15.24	0.03%
	动力类	4,739.43	6.12%	261.12%	1,312.42	2.82%	10.61%	1,186.57	2.43%
	小计	58,957.64	76.13%	75.51%	33,591.31	72.27%	7.98%	31,107.76	63.72%
结构 件	精密结构 件	10,132.56	13.08%	55.79%	6,504.12	13.99%	-41.10%	11,043.25	22.62%
	薄膜开关	5,483.16	7.08%	29.97%	4,218.84	9.08%	7.78%	3,914.40	8.02%
	小计	15,615.72	20.16%	45.63%	10,722.96	23.07%	-28.31%	14,957.65	30.64%
其他主营业务收入		2,869.77	3.71%	32.37%	2,167.99	4.66%	-21.27%	2,753.81	5.64%
合计		77,443.13	100.00%	66.61%	46,482.25	100.00%	100.00%	48,819.22	100.00%

3、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1) 公司报告期内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如下表。

年份	销售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当期销售 总额比例
2010 年度	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7,485,395.42	16.43%
	广东欧珀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71,020,226.86	9.16%
	联想移动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69,548,098.57	8.97%
	达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6,365,114.44	7.27%
	深圳顶海电子有限公司	36,147,778.78	4.66%
	合计	360,566,614.07	46.48%
2009 年度	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0,630,885.38	12.99%
	联想移动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36,762,552.14	7.88%
	青岛海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2,174,270.07	6.89%
	广东步步高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30,200,903.73	6.47%
	深圳顶海电子有限公司	28,563,424.89	6.12%
	合计	188,332,036.21	40.35%
2008 年度	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0,438,649.36	18.51%

	青岛海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7,945,804.64	9.81%
	深圳市比克电池有限公司	47,062,345.42	9.63%
	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	29,967,581.82	6.13%
	重庆国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9,887,396.35	4.07%
	合计	235,301,777.59	48.17%

注：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销售客户，合并计算销售额。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持有或者享有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股份或者权益，前五名客户非公司关联方。

(2) 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情况

基于锂离子电池模组制造行业的特点，加上公司在研发设计、产品质量、交货期、客户服务等方面具备的优势，目前公司与主要客户之间形成了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

①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合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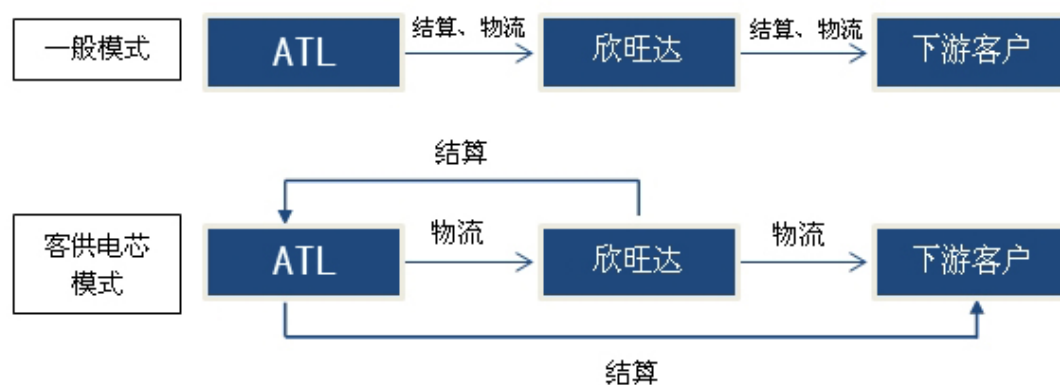
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Amperex Technology Limited) 成立于1999年，系日本著名电子原材料及元器件生产厂商TDK集团下属子公司，主要业务为设计和制造聚合物锂离子电芯，其聚合物锂离子电芯销量目前位居全球第二⁸。ATL在国内拥有三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东莞新能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东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和“宁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和ATL结为战略合作伙伴，共同成为苹果公司和亚马逊的供应商，为苹果公司制造的iPhone、iPod及亚马逊公司的Kindle系列电子书等产品提供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由ATL提供电芯，公司进行整体设计并制造的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已经于2007年进入苹果的供应链体系，经过几年的发展，公司提供的电池模组产品已经占到苹果iPhone和iPod

⁸ ATL 的相关资料来源于公司网站 (<http://www.atlbattery.com/>)。

产品电池的20%左右。

ATL作为全球优秀的锂离子电芯研发生产厂商，生产出的锂离子电芯只有通过优秀的锂离子电池模组整体设计，加上良好的电源管理系统与锂离子电池模组结构件，辅以先进的锂离子电池模组制造工艺，才能成为优质的锂离子电池模组，公司与ATL的合作具有良好的互补性。

ATL既是公司主要的电芯提供商，同时也是公司主要的销售客户，相关的情况如下：



一般模式： 公司从ATL采购电芯，完成生产后直接销售给下游的客户。采购电芯时，公司与ATL结算相关的采购货款；销售时，公司与客户结算相关销售货款。

客供电芯模式： ATL与公司的订单是由双方共同合作参与下游客户的竞价、竞标得到的。在这种模式下，客户要求ATL与公司分别对电芯和电池模组（扣除电芯价款）报价。订单确定后，由于ATL和公司的产品售价均已确定，公司向ATL采购电芯时并不支付电芯价款。公司完成生产向客户发货后，向ATL收取锂离子电池模组（扣除电芯价款）的价款，而ATL则向客户收取锂离子电池模组的总价款。

公司与ATL的合作始于2000年，至今已经有十余年的合作历史，双方在长期的合作过程中相互认可彼此的专业生产能力以及市场地位，结成了强强联合的战略合作关系。双方通过合作实现优势互补，共享彼此的市场资源与客户，降低生

产成本，提高劳动生产率，促进先进技术的研究和开发，最终达到共同扩大市场占有率，获取更大经济效益的目的。公司与ATL的合作具有持续性与长期性。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与ATL的合作由来已久，双方的合作基础牢固，合作开展顺利，合作过程公平公正，双方的合作具有可持续性与长期性。ATL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核查，公司律师认为，公司与ATL的合作关系稳定，具有长期性和良好的持续性；ATL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采用“客供电芯模式”对ATL的销售额以及在与ATL的销售中所占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ATL 销售	以客供电芯模式向ATL销售的金额	向ATL销售的总金额	“客供电芯模式”在与ATL的销售中所占的比例
2010年度	12,581.65	12,748.53	98.69%
2009年度	6,053.43	6,063.09	99.84%
2008年度	9,043.56	9,043.87	99.99%

除ATL之外，公司在报告期内还与其他客户发生过客供电芯模式的销售，2008年至2010年销售额共计571.89万元。该部分客供电芯模式的销售大都为临时客户的偶发性订单。

2010年，公司对ATL销售形成的收入、销售利润、毛利率如下：

项目	2010年上半年	2010年下半年	2010年下半年较2010年上半年增长	增长率
销售收入（万元）	4,326.37	8,422.16	4,095.79	94.67%
销售利润（万元）	966.21	2,311.02	1,344.81	58.19%
毛利率	22.33%	27.43%	5.10%	—

发行人2010年下半年对ATL销售形成的收入、销售利润、毛利率均大幅高于上半年的原因如下：

A、发行人2010年下半年对ATL形成销售收入大幅高于上半年的原因

2010年下半年，发行人对ATL实现销售收入8,422.16万元，较2010年上半年增加4,095.79万元，增长94.67%，主要原因为：2010年下半年公司与ATL采取客供电芯合作模式生产销售电纸书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并批量供货，导致2010年下半年公司新增客供电芯模式笔记本电脑类（电纸书）锂离子电池模组销量达到66.45万只，增加对ATL销售收入3,471.07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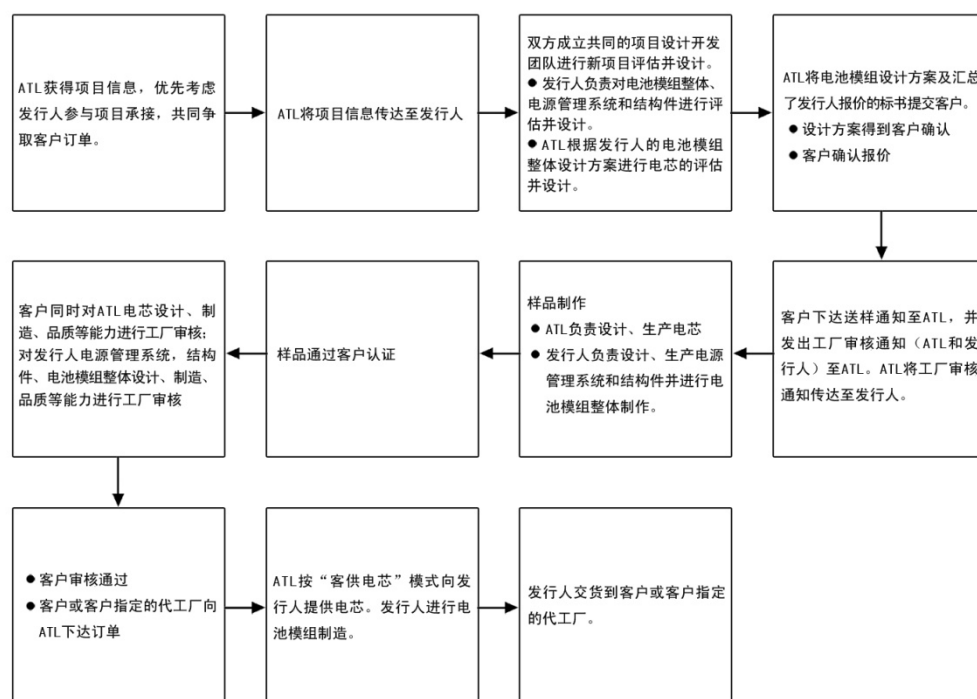
B、发行人2010年下半年对ATL销售利润、毛利率大幅高于上半年的原因

2010年下半年，发行人对ATL的销售利润和毛利率分别为2,310.25万元、27.44%，销售利润和毛利率较2010年上半年分别增加1,344.04万元、5.11个百分点，销售利润增长58.19%，主要原因为：2010年下半年，笔记本电脑类（电纸书）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增加销售利润1,038.14万元，同时该产品的毛利率比ATL销售的其他产品的毛利率高出约7.5个百分点，由此导致2010年下半年对ATL销售的毛利率高于上半年。

发行人2010年下半年与ATL客供电芯模式毛利率明显高于一般模式的原因如下：

2010年下半年，发行人与ATL客供电芯模式、一般模式的毛利率分别为27.38%、19.28%，客供电芯模式的毛利率高于一般模式的毛利率8.1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一是2010年下半年，发行人向ATL销售的笔记本电脑类（电纸书）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毛利率较高，导致客供电芯模式毛利率较2010年上半年上升5.03个百分点；二是发行人2010年下半年向ATL采购的锂离子电芯中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芯增加，一般模式销售的产品中毛利率相对较低的手机数码类产品相应增加，从而导致一般模式的毛利率较2010年上半年下降3.86个百分点。

公司和ATL都是各自生产领域内的优势企业，都具有较强的开发目标客户的能力。但是，在面对全球顶尖的电子品牌商时，由于公司在资金实力、生产规模等方面还不够强大，因此，公司在开发该类客户的时候，通过与ATL合作承接该类客户的订单。公司与ATL的合作的具体流程如下：



注：由客户还是客户指定的代工厂下订单或者收货主要取决于客户是否有自己的工厂。

公司与ATL签署了长期有效的框架性的《战略合作协议》，该《战略合作协议》对双方的战略合作内容、针对具体项目的订单的签订方式及应具备的主要内容、产品的验收方式、质量保证方式、定价与结算方式、保密及知识产权保护、协议的变更和解除、违约责任、纠纷解决方式、协议有效期延续方式等做出了相应的规定。《战略合作协议》和具体订单共同构成了完整的采购和销售合同，全面约定了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公司与ATL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及相关订单共同构成了完整的采购和销售合同，能够充分体现公司在与ATL合作中的权利和义务；公司的权利可以得到有效保护。

②与联想移动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的合作情况

联想移动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02年，总部设在中国福建厦门，系联想集团下属子公司。联想移动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的主要业务为从事联想品牌手机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联想手机2009年在中国手机市场的占有率位居国产品牌手机第二，约为4.14%⁹。公司和联想移动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的合作始于2004年，经过几年的发展，2010年公司提供的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已经占到联想手机电池的45%左右。

③与广东欧珀移动通信有限公司的合作情况

广东欧珀移动通信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总部设在中国广东东莞。广东欧珀移动通信有限公司主要从事“OPPO”品牌手机、MP3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2009年“OPPO”品牌手机在中国手机市场的占有率位居国产品牌手机第六，约为2.08%。公司和广东欧珀移动通信有限公司的合作始于2004年，经过几年的发展，2010年公司提供的电池模组产品已经占到其公司产品所需锂离子电池模组的50%左右。

④与青岛海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合作

青岛海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是海尔集团的子公司，主要负责海尔集团原材料的采购。公司向青岛海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销售的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用于海尔系列手机。2009年海尔品牌手机在中国手机市场的占有率约为1.59%。公司于2007年进入海尔的供应链体系，经过几年的发展，2010年公司提供的电池模组产品已经占到其海尔品牌手机产品所需锂离子电池模组的30%左右。

⑤与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的合作

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简称“深圳桑菲”）是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简称“中国电子”）旗下的核心企业之一，主要经营移动电话和数字视听产品。

⁹ 资料来源：本招股书所引用的手机市场占有率与排名数据均来源于贝叶思（北京）咨询有限公司的《2009年中国手机市场研究及2010-2014年预测》。贝叶思（北京）咨询有限公司是国内专业市场研究机构，专注于IT、通信、汽车、工业品等领域的市场研究。

2007年2月，中国电子与荷兰皇家飞利浦电子公司签署协议，由深圳桑菲正式承接飞利浦品牌的全球手机业务。公司与深圳桑菲自2002年合作以来一直是飞利浦品牌手机的锂离子电池模组的主要供应商。公司在锂离子电池模组方面的设计制造能力得到了飞利浦与深圳桑菲的持续认可。公司用自身拥有的“超长待机电池”专利为飞利浦手机制作的超长待机系列锂离子电池模组给手机消费者带来良好的产品体验，市场口碑良好。2010年公司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占飞利浦品牌手机电池的份额约为25%左右。

⑥与广东步步高电子工业有限公司的合作情况：

广东步步高电子工业有限公司(英文商标：BBK，简称：步步高)成立于1995年，总部位于中国广东东莞，是中国家用电子产业的领先企业。步步高旗下的音乐手机、MP3/MP4已经深得广大消费者的喜爱。2009年，步步高品牌手机在中国手机市场的占有率约为1.32%。公司于2007年进入步步高的供应链体系，步步高旗下的手机、MP3/MP4产品均位于国内市场的中高端产品线上，与公司中高端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发展战略相符合，公司对步步高的锂离子电池模组供货量稳步增长。

⑦与深圳顶海电子有限公司的合作

深圳顶海电子有限公司（其控股公司为深圳市顶星数码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主要业务为笔记本电脑和一体机的研发、生产、销售，是国内笔记本电脑自主研发领域的知名企业，为国内外多家知名笔记本品牌商提供ODM服务。

⑧达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达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成立于上海，是台湾统振股份有限公司（台湾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170）旗下子公司，台湾著名的电池模组产品OEM/ODM设计、开发与制造厂商，其产品包括手机数码类电池模组，笔记本电脑类电池模组和电动自行车电池模组。达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是台湾专业的电动自行车电池模组电源管理系统技术开发商。

综上所述，公司自成立以来定位中高端电子品牌商的战略得到了很好地实施，公司目前已经成为众多知名大中型品牌商的供应商，报告期内公司的客户结构不断优化，市场地位不断提高，市场份额伴随客户的发展不断扩大。公司良好的客户结构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

（五）主要原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占生产成本比重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原材料占生产成本的比重如下：

原材料种类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锂离子电芯	21,350.80	34.34%	16,012.22	41.64%	14,843.76	36.95%
PCB 板	6,705.94	10.79%	3,198.18	8.31%	3,685.63	9.17%
IC	3,347.99	5.38%	1,889.93	4.91%	2,030.96	5.06%
塑胶原料	1,983.37	3.19%	1,379.68	3.59%	1,617.45	4.03%
油漆	1,202.18	1.93%	987.93	2.57%	1,124.24	2.80%
弹片	1,278.38	2.06%	1,086.52	2.83%	926.91	2.31%
模胚钢料、 电子元器件 及辅助材料	15,378.03	24.73%	6,260.01	16.28%	7,092.46	17.65%
合计	51,246.70	82.42%	30,814.47	80.13%	31,321.41	77.97%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锂离子电芯、PCB板、IC、塑胶原料及油漆、弹片等，主要依靠国内采购，部分电芯需进口采购。公司在锂离子电池模组行业经营多年，与各主要供应商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原材料供应情况良好。

2、公司的能源消耗情况

公司主要消耗的能源为电力，报告期内价格平稳，2008-2010年公司用电情况如下：

项 目		电
2010年	消耗量（度）	14,489,468.00
	单价（元）	0.66

	金额（元）	9,549,246.46
2009年	消耗量（度）	11,436,207.00
	单价（元）	0.68
	金额（元）	7,773,634.59
2008年	消耗量（度）	11,745,007.00
	单价（元）	0.67
	金额（元）	7,820,766.34

3、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趋势

锂离子电芯、IC、PCB板、塑胶原料及油漆、弹片等为占公司采购金额较大的主要原材料，近三年平均购进单价（不含税）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度	变动幅度	2009 年度	变动幅度	2008 年度
锂离子电芯（个）	手机数码类	10.05	5.90%	9.49	-0.42%	9.53
	笔记本电脑类	13.22	-9.88%	14.67	-	-
	动力类	14.1	1.81%	13.85	-6.73%	14.85
IC（个）		0.82	-16.33%	0.98	36.11%	0.72
PCB板（只）		1.67	8.44%	1.54	-2.53%	1.58
弹片（10只）		0.09	-0.94%	0.09	-23.10%	0.12
塑胶原料（克）		0.03	25.00%	0.024	-14.29%	0.028
油漆（克）		0.054	-1.82	0.055	-27.63	0.076

锂离子电芯、IC、PCB板及弹片由于采购规格型号众多，不同的规格型号之间价格存在差异，因此这些原材料平均采购单价波动除了受市场价格波动外，还受采购的规格型号影响。2009年IC的平均采购单价较2008年上升36.11%，主要是2009年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批量生产，笔记本电脑类IC采购单价高于手机数码类IC。报告期内，塑胶原料、油漆除了受石油价格的波动的影响外，也受具体采购的规格型号影响。

4、公司的采购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向主要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表：

年份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2010年度	时捷电子有限公司	45,565,739.70	8.32%
	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4,340,518.94	8.10%
	达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3,622,131.71	7.97%
	宁波维科电池有限公司	32,789,901.56	5.99%
	深圳市海太阳实业有限公司	22,749,549.00	4.15%
	合计	189,067,840.91	34.52%
2009年度	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39,624,270.68	11.54%
	东莞力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1,120,452.04	9.06%
	深圳市比克电池有限公司	31,089,831.40	9.05%
	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082,086.36	7.30%
	宁波维科电池有限公司	13,455,381.11	3.92%
	合计	140,372,021.59	40.87%
2008年度	深圳市比克电池有限公司	65,021,422.54	20.91%
	东莞力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8,388,143.98	15.56%
	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28,253,512.22	9.09%
	深圳华粤宝电池有限公司	15,685,968.13	5.04%
	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574,427.18	3.40%
	合计	167,923,474.05	54.00%

注：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供应商，合并计算采购额。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持有或者享有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股份或者权益。

（六）安全生产及环保情况

1、安全生产

针对锂离子电芯在温度波动情况下可能损害其性能并有可能起火的特性，公司对原材料的使用、包装和贮存采取了严格防护措施。公司采用恒温恒湿设备，确保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组装在恒温恒湿的环境中进行。同时，对生产线操作人员进行严格培训，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操作，避免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

公司严格遵循国家安全生产管理的有关规定。深圳市宝安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确认2008年1月1日起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或因安全生产问题受相关国家行政部门处罚。

2、环保措施

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废水、噪声以及工业废材均采取相应措施进行处理，相关情况如下：

废水：公司在精密结构件的喷涂中产生少量含油漆的废水，全部交由具有资质的废物回收处理机构统一回收、处理。

噪声治理：生产设备和通风用风机是公司的主要噪声源。在设备选型时，公司尽量选用高效、低噪声设备。设备安装时采用减震、隔声、吸声等措施，保证工作区及环境噪声符合标准。

工业废材：加工过程产生部分废材，交由专业厂家回收。

废气：公司生产所用的原材料及辅助材料对环境污染极小，生产过程基本无废气污染。

公司一直将环境保护作为运营的重要监控指标。公司于2008年5月通过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认证，2009年11月通过OHSAS18001：2007职业健康和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此外，2006年，公司被深圳市贸工局、深圳市环境保护局和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三部门评为“清洁生产企业”；同年，公司被广东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广东省环境保护局和广东省科学技术厅三部门评为“广东省清洁生产企业”。2007年公司被深圳市人民政府授与“深圳市循环经济示范项目：清洁生产示范”，2008年公司被评为“2008年深圳发展循环经济十佳企业”，2010年公司被评为“深圳市鹏城减废行动先进企业”。

公司近三年来遵守国家关于环境保护的相关规定，未因环保原因受到有关部门的处罚。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出具证明，确认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和环境违法行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经过

了正式的环境影响评价，取得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批复。

五、主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及相关资质情况

（一）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的生产经营场所系通过租赁方式取得，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为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及其他设备，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机器设备	108,886,569.11	33,859,265.08	75,027,304.03	68.90%
电子设备	9,073,961.67	5,668,512.82	3,405,448.85	37.53%
运输设备	2,808,280.77	1,742,752.54	1,065,528.23	37.94%
其他设备	2,818,186.07	1,227,875.19	1,590,310.88	56.43%
合计	123,586,997.62	42,498,405.63	81,088,591.99	65.61%

公司目前的主要生产设备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率（%）
1	注塑机	88	14,984,420.17	9,367,059.23	62.51%
2	自动贴片机	12	8,090,635.25	6,378,439.71	78.84%
3	涂装设备	5	6,670,000.00	3,068,993.53	46.01%
4	点焊机/电容储能点焊机	43	3,693,784.91	2,959,167.04	80.11%
5	火花机	12	3,234,591.42	1,999,571.79	61.82%
6	线切割机	10	2,673,607.40	1,267,835.66	47.42%
7	笔记本电池活化设备	6	1,548,168.43	1,196,991.55	77.32%




8	回流焊机	8	1,147,386.87	928,414.94	80.92%
9	锂电池自动检测装置	18	829,926.53	298,508.82	35.97%
10	全自动视觉印刷机	4	965,299.14	917,030.46	95.00%
11	半/全自动印刷机	4	851,254.50	661,979.31	77.77%
12	自动光学检测系统	5	615,384.65	563,730.25	91.61%
13	全电脑注塑机(伺机服电机)	6	589,743.60	575,737.26	97.63%
14	QH-650IIS非标加大伺服双臂机械手	8	549,059.84	549,059.84	100.00%
15	流水线	11	509,228.35	163,968.16	32.20%
16	超声波塑焊机	12	492,090.00	128,942.86	26.20%
17	打样生产线全套	1	471,844.68	456,902.92	96.83%
18	喷码机	12	533,267.68	368,823.22	69.16%
19	激光焊接机	5	391,025.65	375,710.99	96.08%
20	X-RAY无损透视检测仪	1	382,479.50	370,367.66	96.83%
21	电池常温化成分选系统	5	306,324.79	296,624.55	96.83%
22	程式恒温湿试验机	5	251,487.19	215,793.61	85.81%
23	数字源表	16	575,320.50	445,969.86	77.52%
24	机械手	57	1,855,919.22	1,308,512.29	70.50%
25	LBAPCB烧录设备	4	223,414.40	223,414.40	100.00%
26	自由跌落冲击试验机	1	213,592.24	201,755.66	94.46%
27	自动点胶机	5	215,228.16	161,436.18	75.01%
28	电池综合测试仪	28	190,905.67	109,604.99	57.41%
29	电磁式振动试验机	1	188,000.00	102,791.36	54.68%

30	LBA-01电池测试仪	20	155,189.00	155,189.00	100.00%
31	笔记本电池保护板综合测试仪	1	155,000.00	110,549.84	71.32%
32	平面丝印机	4	153,162.40	125,274.44	81.79%
33	模温机	52	694,846.82	542,158.96	78.03%

(二) 生产经营所需用的主要无形资产

1、商标

商标名称	申请号	类别	注册有效期限	商标的续展情况
XWODA	1522060	9	2001/02/14-2011/02/13	续展办理中，2010年8月24日收到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的文件收讫凭证
XWODA	1578770	9	2001/05/28-2011/05/27	续展办理中，2010年12月9日收到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的文件收讫凭证
XWODAR	1522061	9	2001/02/14-2011/02/13	续展办理中，2010年12月21日收到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的文件收讫凭证
	1481781	9	2000/11/28-2010/11/27	续展办理中，2010年9月6日收到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的文件收讫凭证
旺達 WANG DA	1450524	9	2000/09/28-2010/09/27	续展办理中，2010年9月6日收到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的文件收讫凭证
	1578769	9	2001/05/28-2011/05/27	续展办理中，2010年12月21日收到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的文件收讫凭证

	1578771	9	2001/05/28-2011/05/27	续展办理中，2010年12月9日收到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的收讫凭证
	7254097	7	2010/08/07-2020/08/06	—
	7254098	9	2010/11/14-2020/11/13	—
	7254096	17	2010/07/28-2020/07/27	—
	7299623	9	2010/11/21-2020/11/20	—

2、专利技术

公司目前共有已获授权的专利技术15项（其中发明专利3项），正在申请的专利39项，公司子公司汇创达拥有已获授权的专利技术6项，正在申请的专利2项。全部专利（包括正在申请的专利）均由公司自主研发，原始取得，专利权人均为本公司或汇创达，已获授权的专利均正常缴纳年费。下述专利中，发明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20年，实用新型专利和外观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10年，自专利申请日起算。

（1）公司已获授权的专利

序号	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申请时间	授权时间
1	ZL 200730343171.5	外观专利	移动电源A	2007-12-21	2009-04-01
2	ZL 200730343170.0	外观专利	移动电源B	2007-12-21	2010-03-17
3	ZL 200730343169.8	外观专利	移动电源C	2007-12-21	2009-06-24
4	ZL 200730343168.3	外观专利	移动电源D	2007-12-21	2009-06-24
5	ZL 200730343167.9	外观专利	移动电源E	2007-12-21	2009-03-11
6	ZL 200730131441.6	外观专利	蓝牙耳机(XBT006)	2007-02-08	2008-01-02
7	ZL 200730131955.1	外观专利	蓝牙耳机(XBT006B)	2007-03-14	2008-03-19

8	ZL 200720171518.7	实用新型	智能型锂电池充电保护电路	2007-12-11	2008-10-01
9	ZL 200720171766.1	实用新型	一种电池包	2007-09-11	2008-07-09
10	ZL 200620014836.8	实用新型	笔记本电脑电池	2006-09-20	2007-09-19
11	ZL 200620013658.7	实用新型	超长待机电池	2006-04-26	2007-06-13
12	ZL 200620014784.4	实用新型	薄壁注塑模具	2006-09-18	2007-09-19
13	ZL 200710125310.6	发明	笔记本电脑供电方法及实现该方法的电源供应器	2007-12-21	2010-09-15
14	ZL 200810142327.7	发明	利用超声波焊接塑料制品的方法	2008-08-08	2010-09-15
15	ZL 200810142330.9	发明	用于焊接金砖或金手指或碰片的焊盘	2008.08.08	2010.12.08

(2)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别	申请号	申请日期	状态
1	软包电池	发明	200810142325.8	2008-8-8	公开/实审
2	在升压电路中利用脉宽进行带载检测的方法及电路	发明	200810142326.2	2008-8-8	公开/实审
3	一种盒式薄壁电池及其制造方法	发明	200810142329.6	2008-8-8	公开/实审
4	聚合物电池封装方法	发明	200910105732.6	2009-3-11	公开/实审
5	一种线性电路中实现电池快慢充的电路及充电控制方法	发明	200910142457.5	2009-6-8	公开
6	温度保护电路及采用该电路实现防止电池温度过高的方法	发明	200910152218.8	2009-7-3	公开/实审

7	利用同侧电极电芯低压注塑工艺对正负极异侧电芯封装的方法	发明	200910165577.7	2009-7-22	公开/实审
8	电池卡扣内嵌铜片低压注塑方法	发明	200910165574.3	2009-7-22	公开/实审
9	钢壳套装聚合物电芯的电池封装方法	发明	200910165580.9	2009-7-22	公开/实审
10	一种串联的笔记本电池	发明	200910207890.2	2009-10-23	公开/实审
11	一种基于保护芯片的锂电池防过充的实现方法及实现电路	发明	200910208319.2	2009-10-23	公开/实审
12	一种利用单片机实现对模数转换中基准电压补偿的方法	发明	200910208317.3	2009-10-23	公开/实审
13	新型锂动力电池保护电路	发明	200910208320.5	2009-10-23	公开/实审
14	一种实现锂电池防水的方法	发明	200910207886.6	2009-10-23	公开/实审
15	一种软包电池的封装结构	发明	200910207889.X	2009-10-23	公开/实审
16	一种防水电池	发明	200910208318.8	2009-10-23	公开/实审
17	一种在有限体积内增大容量的电池	发明	200910208321.X	2009-10-23	公开/实审
18	一种电池充电器电路中采用的短路保护电路	发明	200910207888.5	2009-10-23	公开/实审
19	使用超声波焊接的薄壁胶框电池及其封装方法	发明	200910252629.4	2009-11-24	受理
20	一种电池的封装结构	发明	200910252626.0	2009-11-24	受理
21	一种解决五金件下陷的电池	发明	200910252630.7	2009-11-24	受理
22	一种安装电池电极的方法	发明	201010042754.5	2010-1-13	公开/实审
23	一种动力电池平衡充电方法及动力电池平衡电路	发明	201010042753.0	2010-1-13	公开/实审
24	一种电池五金件封装结构	发明	201010114961.7	2010-2-26	受理

25	一种电池五金件连接结构	发明	201010115409. X	2010-3-1	受理
26	降低电池管理系统功耗的方法与低功耗电池管理系统	发明	201010148541. 0	2010-4-9	受理
27	一种聚合物电池的封装方法	发明	201010152268. 9	2010-4-14	受理
28	一种锂电池	发明	201010152278. 2	2010-4-14	受理
29	调整电池组单体电池差异的方法系统	发明	201010168100. 7	2010-4-30	受理
30	电池支架组件以及圆柱电芯多节组合公用支架	发明	201010175178. 1	2010-5-11	受理
31	一种锂电池	实用新型	201020288197. 0	2010-8-10	受理
32	动力电池组单体电池电压差值的采集方法与采集装置	发明	201010538921. 5	2010-11-11	受理
33	前模斜抽芯锁模机构	实用新型	201020687980. 4	2010-12-29	受理
34	一种弹性脱模装置	发明	201010603055. 3	2010-12-23	受理
35	型腔精确定位结构	实用新型	201020677417. 9	2010-12-23	受理
36	司筒顶出脱模结构	实用新型	201020688003. 6	2010-12-29	受理
37	动力电池组管理办法以及系统	发明	201010571096. 9	2010-11-30	受理
38	动力电池组管理系统	实用新型	201020639941. 7	2010-11-30	受理
39	汽车锂电池充电平衡方法以及平衡系统	发明	201010619959. 5	2010-12-31	受理

(3) 公司子公司——汇创达取得或申请的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别	专利号/申请号	申请日期	状态
1	一种手机用金属薄膜开关	实用新型	ZL200820212478. 0	2008-10-21	授权
2	一种手机按键薄膜自动送料机	实用新型	ZL200820212480. 8	2008-10-21	授权
3	一种矩形弹片灌装机	实用新型	ZL200820212479. 5	2008-10-21	授权
4	手机字符导光按键板	实用新型	ZL200820212477. 6	2008-10-21	授权
5	金属薄膜开关卷状生产	实用	200920291643. 0	2009-12-4	授权

	系统	新型			
6	一种全自动多列多方位旋转贴片机	实用新型	200920291644.5	2009-12-4	授权
7	一种手机薄膜按键重片/漏片/反片的检测方法及其装置	发明	200810216745.6	2008-10-21	公开实审
8	一种电子产品键盘用导光膜及采用该导光膜的键盘	实用新型	201020565317.7	2010-10-15	受理

3、土地使用权

公司拥有位于深圳市宝安区公明街道塘明公路南侧地块，地块编号(宗地号)为A614-0436，土地使用权证号为深房地字第5000347502号，土地面积为45,007.63平方米的土地的使用权，土地使用年限为50年，至2057年6月28日终止。公司已经对该地块进行前期的开发工作，为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做好准备。该宗土地的出让金总额为21,603,662.00元，契税为658,911.69元，植被恢复费及地界放样费为56,455元。截至2010年12月31日，摊余价值为20,719,498.30元。目前该宗土地不存在抵押等权利受限情形。

4、相关资质和荣誉情况

年度	公司所获荣誉及奖项
2004年	公司首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公司的锂离子电池模组项目被认定为“深圳市高新技术项目”
2005年	公司的锂离子电池模组项目获宝安区2003-2005年度科技进步奖三等奖
	公司技术中心被认定为“深圳市企业技术中心”
2006年	公司被评为“广东省清洁生产企业”
2007年	公司的锂离子电池模组项目再次被评为“深圳市高新技术项目”
	公司被评为“深圳市循环经济示范项目企业”
2008年	公司被评为“深圳市宝安区重点科技企业”
	公司被认定为“深圳市宝安区开放性研发基地”
	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公司被评为“深圳市发展循环经济十佳企业”
	公司被授予“深圳市宝安区区长质量奖”
2009年	公司被评为“深圳市宝安区自主创新型优势科技企业”
	公司被评为“2009年度深圳市自主创新百强中小企业”
	公司被评为“宝安区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公司的锂离子电池模组被认定为“深圳市重点自主创新产品”
	公司获得“2007-2008年度深圳市宝安区科技创新奖”
	公司承担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便携式计算机锂电池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公司承担深圳市重大产业技术攻关项目“电动汽车用锂离子动力电池组的电源管理系统研发及产业化”
2010年	公司承担广东省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电动汽车锂离子动力电池新型电源管理系统研发及产业化”
	公司被评定为“鹏城减废行动先进企业”
	公司的“新型笔记本电脑电池”被广东省科技厅等六部门认定为“2010年广东省自主创新产品”
	公司的“高性能便携式计算机锂离子电池模组”被认定为“2010年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

（三）发行人被许可使用他人资产的有关情况

1、房屋租赁情况

自2004年以来，公司租用的生产经营场所稳定，除在2006年、2007年因生产规模的扩大增加租赁面积外，原租赁场所未发生过变更。公司厂房的出租方均为深圳市同富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与出租方的租赁合同全部在深圳市宝安区房屋租赁管理办公室办理租赁备案，全部合同均签有优先续租条款，公司与出租方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具体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人	租赁房产位置	建筑面积 (平方米)	租赁期限	月租金(元)	年租金(元)	用途	租赁备案号
1	发行人	同富裕工业区 2-4#厂房5楼东	1,285.7	2010.06.01- 2013.12.31	15,685.54	188,226.48	厂房	宝 GA022330 (备)
2	发行人	同富裕工业区 2-4#厂房一、二 楼	4,171.4	2010.06.01- 2013.12.31	50,891.08	610,692.96	厂房	宝 GA022332 (备)
3	发行人	同富裕工业区 2-2#厂房五楼	2,085.7	2010.06.01- 2013.12.31	26,071.25	312,855.00	厂房	宝 GA022333 (备)
4	发行人	同富裕工业区 2-2#厂房一楼西 南面	1,794	2010.06.01- 2013.12.31	22,425.00	269,100.00	厂房	宝 GA022334 (备)
5	发行人	同富康水田工业 C栋	10,612	2010.06.01- 2013.12.31	132,650.00	1,591,800.0 0	厂房	宝 GA022398 (备)
6	汇创 达	同富裕工业区 2-2#厂房一楼东 北面、二楼西面、 三楼	3,206	2010.06.01- 2013.12.31	40,075.00	480,900.00	厂房	宝 GA022406 (备)
7	欣威 电子	同富裕工业区 2-4#厂房三楼	2,085.7	2010.06.01- 2013.12.31	25,445.54	305,346.48	厂房	宝 GA022407 (备)
8	发行 人	同富康水田工业 区2#宿舍一楼、 二楼、三楼及综 合楼502	1,642	2010.05.01- 2013.12.31	20,525.00	246,300.00	宿舍	宝 GB022402 (备)
9	发行 人	同富裕工业区 2-3#宿舍	3,252.3	2010.06.01- 2013.12.31	35,775.3	429,303.60	宿舍	宝 GA022335 (备)
10	发行 人	同富裕工业区 2-4#宿舍	3,801	2010.06.01- 2013.12.31	41,811.00	501,732.00	宿舍	宝 GA022336 (备)

公司2008年至2010年支付的租金分别为5,052,640.20元、4,485,273.00元、4,936,256.52元。

以上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汇创达、欣威电子）租赁取得的厂房、办公场所由于历史原因，尚未办理产权证书。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持续稳定，满足公司业务

进一步发展的需要，公司通过出让方式取得位于深圳市宝安区公明街道塘明公路南侧，地块编号（宗地号）为 A614-0436（土地使用权证为深房地字第 5000347502 号）的土地，土地面积为 45,007.63 平方米。公司计划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入、自筹资金等方式，建设新能源产业基地，以实现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发展。公司已对该土地开展前期开发工作，为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作好准备工作。在本公司生产基地建成以前，如该等厂房被列入政府的拆迁范围，则需寻找新的生产厂房、办公场所进行过渡，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宝安管理局出具证明，上述厂房目前尚无拆迁项目实施。深圳市宝安区城中村（旧村）改造办公室出具证明，上述厂房目前尚未列入宝安区改造计划。出租方深圳市同富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承诺，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没有改变其用途或者拆除计划，如因租赁厂房拆迁或其他原因致使出租方无法履行租赁合同，将提前通知本公司，并给予合理搬迁时间。本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明旺先生、王威先生承诺：如欣旺达及欣威电子、汇创达在新厂区建成竣工前因厂房拆迁或其他原因致使无法继续租赁厂房，导致生产经营受损，王明旺、王威将按比例以现金方式承担因厂房搬迁而造成的损失，其中王明旺承担损失的 74%，王威承担损失的 26%。

2、品牌商认证情况

公司已获得的主要品牌商认证情况如下：

发行人通过的品牌商认证情况				
	品牌商	认证时间	认证审核情况	证书
1	海洋王	2001 年 7 月	供应商产品品质控制体系审核	供应商编号 1100091、合作框架协议
2	飞利浦/桑菲	2002 年 8 月	供应商生产品质管理体系审核 供应商产品品质控制体系审核	供应商编号 44303C、合作框架协议、工厂审核报告
3	海尔	2002 年 10 月	供应商产品品质控制体系审核	供应商编号 V13219
4	联想	2003 年 3 月	供应商生产品质管理体系审核 供应商产品品质控制体系审核	供应商编号 2003309、合作框架协议、工厂审核报告
5	步步高	2003 年 8 月	供应商生产品质管理体系审核 供应商产品品质控制体系审核	供应商编号 B416、合作框架协议、工厂审核报告

6	顶星	2005年3月	供应商生产品质管理体系审核 供应商产品品质控制体系审核	供应商编号 80105、合作框架协议、工厂审核报告
7	三星	2005年7月	供应商产品品质控制体系审核	工厂审核报告
8	苹果	2006年10月	供应商生产品质管理体系审核 供应商产品品质控制体系审核	-
9	闪迪	2006年1月	供应商生产品质管理体系审核 供应商产品品质控制体系审核	供应商编号 00002269、合作框架协议、工厂审核报告
10	EXFO	2006年5月	供应商产品品质控制体系审核	供应商编号 104883、合作框架协议
11	松下	2006年12月	供应商产品品质控制体系审核 及环保审核	供应商编号 X-DX04、合作框架协议、工厂审核报告
12	欧珀	2007年9月	供应商生产品质管理体系审核	供应商编号 B416、合作框架协议
13	研祥	2008年5月	供应商产品品质控制体系审核	供应商编号 100974 Z
14	中兴	2008年6月	供应商生产品质管理体系审核 供应商产品品质控制体系审核	供应商编号 57009400、工厂审核报告
15	迈瑞	2009年10月	供应商生产品质管理体系审核	供应商编号 MBB128
16	华宝	2009年11月	供应商产品品质控制体系审核	供应商编号 FNJXWD1、合作框架协议
17	华硕·凌海达	2009年11月	供应商产品品质控制体系审核	供应商编号 A04G0013、合作框架协议
18	先冠	2010年1月	供应商产品品质控制体系审核	合作框架协议、工厂审核报告
19	环隆	2010年4月	供应商生产品质管理体系审核 供应商产品品质控制体系审核	供应商编号 19792、工厂审核报告
20	艾默生	2010年4月	供应商生产品质管理体系审核	供应商编号 2216、合作框架协议、工厂审核报告
21	万利达	2010年5月	供应商产品品质控制体系审核	合作框架协议
22	创智成	2010年6月	供应商生产品质管理体系审核 供应商产品品质控制体系审核	工厂审核报告
23	通用 (GE)	2010年6月	供应商产品品质控制体系审核	供应商编号 E95061101、合作框架协议
24	亚马逊	2010年7月	供应商生产品质管理体系审核 供应商产品品质控制体系审核	工厂审核报告
25	技嘉	2010年10月	供应商生产品质管理体系审核 供应商产品品质控制体系审核	供应商编号 VBAT14、合作框架协议

公司目前的品牌客户认证过程主要如下：

品牌商通过各种渠道得知公司信息或者公司通过销售人员主动接触品牌商

后，品牌商会提出考察公司的要求。品牌商派出考察团进行审核，考察团一般包括：品质人员、采购人员、技术人员等人员。品牌商一般会对公司的整个研发环节、品质管控环节、生产环节、采购环节、物流环节、环境保护环节等进行考察。按品牌商对公司认证审核时的侧重点不同，品牌商对公司的认证审核主要可以分为供应商生产品质管理体系审核（即企业认证）和供应商产品品质控制体系审核（即产品认证）两类。其中供应商生产品质管理体系审核主要是对公司的整个产品品质控制体系进行审核，包括对产品品质系统、订单管理、设计控制、文件管控、供应商管理、设备管理、产品追溯管理、工程变更管理、不良品管理、研发能力等和品质管理体系相关的环节进行审核。供应商产品品质控制体系审核主要是对公司产品生产的整个生产流程体系进行审核，包括对仓库、进料检验、电源管理系统的生产、在线制程品质控制、性能测试、外观检查、出货检验、可靠性测试等和产品生产相关的环节进行审核。

按品牌商内部的要求不同，有的品牌商需要对供应商生产品质管理体系和供应商产品品质控制体系同时进行审核，而有的品牌商则只需要对其中一项进行审核。品牌商审核通过后，品牌商在其内部采购系统建立公司供货资格，公司取得正式供货的资格。最常见的审核通过形式是品牌商在其 ERP 系统中建立专属于公司的供应商编号（如：联想、海尔），还有部分品牌商是通过向公司提供审核通过的工厂审核报告（如：亚马逊、创智成），或者与公司签订合作框架协议（如：万利达）的形式代表通过其供应商认证审核。此外，还有极少数的品牌商出于自身的商业需求，不会向公司提供通过其审核的证明，但是通过其代工商或者其指定厂商订单的下达，公司已经实质性地进入其供应链体系（如：苹果）。

在后续合作过程中，有的品牌商一旦通过其首次认证，如不发生重大的产品质量问题，便不再对企业进行考核；有的厂家（如：步步高、顶星等）在通过其认证后，一般每年都会派专业的技术人员对企业进行认证复审，以确保公司在研发环节、品质管控环节、生产环节、采购环节、物流环节、环保等环节上持续满足其要求。如果审核通过，则公司继续保持其供货资格；如审核未通过，品牌商根据审核情况提出整改意见。公司根据品牌商的整改意见进行整改后，品牌商再次进行审核，重点对前一次认证提出的整改意见落实情况进行确认，如审核再次

未通过，公司则有被品牌商取消供货资格的风险。

自公司成立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被品牌商取消认证及被取消供应商资格的情况。

六、公司拥有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拥有特许经营权。

七、发行人的核心技术与研发情况

在技术开发方面，公司坚持以“锂离子电池模组解决方案及产品的领导者”作为公司的核心定位。公司每年都会拿出大量资金投入研发，形成了一支技术精湛的研发团队。公司每年在研发创新和生产技改方面都会有2—5项以上的创新成果。未来几年公司将顺应锂离子电池行业的发展趋势，加大投入继续开展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研究和开发。公司的技术中心目前被认定为“深圳市企业技术中心”，在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将达到省级工程技术研发中心验收水平，技术中心实验室力争成为“国家认证实验室”。

（一）核心技术的基本情况

在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领域，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拥有自主原始创新和集成创新的核心技术15项，技术处于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公司在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和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电源管理系统研发方面，处于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公司是国内锂离子电池模组厂商中少数可以对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和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进行大批量生产的企业。目前，公司的主要产品技术成熟，均处于大规模生产阶段。

公司的核心技术基本情况如下：

核心技术类别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创新类型	研发时间	主要研发人员	成果转化时间	申请专利情况

核心技术类别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创新类型	研发时间	主要研发人员	成果转化时间	申请专利情况
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	1	超长待机电池	原始创新	2001年5月-2002年4月	蹇尚成、王明旺	2001年9月	2007年6月13日获授权
	2	薄壁注塑模具	原始创新	2002年8月-2003年6月	王明旺	2003年10月	2007年9月19日获授权
	3	电池卡扣内嵌铜片低压注塑方法	原始创新	2008年12月-2009年5月	王明旺、李武岐、赵红丹	2009年6月	2009年7月22日提交申请
	4	钢壳套装聚合物电芯的电池封装方法	原始创新	2008年11月-2009年5月	赵红丹,王明旺,李武岐	2009年6月	2009年7月22日提交申请
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	5	温度保护电路及采用该电路防止电池温度过高的方法	集成创新	2007年1月-2008年7月	王明旺, 李武岐	2008年9月	2009年7月3日提交申请
	6	笔记本电池低电压声控报警装置	集成创新	2009年1月-2010年4月	王明旺, 李武岐	2010年5月	提交申请中
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	7	基于单片机控制的保护电路	集成创新	2009年10月-2010年6月	李武岐, 王明旺,	2010年7月	提交申请中
	8	一种动力电池平衡充电方法及动力电池平衡电路	原始创新	2009年1月-2009年11月	王明旺、李武岐、左其国	2009年12月	2010年1月13日提交申请
	9	提高动力锂电池放电过流保护的精度	原始创新	2010年3月-2010年6月	李武岐, 王明旺	2010年7月	提交申请中
	10	一种电池充电器电路中采用的短路保护电路	原始创新	2009年1月-2009年10月	王明旺、李武岐、左其国	2009年12月	2009年10月23日提交申请
	11	电池支架组件以及圆柱电芯多节组合公用支架	原始创新	2009年10月-2010年3月	王明旺、王海峰	2010年4月	2010年4月30日提交申请
锂离子电池模组通用性技术	12	一种线性电路中实现电池快慢充的电路及充电控制方法	集成创新	2007年2月-2008年6月	黄汉彬、王明旺、李武岐	2008年8月	2009年6月8日提交申请
	13	一种防水电池	原始创新	2007年11月-2008年8月	鄢启洪、王明旺、李武岐	2008年10月	2009年10月23日提交申请
	14	降低电池管理系统功耗的方法与低功耗电池管理系统	集成创新	2009年8月-2010年2月	章春元、王明旺、李武岐	2010年3月	2010年4月9日提交申请
	15	调整电池组单体电池差异的方法和系统	集成创新	2009年3月-2010年2月	章春元、王明旺、李武岐	2010年3月	2010年4月30日提交申请

（二）核心技术的先进性

核心技术类别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先进性
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	1	超长待机电池	该技术主要能减少电池模组所用的空间，增加单位体积内电芯容量比，以增加电芯容量。
	2	薄壁注塑模具	该技术是通过一种精密的模具和注塑技术能使电池模组的结构件厚度从 1.2mm 降到小于 0.5mm 以下，最薄时可达 0.2mm，节省更大的空间，提高单位体积内锂离子电芯的容量比。
	3	电池卡扣内嵌铜片低压注塑方法	该发明在电池模组卡扣内嵌铜片后再进行低压注塑，能大大增强电池模组卡扣的强度，保障电池模组卡扣有足够的强度满足各种保护测试的要求，并且用该方法制作出来的电池模组，具有绝缘、耐温、抗冲击、减振、防潮、防水、防尘、耐化学腐蚀等优点。
	4	钢壳套装聚合物电芯的电池封装方法	该发明具有封装工艺简单、操作性强的优点，并且用所述方法制作的电池模组，具有体积小、比能量高、安全性能可靠、成本较低等优点。
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	5	温度保护电路及采用该电路防止电池温度过高的方法	该技术使温度保护电路利用温度感应电阻侦测温度信号并回馈给电源管理系统以达到保护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目的。
	6	笔记本电池低电压声控报警装置	该技术能使电池模组在使用时通过蜂鸣器对外直接报警，使电池模组能即时充电和提前执行关机。
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	7	基于单片机控制的保护电路	该技术使用单片机 (MCU) 方案完成电源管理系统的功能设计，通过软件的灵活性，能简便地设计出多功能产品。
	8	一种动力电池平衡充电方法及动力电池平衡电路	该技术通过逻辑开关将一组直流电压分别送入电池模组内的锂离子电芯进行补电，从而达到电芯间电压平衡的目的。
	9	提高动力锂电池放电过流保护的精度	该技术通过对电池模组电流检测回路的硬件补偿设计，缩小过流保护的精度，使电流保护范围在 $\pm 1A$ 之内。
	10	一种电池充电器电路中采用的短路保护电路	该技术在充电器中加入倍压整流电路，通过二极管避免电池模组的反充，实现短路保护功能。
	11	电池支架组件以及圆柱电芯多节组合公用支架	该技术能提高动力用圆柱型电芯组封装的安全性、可靠性和环境适应性。
锂离子电池模组通用性技术	12	一种线性电路中实现电池快慢充的电路及充电控制方法	该技术能通过感应电阻的压降判断是大电流充电还是小电流充电，自动完成大小电流的切换。
	13	一种防水电池	该技术能通过结构设计创新，在电池模组连接器等部位加入密封圈，使其在浸水 1 小时内不受破坏。

核心技术类别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先进性
	14	降低电池管理系统功耗的方法与低功耗电池管理系统	该技术能使电源管理系统根据有无负载自动判断是否需要进入休眠模式,以降低系统功耗,功耗从毫安级(mA)降低到微安级(μ A)。
	15	调整电池组单体电池差异的方法和系统	该技术能调整电池模组内锂离子电芯间电压不均衡的问题,调整时的均衡电流大(5-6A),能量在电池模组内进行转换时,转换效率高(>85%),电压精度高(<10mV),能在2-3个循环内完成均衡的动作。

(三) 发行人的技术储备情况

序号	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	用途或拟达到的目的	进展状态 (立项/研发/小规模试产)	技术先进性
1	汽车动力电池模组的电源管理系统(BMS)架构的实现方法	实现电池模组的保护功能、电量计量、通讯、多电芯平衡,防水、防振等控制。	立项研发中	国内先进
2	动力电池模组的充电状态(SOC)计量实现方法	通过对整个电池模组的充放电相关数据进行检测,精确估算电池的容量及各种状态信息。该技术主要用于电动自行车、电动汽车等领域。	立项研发中	国内首创
3	动力电池模组的平衡电路实现方法	使电池模组在多种状态下以集中补电的形式完成电芯间电压平衡。该技术主要用于电动工具、电动自行车、电动汽车等领域。	立项研发中	国内首创
4	高精度单体电压采集技术	用于动力类电池模组间电芯的精细化管理。	立项研发中	国际首创

序号	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	用途或拟达到的目的	进展状态 (立项/研发/小规模试产)	技术 先进性
5	储能动力电池模组的电源管理系统(BMS)架构的实现方法	实现电池模组的保护功能、电量计量、通讯、平衡等控制	立项研发中	国内先进
6	汽车动力电池模组的关键结构技术	提高电池模组的安全性,可靠性和环境适应性	立项研发中	国内先进
7	储能动力电池模组的关键结构技术	通过对电池模组关键封装结构技术的研究,提高电池模组抗高、低温、高湿度、风沙及盐雾等多种环境的能力	立项研发中	国内先进
8	聚合物电芯薄壁封装低压注塑技术	减小电池模组封装后的体积,以达到提高单位体积内电池模组电芯容量比的目的。该技术主要用于手机数码类、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领域。	立项研发中	国内先进
9	大功率电池模组平衡模块及其集成电路开发	通过该平衡模块及其集成电路的开发解决大功率锂离子电池模组在使用时充放电不平衡的状况。此外,通过将此模块所需的大量元器件集成为 IC,可有效提高产品一致性,降低材料成本和生产成本。	立项研发中	国内先进

除企业本身的研发团队建设外,为达到开阔视野,吸收先进技术,培养全面技术人才的目的,公司近年来与各大知名院校签订并建立了长期合作战略和机制,在技术产业化、研发共享、双向培养人才等方面取得了良好的效果。目前公司主要合作的院校包括: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西北工业大学等。

主要合作内容如下:

1、与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

(1) 公司为清华大学研究生提供专业的实践基地；

(2) 双方成立“联合体”开发具体项目，“联合体”单个项目开发所获得的政府资助具体金额，双方按照：企业80%，高校20%的比例进行分配；

(3) 双方在合作前所获得的各项专利如沿用到合作后的具体项目上，专利所有权及相应的权益归各自所有，不因具体项目而改变；

(4) 项目合作中所产生的技术、信息和资料，任何一方在没有获得对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引用和披露；

(5) 合作开发的技术成果，双方共同拥有，公司有使用和技术成果转化的优先权。未经双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技术成果和技术秘密转让给第三方。

2、与西北工业大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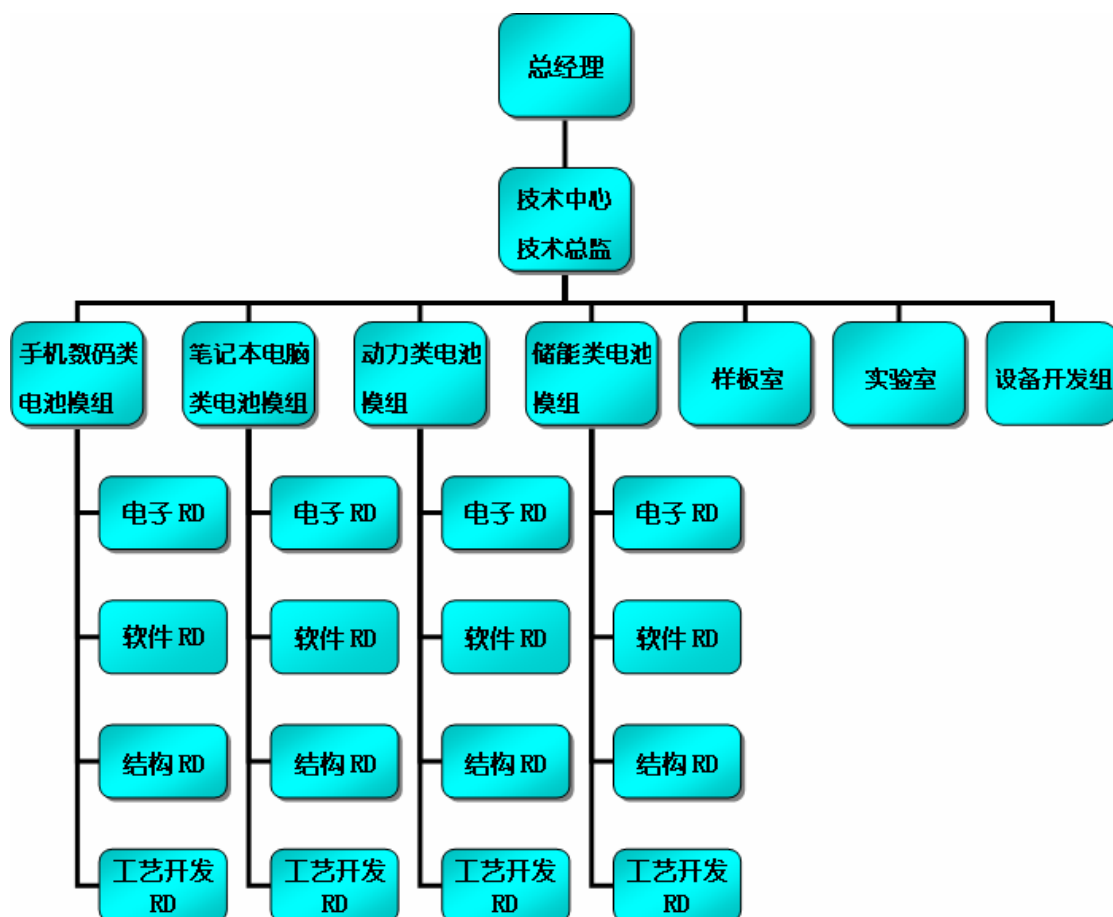
(1) 公司向西北工业大学支付适当的研发费用，研发技术成果双方共享；

(2) 高校优先安排人才输送，高层次人才定向培养，咨询研究和产品研发；

(3) 公司和高校均享有无限期免费使用研发出的技术秘密的权利，技术秘密属于双方共同所有，双方可相互转让，条件不得高于转让给第三方，任何一方未经对方同意不得将技术秘密转让给第三方。

（四）公司研发组织及投入的相关情况

1、技术中心组织架构



各级单位主要职责说明如下：

总经理：制订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和策略，产品研发方向的决策和研发费用的批准。

技术中心技术总监：根据行业、市场、客户信息，提出研发方向的提案，带领及监督各研发小组完成研发任务，对行业内前沿技术进行调研和分析。

各产品研发组：根据客户项目信息，按照研发任务制订研发方案，并转换为研发成果。

各产品研发组RD：接收具体项目研发任务，根据研发方案完成项目电子、结构、软件设计和验证。

工艺开发RD：根据具体研发任务，研究生产加工的工艺并进行优化，参与项目检讨并提供参考意见给到研发组电子和结构RD优化设计。

样板室：根据具体研发任务，配合RD完成新项目样品的制作并参与对样品设计问题、工艺问题的检讨。

实验室：制订产品相关测试标准，执行在研发阶段和试制阶段样品可靠性测试，参与对样品设计问题、工艺问题的检讨。

设备开发组：根据公司产品发展策略和需求，制订设备开发方案并具体执行设备开发任务。

2、研发人员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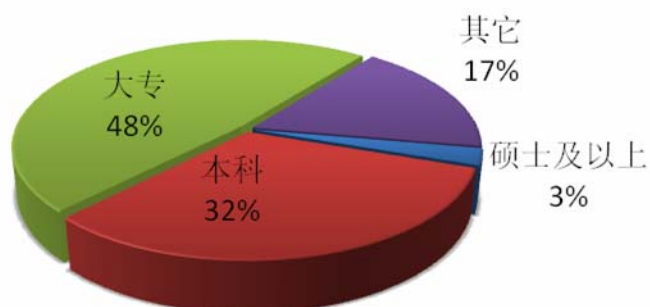
(1) 核心技术人员、研发人员占员工比例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研发人员占员工比例情况如下：

分类	人数	占总员工比例
核心技术人员数量	5	0.18%
研发人员数量	319	10.74%
员工总数	2,971	

(2) 研发人员构成

公司研发人员结构



公司制定了向技术人员倾斜的收入分配制度，确保技术人员的稳定性，核心技术人员在最近两年内无变动。

3、公司参与的对外技术交流

公司积极参与行业科技的交流与研发和国家（行业）标准的制订：

(1) 2008年3月，公司作为主要起草单位之一参与由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工业标准化研究所组织的国家标准《便携式电子产品用锂离子电池安全要求》的起草工作。

(2) 2009年6月，公司联合香港科技大学、中山大学、华南理工大学、深圳大学等7所院校以及相关15家行业龙头企业共同创立了我国国内首家面向电池行业组建的“先进电池与材料省部产学研创新联盟”。

4、报告期内公司的研究支出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用于研究开发的支出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分 类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研发投入	2,961.72	1,758.00	2,203.18
营业收入	77,570.57	46,678.64	48,851.44
比例	3.82%	3.77%	4.51%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分 类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	58,636.86	33,591.31	31,107.76
公司营业收入	77,570.57	46,678.64	48,851.44
占比	75.59%	71.96%	63.68%

（五）核心技术的创新机制和制度安排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高度重视研发及创新，坚持依靠持续的技术创新为客

户提供更加完善的产品和服务。公司已形成管理层高度重视技术创新，亲自参与制定并审定新品开发计划的体制，确立了以技术中心为核心的研究机制。企业所有研究开发项目都列入企业发展的总体规划并定期进行检查，实行长、中、短期开发项目的有机结合；实行项目管理制度，以产品项目经理领导的项目团队为核心，以《新产品开发流程》为依据，从市场信息收集和产品概念规划、立项、计划与执行、监督到考核等一系列过程都落实到人，确保项目的顺利完成。公司涉及技术创新的有关安排主要包括：

1、以市场为导向的技术创新机制。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技术研发，依靠多年来的自主创新能力和对市场需求的敏锐把握能力，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公司制订了长、中、短期研究开发计划，包括技术开发计划、新产品开发计划、产能扩张和生产自动化计划、人才发展计划等相关计划，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形成行业内的核心技术和竞争优势，为实现公司总体经营战略起到了关键作用。

2、继续加强在电源管理系统领域内的应用技术和基础理论研究，持续提高技术和产品开发能力。公司与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西北工业大学等知名院校联合开展了多项产学研合作项目，将高校已有的理论研究充分运用到研发阶段或专项解决生产中的关键性技术问题。公司还拟与上述高校联合建设“先进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学研结合示范基地”，持续提高现有技术，并根据市场动态，为拟开发的新产品提供理论与实验准备。

3、在现有的产品平台基础上，快速拓展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种类，巩固公司核心技术产品的市场领先地位。同时，顺应锂离子电池市场向动力电池和储能电站发展的潮流，加强高附加值产品的研发，如：电动自行车电池模组、电动汽车电池模组、储能电站等。

4、自行研发自动化生产设备，增强技术的实现能力，并以此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降低人工成本，从而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5、为鼓励技术创新，公司制定了相关流程和制度，在公司流程文件《知识产权管理规定》中对公司员工取得的技术创新设置三个层面的激励措施，具体奖

励如下：

（1）项目效益奖励

根据创新活动带来的经济效益，给予项目团队或个人适当奖励：

为公司带来5-10万元年经济效益的，一次性奖励3000元；为公司带来10-50万元年经济效益的，一次性奖励1万元；为公司带来50-100万元年经济效益的，一次性奖励5万元；为公司带来100-500万元年经济效益的，一次性奖励10万元；为公司带来500万元以上年经济效益的，一次性奖励50万元。

另外，公司对重大发明的技术人员和有突出贡献的核心技术骨干，均给予公司股份的奖励。

（2）特殊成果奖励

为鼓励员工主动将成果转化为公司专利等知识产权，对于创新活动形成的发明专利、技术秘密等成果，经认定后给予相关人员适当奖励。

（3）晋级奖励

公司将员工的创新管理工作成果作为员工晋级的重要参考依据之一。

6、公司自成立就重视并不断完善技术人员的激励约束机制，制定了向技术人员倾斜的收入分配制度，确保技术人员的稳定性。公司制定了《企业档案管理制度》和《知识产权管理规定》，对含产品与技术在内的公司秘密事项分为绝密、机密、秘密三个等级，根据不同密级进行分类管理，保障公司技术与商业秘密的安全性。公司与所有内部涉密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此外，公司通过在研发、实验区域设立门禁隔离等硬件设施，控制无关人员出入防止技术失密。公司制定了严格的网络对外联系与交流权限制度，防止技术资料的网络失密。

八、质量控制情况

公司于2000年通过德国TüV ISO9001-2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03年通过

Intertek ISO9001-2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于2009年成功升版，通过ISO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06年10月通过QC080000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认证；2008年5月通过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认证；2009年11月通过OHSAS18001:2007职业健康和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一）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目前执行的质量控制标准主要是本公司的产品标准，当顾客有特定的质量标准或要求时，按照顾客的标准或要求执行。公司的产品标准参照国际通用标准、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制定，参照的标准明细如下：

标准名称	标准编号	类型
蜂窝电话用锂离子电池总规范	GB/T18287-2000	国家标准
锂电池组危险货物危险特性检验安全规范	GB 19521.11-2005	国家标准
原电池 第4部分：锂电池的安全要求	GB 8897.4-2008	国家标准
锂电池安全要求	GJB 2374-1995	国家军用标准
《关于危险品货物运输建议书》第五修订版第38.3节	UN38.3	联合国
锂蓄电池组	UL1642-2005	美国
家用和商用蓄电池组	UL2054-2004	美国
蜂窝电话用蓄电池标准	IEEE1725-2006	美国电器与电子工程师协会
便携式计算机用蓄电池标准	IEEE1625-2008	美国电器与电子工程师协会
便携式二次锂电池和蓄电池组. 第二部分: 二次锂蓄电池	IEC 61960: 2003	国际标准
便携式密封蓄电池和蓄电池组的安全要求	IEC 62133: 2002	国际标准

便携电子设备用锂离子蓄电池的单电池及电池组的安全试验	JIS C 8714-2007	国际标准
电子组装件的验收条件	IPC-A-610-D	国际标准
关于报废电子电器设备指令（WEEE）	2002/96/EC	欧盟标准
关于在电子电器设备中限制使用某些有害物质指令（RoHS）	2002/95/EC	欧盟标准
电池、蓄电池、废电池及废蓄电池指令	2006/66/EC	欧盟标准
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	信息产业部第 39 号令	行业标准

（二）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以顾客为导向，建立了以过程为基础的质量管理体系，体系涵盖了公司各项业务流程，充分体现全面质量管理和持续改进的承诺，以确保产品质量满足客户要求。公司的质量控制措施体现在质量管理体系的各个具体环节，与产品直接关联的主要包括研发过程、供应链控制过程、生产过程和售后服务过程等。

1、研发过程的质量控制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新产品项目开发管理体系，将产品的质量控制贯穿于研发全过程。研发过程包括研发立项、研发计划、设计实施、评审、验证、确认等环节。参与产品研发的人员组成项目团队，由项目经理组织新产品的开发过程，各阶段的开发输出都要经过严格的评审，包括资料、图纸、标准、样品外观检验、样品常规性能测试、样品可靠性测试、样品环保测试、工艺设计、质量控制点、失效模式分析等，评审合格后才能进入小批量试产、大批量试产，通过样品和试产对研发结果的验证和确认后，开发阶段才算完成。

2、供应链的质量控制

为保证产品品质符合要求，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供应商选择与管理程序。对供应商的选择按照报价筛选、样品认可、供应商质量体系审核评估、小批量供货确认等过程进行。只有通过审核，符合公司要求的供应商才能成为公司备选的供应

商。新的供应商确认后，公司定期对供应商进行监督、审核，品质部供应商管理工程师对供应商交货品质进行监控，协助供应商制定品质提升计划，帮助其不断提升品质水平。

3、生产过程的质量控制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产品制造和产品监测管理流程，辅以各型号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图、作业指导书、检验工程图、检验标准及其他生产现场操作指引文件，使质量控制贯穿于生产过程各个环节。作业过程中通过作业员对本工序的产品进行自检、下工序对接收的产品进行互检、检验工位专员进行专检、巡检人员进行抽检，严格控制不良品流出产线。出货品质控制员对成品进行终检，确保不合格的产品不流出公司。公司采用统计过程控制方法，对关键工序建立控制点，对关键工序的数据进行连续监控，对数据进行统计分析，观察产品质量的变化趋势，及时采取预防措施，使产品质量保持稳定并不断提升。同时，公司成立了跨部门的革新小组，针对生产过程中的一些问题进行专项质量攻关，解决各项问题，形成全员参与的质量控制体制。

4、售后服务过程的质量控制

公司建立了售后服务制度，针对客户的抱怨，退货、换货制定处理流程。由品质部售后服务人员跟踪产品交付客户后的质量状态，对于客户反馈的品质问题，采取措施进行纠正并制定改进措施，防止类似问题重复发生。公司销售人员及技术人员会定期拜访客户，了解客户要求，并现场帮助顾客解决技术问题。公司市场人员定期对客户进行满意度调查，收集客户反馈的各类品质、技术、服务等问题，公司内部针对这些问题进行分析与改善，不断提升客户服务质量。

5、质量监测系统

公司通过定期的客户满意度调查、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第三方认证审核等对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进行监视和测量，以确保质量管理体系的符合性，并持续改进质量管理体系的有效性。

公司除了制定生产过程的质量控制点，并配备合适的过程检测设备对产品进行监测外，还建设了电芯来料检测室和产品实验室，配置包括可靠性测试在内的各类产品测试设备，具备设计过程和生产过程产品性能监测与分析能力。产品实验室包括常规性能测试室、机械性能测试室和活化及环境性能测试室。实验室对材料的特性，开发和生产过程中的半成品特性，各种温度环境下及不同放电状态下的成品性能进行监控和分析，并能够按照GB1/T8287-2000、美国UL1642/UL2054标准以及UN38.3等标准对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进行各种可靠性测试，如：高低温放电、低压测试、恒温恒湿、重物冲击、穿刺、跌落、盐雾腐蚀等实验，满足产品设计开发、工艺验证和顾客的特殊要求。

（1）电芯来料检测室

公司电芯来料检测室配置二次电池自动分容检测设备和内阻、电压测试仪等检测设备，可以对公司购进的锂离子电芯的容量、电压、内阻等进行全方位检测，有效保证了公司采购的锂离子电芯品质。

（2）常规性能测试室

公司常规性能测试室配置直流电源、电子负载仪、电池内阻测试仪、电池综合测试仪、LCR测试仪、示波器、自动充放电检测柜、多路温度测试仪、电子高度尺、二次元、X-Ray机等设备，可以对锂离子电池模组的常规性能进行检测。同时，公司还配置了能量色散型荧光光谱仪，对Pb、Hg、Cd、Cr、Br、Cl等6种元素及金属材料的基本组成进行定性定量测试，有效监控产品环保特性，确保产品符合顾客的技术要求。

（3）机械性能测试室

机械性能测试室配置机械冲击设备、单臂跌落机、跌落机、微跌机、烤箱、短路箱、挤压台、冷热冲击试验机、真空干燥检测箱、重物冲击设备、静电干扰模拟发生器、振动实验器、穿刺设备、盐雾实验箱等先进的实验设备，可以对锂离子电池模组的机械性能进行检测，确保公司产品在各种极端条件下的可靠性、耐用性及稳定性。

（4）活化及环境性能测试室

环境性能测试室配置自动充放电检测柜和恒温恒湿箱，对各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在各种模拟环境下的电气性能进行检测。

6、质量管理团队

公司在各个事业部成立了品质管理部门，建立了产品实验室、仪校组，设立质量管理代表、来料质量控制（IQC）、在线制程品质控制（IPQC）、品质保证工程师等质量管理岗位。公司目前共有70多名专职的质量管理工作人员，参与从产品设计开发、供应链管理、生产过程控制、产品售后服务、质量监测等各个环节的工作，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地为客户提供质量一流的产品。

（三）质量纠纷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质量管理制度。公司与客户和供应商签订了质量协议，对出现的质量问题按照质量协议和国家法律法规要求进行处理。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遵守有关产品质量、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没有因违反有关技术、质量标准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公司未发生因产品质量问题而导致的纠纷。

九、境外经营情况

公司在香港地区设立全资子公司香港欣威，香港欣威的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书“第五节 发行人的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控股公司的基本情况之（三）香港欣威电子有限公司”。除此之外，公司目前未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进行生产经营。

报告期内，发行人出口金额、香港欣威代理销售金额及其分别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		2009年度		200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出口金额	16,390.11	21.13%	6,921.68	14.83%	3,962.43	8.11%
其中：由香港欣威代理金额	62.86	0.08%	2.11	0.005%	—	—
营业收入	77,570.57	100.00%	46,678.64	100.00%	48,851.44	100.00%

发行人于2008年11月设立全资子公司香港欣威，代理发行人对境外客户销售产品、代收货款。2009年为业务过渡期，原香港欣旺达代理发行人对境外客户销售产品逐渐过渡由香港欣威代理，从2010年开始香港欣旺达终止代理发行人对境外客户销售产品。2009年及2010年香港欣威代理发行人对境外客户销售产品的金额较小，具体原因为：一是2009年业务过渡期中香港欣旺达代理销售发行人产品金额198.47万元，二是具有在香港采购需求的境外客户订单减少。

香港欣威代理发行人对境外客户销售产品、代收货款的具体流程与原香港欣旺达代理销售、代收货款的业务流程相同，具体流程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情况”有关原香港欣旺达代理销售、代收货款的业务流程。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均认为，香港欣威于2008年11月6日依据香港公司条例注册成为有限公司，在存续期间无诉讼及违法违规记录，合法存续、合法经营。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情况

除发行人外，发行人的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明旺、王威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况如下表：

企业名称	控制关系	公司经营范围/实际从事的业务
欣明达投资	王明旺持有欣明达投资98%的股权。	欣明达投资经营范围为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欣明达投资除持有发行人9.21%股份外，未对其他企业投资，也未从事其他经营活动。

发行人的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可能与发行人之间发生同业竞争，发行人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明旺、王威兄弟于2010年6月7日分别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1、本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和行为；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股份公司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任职。2、自出具之日，本承诺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为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止。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一）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序号	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名称	持有发行人股份比例
1	王明旺	44.13%
2	王威	18.43%
3	源源化工	9.70%
4	欣明达投资	9.21%

发行人的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王明旺、王威。

（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企业名称	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企业的股权比例
欣明达投资	王明旺持有欣明达投资 98%的股权

（三）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子公司

发行人拥有欣威电子、香港欣威两家全资子公司；发行人持有汇创达 60%的股权，汇创达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欣威电子、香港欣威、汇创达三家公司简要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的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控股公司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无参股子公司。

（四）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在关联方任职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相关内容。

（五）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亲属

序号	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的关系	持有发行人股份比例
1	王 华	王明旺、王威的父亲	0.68%
2	蔡帝娥	王明旺的配偶	1.75%
3	王宇	王明旺的弟弟、王威的哥哥	2.91%
4	王林	王明旺、王威的叔叔	1.94%
5	赖杏	王明旺、王威的姑父	0.19%
6	王美容	王明旺、王威的堂妹	无
7	赵知音	王威的配偶	无
8	王伟新	王明旺、王威的堂兄弟	无
9	王期	王明旺、王威的堂兄弟	无

（六）其他关联方

1、深圳市欣美达纸品有限公司

深圳市欣美达纸品有限公司（简称“欣美达纸品”）成立于2006年9月13日，现持有注册号为4403011045068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为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田寮社区东方建富怡景工业城B2栋2楼A；注册资本为5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王伟新；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背胶、保护膜、贴纸、绝缘纸、纸制品的生产（以上均不含印刷）和销售，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以上均不含国家规定需前置审批项目及禁止项目）；经营期限为2006年9月13日至2016年9月13日。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欣美达纸品的股权结构为：王伟新出资25.5万元，持股比例为51%；赖小燕出资24.5万元，持股比例为49%。

2、赖友及其控股的旺博科技

2006年11月13日，经旺博科技股东会审议通过，王明旺将其持有的旺博科技70%股权以49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欣旺达有限。2008年6月5日，经旺博科技股东会审议通过，欣旺达有限将所持旺博科技70%的股权以49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赖友。赖友系王明旺、王威七叔王德昌（已去世）之配偶的弟弟。

旺博科技的详细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的基本情况之二、资产重组情况之（二）公司收购、出售旺博科技70%股权”。

3、赖信

赖信为王明旺和王威七叔（王德昌）的配偶。2010年12月，王德昌因病去世，王德昌生前持有发行人273.54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比例为1.94%；赖信继承王德昌的股份遗产后，赖信共持有发行人273.54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比例为1.94%。

4、欣旺达数码（报告期曾经存在的关联方）

深圳市欣旺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8月17日，设立时的股东为王明旺和徐正玺，注册资本为100万元，其中王明旺出资60万（60%）、徐正玺出资40万（40%）；住所为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兰光大厦11楼1113室；经营范围为电子数码产品、通信产品、计算机软硬件的销售，其他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信息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2007年3月19日，王明旺将其持有的欣旺达数码60%股权转让给王期。2010年12月3日，欣旺达数码已经完成清算注销。

5、香港欣旺达（报告期曾经存在的关联方）

香港欣旺达成立于1999年12月3日，注册资本为1万港币，注册地址为香港龙记大厦267-275德辅道中路1406室。香港欣旺达设立的主要目的是为了代理销售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产品、代收货款。香港欣旺达存续期间，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明旺、王威分别持有香港欣旺达70%、30%的股权。香港欣旺达于2010年10月22日根据香港《公司条例》第291AA(9)条注销。

6、珠海市宝晖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珠海市宝晖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成立 2007 年 12 月 25 日，注册资本 100 万元，公司经营范围为：投资咨询，其他社会经济信息咨询。发行人董事周小雄持有珠海市宝晖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60%的股权。报告期内发行人与珠海市宝晖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无关联交易。

7、上海迈兰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迈兰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998 年 3 月 5 日，注册资本 3,663 万元，公司经营范围为：计算机信息网络、软件开发、实业投资等。发行人董事周小雄持有上海迈兰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9.76%的股权，并担任上海迈兰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报告期内发行人与上海迈兰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无关联交易。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均认为，珠海市宝晖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迈兰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为发行董事周小雄控制或具有重大影响的公司，为发行人关联方，报告期内发行人与珠海市宝晖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迈兰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无关联交易。

三、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体系，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依赖关系，近三年在以下方面与关联方存在关联交易。

(一) 经常性关联交易

1、采购货物

关联方名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元)	占同期营业 成本比例	金额 (元)	占同期营业 成本比例	金额 (元)	占同期营业 成本比例
欣美达纸品	1,758,746.67	0.28%	1,784,888.29	0.47%	1,899,324.79	0.47%
旺博科技	4,560,359.33	0.74%	14,840,277.14	3.90%	2,873,711.32	0.71%
合计	6,319,106.00	1.02%	16,625,165.43	4.37%	4,773,036.11	1.18%

注：公司与旺博科技 2008 年的关联交易金额（包括采购货物、销售货物、代收代付水电费）仅包含 2008 年 7-12 月交易金额，旺博科技 2008 年 1-6 月期间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交易已经合并抵消。

（1）欣美达纸品

报告期内，公司向欣美达纸品采购锂离子电池模组商标、贴纸等辅助材料，金额较小，占同期营业成本比例不足 1%。公司采购中心参照同类或相似产品的市场价格，在相应的合格供应商之间进行询价确定供应商及采购价格。公司与欣美达的关联交易仍将持续进行。

（2）旺博科技

报告期内，存在公司向旺博科技采购其手机镜片产品的交易行为；该采购行为主要是因公司代理销售旺博科技手机镜片产品而发生；少部分采购系因公司用于自身产品配套而发生。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代理销售发生的采购	3,489,133.93	76.51%	14,578,508.64	98.24%	2,791,316.76	97.13%
公司产品配套发生的采购	1,071,225.40	23.49%	261,768.50	1.76%	82,394.56	2.87%
合计	4,560,359.33	100.00%	14,840,277.14	100.00%	2,873,711.32	100.00%

①因代理销售发生的采购及对报告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旺博科技的手机镜片产品主要为手机厂商配套，为大型手机厂商供应手机镜片需要首先通过其供应商资格认证，成为其合格供应商。旺博科技转让前，旺博科技没有独立取得青岛海尔、联想、深圳桑菲等客户合格供应商资格（公司具有前述客户合格供应商资格），青岛海尔、联想、深圳桑菲等客户采购手机镜片，首先向公司发放手机镜片订单，然后公司根据客户订单的品种、数量、规格型号向旺博科技发放采购订单；另外，有少部分厂商对客户实力、品牌有要求，愿意

对欣旺达发放订单。因此，在转让旺博科技股权前，公司就存在代理销售旺博科技部分产品的情形。

由于青岛海尔、联想、深圳桑菲等客户对旺博科技进行供应商认证需要一定时间，且这些优质客户可能对旺博科技的产品存在一定的需求。为保持业务的持续性和稳定性，尽量减少旺博科技的亏损，赖友提出将发行人在一定期间内继续代理销售旺博科技产品作为受让条件。鉴于上述实际情况，欣旺达有限与受让方赖友在签订的协议中约定：①由欣旺达代理销售旺博科技的产品，欣旺达向旺博科技采购手机镜片的价格与欣旺达销售给最终用户的价格相同，欣旺达按销售金额的1%向旺博科技收取代销佣金；②代销期限为2年，至2010年6月30日止；③欣旺达在代理销售旺博科技产品的过程中，如因旺博科技的产品质量、客户违约等原因而遭受损失，所有损失全部由旺博科技承担。

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与旺博科技代理销售协议期满，从2010年7月1日起，公司不再接受订单代理销售旺博科技的产品；因代理销售向旺博科技采购手机镜片的关联交易将不再发生。

旺博科技转让后，公司代理销售旺博科技的产品时，公司向旺博科技采购手机镜片的价格与公司销售给最终用户（第三方）的价格相同，公司按销售金额的1%向旺博科技收取代销佣金。因此，旺博科技转让后，公司代理销售旺博科技的产品只有向旺博科技收取的代销佣金影响公司利润。公司2008—2010年合计收取代销佣金21.52万元，分别增加公司2008年、2009年和2010年利润总额为2.76万元、14.22万元和3.46万元（按收取的代销佣金的5%计算营业税），占公司同期利润总额分别为0.1%、0.34%和0.05%。因代理销售发生的采购的关联交易对公司报告期利润影响很小。

②公司产品配套发生的少量采购

公司少部分客户的精密结构件产品上需要安装配套手机镜片，深圳及珠三角此类厂商较多，公司根据市场原则，在满足自身品质、报价等各项要求前提下，选择向与公司在同一栋厂房的旺博科技采购。2008年7—12月、2009年及2010年公司向旺博科技采购用于少部分结构件配套的手机镜片金额分别为8.24万

元、26.18万元和107.12万元，金额较小，按市场定价的原则确定采购价格（参照代理销售给第三方类似规格型号产品的价格确定）。2011年1-2月，公司未发生向旺博科技采购货物的交易；根据公司2011年3月5日作出的董事会决议及公司的书面承诺，自2011年3月5日起，公司向旺博科技采购货物的关联交易将不再发生。

2、销售货物

关联方名称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金额 (元)	占同期营业 收入比例	金额 (元)	占同期营业 收入比例	金额 (元)	占同期营业 收入比例
欣旺达数码	-	-	-	-	46,725.00	0.01%
香港欣旺达	-	-	1,984,705.65	0.43%	9,542,319.77	1.95%
旺博科技	698,725.39	0.09%	120,762.91	0.03%	322,165.36	0.07%
合计	698,725.39	0.09%	2,105,468.56	0.46%	9,911,210.13	2.03%

(1) 香港欣旺达代理销售货物

①香港欣旺达代理销售货物的具体内容、数量、金额、价格及定价依据

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部分境外客户提出在香港采购的需求，但发行人2008年11月以前在香港没有设立分支机构，故由香港欣旺达代理销售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部分产品出口。2008年、2009年香港欣旺达代理销售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产品分别为954.23万元、198.47万元，占发行人同期出口金额的比例分别为24.08%、2.87%。香港欣旺达代理销售产品的具体内容、数量、金额、价格如下：

产品名称	2009年度			2008年度		
	数量 (只)	单价 (元/只)	金额 (万元)	数量 (只)	单价 (元/只)	金额 (万元)
手机数码类锂离子 电池模组	-	-	-	126,370	35.82	452.63
结构件	1,122,460	1.77	198.47	4,889,561	1.03	501.60
合计	1,122,460	-	198.47	5,015,931	-	954.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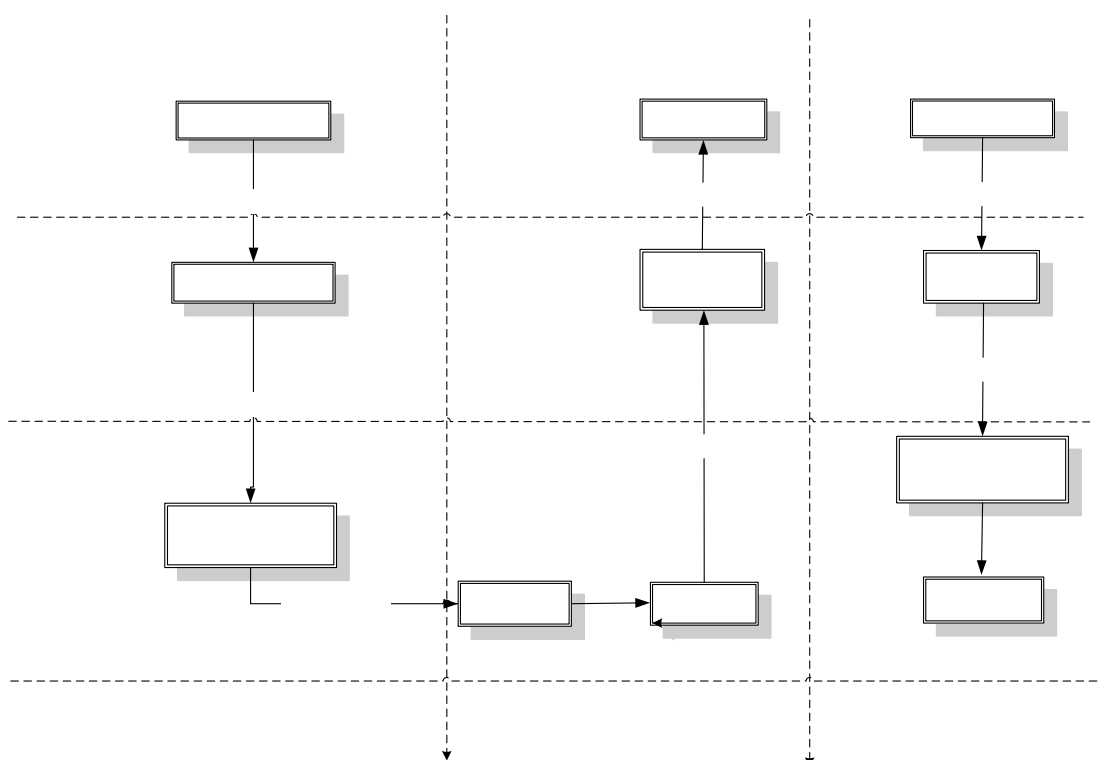
注：单价指平均销售单价，平均单价变动主要受产品规格、型号的影响。

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对香港欣旺达的销售价格是根据香港欣旺达和境外

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接受订单的价格确定，与香港欣旺达和境外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接受订单的价格相同。

②香港欣旺达代理销售货物的业务流程

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委托香港欣旺达代理销售产品的过程中，首先由发行人与境外客户进行订单洽谈，约定销售产品的品种、规格型号、数量、价格、交货期、结算方式等具体的商务条件，再委托香港欣旺达与客户签订具体的《销售合同》或接收订单，由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根据订单的要求进行生产。产品交付时，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对香港欣旺达实现销售，货物则直接发送到境外客户指定的物流公司。在此过程中，主要环节（洽谈订单、组织生产、出口报关、货物发送等）均由公司独立实施，独立掌握境外客户资源，具有出口产品决定权。香港欣旺达代理销售货物的具体业务流程如下：



目前发行人已设立香港欣威承接香港欣旺达的职能，从 2010 年开始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与香港欣旺达销售货物的关联交易将不再发生。香港欣旺达已于

销售货物

1-1-185

订单流

2010年10月完成注销手续。

(2) 向欣旺达数码销售货物

2008年，公司向欣旺达数码销售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为46,725.00元，并向欣旺达数码收取相应的货款，金额很小，除此之外，该公司与公司之间无其它资金和业务往来。2010年12月3日，欣旺达数码已经完成清算注销。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均认为，在王明旺将其持有的欣旺达数码60%股权转让给王期后，2008年，公司向欣旺达数码销售产品46,725.00元，并向欣旺达数码收取相应的货款，除此之外，该公司与发行人之间无其它资金和业务往来。

(3) 向旺博科技销售货物

公司向旺博科技销售的产品是旺博科技手机镜片生产所需要的部分注塑件和精密模具，深圳及珠三角此类厂商较多，旺博科技根据市场原则，在满足自身品质、报价等各项要求前提下选择向在同一栋厂房的发行人采购。2008年7-12月、2009年及2010年销售金额分别为32.22万元、12.08万元和69.87万元，金额较小。公司旺博科技销售货物的销售定价按市场定价的原则，在产品成本的基础上考虑合理15%-20%的毛利。2011年1-2月，公司未发生向旺博科技销售货物的交易；根据公司2011年3月5日作出的董事会决议及公司的书面承诺，自2011年3月5日起，公司向旺博科技销售货物的关联交易将不再发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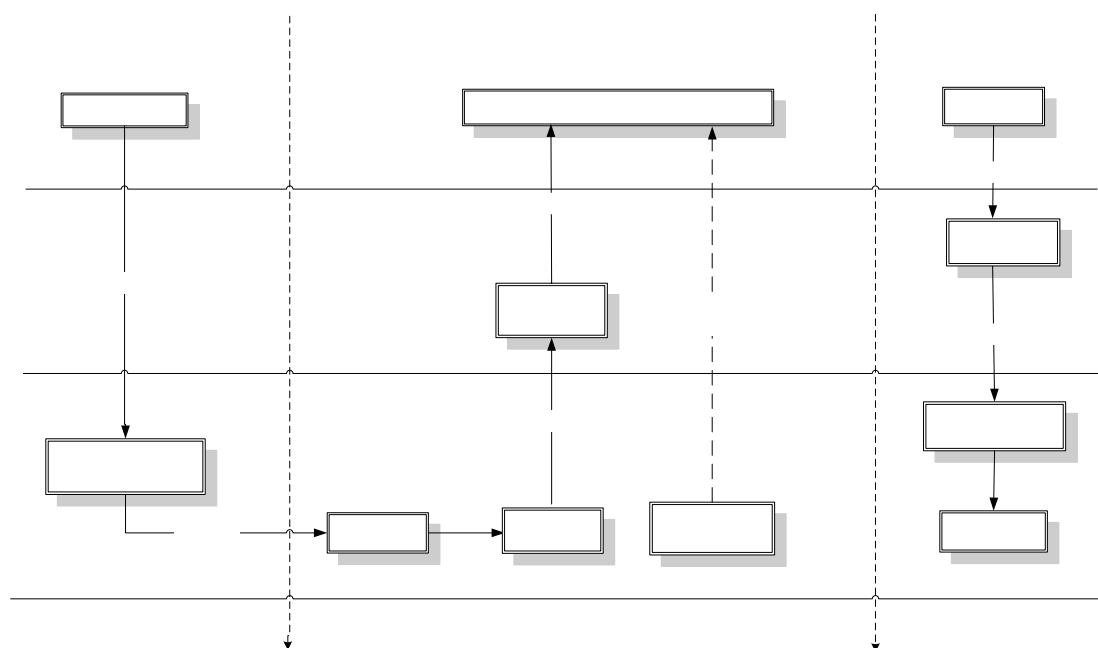
3、代收货款

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部分境外客户提出在香港结算的要求，但发行人2008年11月以前在香港没有设立分支机构，故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委托香港欣旺达代收部分境外客户货款。2008年香港欣旺达代收货款金额，及其占发行人同期出口金额的比例如下：

项目	2008 年度	
	金额 (元)	比例
香港欣旺达代收货款 ^注	4,634,700.25	11.70%
出口金额	39,624,286.82	100.00%

注：代收货款金额不包括代理销售回款。

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按境外客户的订单报关发货后，委托香港欣旺达代收货款，要求境外客户将货款汇入香港欣旺达指定的银行账户，然后由香港欣旺达将收到的货款汇入发行人或下属子公司的银行账户。在此过程中，主要环节（洽谈订单、组织生产、出口报关、货物发送等）均由公司独立实施，独立掌握境外客户资源，具有出口产品决定权。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委托香港欣旺达代收货款的业务流程如下：



香港欣旺达将收到的代收货款全部汇入发行人或下属子公司的银行账户，香港欣旺达代收货款未向发行人或下属子公司收取任何佣金或费用。公司已设立香港欣威承接香港欣旺达的职能，自 2009 年起与香港欣旺达代收货款的关联交易不再发生。

代收货款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均认为，发行人委托香港欣旺达代收货款时，

要求境外客户将货款汇入香港欣旺达指定的银行账户，然后由香港欣旺达将收到的货款汇入发行人或下属子公司的银行账户，发行人的这一做法符合国家外汇管理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4、代收代付水电费

旺博科技转让前，欣旺达及下属子公司汇创达、旺博科技租赁了深圳市同富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富康实业”）的宝安区石岩街道爱群路同富裕工业区 2-2 栋整栋共五层厂房，其中旺博科技承租二楼东面半层及四楼整层。

同富康实业在工业园设计时为每一栋厂房只配置一套计量电量系统设备（包括环网柜，容量为 1250KV 的变压器，低压配电柜，线路，发电机，总电表等）和一套水表系统。当地供电、供水部门仅接受欣旺达向其缴纳电费、水费，因而每月电费、水费只能由公司统一缴纳。欣旺达、汇创达、旺博科技已分别安装了电表、水表以计量各自的用电、用水数量，公司履行代收代付电费、水费的职能。公司每月按总电表、水表的用量向供电、供水部门支付水电费后，再根据旺博科技分表计量的水电用量向旺博科技收取水电费。不存在欣旺达承担旺博科技应支付的水电费或旺博科技承担欣旺达应支付的水电费的情形。

旺博科技转让后，上述原因仍然存在，经与工业区、供电供水部门沟通，若分开单独缴纳则需另花费约二百多万元新装一套供电供水装置，为避免不必要的开支，仍延续此前的由公司代收代付水电费的做法。2008 年 7-12 月、2009 年及 2010 年，公司代收代付水电费分别为 78.34 万元、193.61 万元和 170.42 万元。代收代付水电费的行为将在发行人搬迁至公司新工业园后终止（发行人预计将在 2012 年年底之前搬迁至新的工业园），或者在旺博科技搬离现生产场地后终止。

（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1、受让关联方少数股权

2007 年 5 月，欣旺达有限与王威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王威将其持有的欣威电子 40%股权转让给欣旺达有限，转让价格为 80 万元；2007 年 6 月 11

日深圳市工商局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欣旺达有限持有欣威电子 100% 股权。

根据 2007 年 4 月 5 日深圳市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深义财审字[2007]第 553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欣威电子经审计净资产值为 11,034,310.79 元。

因王威是欣旺达有限的共同控股股东之一，故按照转让股权比例对应的注册资本出资额确定股权转让价格，股权转让时欣威电子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欣威电子 40% 股权作价 80 万元。

2、向关联方转让旺博科技 70% 股权

公司转让旺博科技股份前，旺博科技主要从事普通手机数码类视窗镜片的生产与销售，其生产工艺简单，技术含量和进入门槛较低，经营规模较小，在公司的业务中处于次要及辅助地位。到了 2008 年初，随着市场竞争的日益加剧，旺博科技逐步陷入亏损状态，2008 年 1-6 月累计亏损 75.38 万元，预计亏损还将继续扩大，如果要实现扭亏为盈，还需要大量的后续投入。为了集中力量发展锂离子电池模组核心主营业务，加大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核心业务的研发投入及发展力度，公司决定对一些技术门槛相对较低的次要及辅助业务进行剥离，专注于发展锂离子电池模组核心主营业务，因此决定对外转让公司持有的旺博科技股权。

2008 年 6 月 23 日，欣旺达有限与赖友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欣旺达有限将其持有的旺博科技 70% 股权以 49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赖友；2008 年 6 月 24 日，深圳市宝安区公证处对此次股权转让进行了公证（公证书号：（2008）深宝证经字第 6637 号）。2008 年 7 月 16 日，旺博科技完成了此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为节省交易成本，转让方欣旺达有限和受让方赖友一致同意不再对旺博科技进行专项审计与评估，同意以旺博科技 2007 年底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参照，同时考虑旺博科技 2008 年上半年经营亏损以及未来发展前景不明朗的实际情况，

协商确定股权转让价格，最终双方确定以欣旺达有限对旺博科技的出资额 490 万元为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基于上述交易背景，该次股权转让的定价是公允的。

3、借用资金及支付利息

鉴于公司流动资金紧张，为缓解资金紧缺的局面，发行人向关联方借用资金及支付利息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姓名	借款时间	借款金额	利息总额	还款时间	还款金额	付利息时间	付利息金额
蔡帝娥	2007.11.30	1,130,000.00	54,731.82	2008.7.15	1,000,000.00	-	-
				2008.7.24	130,000.00	2008.7.24	54,731.82
王美容	2007.7.20	7,885,000.00	624,504.34	2008.7.24	1,000,000.00	-	-
				2008.7.31	6,885,000.00	2008.7.31	624,504.34
王伟新	2007.12.30	6,970,000.00	309,459.15	2008.7.30	6,970,000.00	2008.7.31	309,459.15
合计		15,985,000.00	988,695.31	-	15,985,000.00	-	988,695.31

(1) 支付蔡帝娥借款利息计算过程如下：

单位：元

姓名	本金	计息时间	计息月数	年利率	利息
蔡帝娥	1,130,000.00	2007.11.30-2007.12.31	1.00	7.72%	7,271.55
	1,000,000.00	2008.01.01-2008.07.15	6.50	7.72%	41,827.50
	130,000.00	2008.01.01-2008.07.24	6.73	7.72%	5,632.77
合计					54,731.82

(2) 支付王美容借款利息计算过程如下：

单位：元

姓名	本金	计息时间	计息月数	年利率	利息
王美容	7,885,000.00	2007.07.20-2007.12.31	5.33	7.72%	270,611.51
	1,000,000.00	2008.01.01-2008.07.24	6.80	7.72%	43,758.00
	6,885,000.00	2008.01.01-2008.07.31	7.00	7.72%	310,134.83
合计					624,504.34

(3) 支付王伟新借款利息计算过程如下：

单位：元

姓名	本金	计息时间	计息月数	年利率	利息
----	----	------	------	-----	----

王伟新	6,970,000.00	2007.12.30-2008.07.30	7.0000	7.61%	309,459.11
-----	--------------	-----------------------	--------	-------	------------

注：发行人向关联方上述借款利息在2007年12月31日1年期基准贷款利率（7.47%）上浮，上浮比例不超过5%。

欣旺达有限向蔡帝娥、王美容、王伟新的上述借款本金及利息已经于2008年全部还清。2008年之后，发行人未向关联方借款。

4、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如下：

（1）2010年11月19日，公司与平安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综合授信额度合同》，约定平安银行深圳分行授予发行人800万美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的使用期限为12个月，可循环使用，授信品种为开立进口信用证；额度项下具体授信品种、金额、利率、费率及期限，以单项授信合同及借款借据或其他授信凭证为准；单笔授信的保证金比例为50%。王明旺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于2010年9月2日签订了最高额授信额度合同，授信额度为3,000万元，授信期限为12个月，从2010年9月2日至2011年9月2日，由王明旺、王威、蔡帝娥、赵知音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

（3）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于2010年8月24日签订了最高额授信额度合同，授信额度为4,500万元，授信期限为12个月，从2010年7月22日至2011年7月21日，由王明旺、王威、蔡帝娥提供最高额连带保证。

（4）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于2010年8月24日签订了综合授信额度合同，授信额度为5,500万元，授信期限为12个月，从2010年8月24日至2011年8月24日，由王明旺、王威、深圳市欣威电子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

（5）本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2010年6月23日签订了1,500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12个月。公司共同控股股东王明旺、王威以及本公司于2010年6月23日分别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个人保证合同》、《抵押合同》、《抵押合同》，王明旺提供个人担保、王威提供抵押担保、本

公司以机器作为抵押为该项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借款金额为1,500万元。

(6)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汇创达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企业信贷中心于2010年6月3日签订了800万元的《授信协议》，授信期限为：合同生效日12个月。公司控股股东王明旺、关联方蔡帝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企业信贷中心于2010年6月3日签订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该项借款提供保证，最高担保债权的本金金额为800万元。

(7) 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于2010年2月2日签订了授信额度为2,000万元的《授信协议》，授信期间为合同生效日起12个月。公司共同控股股东王明旺、王威于2010年2月2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该项授信业务合同提供保证，最高担保债权的本金金额为2,000万元。

(8) 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于2009年11月18日签订了综合授信额度为4,5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合同》，授信期间为：合同生效日起24个月。公司共同控股股东王明旺、王威于2009年11月18日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个人保证合同》，为该项授信业务合同提供保证，最高担保债权的本金金额为4,500万元；公司控股股东王明旺以及关联方王华以私人住宅为该项授信业务合同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最高担保债权的本金金额分别为1,885,597.00元和4,500万元，王明旺、王华和王威提供的上述担保未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

(9) 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大支行于2009年5月5日签订了综合授信额度为1,5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合同》，授信期间为：合同生效日起12个月。公司共同控股股东王明旺、王威以及关联方蔡帝娥于2009年5月5日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大支行签订了《个人保证合同》，为该项授信业务合同提供保证，最高担保债权的本金金额为1,500万元；公司控股股东王威以私人住宅为该项授信业务合同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最高担保债权的本金金额为1,500万元。

(10) 公司与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于2009年12月21日签订了非承诺性综合授信额度合同，最高授信额度3,300万元，为担保本公司取得银行

借款，公司共同控股股东王明旺、王威为该项授信合同出具无限额的最高额保证。

(11) 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09年12月22日签订了综合授信额度为4,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合同》，授信期间为：合同生效日起12个月，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欣威电子及共同控股股东王明旺、王威于2009年12月22日分别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融资担保书》，为该项授信合同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12) 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大支行于2008年9月25日签订了综合授信额度为4,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合同》，授信期间为：合同生效日起12个月。公司共同控股股东王明旺、王威以及关联方蔡帝娥于2008年9月25日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大支行签订了《个人保证合同》，为该项授信业务合同提供保证，最高担保债权的本金金额为4,000万元；公司控股股东王明旺和关联方王华以私人住宅为该项授信业务合同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最高担保债权的本金金额为4,000万元。

(13) 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大支行于2008年1月31日签订了1,000万元的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合同生效日起24个月。公司共同控股股东王明旺、王威于2008年2月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大支行签订了《个人保证合同》，为该项借款合同提供保证，最高担保债权的本金金额为1,000万元；同时公司委托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有限公司为该项授信合同提供担保。

(14) 公司与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于2008年11月17日签订了融资协议，贷款组合限额为2,300万元，为担保本公司取得银行借款，公司共同控股股东王明旺、王威为该项融资合同出具无限额的最高额保证。

(15) 公司与花旗银行深圳分行于2008年5月6日签订了非承诺性综合授信额度合同，最高授信额度1,600万元，替代公司与花旗银行深圳分行于2007年1月29日签署的融资协议，为担保本公司取得银行借款，公司控股股东王明旺为该项授信合同提供保证。

(16) 公司与渣打银行深圳分行于2008年8月25日签订了银行融资函，2009

年2月1日与2010年2月2日公司与渣打银行深圳分行签署了银行融资函的修改协议，为担保本公司取得银行借款，公司共同控股股东王明旺、王威共同出具了交叉连带责任个人担保函，最高担保金额为4,200万元。

上述第（1）—（8）项、第（10）项、第（11）项及第（16）项担保合同仍处于合同有效期，其余担保合同已经履行完毕。报告期内，关联方提供的上述担保未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

4、关联方担保提供的反担保

报告期内，关联方提供的反担保的情况如下：

（1）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大支行于2010年5月28日签订了1,000万元的借款合同，合同期限为24个月。为担保本公司取得银行借款，公司委托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有限公司为借款合同提供担保，公司共同控股股东王明旺、王威及关联方蔡帝娥、子公司汇创达和关联方赵知音向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王明旺以所属房产提供抵押反担保。

（2）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大支行2010年6月28日2,000万元的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12个月。为担保本公司取得银行借款，公司委托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有限公司为该项授信合同提供担保，公司共同控股股东王明旺、王威及关联方蔡帝娥、赵知音、子公司汇创达向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

（3）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大支行于2009年6月30日签订了综合授信额度为2,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合同》，授信期间为：合同生效日起12个月。为担保本公司取得银行借款，公司委托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有限公司为该项授信合同提供担保，公司共同控股股东王明旺、王威及关联方蔡帝娥、赵知音、子公司汇创达向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王明旺以所属房产提供抵押反担保。

(4) 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大支行于 2008 年 1 月 31 日签订了 1,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合同生效日起 24 个月。为担保本公司取得银行借款，公司委托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有限公司为该项授信合同提供担保，公司共同控股股东王明旺、王威及关联方蔡帝娥、赵知音、原下属子公司旺博科技、下属子公司汇创达向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王明旺以所属房产提供抵押反担保。

上述第 (1)、(2) 项反担保合同仍处于合同有效期，第 (3)、(4) 项反担保合同已经履行完毕。报告期内，关联方提供的上述反担保未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

(三) 关联方往来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如下：

单位：元

往来项目	关联方名称	经济内容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应收账款	香港欣旺达	货款	—	—	820,425.36
小计	—	—	—	—	820,425.36
其他应收款	王德昌 ^注	备用金	—	14,550.00	40,000.00
	李武岐	备用金	—	2,000.00	—
	孙威	备用金	—	7,120.00	—
小计	—	—	—	23,670.00	40,000.00
应付账款	欣美达纸品	采购款	132,197.19	609,362.70	564,920.48
	旺博科技	代理销售	—	—	1,210,876.19
小计	—	—	132,197.19	609,362.70	1,775,796.67

注：王德昌于 2010 年 12 月 2 日去世

2008 年末、2009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关联方余额分别为 4 万元、2.37 万元，上述款项的具体用途为零星采购款及差旅费、业务费借款，均为工作需要借支的备用金。

2008-2010 年各期其他应收款的发生额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具体用途
	借方	贷方	借方	贷方	借方	贷方	
王德昌	3.65	5.11	6.61	9.15	4.00	-	零星采购款
李武岐	1.00	1.2	0.20	-	-	-	差旅费、业务费
孙威	18.5	19.21	2.86	2.15	-	-	差旅费、业务费
合计	-	-	9.67	11.3	4.00	15.87	-

2010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中关联方款项发生额及余额均是为工作需要借支的备用金，不属于关联方占用发行人资金的情形，亦不存在公司其他关联方占用发行人资金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销售和关联采购占公司当期同类型交易的比例较低，发行人向关联方的借款已经全部偿还，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五、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和程序的制度安排

（一）《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及程序的规定

《公司章程》第四十条规定：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章程》第七十五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三条规定：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六条规定：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五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关于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第十三条第（一）款规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非关联董事不得委托关联董事代为出席；关联董事也不得接受非关联董事的委托。

《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二十条规定：本公司《公司章程》规定的因董事与会议提案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而须回避的其他情形，董事应当对有关提案回避表决。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有关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形成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不得对有关提案进行表决，而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议事规则》第四十条规定：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中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议的某一事项与某董事有关联关系的，该关联董事应当在公司董事会会议召开之前向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

2、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会议主持人应当在会议上宣布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并解释和说明该关联董事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并由会议主持人宣布关联董事回避，由非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3、关联董事未就关联交易事项按照上述程序进行关联交易信息披露或回避，公司董事会有权撤销该关联交易事项的决议。

（三）《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的规定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第十三条第（一）款规定：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 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做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第十八条第（四）款规定：独立董事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 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

（四）《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发行人还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该制度分七章，共三十三条，分别为总则、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和管理、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关联交易的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关联交易的董事会表决程序、关联交易合同的执行、附则等对公司关联交易行为作出规定。

六、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产供销系统独立、完整，生产经营上不存在依赖关联方的情形；发行人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严格执行公司有关规章制度规定的权限和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审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近三年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任何争议或纠纷；关联交易所执行的价格公允、合理；公司近三年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发行人减少关联交易的具体措施包括：

1、2008年11月，发行人设立全资子公司香港欣威承接香港欣旺达的职能，至2009年11月底全部完成业务过渡，从2009年12月起与香港欣旺达的关联交易不再发生。香港欣旺达已经注销。

2、欣旺达有限向关联方蔡帝娥、王美容、王伟新的借款本金及利息已经于2008年全部还清。2008年之后，发行人未向关联方借款。

3、公司于2011年3月5日召开的董事会通过了《关于减少公司与旺博科技之间关联交易行为的议案》，决议主要内容如下：

(1)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公司终止与旺博科技的采购货物、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

(2) 公司与旺博科技之间的代收代付水电费的交易行为按照原方式继续执行。代收代付水电费的关联交易行为在发行人搬迁至公司新工业园后终止（发行人预计将在2012年年底之前搬迁至新的工业园），或者在旺博科技搬离现生产场地后终止。

依据上述董事会决议，公司出具了《关于减少公司与旺博科技之间关联交易行为的声明》，对减少与旺博科技的关联交易行为作出了承诺。

目前，发行人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经营体系，其营销、服务、技术、财务、行政等系统均独立于主要股东。同时，公司通过修订《公司章程》、制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性建设，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与程序作出了严格的规定，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一) 董事会成员

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现有 7 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 3 年，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下表为本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年龄	国籍
王明旺	董事长、总经理	44	中国
王威	董事、副总经理	36	中国
肖光昱	董事、财务总监	44	中国
周小雄	董事	50	中国
李善民	独立董事	48	中国
董家臣	独立董事	64	中国
刘斌	独立董事	49	中国

1、王明旺，男，1967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 年至 1991 年于中山大学电子专业进修班学习；现中山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硕士（EMBA）在读。1991 年 7 月至 1993 年 6 月，任职于香港精森（深圳）电子有限公司；1993 年 11 月创办佳利达电子加工厂，任总经理；1997 年 12 月，与王威共同创立欣旺达有限，并担任执行董事；现任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为 2008 年 9 月至 2011 年 9 月。现任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理事，深圳市商业联合会常务理事。

王明旺先生自 1993 年起涉足电池模组行业，1997 年创立欣旺达有限，十余年时间，依靠其在锂离子电池模组行业丰富的生产管理、研发经验和科技兴企的理念，带领公司发展成为中国锂离子电池模组行业的领先企业。王明旺先生长期

致力于锂离子电池模组研发，为公司技术研发的领头人，先后主持开发并形成十余项公司核心技术并获得多项专利，曾荣获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政府科学技术区长奖，宝安区科技进步三等奖。

2、王威，男，197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硕士课程研修班结业。1994年9月至1997年12月，任佳利达电子加工厂副总经理；1997年12月与王明旺先生共同创办欣旺达有限，任欣旺达有限营销总监；现任发行人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为2008年9月至2011年9月。王威先生在锂离子电池模组市场销售方面有着丰富的经验和创新意识，在公司建立了一整套符合锂离子电池模组市场的营销体系，确保公司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能够快速响应客户需求。

3、肖光昱，男，1967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会计学硕士。中山大学财务总监研修班结业。中级经济师，中级会计师，高级理财规划师。1988年7月至2002年10月任职于中国银行茂名分行；2002年10月至2004年6月任职于深圳市慧锐通（集团）电子有限公司；2004年7月至今任欣旺达有限、发行人财务总监，其任公司董事的任期为2008年9月至2011年9月。

4、周小雄，男，1961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1983年8月至1986年8月，在中国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计划处工作；1986年9月至1989年9月，在广东证券公司业务部工作，任副经理；1989年10月至1992年1月，在中国银行深圳分行办公室工作，任副科长；1992年2月至1993年5月，在中国银行深圳市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工作，任经理；1993年6月至1996年12月，在中国银行深圳市国际信托咨询公司工作，任副总经理；1997年1月至2002年2月在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分业管理处、基金托管处工作，任处长；2002年3月至2003年2月，在中山证券有限公司工作，任高级顾问；2003年3月至2005年1月，在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工作，任总裁；2005年2月至今，在摩根大通期货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其任公司董事的任期为2008年9月至2011年9月。

5、李善民，男，1963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管理学

(原农学) 博士。1990—1993 年在西南农业大学(现西南大学) 经济管理学院工作, 历任讲师、副教授。1993 至今在中山大学管理学院工作, 历任副教授、教授, 1996—1999 年任中山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现任中山大学管理学院教授, 财务与投资管理专业和金融学专业博士生导师, 中山大学财务与国资管理处处长。兼任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及粤财信托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 独立董事和珠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兼任广东省资产评估协会副会长, 广东省体制改革研究会副会长, 广东省经济学会常务理事, 副秘书长, 广州市企业家协会顾问, 其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期为 2008 年 8 月至 2011 年 9 月。

6、董家臣, 男, 1947 年 7 月出生, 中国国籍,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1985 年 2 月至 2007 年 7 月, 历任河南省体改委处长、助理巡视员, 中国证监会郑州特派办副主任、中国证监会河南监管局副局长, 曾兼任河南省社会科学联合会理事、河南省经济学团体联合会副秘书长。现任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其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期为 2009 年 11 月至 2011 年 9 月。

7、刘斌, 男, 1962 年 4 月 25 日生, 中国国籍,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管理学博士。1987 年 7 月至 1994 年 7 月, 历任西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审计教研室助教、讲师、副主任, 副教授; 1994 年 7 月至今, 历任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会计学系副主任、副教授、主任、教授; 1997 年 12 月至 1998 年 2 月, 香港中文大学会计学院高级访问学者; 2003 年 3 月至今, 重庆大学科技企业集团副总经理(兼); 2008 年 12 月至 2009 年 6 月, 美国华盛顿大学 Foster 商学院会计系高级访问学者。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会计学系主任, 管理学博士, 会计学教授, 博士研究生导师, 重庆市会计学学术带头人, 厦门大学会计发展研究中心博士后, 兼任重庆大学科技企业集团副总经理, 重庆东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会计学会会员,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 重庆市会计学会常务理事, 重庆市审计学会副会长, 重庆市会计电算化协会副会长, 重庆市司法鉴定委员会司法会计鉴定专家, 重庆市企业信息化专家组成员, 重庆市科技咨询协会管理咨询专家, 其任公司独立董

事的任期为 2009 年 11 月至 2011 年 9 月。

（二）监事会成员

本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现由李灿辉、袁会琼、朱若辉三名监事组成。李灿辉为职工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推举产生；袁会琼、朱若辉为股东监事，由 2008 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下表为本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年龄	国籍
李灿辉	监事会主席	36	中国
袁会琼	监事	31	中国
朱若辉	监事	42	中国

1、李灿辉，男，1975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学士学位。1999 年 7 月至 2000 年 8 月，任职于旭日玩具厂；2000 年 8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欣旺达有限、发行人工程经理，现任营销中心销售总监。在锂离子电池模组结构件、手机结构件产品工艺的研发方面有丰富经验，主导并参与了精密模内镶件注塑产品技术、精密超薄壁注塑产品技术、精密低温注塑产品技术、高光镜面外观件产品技术、防水产品超声技术、透明壳多次成型及后端表面处理技术等技术攻关项目。参与研发的“锂离子成品电池”项目获得了宝安区科技进步三等奖，其任公司监事的任期为 2009 年 1 月至 2011 年 9 月。

2、袁会琼，女，1980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学士学位。2004 年 03 月至 2006 年 2 月，任职于翔宇鞋业有限公司；2006 年 02 月至 2006 年 5 月，任职于南通特伟箱包有限公司；2006 年 7 月至 2009 年 4 月，任欣旺达有限、发行人总经理秘书；2009 年 4 月至今，任发行人采购部经理，其任公司监事的任期为 2008 年 9 月至 2011 年 9 月。

3、朱若辉，男，1969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1995 年 10 月至 1999 年 1 月任广东省电白县爵山镇政府公务员；1999 年 2 月至 2003 年 6 月任欣旺达有限会计员、会计主管；2004 年 7 月至

今任欣威电子副经理，其任公司监事的任期为 2008 年 9 月至 2011 年 9 月。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王明旺

现任本公司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一、（一）董事会成员”。

2、王威

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一、（一）董事会成员”。

3、肖光昱

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简历详见“本节一、（一）董事会成员”。

4、项海标

男，1969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位。1993 年 7 月至 1996 年 12 月任职于杭州新华纸业有限公司，1997 年 1 月至 2004 年 12 月任职于杭州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05 年 3 月至 2007 年 6 月任职于深圳万基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07 年 6 月至 2008 年 9 月任欣旺达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08 年 10 月至今任发行人副总经理，任期为 2008 年 9 月至 2011 年 9 月。

5、孙威

男，1977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学士学位，金融学研究生同等学历。1999 年 8 月至 2002 年 5 月，任职于福建新大陆集团；2002 年 10 月至 2004 年 8 月，任职于 Sony（中国）有限公司；2004 年 8 月至 2007 年 2 月，任欣旺达有限公司市场部总监，2007 年 2 月至今任投资发展部总监，2008 年 9 月起任发行人董事会秘书，任期为 2008 年 9 月至 2011 年 9 月。

（四）其他核心人员

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为王明旺、李灿辉、李武岐、潘启州和赵红丹。除核心技术人员与前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外，公司无其他核心人员。

1、王明旺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简历详见“本节一、（一）董事会成员”。

2、李灿辉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简历详见“本节一、（二）监事会成员”。

3、李武岐

男，1968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96年3月至2000年6月，任职于金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00年7月至2007年6月，任职于台湾神达电脑公司。2007年7月至今任欣旺达有限、发行人技术中心总监。在笔记本电脑类和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电源管理系统、IC设计等技术领域有丰富的研发经验，组织完成新产品开发300余项，并组织实施多个新技术研发项目，并形成了多项专利和核心技术，其中有代表性的项目有：温度保护电路及采用该电路防止电池温度过高的方法、一种线性电路中实现电池快慢充的电路及充电控制方法、调整电池组单体电池差异的方法和系统、基于单片机控制的保护电路等。

4、潘启州

男，1974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专科学历。1996年至2006年任职于维新集团香港模具有限公司；2006年至今任欣旺达有限、发行人技术中心副总监。在模具研发设计方面有丰富的经验，研发成功的高速薄壁电池模具具有自动化成型的优点，使用寿命比普通模具延长了1倍；成功研发出先进的INSERT MOLDING(双后模旋转金属嵌入套啤的高精密度模具)；主导研发的热流道系统达到国外先进水平。

5、赵红丹

男，198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至2007年任职于深圳成霖洁具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至今任欣旺达有限、发行人技术中心研发经理，在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结构设计、新工艺研发和项目管理等方面有丰富的经验。近年来对公司的生产工艺进行改良，突破了聚合物采用低压注塑工艺和超薄钢片超声工艺等多项行业难题，大大提高了公司产品的可靠性和生产效率，节约了公司成本。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选聘情况

1、董事的提名及选聘情况

发行人于2008年9月10日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会议根据发起人王明旺、王威的提名选举王明旺、王威、肖光昱、周小雄、李善民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其中李善民为独立董事。

2009年11月30日，根据王明旺、王威的提名，发行人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增选董家臣、刘斌为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其他董事不变。

2、监事的提名及选聘情况

发行人于2008年9月10日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会议根据发起人王明旺、王威的提名选举袁会琼、朱若辉为公司股东监事，2008年9月5日欣旺达有限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刘志荣为公司职工监事。

因刘志荣2009年1月辞职，2009年1月发行人职工代表大会补选李灿辉为公司职工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选聘情况

发行人于2008年9月10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根据王明旺、王威的提名，会议聘任王明旺为总经理，聘任孙威为董事会秘书；并根据总经理提名，聘任王威、项海标为副总经理，聘任肖光昱为财务总监。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股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近三年直接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王明旺	6,222.33	44.13	6,222.33	44.13	6,222.33	44.13
王威	2,598.63	18.43	2,598.63	18.43	2,598.63	18.43
肖光昱	62.04	0.44	62.04	0.44	62.04	0.44
项海标	62.04	0.44	62.04	0.44	62.04	0.44
孙威	54.99	0.39	54.99	0.39	54.99	0.39
李武岐	40.89	0.29	40.89	0.29	40.89	0.29
李灿辉	40.89	0.29	40.89	0.29	40.89	0.29
潘启州	40.89	0.29	40.89	0.29	40.89	0.29
赵红丹	-	-	-	-	-	-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上述人员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也不存在任何争议。

2、近亲属近三年直接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与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的近亲属关系	持股数量(万股)	比例
王宇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明旺、王威的兄弟	410.31	2.91%
王德昌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明旺、王威的叔叔	273.54	1.94%
王林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明旺、王威的叔叔	273.54	1.94%
蔡帝娥	王明旺的妻子	246.75	1.75%
王华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明旺、王威的父亲	95.88	0.68%
姚玉雯	董事周小雄妻子的妹妹	40.89	0.29%
赖杏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明旺、王威的姑父	26.79	0.19%

股东名称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王宇	410.31	2.91	410.31	2.91	410.31	2.91
王德昌	273.54	1.94	273.54	1.94	273.54	1.94
王林	273.54	1.94	273.54	1.94	273.54	1.94
蔡帝娥	246.75	1.75	246.75	1.75	246.75	1.75
王华	95.88	0.68	95.88	0.68	95.88	0.68
姚玉雯	40.89	0.29	40.89	0.29	--	--
赖杏	26.79	0.19	26.79	0.19	26.79	0.19

因王德昌去世，其所持股份已于2011年1月13日起全部由其妻赖信持有。除此之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的近亲属没有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欣明达投资持有本公司9.21%的股权。欣明达投资的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本公司董事长王明旺先生和财务总监肖光昱先生分别持有欣明达投资98%和2%的股权，二人通过欣明达投资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三) 股份的质押或冻结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亦不存在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一) 董事长王明旺先生的对外投资情况

除了持有本公司股份外，王明旺先生还持有欣明达投资98%的股权。

（二）董事周小雄先生的对外投资情况

周小雄先生的对外投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持股情况	经营范围
上海迈兰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998. 3. 5	3, 663 万元	19. 76%	计算机信息网络, 软件开发, 船舶, 电子, 机械设备, 生物工程专业领域内的四技服务; 实业投资, 资产经营管理, 投资管理, 物业管理; 机电设备, 建材及装潢材料, 百货, 化工产品 (不含危险品), 五金交电, 针纺织品, 汽车配件销售; 经济贸易信息咨询, 投资咨询, 财务咨询。
深圳市石浦投资有限公司	2008. 4. 29	5, 000 万元	1%	投资兴办实业; 投资咨询。
珠海市宝晖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07. 12. 25	100 万元	60%	投资咨询, 其他社会经济信息咨询。

（三）财务总监肖光昱先生的对外投资情况

除了持有本公司股份外，肖光昱先生还持有欣明达 2% 的股权。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及其各自配偶、父母和子女均未持有任何与本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领薪单位	2010 年度薪酬
王明旺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欣旺达	67. 94
王威	董事、副总经理	欣威电子	33. 97
肖光昱	董事、财务总监	欣旺达	19. 05
周小雄	董事	欣旺达	6. 00
李善民	独立董事	欣旺达	6. 00
董家臣	独立董事	欣旺达	6. 00

刘斌	独立董事	欣旺达	6.00
李灿辉	监事会主席、核心技术人员	欣旺达	24.51
袁会琼	监事	欣旺达	8.06
朱若辉	监事	欣威电子	4.80
项海标	副总经理	欣旺达	27.78
孙威	董事会秘书	欣旺达	18.65
李武岐	核心技术人员	欣旺达	21.23
潘启州	核心技术人员	欣旺达	22.68
赵红丹	核心技术人员	欣旺达	9.31

本公司三名独立董事李善民、董家臣、刘斌每年在本公司领取津贴为6万元/人，参加会议差旅费实报实销。除上述收入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没有在公司享受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兼职企业名称	兼职企业与本公司关系	在兼职企业任职
王明旺	董事长、总经理	汇创达 欣明达投资 香港欣威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本公司股东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执行董事 执行董事 董事
王威	董事、副总经理	香港欣威 欣威电子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董事 执行董事
肖光昱	董事、财务总监	无	无	无
周小雄	董事	上海迈兰德实业 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石浦投资有 限公司 广东万泽实业股 份有限公司 中国香精香料有 限公司 摩根大通期货有 限公司	无	执行董事 执行董事 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 董事长
李灿辉	监事会主席、核心技 术人员	无	无	无
袁会琼	监事	无	无	无
朱若辉	监事	欣威电子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副经理
项海标	副总经理	无	无	无

孙威	董事会秘书	无	无	无
李武岐	核心技术人员	无	无	无
潘启州	核心技术人员	无	无	无
赵红丹	核心技术人员	无	无	无

独立董事的兼职情况在其简介中已披露，独立董事的兼职单位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有在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单位（本公司除外）、同行业其他法人单位担任职务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本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王明旺先生与董事、副总经理王威先生为兄弟关系。除此之外，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间无配偶关系、三代以内直系或旁系亲属关系。

七、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签订的协议和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聘用合同

在本公司及子公司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均与本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对双方的权利义务进行了约定，并对商业秘密和竞业禁止进行了约定，目前正常履行。

（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锁定股份的承诺，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股本情况”的有关内容。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之日，上述协议及承诺履行情况良好。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公司外部董事周小雄不存在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不得担任公司董事职务的情形，其亲属姚玉雯持有发行人股份不会影响周小雄董事的任职资格。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任职资格。

九、近三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一）董事变动情况

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前，欣旺达有限没有设立董事会，王明旺为执行董事。

2008年9月10日，发行人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王明旺、王威、肖光昱、周小雄、李善民为公司董事，其中李善民为独立董事。2008年9月10日，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明旺为董事长。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2009年11月30日，发行人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增选董家臣、刘斌为独立董事，其他董事不变。

（二）监事变动情况

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前，欣旺达有限没有设立监事会，赖杏为监事。

2008年9月10日，发行人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袁会琼、朱若辉为公司股东监事，2008年9月5日欣旺达有限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刘志荣为公司职工监事。2008年9月10日，发行人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刘志荣为监事会主席。

因刘志荣2009年1月辞职，发行人职工代表大会补选李灿辉为公司职工监

事。2009年1月18日，发行人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选举李灿辉为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前，欣旺达有限的总经理为王威，财务总监为肖光昱。

2008年9月10日，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请王明旺任公司总经理，王威、项海标任公司副总经理，肖光昱任公司财务总监，孙威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第九节 公司治理

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之间建立了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能够有效增强董事会决策的公正性和科学性。本公司治理架构能够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有效运作。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公司已制定并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内部会计控制制度》，通过以上制度的有效执行，本公司已经建立并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和各项内部控制制度。

另外，公司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草案）》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待本次公开发行上市后施行。

一、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是本公司最高权力机构。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历次股东大会均按照《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开，对发行人董事、监事选举，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重大投资，公司重要规章制度的制定和修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决定和募集资金投向等重大事宜作出了有效决议。

1、股东权利

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 （1）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2) 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3) 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4)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5) 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6) 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7) 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8)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2、股东义务

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

(1) 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

(2) 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

(3) 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

(4) 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5) 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3、股东大会的职权

(1)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2)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3) 审议批准董事会报告；

(4) 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

(5)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6)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7)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8)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9)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10) 修改公司章程；

(11) 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12) 审议批准以下担保事项：

①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 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②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

③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④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

⑤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⑥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且绝对金额超过3000万元；

⑦深圳证券交易所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13) 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

(14)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15)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16)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已经召开了六次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的修订和制定、发行授权、募集资金投向、股利分配、公司相关制度的制定等方面作出决议。历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决议的内容和签署、授权、重大决策均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二) 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目前履行职责的为2008年9月10日召开的创立大会暨第一届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第一届董事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历次董事会均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召开。公司董事会除审议日常事项外，在高管人员任免、重大投资、一般性规章制度的制订等方面切实发挥了作用，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1名。目前履行职责的为2008年9月10日召开的创立大会暨第一届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第一届监事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历次监事会均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召开。公司监事会除审议日常事项外，在检查公司的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本公司董事会设三名独立董事。2008年9月10日召开的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届股东大会及2009年11月30日召开的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了李善民、董家臣、刘斌为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至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期满。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完善了本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为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科学决策等方面提供了制度保障。

2010年5月17日，本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制订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决定成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和《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战略委员会组成人员为王明旺、周小雄、李善民、董家臣、刘斌，其中王明旺任主任委员（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为刘斌、李善民、王威，其中刘斌任主任委员（召集人）；提名委员会组成人员为李善民、董家臣、王威，其中李善民任主任委员（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成人员为董家臣、刘斌、王明旺，其中董家臣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自本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以来，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行使其应尽职责，积极参与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对本公司经营管理、发展战略的选择均发挥了积极作用。

（五）董事会秘书发挥作用的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董事会设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2008年9月10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孙威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至2011年9月10日。2009年11月10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董事会秘书的权利、职责进行了明确的约定。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本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本公司股权管理、信息披露等事宜。董事会秘书在其任职期间忠实地履行了职责。

（六）审计委员会的设置及运行情况

1、审计委员会的构成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占2名，组成人员为刘斌、李善民、王威，其中刘斌任主任委员（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与董事任期一致，委员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

2、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

审计委员会会议分为例会和临时会议，例会每年至少召开四次，每季度召开一次，临时会议由审计委员会委员提议召开。会议召开前七天须通知全体委员，会议由主任委员主持，主任委员不能出席时可委托其他一名委员（独立董事）主持。

审计委员会会议应由三分之二以上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每一名委员有一票的表决权；会议做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委员的过半数通过。

审计部负责人可列席审计委员会会议，必要时亦可邀请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3、审计委员会运行情况

自2010年5月公司设立审计委员会以来，运行情况良好。

二、本公司近三年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本公司已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近三年来，本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三、规范运行情况

（一）关联担保情况

发行人《公司章程》已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从制度上保证发行人的对外担保行为。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二）资金往来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控股股东控制其他企业的资金往来情况，具体情况参见“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相关内容。

四、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一）公司管理层的自我评估意见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已覆盖了公司运营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能够预防和及时发现、纠正公司运营过程可能出现的重要错误和舞弊，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保证会计记录和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及时性，在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随着

本公司的业务职能的调整、外部环境的变化和管理要求的提高，内部控制还需不断修订和完善。

（二）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的鉴证意见

为公司审计的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立信大华核字[2011]024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其结论意见如下：“欣旺达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范于2010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五、对外投资的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一）对外投资的制度安排、决策权限及程序

为规范对外投资行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在《公司章程》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中对对外投资进行了制度安排。

公司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规定，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为公司对外投资的决策机构，各自在其权限范围内，依照法律和《公司章程》规定对公司的对外投资做出决策。

其中由股东大会审议的对外投资事项包括：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50%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3,000万元；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300万元；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3,000万元；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300万元。

前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对外投资未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的，由公司董事会决定。

经董事会授权总经理有权审批单项投资额度低于200万元的对外投资项目。若对外投资涉及关联方交易的，还需满足公司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

（二）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对外投资均严格遵循相关规定，未发生违反权限和程序进行对外投资的情况。

六、对外担保的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一）对外担保的制度安排、决策权限及程序

为规范对外投资行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在《公司章程》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中对对外担保进行了制度安排。

公司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规定对外担保必须先经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审议对外担保事项须经董事会过半数董事审议通过，并经出席董事会的2/3以上董事书面同意。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还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公司连续十二个月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且绝对金额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股东大会在审议前述第二款担保行为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对外投资均严格遵循相关规定，未发生违反权限和程序进行对外投资的情况。

七、投资者权益的保护情况

为有效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对保护中小股东及利益相关者的利益，规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信息沟通，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关系作了详细的规定。

目前本公司股东及潜在投资者主要通过董事会秘书和董事会办公室获得其所需信息。为了保障公司上市之后投资者获取公司信息的权利，本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明确了信息披露责任人，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等，对控股股东、公司管理层进行约束，有效的保障了中小股东的权益。为了保障投资者享有资产收益、参与公司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本公司制定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等一系列法人治理制度。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引用或者披露的财务会计信息，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根据其中相关数据计算得出，并以合并数据反映。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反映了本公司最近三年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及有关附注的主要内容。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发行人披露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资料。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资产部分）

单位：元

资产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6,777,784.49	162,380,739.20	134,565,836.60
应收票据	37,766,273.83	28,974,151.42	35,756,931.15
应收账款	140,077,181.87	142,985,959.09	126,556,195.99
预付款项	24,839,047.22	8,658,019.14	9,786,152.72
应收利息	1,118,445.48	3,178,648.22	3,093,531.57
其他应收款	7,463,749.57	6,504,525.71	2,358,268.96
存货	127,899,794.13	86,661,398.15	67,653,317.94
流动资产合计	535,942,276.59	439,343,440.93	379,770,234.93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81,088,591.99	62,956,114.31	57,144,557.80
在建工程	10,666,820.77	1,282,470.80	135,000.00
无形资产	20,974,019.26	21,477,838.91	21,962,452.43
长期待摊费用	438,115.31	-	56,940.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99,577.95	1,256,835.30	1,231,884.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4,467,125.28	86,973,259.32	80,530,835.22
资产总计	650,409,401.87	526,316,700.25	460,301,070.15

(二) 合并资产负债表（负债和股东权益部分）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6,697,009.03	128,444,202.16	104,054,094.91
应付票据	102,366,311.74	54,044,407.67	64,311,670.74
应付账款	92,157,418.13	85,392,083.55	83,497,994.67
预收款项	5,700,145.60	17,517,016.42	9,935,978.40
应付职工薪酬	6,359,395.09	5,949,049.05	4,579,409.56
应交税费	5,731,770.64	6,627,446.54	3,365,400.06
其他应付款	2,351,382.58	2,918,486.18	1,785,823.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1,859.92	10,730,728.33	647,830.24
流动负债合计	361,965,292.73	311,623,419.90	272,178,202.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0	601,859.92	11,333,164.71
其他非流动负债	3,954,487.73	5,031,049.56	3,440,979.5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954,487.73	5,632,909.48	14,774,144.27
负债合计	375,919,780.46	317,256,329.38	286,952,346.79
股东权益：			
股本	141,000,000.00	141,000,000.00	141,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盈余公积	11,123,941.66	5,352,488.97	2,333,880.69
未分配利润	107,980,312.26	51,063,060.33	20,130,845.6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847.23	-13.80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0,105,101.15	197,415,535.50	163,464,726.38
少数股东权益	14,384,520.26	11,644,835.37	9,883,996.98
股东权益合计	274,489,621.41	209,060,370.87	173,348,723.3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50,409,401.87	526,316,700.25	460,301,070.15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75,705,717.32	466,786,381.49	488,514,416.82
其中：营业收入	775,705,717.32	466,786,381.49	488,514,416.82
二、营业总成本	703,013,330.59	433,559,190.46	459,963,570.68
其中：营业成本	619,213,723.03	380,058,382.96	407,256,032.9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77,303.01	1,013,472.54	1,046,356.20
销售费用	13,779,082.71	9,693,640.04	11,902,354.92
管理费用	56,491,144.06	36,587,609.73	30,429,169.52
财务费用	12,158,435.88	6,226,287.67	7,904,444.20
资产减值损失	-6,358.10	-20,202.48	1,425,212.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2,967,891.87
三、营业利润	72,692,386.73	33,227,191.03	25,582,954.27
加：营业外收入	4,315,473.63	8,547,901.37	2,265,485.40
减：营业外支出	271,086.87	30,120.00	473,999.5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6,560.94	-	148,863.16
四、利润总额	76,736,773.49	41,744,972.40	27,374,440.12
减：所得税费用	11,308,383.98	6,033,311.09	4,582,755.86
五、净利润	65,428,389.51	35,711,661.31	22,791,684.2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688,704.62	33,950,822.92	21,039,237.99
（二）少数股东损益	2,739,684.89	1,760,838.39	1,752,446.27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4	0.24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4	0.24	0.15
七、其他综合收益	861.03	-13.80	-

八、综合收益总额	65,429,250.54	35,711,647.51	22,791,684.2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2,689,565.65	33,950,809.12	21,039,237.9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39,684.89	1,760,838.39	1,752,446.27

（四）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4,511,051.65	446,092,314.87	413,480,732.9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896.90	447,354.33	1,025,677.3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48,102.41	11,953,211.05	3,529,302.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9,275,050.96	458,492,880.25	418,035,713.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5,798,436.20	328,296,685.06	258,076,982.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2,117,642.66	67,286,796.86	79,876,972.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732,257.16	16,104,666.60	33,654,883.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95,225.21	19,875,576.59	22,850,725.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9,343,561.23	431,563,725.11	394,459,563.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931,489.73	26,929,155.14	23,576,149.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73,776.23	31,103.34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52,338.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3,776.23	31,103.34	52,338.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280,123.89	16,986,514.12	19,257,883.0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	-	800,000.00

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280,123.89	16,986,514.12	20,057,883.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06,347.66	-16,955,410.78	-20,005,544.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6,7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4,776,506.47	230,839,116.93	222,308,084.5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25,906.51	2,824,945.88	2,085,998.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9,002,412.98	233,664,062.81	231,144,083.5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7,254,427.93	207,097,416.38	179,695,889.2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597,126.56	6,215,483.01	8,835,942.7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2,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83,887.55	31,616,994.73	29,378,336.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5,935,442.04	244,929,894.12	217,910,168.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33,029.06	-11,265,831.31	13,233,915.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61.03	-13.80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192,974.04	-1,292,100.75	16,804,520.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664,068.67	39,956,169.42	23,151,649.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857,042.71	38,664,068.67	39,956,169.42

（五）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资产部分）

单位：元

资产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0,735,007.68	152,413,651.11	117,424,317.30
应收票据	31,602,907.62	24,686,548.44	32,787,314.58
应收账款	123,760,263.01	126,847,868.61	116,694,012.27
预付款项	24,297,539.63	7,634,975.89	6,921,356.79

应收利息	1,118,445.48	3,178,648.22	3,093,531.57
其他应收款	7,562,873.24	4,844,344.04	2,050,552.01
存货	122,045,280.05	79,334,667.06	57,988,959.51
流动资产合计	481,122,316.71	398,940,703.37	336,960,044.03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1,357,571.98	11,357,571.98	11,348,737.98
固定资产	74,271,890.91	55,578,473.05	49,835,716.86
在建工程	10,666,820.77	1,282,470.80	135,000.00
无形资产	20,974,019.26	21,477,838.91	21,962,452.43
长期待摊费用	438,115.31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97,108.16	1,147,374.37	1,167,326.9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8,805,526.39	90,843,729.11	84,449,234.23
资产总计	599,927,843.10	489,784,432.48	421,409,278.26

（六）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负债和股东权益部分）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8,697,009.03	128,444,202.16	99,054,094.91
应付票据	102,366,311.74	54,404,550.22	64,311,670.74
应付账款	87,630,020.27	76,878,895.35	73,879,423.60
预收款项	5,335,523.94	13,339,571.82	6,113,173.23
应付职工薪酬	3,951,707.63	4,991,041.46	3,721,982.45
应交税费	4,083,141.17	4,917,007.34	2,516,975.26
其他应付款	5,946,733.29	10,799,004.85	6,929,544.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1,859.92	10,730,728.33	647,830.24
流动负债合计	348,612,306.99	304,505,001.53	257,174,695.3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0	601,859.92	11,333,164.71
其他非流动负债	3,954,487.73	5,031,049.56	3,440,979.5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954,487.73	5,632,909.48	14,774,144.27
负债合计	362,566,794.72	310,137,911.01	271,948,839.64
股东权益：			
股本	141,000,000.00	141,000,000.00	141,000,000.00
资本公积	1,276,342.15	1,276,342.15	1,276,342.15
盈余公积	11,123,941.66	5,352,488.97	2,333,880.69
未分配利润	83,960,764.57	32,017,690.35	4,850,215.78
股东权益合计	237,361,048.38	179,646,521.47	149,460,438.6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99,927,843.10	489,784,432.48	421,409,278.26

(七)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18,024,052.71	416,658,567.03	427,624,286.92
减：营业成本	579,324,988.60	343,866,860.32	360,152,319.7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91,059.65	888,299.96	906,407.58
销售费用	11,868,639.48	7,648,559.16	8,701,897.99
管理费用	48,797,202.34	30,783,695.06	24,597,345.39
财务费用	11,827,216.89	6,200,256.60	7,392,546.12
资产减值损失	-335,108.16	-133,017.22	981,908.19
投资收益	-	-	1,837,206.85
二、营业利润	65,450,053.91	27,403,913.15	26,729,068.74
加：营业外收入	2,767,574.91	8,124,509.37	2,071,346.88
减：营业外支出	221,086.87	30,000.00	1,308,605.1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148,863.16
三、利润总额	67,996,541.95	35,498,422.52	27,491,810.45
减：所得税费用	10,282,015.04	5,312,339.67	4,153,003.53
四、净利润	57,714,526.91	30,186,082.85	23,338,806.92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7,714,526.91	30,186,082.85	23,338,806.92

(八)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2,894,268.19	408,220,729.12	344,094,918.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8,519.76	14,815,428.66	1,860,471.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5,452,787.95	423,036,157.78	345,955,389.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3,461,721.00	309,174,136.64	217,245,439.1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3,729,788.20	55,688,014.86	66,291,012.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311,973.30	13,719,041.82	29,323,633.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98,687.70	16,633,509.12	27,299,282.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4,002,170.20	395,214,702.44	340,159,367.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450,617.75	27,821,455.34	5,796,022.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3,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7,100.76	31,103.34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4,9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100.76	31,103.34	7,9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745,668.02	15,892,344.43	15,397,018.6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8,834.00	8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745,668.02	15,901,178.43	16,197,018.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98,567.26	-15,870,075.09	-8,297,018.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6,7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6,776,506.47	230,839,116.93	217,308,084.5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25,906.51	2,824,945.88	2,085,998.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1,002,412.98	233,664,062.81	226,144,083.5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7,254,427.93	202,097,416.38	173,895,889.2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298,862.67	6,018,701.49	6,737,994.0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83,887.55	34,616,994.73	29,378,336.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5,637,178.15	242,733,112.60	210,012,219.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34,765.17	-9,069,049.79	16,131,864.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17,285.32	2,882,330.46	13,630,867.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696,980.58	25,814,650.12	12,183,782.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814,265.90	28,696,980.58	25,814,650.12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审计意见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 2010 年度、2009 年度、2008 年度财务报表。

（二）审计意见

立信大华接受本公司的委托，对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2009 年度、2008 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注册会计师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立信大华审字[2011]023 号审计报告。审计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欣旺达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2009 年度、200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非企业合并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本公司期末实际投资额	本公司合计持股比例	合并期间
精密塑胶 ^{注1}	2,000 万元	手机塑胶配件、充电器配件、蓝牙耳机塑胶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	—	100%	2008年1月-2010年12月
精密器材 ^{注2}	600 万元	精密模具的生产销售	—	100%	2008年1月-2010年12月
香港欣威 ^{注3}	HKD1 万元	电子产品的销售及原材料采购	1 万港币	100%	2008年1月-2008年6月

注 1: 精密塑胶成立于 2007 年 10 月 31 日，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精密塑胶 100% 的股权。精密塑胶已于 2008 年 7 月 1 日注销。

注 2: 精密器材成立于 2007 年 9 月 13 日，注册资本为 600 万元，本公司持有精密器材 100% 的股权。精密器材已于 2008 年 7 月 1 日注销。

注 3: 香港欣威成立于 2008 年 11 月 6 日，注册资本为 1 万元港币，本公司于 2009 年 3 投入注册资本，持有香港欣威 100% 的股权。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本公司期末实际投资额	本公司合计持股比例	合并期间
汇创达 ^{注4}	650 万元	生产导膜开关	390 万元	60%	2008 年 1 月-2010 年 12 月
欣威电子 ^{注5}	200 万元	电池、充电器、电子产品生产和销售	200 万元	100%	2008 年 1 月-2010 年 12 月
旺博科技 ^{注6}	700 万元	视窗及各类配件的生产	490 万元	—	2008 年 1 月-2008 年 6 月

注 4: 汇创达成立于 2004 年 2 月 2 日，原注册资本为 150 万元，由王明旺、李明、赵国栋分别持有该公司 80%、10%、10% 的股权。2006 年 5 月，王明旺将其持有的 60% 股权转让给本公司，20% 股权转让给李明。转让后，本公司、李明、赵国栋分别持有汇创达 60%、30%、10% 股权。2006 年 6 月 15 日，该公司股东按照原有出资比例增资 500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650 万元，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2010 年 8 月，原股东赵国栋将其持有的汇创达 10% 股权转让给李明，股权转让后，李明持有汇创达 40% 的股权。

注 5: 欣威电子成立于 2004 年 7 月 1 日，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由王威、王林分别持有欣威电子 60%、40% 的股权。2006 年 11 月，王威、王林将其持有的欣威电子 20%、40% 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2007 年 5 月，王威将其持有的欣威电子 40% 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股权转让后，本公司持有欣威电子 100% 的股权。

注 6: 旺博科技成立于 2004 年 3 月 16 日, 注册资本为 700 万元, 由王明旺、赵跃分别持有该公司 70%、30% 的股权。2006 年 11 月, 王明旺将其持有的旺博科技 70% 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转让后, 本公司持有旺博科技 70% 的股权。2008 年 6 月 23 日, 本公司将持有的旺博科技 70% 的股权转让给赖友, 转让后, 本公司不再持有旺博科技股权。因此本公司于 2008 年 7 月 1 日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本公司对旺博科技出售日为 2008 年 6 月 30 日, 旺博科技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 元

指 标	出售日金额	上期末金额	期初至出售日	上年金额
流动资产	20,742,149.57	22,674,349.39	-	-
非流动资产	6,145,783.11	6,005,830.02	-	-
流动负债	15,648,087.15	16,686,489.01	-	-
非流动负债	-	-	-	-
营业收入	-	-	13,223,665.48	19,692,510.59
营业利润	-	-	-733,847.28	2,412,837.23
利润总额	-	-	-753,844.87	2,316,459.14
所得税	-	-	-	133,086.28
净利润	-	-	-753,844.87	2,183,372.86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收入确认和计量的具体方法

1、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在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 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了收款的凭据, 如客户确认的对账单; 且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确认收

入的实现。期末，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年	5	9.50
电子设备	5年	5	19
运输设备	5年	5	19
其他设备	5年	5	19

3、固定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三）无形资产与研究开发费用的核算方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

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无形资产类别	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50年
软件	5-10年

2、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

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3、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四)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发出商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以及按正常生产能力下适当比例分摊的间接生产成本，还包括相关的利息支出。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库存商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五）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年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的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对于年末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年末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单项金额重大应收账款，确定该组合的依据为应收账款余额为 300 万元以上（含 300 万元）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确定该组合的依据为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 10% 以上（含 10%）的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确定该组合的依据为账龄在三年以上的应收款项，或账龄为三年以内但按个别认定需要计提特别坏账的款项。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以下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半年以内(含半年)	2%	2%
半年至1年(含1年)	5%	5%
1年至2年(含2年)	10%	10%
2至3年(含3年)	30%	30%
3年以上	100%	100%

(六) 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

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五、发行人适用的税率

公司适用主要税种包括：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企业所得税。

1、增值税

销售产品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17%，本公司出口销售业务适用“免、抵、退”税收政策，本公司报告期内出口产品的退税率为 5%-17%。

2、城市建设维护税及教育费附加

城市维护建设税为流转税额的 1%，2010 年 12 月城建税税率由 1%变为 7%。教育费附加为流转税额的 3%。

3、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报告期内的企业所得税率为：

公司名称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发行人		15%	15%	15%
发 行 人 下 属 子 公 司	精密塑胶	-	-	18%
	精密器材	-	-	18%
	旺博科技	-	-	9%
	汇创达	11%	10%	9%
	欣威电子	22%	20%	9%
	香港欣威	16.5%	16.5%	-

(1) 本公司企业所得税

2008-2010年执行15%企业所得税依据：本公司于2008年12月16日，经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深圳市财政局、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批准，获得证书编号为GR200844200389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第二条第三款、《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的规定，本公司2008-2010年享受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因此，本公司2008年、2009年、2010年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优惠具有法律、国家税务总局等颁发的相关税收规范性文件作为依据，不存在补缴企业所得税的风险。

(2) 下属子公司企业所得税

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1993〕1号《关于宝安、龙岗两个市辖区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第2条规定，“设在宝安、龙岗两区的所有企事业单位，按照深圳经济特区的规定，一律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免征地方所得税和地方附加”；第5条规定，“宝安、龙岗两区的各项税收优惠政策，除对地产地销产品减免税的规定不能执行外，其余均按照深圳经济特区的有关优惠政策执行”。

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1988〕第232号《关于深圳经济特区企业税收政策若干问题的规定》第8条规定，“对从事工业、农业、交通运输等生产性行业的特区企业，经营期在10年以上的，从开始获利的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所

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所得税”。

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国务院发布的《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原享受企业所得税 15% 税率的子公司，2008 年按 18% 税率执行，2009 年按 20% 税率执行，2010 年按 22% 税率执行，2011 年按 24% 税率执行，2012 年按 25% 税率执行。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关于深圳市自行制定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12 号），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制定了《深圳市自行制定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实行“即征即退”工作方案》（深国税[2008]145 号），其第一条第（二）项第 2 款规定，“原享受企业所得税定期减免税的企业，从 2008—2012 年，按照 25% 的税率计算应纳所得税税额，按照适用税率（18%、20%、22%、24%、25%）减半计算实际应缴企业所得税税额或按 0% 的税率计算实际应缴企业所得税税额，应纳所得税税额和实际应缴企业所得税税额的差额部分实行“即征即退”。

① 旺博科技

旺博科技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圳经济特区企业税收政策若干问题的规定》（深府[1988]232 号）第八条规定取得深圳市宝安区国家税务局龙华分局的深国税宝龙减免（2004）0720 号文件，核准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征企业所得税。旺博科技 2005 年开始盈利，2005 年、2006 年为免税期，2007 年按 15% 减半征收，2008 年按 18% 减半征收。该公司已于 2008 年 6 月转让。旺博科技 2008 年 1-6 月没有盈利，不存在税收优惠的金额。

② 汇创达

汇创达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圳经济特区企业税收政策若干问题的规定》（深府[1988]232 号）第八条规定取得深圳市宝安区国家税务局龙华分局的深国税宝龙减免（2004）0758 号文件，核准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征企业所得税。汇创达 2006 年开始盈利，

2006年、2007年为免税期。2008年、2009年及2010年分别按18%、20%和22%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汇创达于2011年1月11日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③欣威电子

欣威电子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圳经济特区企业所得税政策若干问题的规定》（深府[1988]232号）第八条规定取得深圳市宝安区国家税务局龙华分局的深国税宝龙减免（2004）0794号文件，核准自获利年度开始，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欣威电子2004年度开始盈利，2004年、2005年免税，2006年、2007年按15%减半征收，2008年按18%减半征收，2009年、2010年分别执行过渡税率20%、22%。

发行人下属子公司汇创达、欣威电子报告期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系深圳市普遍适用的规章，凡符合该等规章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享受上述优惠政策，并非发行人下属子公司独享，但没有法律、国务院或国家税务总局颁发的相关税收规范性文件作为依据，未来存在补缴企业所得税的风险。

④香港欣威

香港欣威有限公司注册地为香港，根据相关法规规定，香港的利得税（即企业所得税）为16.5%。

⑤精密器材及精密塑胶

精密器材及精密塑胶2007年按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1993）1号《关于宝安、龙岗两个市辖区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率，2008年按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制定的《深圳市自行制定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实行“即征即退”工作方案》（深国税[2008]145号）执行18%的企业所得税率。精密塑胶、精密器材2008年没有盈利，不存在税收优惠的金额。

针对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报告期享受的税收优惠存在补缴的风险，就该可能发生的税款补缴事宜，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明旺先生、王威先生出

具了《承诺函》：“若因税收主管部门对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上市前因享受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而减免的税款进行追缴，本人将以现金方式及时、无条件按比例承担补缴税款及/或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其中王明旺承担 74%，王威承担 26%。”

4、公司税收优惠到期后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本公司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优惠对净利润的影响如下（合并口径）：

单位：元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优惠税额 ^{注1}	占比 ^{注2}	优惠税额	占比	优惠税额	占比
8,162,937.18	12.48%	4,919,960.59	13.78%	3,152,708.69	13.83%

注 1：优惠税额 2008 年、2009 年及 2010 年按 25%的企业所得税率为参照；

注 2：占比=当期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额/当期净利润×100%。

由上表可以看出，2008 年、2009 年及 2010 年企业所得税优惠额占净利润比重分别为 13.83%、13.78%和 12.48%，发行人企业所得税优惠额占净利润比重逐年下降，发行人的经营成果对税收优惠不存在严重的依赖，且随着未来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以及盈利能力的提升，企业所得税优惠额占利润比重将进一步降低。因此，发行人享受的上述企业所得税优惠到期后，不会对发行生产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①发行人 2008 年、2009 年及 2010 年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优惠具有法律、国家税务总局等颁发的相关税收规范性文件作为依据，不存在补缴企业所得税的风险。

②发行人下属子公司汇创达、欣威电子报告期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系深圳市普遍适用的规章，凡符合该等规章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享受上述优惠政策，并非发行人下属子公司独享，但没有法律、国务院或国家税务总局颁发的相关税收规范性文件作为依据，未来存在补缴企业所得税的风险。

③发行人享受的上述企业所得税优惠到期后，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经核查，发行人律师认为：

①发行人 2008 年、2009 年及 2010 年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优惠具有法律、国家税务总局等颁发的相关税收规范性文件作为依据，不存在补缴企业所得税的风险；

②发行人下属子公司汇创达、欣威电子报告期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系深圳市普遍适用的规章，凡符合该等规章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享受上述优惠政策，并非发行人下属子公司独享，但没有法律、国务院或国家税务总局颁发的相关税收规范性文件作为依据，未来存在补缴企业所得税的风险；

③报告期内，发行人企业所得税收优惠额占净利润比重呈逐年下降趋势，企业所得税收优惠额占净利润比重均不超过 30%，发行人的经营成果对税收优惠不存在严重的依赖，且随着未来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以及盈利能力的提升，企业所得税收优惠额占净利润比重将进一步降低。因此，发行人享受的上述企业所得税优惠到期后，不会对发行生产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六、分部信息

（一）业务分部信息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锂离子电池模组						
手机数码类	40,894.98	33,723.57	26,560.90	22,349.45	29,905.94	26,040.99
笔记本电脑类	13,323.23	9,943.17	5,717.99	4,366.55	15.24	13.29
动力类	4,739.43	3,431.77	1,312.42	1,008.49	1,186.57	1,019.42
小计	58,957.64	47,098.51	33,591.31	27,724.49	31,107.76	27,073.69
结构件						
精密结构件	10,132.56	8,366.65	6,504.12	5,150.51	11,043.25	8,398.55
薄膜开关	5,483.16	3,938.10	4,218.84	3,017.02	3,914.40	2,904.17

小计	15,615.72	12,304.75	10,722.96	8,167.53	14,957.65	11,302.73
其他	2,869.77	2,418.05	2,167.99	1,973.94	2,753.81	2,304.63
小计	2,869.77	2,418.05	2,167.99	1,973.94	2,753.81	2,304.63
合计	77,443.13	61,821.31	46,482.25	37,865.96	48,819.22	40,681.05

(二) 地区分部信息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华东地区	10,541.34	9,108.69	2,822.38	2,398.38	8,200.58	6,825.74
华南地区	44,680.03	34,550.75	30,122.85	24,555.41	31,656.12	26,867.19
华中地区	496.29	395.25	1,543.27	1,157.20	8.52	7.10
西北地区	2,347.56	1,603.53	-	-	-	-
东北地区	187.73	127.66	-	-	851.61	582.97
西南地区	86.41	70.05	375.63	265.77	2,112.01	1,789.58
华北地区	2,713.66	2,303.78	4,696.44	4,057.95	2,027.96	1,704.76
出口	16,390.11	13,661.59	6,921.68	5,431.24	3,962.43	2,903.72
合计	77,443.13	61,821.31	46,482.25	37,865.96	48,819.22	40,681.05

七、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	2008年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 处置长期资产收入			
其中：固定资产清理收入	59,875.98	5,411.07	12,404.53
无形资产转让收益	-	-	-
股权转让收益	-	-	-
小计	59,875.98	5,411.07	12,404.53
(2) 处置长期资产支出			
其中：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61,086.87	-	148,863.16
股权转让损失	-	-	2,967,891.87
小计	61,086.87	-	3,116,755.03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净额	-1,210.89	5,411.07	-3,104,350.50
2.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61,714.88	856,716.13	878,773.49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071,959.83	7,345,319.00	1,303,064.44
4.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5.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营业外收入:			
①废品收入	405,174.20	397,913.50	817,448.09
②罚款收入	593,260.50	697,075.35	107,727.64
③其他	185,203.12	102,182.45	24,840.70
小计	1,183,637.82	1,197,171.30	950,016.43
(2)减:营业外支出:			
①罚款支出		120.00	280.00
②捐赠支出	210,000.00	30,000.00	252,200.00
③报废产品	-	-	5,480.58
④其他		-	67,175.81
小计	210,000.00	30,120.00	325,136.39
营业外收支净额	973,637.82	1,167,051.30	624,880.04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符合定义规定的其他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	-
其中: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	-	-
扣除所得税前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406,101.64	9,374,497.50	-297,632.53
减: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金额	725,943.96	488,627.59	395,192.33
所得税影响	506,523.07	1,244,072.72	-901,577.14
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及所得税影响后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173,634.61	7,641,797.19	208,752.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62,688,704.62	33,950,822.92	21,039,237.99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515,070.01	26,309,025.73	20,830,485.71
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	5.06%	22.51%	0.99%

2009年,公司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及所得税影响后非经常性损益为764.18万元,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为22.51%,主要原因为:公司2009年获得了包括财政部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资助款、深圳宝安财政局开放性研发基地补助、深圳市宝安区扶持民营经济发展的贷款利息补贴、深圳财政局科技研发资金等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734.53万元。

八、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

(一) 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流动比率	1.48	1.41	1.40
速动比率	1.13	1.13	1.1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	60.44%	63.32%	64.53%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占净资产的比例	0.09%	0.15%	0.2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84	1.40	1.16
主要财务指标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5.35	3.37	3.82
存货周转率	5.57	4.70	4.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62,688,704.62	33,950,822.92	21,039,237.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59,515,070.01	26,309,025.73	20,830,485.7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元)	98,515,925.89	58,302,641.83	42,944,679.09
利息保障倍数	9.00	7.72	5.0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0.50	0.19	0.17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15	-0.01	0.12

上述财务指标均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资产负债率除外)。计算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每股净现金流量、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指标时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均为 14,100 万股。

(二) 报告期净资产收益率与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 报告期净资产收益率与每股收益如下:

2010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40%	0.44	0.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02%	0.42	0.42
2009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82%	0.24	0.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58%	0.19	0.19
2008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07%	0.15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93%	0.15	0.15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指标时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均为 14,100 万股。

九、发行人资产评估情况

2008 年 8 月 22 日，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欣旺达有限委托，就欣旺达有限拟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之事宜，以 2008 年 7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成本加和法对所涉及的欣旺达有限的全部资产和相关负债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出具了《深圳市欣旺达电子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国友大正评报字（2008）第 113 号）。本次资产评估结果仅作为公司设立时的净资产价值参考，公司并未根据评估值调账。评估结果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调整后账面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	D=C-B	E=D/B×100%
流动资产	29,323.41	29,323.41	30,686.65	1,363.24	4.65
长期投资	1,481.59	1,481.59	2,814.66	1,333.08	89.98
固定资产	4,941.43	4,941.43	4,799.29	-142.14	-2.88

其中：在建工程	—	—	—	—	—
建筑物	—	—	—	—	—
设备	4,941.43	4,941.43	4,799.29	-142.14	-2.88
无形资产	2,219.00	2,219.00	2,838.24	619.23	27.91
其中：土地使用权	2,180.47	2,180.47	2,799.70	619.23	28.40
其他资产	189.12	189.12	189.12	—	—
资产总计	38,154.56	38,154.56	41,327.96	3,173.41	8.32
流动负债	22,227.21	22,227.21	22,227.21	—	—
非流动负债	1,353.00	1,353.00	1,353.00	—	—
负债总计	23,580.21	23,580.21	23,580.21	—	—
净资产	14,574.35	14,574.35	17,747.75	3,173.41	21.77

流动资产、长期投资、土地使用权评估增值较大的具体原因及对上述科目进行评估所选取的评估方法如下：

（一）流动资产

对流动资产采用重置成本法评估。截至评估基准日的评估结果见下表：

单位：元

科目名称	调整后账面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货币资金（现金）	94,656,559.05	94,656,559.05	—	—
应收票据	2,769,505.07	2,769,505.07	—	—
应收账款	107,482,061.08	113,770,468.09	6,288,407.01	5.85
预付账款	9,666,229.95	9,666,229.95	—	—
应收利息	1,911,589.05	1,911,589.05	—	—
其他应收款	11,985,180.62	15,557,267.65	3,572,087.03	29.80
存货	64,763,001.31	68,534,904.25	3,771,902.94	5.82
流动资产合计	293,234,126.13	306,866,523.11	13,632,396.98	4.65

从上表看出，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为 29,323.41 万元，评估价值为 30,686.65 万元，评估增值 1,363.24 万元，增值率 4.65%。增值主要原因如下：

1、应收账款评估增值 628.84 万元，增值率 5.85%。具体原因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账面价值 628.84 万元，评估值为 0 元；

2、其他应收款评估增值 357.21 万元，增值率 29.8%。具体原因为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账面价值 357.21 万元，评估值为 0 元；

3、存货评估增值 377.19 万元，增值率 5.82 %，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原材料	26,428,260.63	26,428,260.63	-	-
产成品（库存商品）	4,339,257.46	4,694,970.09	355,712.63	8.20
在产品（自制半成品）	3,622,009.06	3,622,009.06	-	-
发出商品	31,666,458.15	33,789,664.47	2,123,206.32	6.70
存货合计	66,055,985.30	68,534,904.25	2,478,918.95	3.75
减：存货跌价准备	1,292,983.99	-	-1,292,983.99	-100.00
存货净额	64,763,001.31	68,534,904.25	3,771,902.94	5.82

上表显示存货增值主要原因为：

（1）产成品评估增值 355,712.63 元和发出商品增值 2,123,206.32 元，原因为产成品和发出商品的评估值中考虑了一部分合理利润；

（2）存货跌价准备帐面价值 1,292,983.99 元，评估值为 0 元。

（二）长期投资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长期投资账面价值为 1,481.59 万元，长期投资减值准备为零，长期投资账面净额为 1,481.59 万元，全部为长期股权投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投资比例或持股数	调整后账面值(万元)
1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有限公司	2006-6-1	60%	478.53
2	深圳市欣威电子有限公司	2006-12-1	100%	1,003.06

本次评估对以上 2 个控股子公司汇创达和欣威电子进行了整体评估，采用的评估方法与欣旺达有限相同，即都采用成本加和法，具体评估计算公式为：长期投资评估值 = 被投资单位净资产评估值 × 投资比例。

截至评估基准日，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 1,481.59 万元，评估价值为 2,814.66 万元，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增值 1,333.08 万元，增值率 89.98%，评估增值的主要原因为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增加。

采用整体评估的 2 家单位评估结果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长期投资评估值
深圳市汇创达 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	3,810.78	3,893.69	2,847.98×60%=1,708.79
	负债	1,045.71	1,045.71	
	净资产	2,765.08	2,847.98	
深圳市欣威电 子有限公司	资产	1,564.20	1,639.54	1,105.87×100%=1,105.87
	负债	533.67	533.67	
	净资产	1,030.53	1,105.87	

（三）土地使用权

本次对土地使用权进行估价采取了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

本次纳入评估范围的地块已取得深房地字第号 5000347502《土地使用权证》，土地使用权人为欣旺达有限，该地块坐落于宝安区公明街道塘明公路南侧，宗地号为 A614-0436，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使用权性质为协议转让，使用年限 50 年，从 2007 年 6 月 29 日至 2057 年 6 月 28 日，土地使用面积为 45,007.63 平方米。

截至评估基准日，该项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 2,180.47 万元，评估价值为 2,799.70 万元，评估增值 619.23 万元，增值比例为 28.40%，增值主要原因为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企业土地取得成本低于市场成本。

十、验资情况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共进行过十一次验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验资报告出具时间	验资事项	实收资本	验资报告文号	资金到位情况
1	1997年11月17日	有限公司成立	100万元	深宝会内验字[1997]第118号	到位
2	1999年12月23日	现金增资	200万元	深义验字[1999]第203号	到位
3	2002年1月11日	现金增资	500万元	深义验字(2002)第005号	到位
4	2003年1月8日	现金增资	1,000万元	深义验字[2003]第001号	到位
5	2005年7月13日	现金增资	1,500万元	深恒平验字[2005]第0327号	到位
6	2006年3月3日	现金增资	2,600万元	深恒平验字[2006]第0041号	到位
7	2006年3月15日	现金增资	3,300万元	深鹏都验字[2006]第165号	到位
8	2006年6月9日	现金增资	4,200万元	深鹏都验字[2006]第521号	到位
9	2006年8月2日	现金增资	5,000万元	深鹏都验字[2006]第747号	到位
10	2008年7月29日	现金增资	5,155万元	深中立验字[2008]第100号	到位
11	2008年9月10日	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14,100万元	深华验字[2008]103号	到位

十一、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和其他重要事项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 或有事项

2010年6月3日，欣旺达与招商银行签订2010年深保字第8001100521号《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公司合并范围内控股子公司汇创达与招商银行签订的2010年深授信字第801100521号《授信协议》提供保证，对汇创达在《授信协议》项下所欠招商银行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根据授信协议，2010年6月3日至2011年5月30日授信期间内，招商银行向汇创达提供总额为800万元的授信额度，截至2010年12月31日，汇创达已向招商银行借款800万元。

（三）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申报财务报表与原始财务报表的差异如下：

1、2008 年度

单位：万元

会计要素	合并原始财务报表 A	合并申报财务报 表 B	差异 C=A-B	主要差异原因
资产	43,472.45	46,030.11	-2,557.66	已贴现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 票恢复确认至短期借款。
负债	26,137.58	28,695.23	-2,557.65	已贴现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 票恢复确认至短期借款。
股东权益	17,334.87	17,334.87	-	-
收入	48,851.44	48,851.44	-	-
费用	45,996.36	45,996.36	-	-
利润	2,279.17	2,279.17	-	-

2、2009 年度

2009 年度原始财务报表与申报财务报表无差异。

3、2010 年度

2010 年度原始财务报表与申报财务报表无差异。

十二、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结构分析

1、报告期内资产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53,594.23	82.40%	43,934.34	83.48%	37,977.02	82.50%

非流动资产	11,446.71	17.60%	8,697.33	16.52%	8,053.08	17.50%
合 计	65,040.94	100.00%	52,631.67	100.00%	46,030.1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规模稳定增长，从2008年末的46,030.11万元增长到2010年末的65,040.94万元，增长了41.30%。公司资产总额的增长主要源于公司主营业务规模扩大，与此相适应，公司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稳定增长。

从资产构成来看，报告期内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较大（占比均值为82.79%），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较小（占比均值为17.21%）。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所用房产均采用租赁方式取得，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生产、检测设备等专用设备固定资产及土地使用权无形资产，因此公司非流动资产占比较小。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大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研发的固定资产投资，公司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将有所上升。

2、流动资产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19,677.78	36.72%	16,238.07	36.96%	13,456.58	35.43%
应收票据	3,776.63	7.05%	2,897.42	6.59%	3,575.69	9.42%
应收账款	14,007.72	26.14%	14,298.60	32.55%	12,655.62	33.32%
预付款项	2,483.90	4.63%	865.80	1.97%	978.62	2.58%
应收利息	111.84	0.21%	317.86	0.72%	309.35	0.81%
其他应收款	746.37	1.39%	650.45	1.48%	235.83	0.62%
存货	12,789.98	23.86%	8,666.14	19.73%	6,765.33	17.81%
流动资产合计	53,594.23	100.00%	43,934.34	100.00%	37,977.0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呈增长态势，从2008年末的37,977.02万元增长到2010年末的53,594.23万元。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存货、应收账款组成，2008年末、2009年末和2010年末三项资产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86.57%、89.23%和86.72%。

本公司流动资产构成呈现以下特点：为了满足公司融资及营运资金需求，货

币资金比重较高；应收账款账龄短，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国内外知名企业，如 ATL、联想、海尔、深圳桑菲、步步高、OPPO 等公司，其信誉良好，回款有保证，发生坏账的风险小；公司存货是正常生产经营形成的，存货质量良好。

(1) 货币资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现金	27.14	0.14%	36.74	0.23%	2.71	0.02%
银行存款	5,958.57	30.28%	3,829.67	23.58%	3,992.91	29.67%
其他货币资金 ^注	13,692.07	69.58%	12,371.67	76.19%	9,460.96	70.31%
合计	19,677.78	100.00%	16,238.07	100.00%	13,456.58	100.00%

注：其他货币资金包括公司短期借款抵押融资的定期银行存款、应收账款融资保证金、票据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为受限制的货币资金，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从现金的期末余额中扣除。

2008年末、2009年末及2010年末，公司货币资金期末余额分别为13,456.58万元、16,238.07万元和19,677.78万元，占公司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35.43%、36.96%和36.72%，货币资金期末余额呈逐步增长态势，主要原因为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对货币资金的需求相应增加，同时销售收入增加及回款力度的加大也导致货币资金期末余额增加。

公司货币资金构成中，各期末其他货币资金（受限制的货币资金）占货币资金余额的比例较大，平均占比为72.03%，主要原因为：公司目前主要融资渠道是通过商业银行融资，但能提供可供抵押的固定资产较少，因此公司将部分货币资金以定期存单、保证金等形式存放于银行，取得银行敞口贷款融资，满足包括与供应商用票据结算付款在内的营运资金需求。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货币资金（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构成如下表：

项目	存放银行	金额（万元）	合同主要内容
应收账款融资保证金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000.00	注 1
	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671.79	注 2

短期借款质押的定期存款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	1,600.00	注3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	500.00	注4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800.00	注5
票据保证金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	7,154.39	由100%保证金取得,不存在敞口。
	江苏银行深圳分行	496.61	按承兑金额的30%存放保证金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431.16	按承兑金额的30%存放保证金
信用证保证金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	1,038.12	信用证业务由50%保证金取得,敞口部分为业务量的50%。
合计	-	13,692.07	-

注1: 根据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在2008年8月25日向公司提供的银行信贷融资函和2009年2月1日渣打银行信贷融资函修改协议及2010年9月26日渣打银行人民币/外币银行融资函,公司提款金额最高为每张发票的90%,融资期限不得超过120天,循环使用,期限一年,利息以基于中国人民银行在提款日公布的六个月基本利率的120%所得出的利率进行计算,并在付息日支付。核定授信总额为4,000万元,期限一年,以公司名下的在该银行持有的不少于人民币1,000万元的定期存款质押于该银行;王威、王明旺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在渣打银行的担保抵押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624.27万元。

注2: 根据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在2009年12月21日向公司提供的非承诺性综合授信合同,公司融资期限不得超过120天,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在提款日公布的同期同档次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5%,核定授信额度为3,300万元,期限一年。以公司名下的在该银行持有的不少于人民币660万元的定期存款质押于该银行;王威、王明旺出具无限额的最高额保证;公司将与该银行提供之融资对应的购货商直接的每笔交易产生的应收账款质押于该银行,为公司在卖方发票融资项下的债务提供担保。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在恒生银行的担保抵押借款金额为人民币745.42万元。

注3: 公司与平安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授信额度为4,500万元。王华、王明旺以私人住宅为该借款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公司以1,600万存单和机器设备提供最高

额抵押担保。2010年1月26日公司借入1,000万元借款,借款期限为1年,年利率为5.31%。王明旺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在平安银行的抵押担保借款余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此外,根据授信额度,公司在2011年1月11日向平安银行深圳分行借款3,500万。

注4:公司与平安银行深圳分行在2010年6月23日签订1,500万的借款合同,用于流动资金周转,借款期限为2010年6月23日-2011年6月23日,到期一次归还本金,贷款利率为年利率5.84%。由王威以其房产提供抵押担保,公司以机器设备作为抵押,并以500万元质押存单作为质押。

注5:①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于2010年1月26日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5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0年1月26日-2011年1月25日,年利率为5.576%,公司提供500万银行存单为该借款作为质押。②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于2010年9月28日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0年9月28日-2011年3月28日,年利率为5.346%,公司提供300万银行存单为该借款作为质押。③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于2010年11月23日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5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1年11月23日-2011年5月22日,年利率为5.858%。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在杭州银行的质押借款余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可以用于随时支付的资金(银行存款及现金)为5,985.71万元,较2009年末增加2,119.30万元,主要原因是2010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993.15万元,在满足公司当期投资活动及偿还到期银行贷款所需要的现金后,期末现金余额增加。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融资渠道单一,且能提供可供抵押的固定资产较少,将部分货币资金存放于银行并取得银行敞口贷款融资,与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相适应。

(2) 应收票据

2008年末、2009年末及2010年末,公司应收票据期末余额分别为3,575.69万元、2,897.42万元和3,776.63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9.42%、6.59%

和7.05%。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获取的销售订单增多，部分客户采取银行承兑汇票或商业承兑汇票与公司结算，目前采取票据结算的客户主要有：ATL、联想、海尔、海洋王等。由于应收票据信用较高，且在急需资金时，还可以向银行申请贴现，有效扩大了公司资金流动性。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如下：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单位：元)
银行承兑汇票	15,562,877.10
商业承兑汇票	22,203,396.73
合计	37,766,273.83

2010年末的应收票据余额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票据，亦无已到期未承兑的应收票据。

（3）应收账款

2008年末、2009年末及2010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12,655.62万元、14,298.60万元和14,007.72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3.32%、32.55%和26.14%，占比逐年下降。

①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对客户信用状况的评定情况，对ATL、联想、步步高、OPPO、深圳桑菲、深圳比克等主要客户提供月结60-90天不等的信用期，因此报告期各年第四季度的营业收入大部分形成各年末的应收账款。报告期各年第四季度的营业收入与各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①应收账款余额	14,314.20	14,693.16	13,016.34
②各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	21,368.94	16,985.08	12,033.79
各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各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比例（①/②）	66.99%	86.51%	108.16%

*100%)			
--------	--	--	--

2008 年下半年，受金融危机的影响少部分客户出现延迟付款的情形，2008 年末信用期外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866.96 万元，导致 2008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高于 2008 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2009 年末及 2010 年末，各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各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比例逐步降低，显示随着公司市场竞争力的提升，公司主要客户质量得到提升，公司对客户的影响力及在产业链中的地位不断加强，货款回收情况良好。

②应收账款账龄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半年以内（含半年）	14,191.19	99.14%	14,229.61	96.85%	12,162.09	93.44%
半年-1年（含1年）	63.38	0.44%	73.65	0.50%	303.03	2.33%
1-2年（含2年）	37.94	0.27%	267.9	1.82%	508.86	3.91%
2-3年（含3年）	8.56	0.06%	80.27	0.55%	42.35	0.32%
3年以上	13.13	0.09%	41.73	0.28%	-	-
合计	14,314.20	100.00%	14,693.16	100.00%	13,016.34	100.00%

2008 年末、2009 年末及 2010 年末，公司账龄在半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分别为 93.44%、96.85%和 99.14%，显示公司绝大部分货款能在信用期内收回，公司应收账款管理良好，并保持连续性及一致性，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③公司主要债务人及信用期情况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五大债务人应收账款余额合计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61.38%，账龄均为半年以内，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公司前五大债务人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及信用期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信用期
东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465.82	31.20%	月结 90 天
广东欧珀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1,761.86	12.31%	月结 60 天
联想移动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1,095.93	7.66%	月结 90 天
深圳顶海电子有限公司	832.02	5.81%	月结 45 天
共青城赛龙通信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631.00	4.41%	月结 60 天
合计	8,786.64	61.38%	—

④2009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高及其增幅大于当期营业收入增幅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对主要客户提供月结 60-90 天不等的信用期,信用期到期后,客户以现汇、电汇、承兑汇票等付款方式支付货款,因此公司每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主要包括第四季度的应收货款和少部分信用期外的货款,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高低主要受第四季度实现收入金额的影响,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与年度营业收入的关联性不强。公司报告期应收账款余额增长率与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及当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增长率关系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年度营业收入	77,570.57	46,678.64	48,851.44
增长率	66.18%	-4.45%	-
第四季度营业收入	21,368.94	16,985.08	12,033.79
增长率	25.81%	41.14%	-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14,314.20	14,693.16	13,016.34
增长率	-2.58%	12.88%	-

由上表可以看出,2009 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较 2008 年第四季度增加 4,951.29 万元,增长 41.14%,由此导致 2009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08 年末增加 1,676.82 万元,增长 12.88%。

公司 2009 年末 14,693.16 万元应收账款余额中,信用期外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489.38 万元,较 2008 年末减少 377.58 万元;公司 2009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08 年增加 1,676.82 万元，系 2009 年第四季度的应收货款形成的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增加所致。

⑤2010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09 年末减少的原因

2010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09 年末减少 378.96 万元，下降 2.58%；2010 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较 2009 年第四季度增加 4,383.86 万元，增长 25.81%，2010 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增加但 2010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09 年末减少，主要原因为：一是随着公司市场竞争力的提升，对客户的影响力及在产业链中的地位不断加强，公司进一步严格信用管理政策，对新增加的客户大部分信用期控制在月结 60 天以内；二是公司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回收力度，部分客户在 2010 年底以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提前支付货款；三是公司对部分信用期为月结 60 天以内（含 60 天）的客户 2010 年第四季度销售收入较 2009 年同期增加，这些客户的部分货款在 2010 年第四季度信用期满后收回。

⑤应收账款管理

公司对应收账款的管理主要采取如下措施：一是对销售客户进行严格的评审，包括信用评估与管理、赊销审批与执行，严格使用销售信用条款；二是将销售业绩考核与回款情况挂钩；三是通过加强客户信用管理，及时跟踪和了解客户的经营状况和信用情况，对存在经营风险及欠款逾期的客户及时采取措施，加大应收账款的清收力度。随着公司市场竞争力的不断增强，公司将继续加强应收账款管理，防范风险。

公司管理层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管理良好，公司应收账款管理良好，并保持连续性及一致性；公司应收账款变动合理；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短，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不存在因应收账款数量过大而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形。

（4）预付账款

2008 年末、2009 年末及 2010 年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978.62 万元、

865.80万元和2,483.90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2.58%、1.97%和4.63%。预付款项主要内容为预付原材料及机器设备采购款等。

2010年末预付账款较2009年末增加1,618.10万元，增长比例为186.89%，主要原因为随着销售订单的大幅增长，所需原材料大幅增长，公司支付采购原材料的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末，账龄在一年以内的预付账款占比为99.37%，预付款项中无持股5%（含5%）以上表决权股东欠款。报告期末公司前五大预付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日本日立高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材料款	588.68	1年以内	23.70%
比克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材料款	422.46	1年以内	17.01%
东莞市凯格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	282.89	1年以内	11.39%
深圳市华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	235.20	1年以内	9.47%
深圳市比克电池有限公司	材料款	163.24	1年以内	6.57%
合计	-	1,692.46	-	68.14%

（5）其他应收款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883.2万元，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内容为应收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有限公司的贷款担保保证金、租赁厂房押金、上市费用等，其中担保保证金400万元，占2010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的45.29%，租赁厂房押金204.54万元，占2010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的23.16%。

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亦无关联方欠款。

（6）存货

2008年末、2009年末及2010年末，公司存货净额分别为6,765.33万元、8,666.14万元和12,789.98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7.81%、19.73%和

23.86%。

①存货构成分析

公司报告期末各期末存货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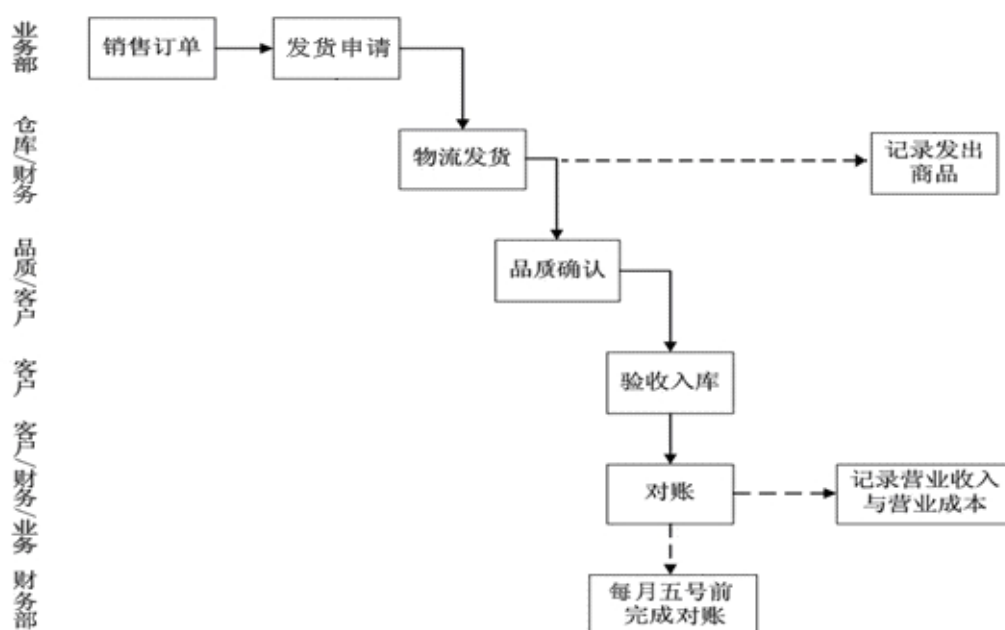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3,393.47	25.68%	1,941.87	21.49%	2,048.66	28.67%
在产品	1,764.31	13.35%	1,017.73	11.26%	966.23	13.52%
库存商品	1,869.56	14.15%	1,303.28	14.42%	833.73	11.67%
低值易耗品	193.10	1.46%	284.05	3.14%	206.54	2.89%
发出商品	5,992.52	45.35%	4,490.11	49.69%	3,091.55	43.26%
存货余额合计	13,212.97	100.00%	9,037.05	100.00%	7,146.72	100.00%
减：存货跌价准备	422.99	—	370.91	—	381.39	—
存货净额	12,789.98	—	8,666.14	—	6,765.33	—

公司大部分物料采购都是根据销售订单需求来进行采购，部分通用物料采用最低安全库存备料，并根据销售订单组织安排生产、发货。在公司存货构成中，主要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原材料、发出商品占存货余额比重较高。

2008年末、2009年末及2010年末，公司原材料余额分别为2,048.66万元、1,941.87万元和3,393.47万元，占存货余额比重分别为28.67%、21.49%和25.68%，平均比重为25.28%。公司的原材料需求计划由生产计划人员根据客户的预测订单和实际订单拟定后提供到采购中心，采购中心根据原材料需求计划制订具体采购计划并执行采购。公司直接材料主要由锂离子电芯、电子元器件、PCB板、塑胶原料、油漆和各种辅料等构成，直接材料占生产成本比重在80%左右，占比较高，因此原材料占存货余额比重较高。

2008年末、2009年末及2010年末，公司发出商品余额分别为3,091.55万元、4,490.11万元和5,992.52万元，占存货余额比重分别为43.26%、49.69%

和 45.35%，平均比重为 46.10%。公司发出商品占存货比重较高主要受客户采购模式决定的。公司国内销售的主要客户为大型知名厂商，采购批次多，通常采取“预测订单+订单”的形式发放订单，每年初对全年度作订货预测，每月初对本月具体测算并对今后两个月进行订货预测，每周初确定本周每日订货量并对今后两周进行订货预测，其采购结算一般在每月 5 号前对上月采购量进行汇总并与供应商对账确认。公司与此类客户具体收入确认流程如下：



公司以销售订单安排生产，检验合格后入库，由业务部门提出发货申请，仓库按照发货申请发货，财务部门将库存商品转为发出商品；货物到达客户处后，经过客户检验（或上线生产）后确认合格，不良品当场退回，合格品客户验收入库；公司一般与客户每月5日前定期进行对账，核对上月发出产品数量、单价、金额、产品品种等，经双方确认无误后确认收入入账。因此，公司发出商品占存货比重较高。

②存货余额变动原因分析

公司报告期末各期末存货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金额	增减额	金额	增减额	金额
原材料	3,393.47	1,451.60	1,941.87	-106.79	2,048.66
在产品	1,764.31	746.58	1,017.73	51.50	966.23
库存商品	1,869.56	566.28	1,303.28	469.55	833.73
低值易耗品	193.10	-90.95	284.05	77.51	206.54
发出商品	5,992.52	1,502.41	4,490.11	1,398.56	3,091.55
存货余额合计	13,212.97	4,175.92	9,037.05	1,890.33	7,146.72
存货周转率（次/年）	5.57	-	4.70	-	4.65

公司大部分物料采购都是根据销售订单需求进行采购，部分通用物料采用最低安全库存备料，并根据销售订单组织安排生产、发货，公司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和销售订单快速增长，是报告期存货期末余额持续上升的主要原因。最近三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4.65、4.70、5.57，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呈上升趋势。

A、2009年末存货余额较2008年末增长的具体原因

2009年末存货余额较2008年末增加1,890.33万元，主要原因为：一是2009年7月以后全球消费类电子市场逐步复苏，且手机数码类消费类电子的元旦、春节旺季临近，公司销售订单持续增加，同时考虑春节放假的因素，安排销售订单的生产、发货；二是2008年第四季度受全球金融危机的影响，销售订单减少，导致2008年末存货减少。以上两方面因素导致公司2009年末的发出商品、库存商品较2008年末分别增加1,398.56万元、469.55万元。

公司采用订单生产模式，国内销售的主要客户为大型知名厂商，采购批次多，其采购结算一般在每月5号前对上月采购量进行汇总并与供应商对账确认，在未对账确认收入前，按客户订单发出的产品体现为发出商品。2009年末发出商品较2008年末增加1,398.56万元，2009年末发出商品余额波动及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08-12-31	2009-12-31	2009年末比2008年末差额
发出商品余额	3,091.55	4,490.11	1,398.56

其中：ATL	617.11	374.18	-242.93
联想	171.74	458.68	286.94
步步高	—	844.15	844.15
青岛海尔	103.94	200.56	96.62
OPPO	353.1	—	-353.1
中兴康讯公司	—	180.82	180.82
诺利佳公司	1.46	189.01	187.55
赛龙通信	—	239.81	239.81
海洋王	203.29	148.44	-54.85
深圳比克	96.83	67.97	-28.86
深圳桑菲	113.58	37.58	-76
奥利威公司	—	153.58	153.58
小计	1,661.05	2,894.78	1,233.73
其他客户	1,430.50	1,595.33	164.83

2009年7月以后全球消费类电子市场逐步复苏，且手机数码类消费类电子的元旦、春节旺季临近，步步高、联想、赛龙通信、中兴康讯、奥利威公司等客户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精密结构件销售订单增加。如上表所示，2009年末步步高、联想、赛龙通信、中兴康讯、奥利威公司等客户发货量较2008年末增加。

B、2010年末存货余额较2009年末增长的具体原因

2010年末存货余额较2009年末增加4,175.92万元，主要原因为：

一是客户销售订单增加。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收到ATL、联想、OPPO等主要客户未履行的销售订单金额（含税）为9,701.53万元，较2009年12月31日收到未履行的销售订单金额增长80.02%；公司根据2010年底收到的销售订单安排原材料采购、组织生产，导致2010年末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三项合计较2009年末增加2,764.46万元，增长64.85%。

二是2010年末发出商品较2009年末增加1,502.41万元。2010年末发出商品余额波动及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12-31	2010-12-31	2010年末比2009年末差额
发出商品余额	4,490.11	5,992.52	1,502.41

其中：ATL	374.18	1,613.21	1,239.03
联想	458.68	489.33	30.65
步步高	844.15	18.46	-825.69
OPPO	-	1,306.48	1,306.48
青岛海尔	200.56	276.42	75.86
海洋王	148.44	71.19	-77.25
诺利佳公司	189.01	0.96	-188.05
赛龙通信	239.81	263.40	23.59
深圳比克	67.97	92.34	24.37
深圳桑菲	37.58	95.14	57.56
中兴康讯公司	180.82	4.91	-175.91
奥利威公司	153.58	29.51	-124.07
南靖万利达	-	361.13	361.13
龙康电子	-	135.13	135.13
小计	2,894.76	4,757.61	1,862.85
其他客户	1,595.35	1,234.91	-360.4

2010年手机数码、笔记本电脑等便携式电子产品市场需求持续增长，下游客户纷纷加大订单采购量，公司2010年主营业务收入较2009年增长66.61%。为了满足客户销售订单的需求，公司按客户的销售订单组织生产并发货，导致2010年末发出商品较2009年末增加1,502.41万元，增长33.46%。

如上表所示，2010年末发出商品增加主要原因为对ATL和OPPO的发货金额增加，以及在2010年末对南靖万利达和龙康电子的发出商品。其中，ATL的手机数码类及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2010年末发货较2009年末增加1,239.03万元，OPPO的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2010年末发货较2009年末增加1,306.48万元。

2009年末、2010年末对ATL的发出商品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2010年末较2009年末增加额
手机数码类	976.66	374.18	602.48
笔记本电脑类	636.55	-	636.55
合计	1,613.21	374.18	1,239.03

2010年，公司开发出用于电纸书的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并于2010年下半年向ATL批量供货，而公司2009年与ATL无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由此导致2010年发出商品较2009年末增加636.55万元。同时，2010年下游智能手机需求旺盛，ATL的智能手机锂离子电池模组销售订单大幅增加，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发货较2009年末增加602.58万元。

2010年，随着OPPO音乐手机的热销，公司为其定制的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订单大幅增加，从而导致对OPPO的发货较2009年末增加1,306.48万元。

③发行人业务模式对报告期存货的管理、存货及营业成本会计核算的具体影响

A、业务模式对报告期存货管理的具体影响

公司采用订单生产模式，根据销售订单制定采购计划和生产计划，并按销售订单发货，因此公司存货管理以销售订单为中心。公司业务模式对报告期存货管理的具体影响为：

对原材料的管理：公司大部分物料采购都是根据销售订单需求进行采购，部分通用物料采用最低安全库存备料。公司营销中心接到客户的销售订单后，将销售订单提交生产计划人员，生产计划人员根据客户的预测订单和实际订单以及现有库存状况拟定物料需求计划和生产计划分别提交采购中心和生产部门，采购中心根据物料需求计划制订具体采购计划并执行采购；公司财务中心对库存的物料均实行月度盘点和不定期抽盘相结合的原则，确保账实相符，财务中心同时做好库龄分析，每月报告库龄状况，对库存龄较长的分析原因，并提醒相关部门采取措施，防止出现呆料。

对在产品和库存商品的管理：生产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安排生产，按生产计划领用物料并组织生产；公司生产管理采取“稳定+灵活”的方式生产，生产周期相对较短，在产品一般为在线物料。生产部门对已完工产品及时安排品质人员进行检验，合格品送仓库办理入库手续，不合格品进行返修后检验入库；报告期内，公司加强PMC（生产计划和物料控制）管理职能建设，优化了订单排产，合理化

安排生产进度和物料进度的衔接。

对发出商品的管理：公司由业务部门根据客户的销售订单提出发货申请，仓库按照发货申请发货，财务部门将库存商品转为发出商品，公司发出商品到达客户并通过客户检验（或上线生产）后确认合格，不良品当场退回，合格品客户验收入库，由客户仓库管理员签收确认货物已经交接，客户签收确认后客户负有保管义务；公司一般与客户每月5日前定期进行对账，核对上月发出产品数量、单价、金额、产品品种等，经双方确认无误后确认收入入账，并及时开具发票，同时结转对应的营业成本。

公司制定了有效的存货管理制度，确保账实相符；公司建立了信息化系统ERP，生产、销售、采购、仓库、财务都集中在ERP中完成，可以随时查询公司的存货以及订单情况。最近三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呈上升趋势，显示公司存货管理水平不断提高。公司管理层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是正常生产经营形成的，存货质量良好。为加强存货管理，公司制定了有效的存货管理制度，确保账实相符。在未来一段时期内，公司将进一步规范存货管理，合理安排采购和生产，进一步提高存货管理水平。

B、业务模式对存货和营业成本的会计核算影响

公司的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存货的成本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计价。日常原材料采购按照实际采购的数量和金额办理入库；按照产品归集生产所领用的原材料，分部门对实际发生的制造费用、人工进行归集，并按照各类产品所耗费的工时分配制造费用以及人工。产品完工之后，将完工产品所对应的生产成本分产品转入产成品，在按客户销售订单由仓库发货后，未进行对账确认时，与产品相关的主要风险尚未转移，借记“发出商品”贷记“产成品”。在取得经客户确认的对账单，由于与产品相关的主要风险已经转移，公司结转相应的收入，同时结转所对应成本，借记“营业成本”，贷记“发出商品”。

④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内容和依据

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公司各报告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

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公司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库存商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报告期内，公司按上述方法对报告期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对原材料和库存商品计提了跌价准备。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08年 期初	2008年度		2009年度		2010年度		2010年 期末
		计提额	减少额	计提额	减少额	计提额	减少额	
原材料	33.72	228.56	8.40	-	50.73	109.32	-	312.48
库存商品	319.83	18.74	211.07	40.25	-	-	57.25	110.51
合计	353.55	247.30	219.46	40.25	50.73	109.32	57.25	422.99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公司对原材料共计提 337.89 万元跌价准备，系对库龄较长的物料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对库存商品共计提 58.99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主要系对返修的库存商品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报告期内存货跌价准备减少额为转回或转销的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及发出商品不存在需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形，因此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中，公司发出商品不存在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主要原因为：由于公司生产的锂离子电池模组及结构件是手机、笔记本电脑等便携式电子产品的重要部件，不同客户、不同产品有不同的质量、性能以及结构配套要求，是一种定制化产品而非标准件产品。客户一旦认定公司为合格供应商之后，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客户确认样品及规格书并下达订单后，公司才大规模生产该产品。公司按照销售订单发货时，产品价格都以销售订单锁定，

不因市场变化而调整。

3、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各期末非流动资产金额及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固定资产	8,108.86	70.84%	6,295.61	72.39%	5,714.46	70.96%
在建工程	1,066.68	9.32%	128.25	1.47%	13.50	0.17%
无形资产	2,097.40	18.32%	2,147.78	24.69%	2,196.25	27.27%
长期待摊费用	43.81	0.38%	-	-	5.69	0.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9.96	1.14%	125.68	1.45%	123.19	1.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446.71	100.00%	8,697.33	100.00%	8,053.0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呈逐年增长态势，从2008年末的8,053.08万元增长到2010年末的11,446.71万元。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构成。

(1) 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机器设备、电子设备，使用状况良好。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净值构成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种类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机器设备	7,502.73	92.53%	5,676.87	90.17%	4,804.51	84.08%
电子设备	340.54	4.20%	308.85	4.91%	571.9	10.01%
运输设备	106.55	1.31%	122.59	1.95%	223.88	3.92%
其他设备	159.03	1.96%	187.31	2.98%	114.17	2.00%
合计	8,108.86	100.00%	6,295.61	100.00%	5,714.4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先后投资建设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线及其配套的锂离子电池模组电源管理系统生产线，不断引进先进的加工、检测设备，因此报告期内固定资产逐年增加。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净值为8,108.86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为12.45%。2010年期末公司各类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减值准备及净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折旧年限
机器设备	10,888.66	3,385.93	-	7,502.73	10年
电子设备	907.40	566.85	-	340.54	5年
运输设备	280.83	174.28	-	106.55	5年
其他设备	281.82	122.79	-	159.03	5年
合计	12,358.70	4,249.84	-	8,108.86	-

报告期末固定资产用于银行贷款抵押担保的净值为1,528.99万元，占报告期末固定资产净值的18.86%。报告期内，本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资产减值的情形，因此无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未来几年，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自有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公司将投资新建房屋建筑物及购置相当数量的机器设备和办公设备等固定资产，届时固定资产总额将有较大规模的增长，固定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将有所上升。

(2) 在建工程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1,066.68万元，主要是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建投资。2010年末公司在建工程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元）	资金来源
欣旺达锂离子电池生产基地基建工程	10,556,820.77	自筹资金
丝印车间装修工程	110,000.00	自筹资金
合计	10,666,820.77	-

2010年末公司在建工程不存在资产减值的情况，因此无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3) 无形资产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净额为2,097.40万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3.22%，其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无形资产名称	取得方式	初始金额	摊销年限	摊余价值	剩余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购入	2,231.90	600个月	2,071.95	46年5个月
软件	购入	99.05	60-120个月	25.45	10-43个月
合计	—	2,330.95	—	2,097.40	—

公司的土地使用权系通过出让方式取得，位于深圳市宝安区公明街道塘明公路南侧，土地面积为45,007.63平方米，为本次募集资金投入实施场所。本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成本高于可回收金额的情形，因此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2008年末、2009年末及2010年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分别为123.19万元、125.68万元和129.96万元，系因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致。

公司各报告期末无递延所得税负债。

(4) 最近一年末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无合并报表范围外的长期股权投资。

4、公司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1、坏账准备	443.31	496.01	487.56
其中：应收账款	306.49	394.56	360.72

其他应收款	136.82	101.45	126.84
2、存货跌价准备	422.99	370.91	381.39
合计	866.29	866.93	868.95

公司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的具体情况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提取了坏账准备。报告期末，账龄在半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为 99.14%，发生坏账的风险很小。公司对坏账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半年以内 (含半年)	半年-1年 (含1年)	1年-2年 (含2年)	2年-3年 (含3年)	3年以上
计提比例	2%	5%	10%	30%	100%

公司各报告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报告期内，公司对原材料和库存商品计提了跌价准备。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共计提了422.99万元的存货跌价准备，其中原材料跌价准备312.48万元，库存商品跌价准备110.51万元。

公司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其他资产未发生需提取减值准备的情形，故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综上所述，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与资产质量实际状况相符，公司不存在潜在资产损失未予计提减值准备而导致的财务风险。

（二）负债结构分析

1、负债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负债类别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36,196.53	96.29%	31,162.34	98.22%	27,217.82	94.85%
非流动负债	1,395.45	3.71%	563.29	1.78%	1,477.41	5.15%
合计	37,591.98	100.00%	31,725.63	100.00%	28,695.2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总额呈增长态势，从2008年末的28,695.23万元增至2010年末的37,591.98万元。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报告期内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均在94%以上。

2、流动负债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14,669.70	40.53%	12,844.42	41.22%	10,405.41	38.23%
应付票据	10,236.63	28.28%	5,404.44	17.34%	6,431.17	23.63%
应付账款	9,215.74	25.46%	8,539.21	27.40%	8,349.80	30.68%
预收款项	570.01	1.57%	1,751.70	5.62%	993.60	3.65%
应付职工薪酬	635.94	1.76%	594.90	1.91%	457.94	1.68%
应交税费	573.18	1.58%	662.74	2.13%	336.54	1.24%
其他应付款	235.14	0.65%	291.85	0.94%	178.58	0.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19	0.17%	1,073.07	3.44%	64.78	0.24%
流动负债合计	36,196.53	100.00%	31,162.34	100.00%	27,217.8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呈增长态势，从2008年末的27,217.82万元增长到2010年末的36,196.53万元。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构成，2008年末、2009年末及2010年末三项负债合计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92.54%、85.96%和94.27%。

本公司流动负债构成呈现以下特点：短期借款较大，是由于公司融资渠道单一，主要通过银行借款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公司的应付账款虽然较大，但均处于正常信用结算期；应付票据主要是公司充分利用银行融资，采用银行汇票与供应商结算。

（1）短期借款

报告期末短期借款具体情况如下表：

借款类别	金额（元）
保证借款	68,000,000.00
保证、抵押及质押借款	78,697,009.03
合计	146,697,009.03

公司的保证借款主要由共同控股股东及其关系密切的亲属提供保证担保，质押借款为公司以定期存单质押、应收账款质押借款，抵押借款包括共同控股股东及其关系密切的亲属以自有房产提供抵押担保、公司以机器设备抵押担保。

（2）应付票据

2008年末、2009年末及2010年末，公司应付票据期末余额为6,431.17万元、5,404.44万元和10,236.63万元。公司每年与银行签订《综合授信协议》，利用综合授信额度，公司与部分供应商采用承兑汇票结算，以节省资金成本。

2010年末，公司应付票据为10,236.63万元，较2009年末增加4,832.19万元，增长89.41%，主要是由于公司销售订单快速增加导致采购规模增加，采用票据结算金额增加。

（3）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应付材料采购款。2008年末、2009年末及2010年末，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8,349.80万元、8,539.21万元和9,215.74万元。截至2010年12月31日，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付账款占全部应付账款的96.48%，无欠持股5%以上（含5%）表决权股东的款项。

（4）预收款项

2008年末、2009年末及2010年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993.60万元、1,751.70万元和570.01万元，预收款项主要内容为公司预收部分境外客户销售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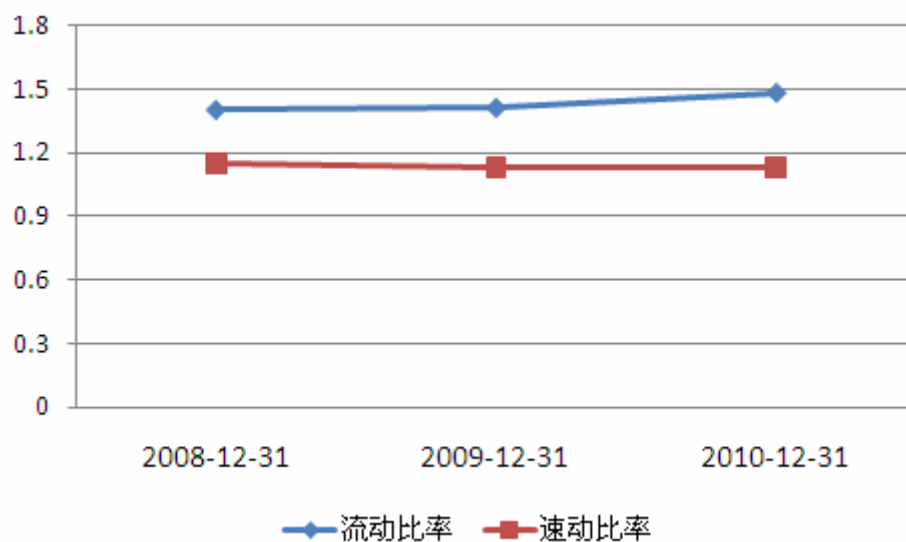
款。2010年末，预收账款余额较2009年末减少1,181.69万元，减少比例67.46%，主要原因系2009年预收的境外客户销售货款在2010年发货实现销售所致。

（三）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偿债能力财务指标表

财务指标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流动比率	1.48	1.41	1.40
速动比率	1.13	1.13	1.1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	60.44%	63.32%	64.53%
财务指标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9,851.59	5,830.26	4,294.47
利息保障倍数	9.00	7.72	5.00

1、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由上图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呈上升趋势，速动比率保持稳定且均大于1，短期偿债能力得到提高。本公司短期偿债能力相关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09-12-31		2008-12-31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德赛电池	1.02	0.86	1.13	0.84
亿纬锂能	8.07	7.26	1.69	1.14
平均值	4.55	4.06	1.41	0.99
本公司	1.41	1.13	1.40	1.15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选取两家与公司业务模式相近的锂电池上市公司：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德赛电池、深圳证券交易所000049）、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亿纬锂能、深圳证券交易所300014）；以上述两家公司公开披露的2007年至2009年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为基础，计算其各项财务指标。

公司2008年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与同行上市公司平均值接近。亿纬锂能由于200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流动资产大幅提高，其2009年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大幅提高，由此导致2009年同行上市公司平均值较高。

2、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呈下降趋势，表明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并持续盈利，留存收益增加，自有资本逐步增强，偿债能力得到逐步提高。2008年末、2009年末，与同行业资产负债率对比如下：

单位名称	2009-12-31	2008-12-31
德赛电池	74.54%	65.12%
亿纬锂能	11.22%	42.11%
平均值	42.88%	53.62%
本公司	60.28%	62.34%

注：上表的资产负债率均为合并口径。

亿纬锂能由于200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导致其2009年资产负债率大幅降低。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比较，公司资产负债率较相对高，主要原因为：一是由于公司融资渠道单一，主要依赖银行借款和其他经营性融资手段，导致负债较高；二是由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具有资本市场融资渠道，资本比较雄厚，

导致其资产负债率较低。本次公开发行上市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大幅降低，偿债能力有较大提高，对公司的持续发展将起到积极的作用。

3、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和利息保障倍数分析

2008年、2009年及2010年，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4,294.47万元、5,830.26万元和9,851.59万元，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5.00、7.72和9.00，显示公司偿还银行利息的能力较强且逐年提高。

4、公司管理层对偿债能力的评价

公司的负债结构符合公司所处发展阶段以及实际业务经营的特点，偿债风险处于可控制水平，具体分析如下：

(1) 公司融资渠道单一，主要依赖银行借款，并以短期借款为主，同时业务规模扩大导致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增加，从而导致流动负债较大。报告期内，公司盈利状况良好，留存收益增加，短期偿债能力逐年得到提高。

(2) 流动资产变现能力强，资产质量优良。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流动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及存货，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93.77%，其变现能力均较强。其中，公司的应收票据信用较高，在急需资金时，可以向银行申请贴现，有效扩大了公司资金流动性；报告期末，账龄在半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为99.14%，出现坏账的可能性很小；公司根据销售订单制定采购计划和生产计划，存货变现能力较强。

(3) 公司自成立以来尚未发生过逾期未偿还贷款的情况，在银行间树立了良好的企业信用，建立了良好的银企关系。

综上所述，由于公司较强的资产变现能力、盈利能力以及良好信用，使公司偿债风险处于可控的水平；本次公开发行上市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大幅降低，偿债能力有较大提高，对公司的持续发展将起到积极的作用。

(四)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资产周转能力情况表

单位：次/年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存货周转率	5.57	4.70	4.65
应收账款周转率	5.35	3.37	3.82
总资产周转率	1.32	0.95	1.09

1、存货周转率

2008年、2009年及2010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4.65、4.70和5.57，存货周转率逐年上升，显示公司存货管理水平不断提高。公司和同行业上市公司存货周转率比较情况表：

单位：次/年

单位名称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德赛电池	8.16	5.83
亿纬锂能	2.73	3.03
平均值	5.45	4.43
本公司	4.70	4.65

亿纬锂能高能锂一次电池加工周期长于二次组合电池，各加工环节需要备置相应的原材料和在产品，存货占用大，周转较慢；公司主要从事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研究、设计、生产及销售，生产周期相对较短，因此公司存货周转率高于亿纬锂能。德赛电池电源保护产品占比较高，与公司产品结构存在一定差异，公司存货周转率低于德赛电池。

2、应收账款周转率

2008年、2009年及2010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3.82、3.37和5.35，应收账款周转率呈上升趋势。由于公司的主要客户为ATL、联想、步步高、OPPO、深圳桑菲、深圳比克等大型知名企业，通常会给予其月结60-90天的信用期，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不高。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比较情况如下表：

单位：次/年

单位名称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德赛电池	3.49	3.46
亿纬锂能	2.72	3.68
平均值	3.11	3.57
本公司	3.37	3.82

2008 年、2009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显示随着公司市场竞争力的提升，公司主要客户质量得到提升，公司对客户的影响力及在产业链中的地位不断加强。

3、公司总资产转周转率

公司和同行业上市公司总资产周转率比较情况表

单位：次/年

单位名称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德赛电池	1.43	1.23
亿纬锂能	0.50	1.06
平均值	0.97	1.15
本公司	0.95	1.09

公司2008年、2009年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相当。

4、公司管理层对资产周转能力的评价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的资产周转能力符合行业特点；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存货管理及应收账款管理水平不断提高，已经建立适应自身生产经营特点和市场状况的采购、生产、销售和财务管理模式，并得到切实有效的执行，公司具有较好的资产周转能力，资产管理效率较高。

（六）所有者权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者权益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股东权益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股本	141,000,000.00	141,000,000.00	141,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盈余公积	11,123,941.66	5,352,488.97	2,333,880.69
未分配利润	107,980,312.26	51,063,060.33	20,130,845.6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847.23	-13.80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0,105,101.15	197,415,535.50	163,464,726.38
少数股东权益	14,384,520.26	11,644,835.37	9,883,996.98
股东权益合计	274,489,621.41	209,060,370.87	173,348,723.36

（一）报告期股本变动情况

2008年10月15日，欣旺达有限将截至2008年7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145,743,466.94元中的141,000,000元按照1:1的比例折为141,000,000股股份公司股份，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余额4,743,466.94元计入资本公积。

（二）报告期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1、2008年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08-1-1	2008增加	2008年减少	2008-12-31
股本溢价：				
投资者投入的股本 ^{注1}	-	5,200,000.00	5,200,000.00	-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的影响	3,467,124.79	-	3,467,124.79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注2}	-	705,271.04	705,271.04	-
合计	3,467,124.79	5,905,271.03	9,372,395.83	-

2008年初资本公积余额系公司收购欣威电子的40%少数股东股权，公司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增资本公积3,467,124.79元。

注1：本期增加系深圳首创以675万元对本公司进行增资，其中增加公司注册资本155万元，增加公司资本公积520万元；

注 2: 2006 年公司对同一控制下企业汇创达、欣威电子和旺博科技合并，确认长期股权投资时形成资本公积 7,591,977.58 元；2008 年 6 月公司出售旺博科技，转出资本公积 2,143,239.60 元，转出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资本公积余额为 5,448,737.98 元；编制 2008 年合并报表时应抵消资本公积 5,448,737.98 元，差额 705,271.04 元以未分配利润进行弥补。

本期减少系 2008 年 8 月以 2008 年 7 月 31 日净资产转增股本，合计减少资本公积 9,372,395.83 元。

2、2009 年、2010 年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2009 年、2010 年无资本公积增减变动。

（三）盈余公积及其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盈余公积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盈余公积	11,123,941.66	5,352,488.97	2,333,880.69

报告期内，公司盈余公积系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四）未分配利润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未分配利润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上年期末余额	51,063,060.33	20,130,845.69	74,637,855.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本年年初余额	51,063,060.33	20,130,845.69	74,637,855.32
加：本年净利润	62,688,704.62	33,950,822.92	21,039,237.9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771,452.69	3,018,608.28	2,333,880.69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转增股本	—	—	72,507,095.89
同一控制下企业并购的影响	—	—	705,271.04
加：其他转入	—	—	—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本年期末余额	107,980,312.26	51,063,060.33	20,130,845.69

（五）少数股东权益

单位：元

项 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少数股东权益	14,384,520.26	11,644,835.37	9,883,996.98

十三、盈利能力分析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化原因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77,443.13	99.84%	46,482.25	99.58%	48,819.22	99.93%
其他业务收入	127.44	0.16%	196.39	0.42%	32.22	0.07%
合 计	77,570.57	100.00%	46,678.64	100.00%	48,851.44	100.00%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各期营业收入均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占比较小，主要包括销售原材料、加工费等。

2、主营业务收入分析

（1）分产品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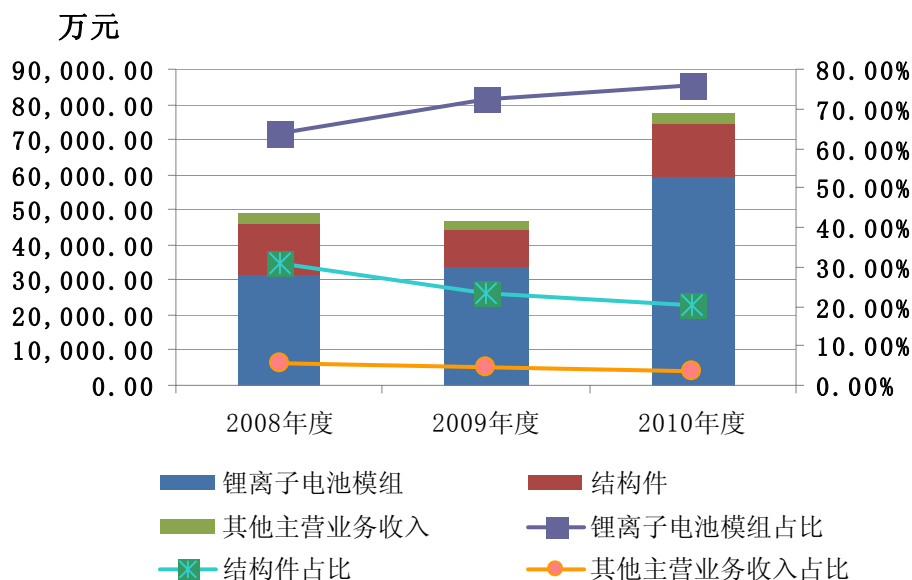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产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锂离子电 池模 组	手机数码类	40,894.98	52.81%	26,560.90	57.14%	29,905.94	61.26%
	笔记本电脑类	13,323.23	17.20%	5,717.99	12.30%	15.24	0.03%
	动力类	4,739.43	6.12%	1,312.42	2.82%	1,186.58	2.43%
	小计	58,957.64	76.13%	33,591.31	72.27%	31,107.76	63.72%
结构 件	精密结构件	10,132.56	13.08%	6,504.12	13.99%	11,043.25	22.62%
	薄膜开关	5,483.16	7.08%	4,218.84	9.08%	3,914.40	8.02%
	小计	15,615.72	20.16%	10,722.96	23.07%	14,957.65	30.64%
其他主营业务收入		2,869.77	3.71%	2,167.99	4.66%	2,753.81	5.64%
合计		77,443.13	100.00%	46,482.25	100.00%	48,819.22	100.00%

按产品大类划分为锂离子电池模组、结构件及其他主营业务收入，具体构成如下图：

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图



①报告期公司主要产品锂离子电池模组营业收入及占比持续增长

2008年、2009年及2010年，公司主要产品锂离子电池模组营业收入分别为31,107.76万元、33,591.31万元和58,957.64万元，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

别为63.72%、72.27%和76.13%，主要产品锂离子电池模组营业收入及占比持续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发挥在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领域的核心竞争优势，公司产品结构不优化，形成了手机数码、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完善的产品线，产品线涵盖了锂离子电池目前的主要应用领域。

2008年以来，公司不断加大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研发投入，在多年技术积累与研发经验的基础上成功研发出适用于笔记本电脑类和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电源管理系统、测试技术及相关制造工艺，成功进入以日、台企业为主导的笔记本电脑锂离子电池模组市场，成为国内锂离子电池模组厂商中少数可以批量生产笔记本电脑电池模组的企业，并成功拓展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市场。公司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二者合计营业收入由2008年的1,201.82万元增加至2010年18,062.66万元，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已经形成公司新的收入及利润增长点，为公司持续增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②报告期公司结构件产品（精密结构件、薄膜开关）收入占比逐年下降

2008年、2009年及2010年，公司结构件产品营业收入分别为14,957.65万元、10,722.96万元和15,615.72万元，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30.64%、23.07%和20.16%。公司结构件产品定位为首先满足自身设计及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自身配套需求，剩余产能满足公司客户一站式采购需求，并非发展重点，报告期内结构件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逐年下降。

③报告期公司其他主营业务收入占比逐年下降

其他主营业务收入包括手机镜片、模具、充电器、耳机等产品的收入，其中手机镜片、充电器、耳机主要为手机厂商配套，模具收入主要为公司在满足公司结构件对模具需求的前提下，承接部分外部客户的订单。

2008年以来，公司出售手机镜片业务，收缩充电器、蓝牙耳机业务等其他主营业务，集中主要资源发展锂离子电池模组核心业务。2008年、2009年及2010年，其他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2,753.81万元、2,167.99万元和2,869.77万元，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5.64%、4.66%和3.71%，公司其他主营业务收入占

比呈逐年下降。

(2) 分地区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在销售地区分布上，公司以国内销售为主，报告期内来自国内的主营业务收入平均占比为85.28%，其中华南地区的平均占比为62.45%。报告期内，公司出口业务收入占比呈逐年上升趋势，2010年出口收入占比达到21.16%。公司分地区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华东地区	10,541.34	13.61%	2,822.38	6.07%	8,200.58	16.80%
华南地区	44,680.03	57.69%	30,122.85	64.81%	31,656.12	64.84%
华中地区	496.29	0.64%	1,543.27	3.32%	8.52	0.02%
西北地区	2,347.56	3.03%	-	-	-	-
东北地区	187.73	0.24%	-	-	851.61	1.74%
西南地区	86.41	0.11%	375.63	0.81%	2,112.01	4.33%
华北地区	2,713.66	3.50%	4,696.44	10.10%	2,027.96	4.15%
出口	16,390.11	21.16%	6,921.68	14.89%	3,962.43	8.12%
合计	77,443.13	100.00%	46,482.25	100.00%	48,819.22	100.00%

2010年，公司出口业务收入较2009年增加9,468.43万元，增长幅度为136.79%。随着公司知名度的提高，公司在业内卓越的研发技术实力不断得到境外客户的认可，2010年新增台湾达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出口收入5,636.51万元，对深圳顶海电子有限公司、EXFO等客户的笔记本电脑类、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的销售收入同比均出现较大幅度增长。

(3) 主营业务收入变化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呈增长趋势，主营业务收入由2008年的48,819.22万元增长至2010年的77,443.13万元，累计增长幅度为58.63%。其中，2009年主营业务收入较2008年减少2,336.97万元，下降4.79%；2010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较2009年增加30,960.88万元，增长66.61%。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

收入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金额	增减 金额	增减 幅度	金额	增减 金额	增减 幅度	金额
锂离子电 池模 组	手机数码类	40,894.98	14,334.08	53.97%	26,560.90	-3,345.04	-11.19%	29,905.94
	笔记本电脑 类	13,323.23	7,605.24	133.01%	5,717.99	5,702.75	-	15.24
	动力类	4,739.43	3,427.01	261.12%	1,312.42	125.84	10.61%	1,186.58
	小计	58,957.64	25,366.33	75.51%	33,591.31	2,483.55	7.98%	31,107.76
结构 件	精密结构件	10,132.56	3,628.44	55.79%	6,504.12	-4,539.13	-41.10%	11,043.25
	薄膜开关	5,483.16	1,264.32	29.97%	4,218.84	304.44	7.78%	3,914.40
	小计	15,615.72	4,892.76	45.63%	10,722.96	-4,234.69	-28.31%	14,957.65
其他主营业务收入		2,869.77	701.78	32.37%	2,167.99	-585.82	-21.27%	2,753.81
合计		77,443.13	30,960.88	66.61%	46,482.25	-2,336.97	-4.79%	48,819.22

①2009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2008年略有下降、而主要产品锂离子电池模组收入持续增长的主要原因

2009年受金融危机影响，全球手机数码市场需求及出货量下降，公司积极应对金融危机的负面影响，成功研发出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电源管理系统、测试技术及相关制造工艺，并承担国家工信部电子信息发展基金“便携式计算机电池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在现有生产场地有限的情况下，在2008年末将部分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线改造为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线，在2009年第二季度实现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批量生产，成为国内锂离子电池模组厂商中少数可以批量生产笔记本电脑电池模组的企业，当年实现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营业收入5,717.99万元，占2009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12.30%，从而保证公司主要产品锂离子电池模组营业收入在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收入下降的情况下仍较2008年增长7.98%，实现锂离子电池模组营业收入持续增长。

公司2009年主营业务收入较2008年小幅下降主要原因为精密结构件营业收入较2008年减少4,539.13万元。精密结构件营业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为：一是公司集中生产、销售资源优先发展锂离子电池模组核心业务，优先满足笔记本电

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对结构件的需求,集中主要销售力量大力拓展锂离子电池模组业务;二是受金融危机持续影响,全球手机数码市场需求及出货量下降,而公司精密结构件主要为各大手机厂商配套,从而受到一定影响。

②2010年主营业务收入较2009年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

2010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较2009年增加30,960.88万元,增长66.61%。2010年主营业务收入较2009年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如下:

一是市场需求持续增长拉动公司锂离子电池模组及结构件销量增加。2010年,我国手机产量为9.98亿部,较2009年增长61.23%,3G手机增长60%,智能手机比重超过20%;笔记本电脑产量为1.86亿台,较2009年增长25.66%,平板电脑销售量增速超过30%(资料来源: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2009年电子信息产业统计公报》、《2010年电子信息产业统计公报》整理)。手机数码、笔记本电脑等便携式电子产品市场需求持续增长,下游客户纷纷加大订单采购量,导致公司锂离子电池模组及结构件销量增加。

二是公司继续加大锂离子电池模组核心业务投入,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销售收入快速增长,成为公司新的收入及利润增长点,是公司2010年主营业务收入快速增长的主要原因之一。2010年,公司相继推出上网本、平板电脑、电纸书等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与ATL合作生产用于亚马逊电纸书的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并开发了深圳市创智成科技有限公司、南靖万利达科技有限公司等一批新客户,同时深圳顶海电子有限公司等一批老客户笔记本电脑类产品销售订单也增幅较大,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营业收入由2009年的5,717.99万元增长至2010年的13,323.23万元,增长幅度达到133.01%;2010年,公司加大电动工具市场、工业移动照明市场的开拓力度,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营业收入由2009年的1,312.42万元增长至2010年的4,739.43万元,增长幅度高达261.12%。

三是公司充分发挥在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领域的核心竞争优势,对高端客户的销售收入持续增加,2010年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营业收入较2009年增加14,334.08万元,增长53.97%。2010年,公司与主要客户ATL手机数码类锂

离子电池模组销售收入，及国内主要手机品牌商联想、OPPO的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销售收入较2009年的增长幅度均超过50%，同时开发新客户达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增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销售收入 5,636.51万元，上述客户2010年销售收入较2009年增加14,570.70 万元。

未来几年，随着公司新进入亚马逊、万利达及其他客户的供应体系，并储备电动自行车、电动汽车新兴产业等新客户，公司的客户数量及将取得的客户订单将得到较快增加，公司的业务规模及盈利能力将保持增长。

(3) 一般模式和客供模式的收入情况

根据生产用锂离子电芯的来源不同，公司的锂离子电池模组销售收入可以分为一般模式和客供电芯模式。一般模式下，由公司向锂离子电芯生产企业采购电芯，产品销售价格和成本均含电芯价款；客供电芯模式下，由客户或客户指定的电芯厂向公司提供锂离子电芯，产品销售价格和成本均不含电芯价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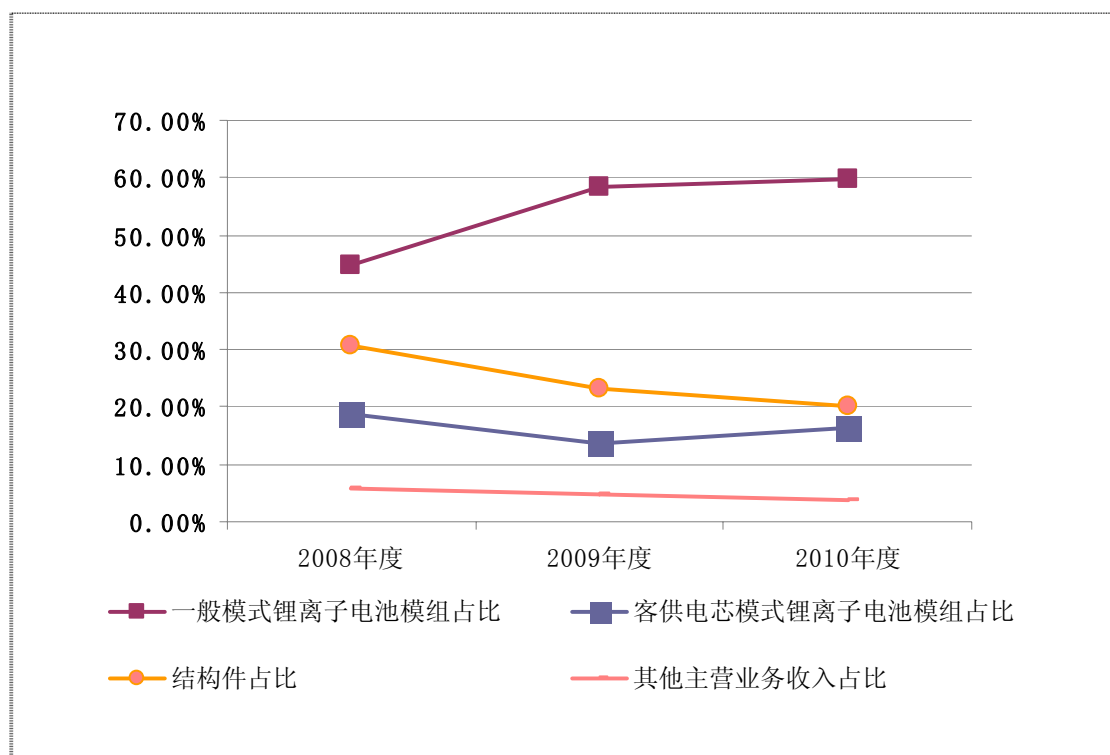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销售收入分为一般模式和客供电芯模式；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销售收入均为一般模式。报告期内一般模式和客供电芯模式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般模式锂离子电池模组	手机数码类	31,728.05	40.97%	20,186.62	43.43%	20,667.70	42.34%
	笔记本电脑类	9,852.16	12.72%	5,717.99	12.30%	15.24	0.03%
	动力类	4,739.43	6.12%	1,312.42	2.82%	1,186.57	2.43%
	小计	46,319.64	59.81%	27,217.04	58.55%	21,869.51	44.80%
客供电芯模式锂离子电池模组	手机数码类	9,166.93	11.84%	6,374.27	13.71%	9,238.25	18.92%
	笔记本电脑类	3,471.07	4.48%	-	-	-	-
	小计	12,638.00	16.32%	6,374.27	13.71%	9,238.25	18.92%
结构件	精密结构件	10,132.56	13.08%	6,504.12	13.99%	11,043.25	22.62%
	薄膜开关	5,483.16	7.08%	4,218.84	9.08%	3,914.40	8.02%
	小计	15,615.72	20.16%	10,722.96	23.07%	14,957.65	30.64%

其他主营业务收入	2,869.77	3.71%	2,167.99	4.66%	2,753.81	5.64%
合计	77,443.13	100.00%	46,482.25	100.00%	48,819.2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一般模式锂离子电池模组、客供电芯模式锂离子电池模组、结构件及其他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变动如下图：



报告期内，公司一般模式锂离子电池模组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最大，2008年、2009年及2010年营业收入分别为21,869.51万元、27,217.04万元、46,319.64万元，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4.80%、58.55%和59.81%，一般模式锂离子电池模组收入及占比均逐年上升，主要是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成为新的收入增长点。

报告期内，客供电芯模式锂离子电池模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2008年最高，占比达到19%左右；2009年，受金融危机持续影响、客户产品结构调整等因素的影响，用于MP3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等产品销量减少约631万只，公司客供电芯模式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营业收入较2008年减少2,863.98万元，较2008年下降31%，由此导致客供电芯模式锂离子电池模组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较2008年下降5.21个百分点；2010年，公司客供电芯模式手机数码类

锂离子电池模组营业收入较 2009 年增加 2,792.66 万元,并增加客供电芯模式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 3,471.07 万元,客供电芯模式锂离子电池模组营业收入合计较 2009 年增加 6,263.73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较 2009 年上升 2.61 个百分点。

(4) 从公司主要产品价格、销量变化分析

公司产品为按客户要求定制生产,每年的产品规格型号变化较大,一般情况下,其价格的变动主要体现为品种差异。以下对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营业收入变化从价格、销量的变化逐一分析。

①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

A、一般模式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产品收入(元)	317,280,518.56	201,866,242.99	206,676,971.29
销量(只)	18,638,049	12,594,904	12,541,158
销量增长率	47.98%	0.43%	-
平均销售单价(元/只)	17.02	16.03	16.48
平均销售单价增长率	6.18%	-2.73%	-
销量变动对收入的影响(元)	96,857,187.40	885,728.45	-
价格变动对收入的影响(元)	18,557,088.17	-5,696,456.75	-
产品收入变动(元)	115,414,275.57	-4,810,728.30	-
产品收入增长率	57.17%	-2.33%	-

2009年一般模式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实现营业收入较2008年减少481.07万元,主要原因为:在2009年全球手机出货量负增长的情况下,该类产品销量较2008年增长0.43%,但受金融危机的持续影响,平均销售单价较2008年下降2.73%导致该类产品营业收入减少569.65万元。

2010年一般模式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实现营业收入较2009年增加11,541.43万元,主要原因为:一是下游手机数码消费类电子市场需求持续回升带动对锂离子电池模组的需求,公司凭借行业优势地位获得的销售订单大幅增

加，一般模式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销量较2009年增长47.98%，销量增加导致收入增加9,685.72万元；二是2010年高端手机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采用单价较高的进口锂离子电芯，该部分新产品销售价格较高，导致平均销售单价上升，平均销售单价上升导致该类产品营业收入增加1,855.71万元。

B、客供电芯模式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产品收入（元）	91,669,323.92	63,742,717.97	92,382,452.35
销量（只）	9,806,858	11,140,955	17,656,864
销量增长率	-11.97%	-36.90%	-
平均销售单价（元/只）	9.35	5.72	5.23
平均销售单价增长率	63.46%	9.37%	-
销量变动对收入的影响（元）	-7,633,005.32	-34,091,877.96	-
价格变动对收入的影响（元）	35,559,611.27	5,452,143.58	-
产品收入变动（元）	27,926,605.95	-28,639,734.38	-
产品收入增长率	43.81%	-31.00%	-

2009年客供电芯模式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营业收入较2008年减少2,863.97万元，主要原因为：受金融危机持续影响、客户产品结构调整等因素的影响，用于MP3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等产品销量减少约631万只，该类产品销量较2008年减少36.90%，销量减少导致收入减少3,409.19万元。

2010年客供电芯模式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实现营业收入较2009年增加2,792.66万元，主要原因为：智能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PAP-36）销量占该类产品当期销量的35.50%，且该产品（PAP-36）的平均销售单价较该类产品2009年平均销售单价高出181.29%，该产品营业收入占当期客供电芯模式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营业收入的61.12%，由此导致该类产品平均销售单价较2009年上升63.46%，从而导致客供电芯模式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营业收入增加3,555.96万元；但客供电芯模式下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销量减少，导致销量较2009年下降11.97%，从而导致收入减少763.30万元。

②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

A、一般模式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产品收入（元）	98,521,551.54	57,179,927.56	152,402.23
销量（只）	1,042,181	535,010	1,224
销量增长率	94.80%	43609.97%	-
平均销售单价（元/只）	94.53	106.88	124.51
平均销售单价增长率	-11.56%	-14.16%	-
销量变动对收入的影响（元）	54,204,596.25	66,462,562.70	-
价格变动对收入的影响（元）	-12,862,972.27	-9,435,037.37	-
产品收入变动（元）	41,341,623.98	57,027,525.33	-
产品收入增长率	72.30%	37419.09%	-

2009年，公司研发的新产品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实现批量生产。2010年一般模式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实现营业收入较2009年增加4,134.16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继续加大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研发及市场开拓，开发出上网本、平板电脑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一般模式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销量较2009年大幅增长94.80%，销量增加导致收入增加5,420.46万元；但是上网本、平板电脑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销售单价低于笔记本电脑锂离子电池模组，导致平均销售单价较2009年下降11.56%，平均销售单价下降导致收入减少1,286.30万元。

B、客供电芯模式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

2010年，公司抓住电纸书快速发展的机遇，与ATL采取客供电芯模式生产销售电纸书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2010年下半年批量供货。2010年客供电芯模式笔记本电脑类（电纸书）锂离子电池模组销量达到66.45万只，实现营业收入3,471.07万元。

③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产品收入（元）	47,394,336.47	13,124,183.69	11,865,734.02
销量（只）	871,877	289,730	255,640

销量增长率	200.93%	13.34%	-
平均销售单价（元/只）	54.36	45.30	46.42
平均销售单价增长率	20.00%	-2.41%	-
销量变动对收入的影响（元）	26,370,083.05	1,582,314.48	-
价格变动对收入的影响（元）	7,900,069.73	-323,864.81	-
产品收入变动（元）	34,270,152.78	1,258,449.67	-
产品收入增长率	261.12%	10.61%	-

2009年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营业收入持续增长，较2008年增加125.84万元，主要原因是2009年开发一批新客户，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销量较2008年增长13.34%，导致该类产品营业收入增加158.23万元，但平均销售单价较2008年下降2.41%，由此导致其营业收入增长率低于销量的增长率。

2010年公司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实现营业收入较2009年增加3,427.02万元，主要原因为：一是公司大力拓展电动工具、工业移动照明锂离子电池模组市场，该类产品销量较2009年增长200.93%，销量增加导致营业收入增加2,637.01万元；二是电动工具锂离子电池模组容量大、技术含量高，其销售单价高出工业照明锂离子电池模组销售单价的2-3倍，销售单价较高的电动工具锂离子电池模组销量较2009年增加，导致该类产品平均销售单价较2009年上升20%，平均销售单价上升导致收入增加790.01万元。

④精密结构件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产品收入（元）	101,325,585.51	65,041,189.45	110,432,513.73
销量（只）	53,050,045	45,307,970	53,015,237
销量增长率	17.09%	-14.54%	-
平均销售单价（元/只）	1.91	1.44	2.08
平均销售单价增长率	32.64%	-30.77%	-
销量变动对收入的影响（元）	11,114,021.81	-16,054,495.22	-
价格变动对收入的影响（元）	25,170,374.25	-29,336,829.06	-
产品收入变动（元）	36,284,396.06	-45,391,324.28	-
产品收入增长率	55.79%	-41.10%	-

2009年精密结构件实现营业收入较2008年减少4,539.13万元，主要原因为：一是在2009年全球手机市场需求及出货量下降的情况下，公司集中生产、销售资源优先发展锂离子电池模组核心业务，优先满足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对结构件的需求，集中主要销售力量大力拓展锂离子电池模组业务，精密结构件销量较2008年下降14.54%导致该类产品营业收入减少1,605.45万元；二是一方面2009年手机市场出现负增长，市场竞争激烈，手机厂商采取的低价措施直接降低了手机外壳的高品质、多功能要求，部分产品工艺简化（如取消表面处理）、客户产品结构调整导致大件产品减少等因素的影响导致销售价格降低，另一方面主要原材料塑胶原材料及油漆价格回落，公司根据原材料价格的调整对产品价格进行了相应调整，这两方面因素导致精密结构件平均销售单价较2008年下降30.77%，从而导致该类产品营业收入减少2,933.68万元。

2010年精密结构件实现营业收入较2009年增加3,628.44万元，主要原因为：一是手机数码消费类电子市场需求持续回升带动公司结构件销量增加，精密结构件销量较2009年增长17.09%，销量增加导致收入增加1,111.40万元；二是2010年手机数码高端产品市场需求增加，销售单价较高的新产品销售比重增加，部分客户精密结构件产品增加表面处理工艺，导致平均销售单价较2009年上升32.64%，平均销售单价上升导致收入增加2,517.04万元。

⑤薄膜开关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产品收入（元）	54,831,598.08	42,188,363.76	39,144,004.04
销量（只）	62,472,000	55,067,831	43,835,012
销量增长率	13.45%	25.63%	-
平均销售单价（元/只）	0.88	0.77	0.89
平均销售单价增长率	14.29%	-13.48%	-
销量变动对收入的影响（元）	5,672,454.67	10,030,737.81	-
价格变动对收入的影响（元）	6,970,779.65	-6,986,378.09	-
产品收入变动（元）	12,643,234.32	3,044,359.72	-
产品收入增长率	29.97%	7.78%	-

2009年薄膜开关实现营业收入较2008年增加304.44万元，主要是公司开发惠州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OPPO等薄膜开关新客户导致销量较2008年增长25.63%，销量增加导致营业收入增加1,003.07万元，但由于部分客户产品工艺简化等原因导致该类产品平均销售单价较2008年下降13.48%，由此导致其营业收入增长率低于销量的增长率。

2010年薄膜开关实现营业收入较2009年增加1,264.32万元，主要原因为：一是销量较2009年增长13.45%，销量增加导致收入增加567.25万元；二是联想等客户高端产品销量上升导致薄膜开关平均销售单价较2009年上升14.29%，平均销售单价导致收入增加697.08万元。

3、营业收入季节性波动分析

手机数码等电子消费产品销售旺季是在节假日期间，如元旦、春节、国庆及圣诞节等，同时手机数码厂商一般在元旦、春节等旺季推出新款手机数码产品，所以，公司下半年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及结构件订单较多。

总体来看，剔除2008年金融危机因素的影响，一般情况下，由于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营业收入受下游消费类电子季节性因素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具有下半年高于上半年的季节性特点，下半年的营业收入占全年的60%左右。随着公司未来笔记本电池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营业收入比重的上升，公司未来营业收入季节性波动将逐步减弱。

(三) 报告期利润的主要来源及可能影响公司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1、公司主要利润来源科目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营业利润	7,269.24	94.73%	3,322.72	79.60%	2,558.30	93.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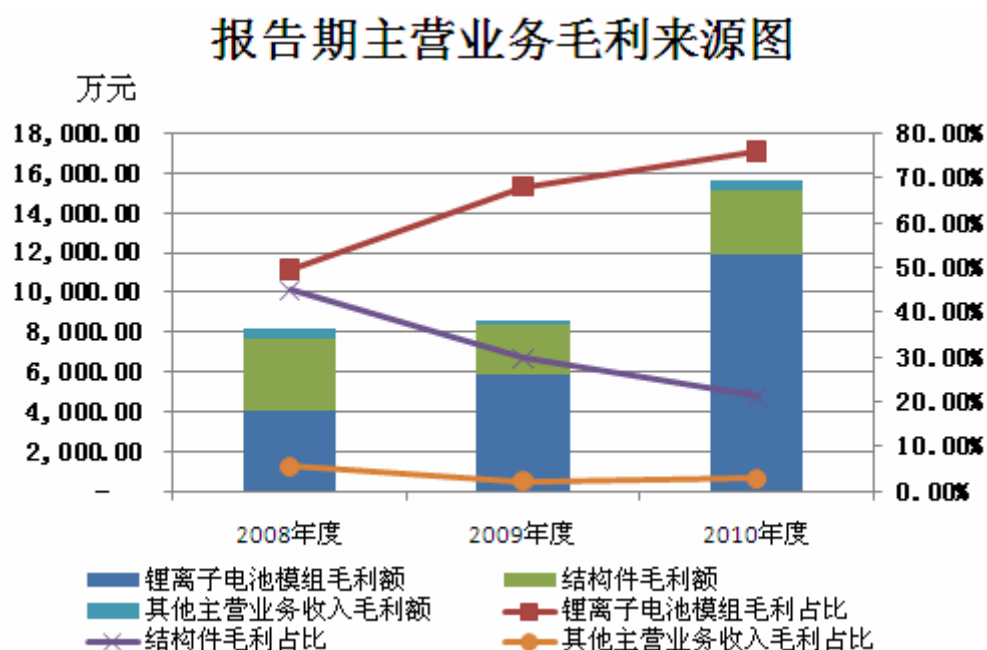
营业外收支净额	404.44	5.27%	851.78	20.40%	179.15	6.54%
利润总额	7,673.68	100.00%	4,174.50	100.00%	2,737.44	100.00%

2008年、2009年及2010年，公司营业利润占同期利润总额的93.46%、79.60%和94.73%，主营业务利润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

2009年，公司营业外收支净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为20.40%，主要是2009年公司获得了财政部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资助款、宝安区财政局开放性研发基地补助、宝安区扶持民营经济发展的贷款利息补贴、深圳市财政局科技研发资金等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

2、主营业务毛利来源按产品类别分析

报告期内，按产品大类划分，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来源变化趋势如下图：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来源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锂离子	手机数码类	7,171.41	45.91%	4,211.44	48.88%	3,864.96	47.49%

子电 池模 组	笔记本电脑类	3,380.05	21.64%	1,351.44	15.68%	1.95	0.02%
	动力类	1,307.67	8.37%	303.93	3.53%	167.16	2.05%
	小计	11,859.13	75.91%	5,866.81	68.09%	4,034.06	49.57%
结构 件	精密结构件	1,765.91	11.30%	1,353.61	15.71%	2,644.70	32.50%
	薄膜开关	1,545.06	9.89%	1,201.82	13.95%	1,010.23	12.41%
	小计	3,310.97	21.19%	2,555.43	29.66%	3,654.92	44.91%
其他主营业务收入		451.73	2.89%	194.05	2.25%	449.18	5.52%
合计		15,621.83	100.00%	8,616.29	100.00%	8,138.16	100.00%

(1)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锂离子电池模组实现毛利额及占比逐年增长

2008年、2009年及2010年，公司主要产品锂离子电池模组实现毛利分别为4,034.06万元、5,866.81万元和11,859.13万元，毛利占比分别为49.57%、68.09%和75.91%，主要产品锂离子电池模组实现毛利额及占比逐年增长。

2008年以来，公司通过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成功研发出适用于笔记本电脑类和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电源管理系统、测试技术及相关制造工艺，推出笔记本电脑类和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为公司持续成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最近三年，公司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两者合计实现毛利分别为169.11万元、1,655.37万元和4,687.72万元，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两者合计的毛利占比分别为2.07%、19.21%和30.01%，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毛利贡献持续上升。

(2)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中结构件产品毛利额相对稳定，占比逐年下降

公司结构件产品定位为首先满足自身设计及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自身配套需求，剩余产能满足公司客户一站式采购需求，并非发展重点；随着公司主要产品锂离子电池模组业务的快速发展，其毛利额占比逐年下降，2010年公司结构件毛利占比已经下降至21.19%。

3、可能影响公司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公司管理层认为，可能会对公司盈利能力的持续性、稳定性产生影响的主要

因素如下：

（1）市场竞争能力

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锂离子电池模组的企业之一，也是国内锂能源领域设计能力最强、配套能力最强、产品系列最多的锂离子电池模组制造商之一。随着全球兴起的低碳经济、绿色经济、环保经济新趋势，锂离子电池模组作为新能源领域的细分市场之一，得到了快速发展。锂离子电池作为我国鼓励的新兴产业，政府扶持力度不断增大，企业投资活跃，新进入企业不可避免地会对公司造成竞争压力。2008年公司成功研发出适用于笔记本电脑类和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电源管理系统、测试技术及相关制造工艺，推出笔记本电脑类和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并成功进入以日、台企业为主导的笔记本电脑锂离子电池模组市场，并成功拓展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市场后，公司不可避免地会与国外锂离子电池模组厂商直接展开市场竞争。

如果公司今后不能根据行业发展状况和技术发展趋势适时调整自身的研发策略和布局，进行持续的技术革新、工艺和材料的改进，公司市场竞争能力将会受到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持续性和稳定性。

（2）资金、规模和装备水平

公司定位于下游客户中的中高端品牌商，为其提供锂离子电池模组解决方案及产品，这些客户规模庞大，要求供应商具备与其采购需求相适应的生产规模，能够较好满足其批量采购和临时订单的需求。目前，公司锂离子电池模组产能利用已经完全饱和，尚不能完全满足下游大客户的采购要求。一些著名的手机、笔记本电脑及电动工具品牌厂商对公司进行考察后，对公司产品品质和生产水平表示认可，但是认为公司产能无法完全满足其批量采购需求。为此，公司需进一步扩大锂离子电池模组产能规模，提高现有生产线的自动化生产水平，以期获得更高的市场份额、更稳定的订单和更好的盈利增长。因此，公司是否有充足的资金完成产能规模提升和设备自动化改造，也是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连续性和稳定性重要因素之一。

若本次发行成功，将提升公司资金、规模和装备水平，扩大公司锂离子电池模组的产能，增强公司对中高端主流客户大额订单、临时订单的承接能力，从而保障公司盈利能力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四）利润表主要项目分析

报告期公司利润表各项目变化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增减金额	增减幅度	金额	增减金额	增减幅度	金额
营业收入	77,570.57	30,891.93	66.18%	46,678.64	-2,172.80	-4.45%	48,851.44
营业成本	61,921.37	23,915.53	62.93%	38,005.84	-2,719.76	-6.68%	40,725.60
销售费用	1,377.91	408.54	42.15%	969.36	-220.87	-18.56%	1,190.24
管理费用	5,649.11	1,990.35	54.40%	3,658.76	615.84	20.24%	3,042.92
财务费用	1,215.84	593.21	95.28%	622.63	-167.82	-21.23%	790.44
资产减值损失	-0.64	1.38	-68.53%	-2.02	-144.54	-101.42%	142.52
投资收益	-	-	-	-	296.79	-100.00%	-296.79
营业利润	7,269.24	3,946.52	118.77%	3,322.72	764.42	29.88%	2,558.30
营业外收入	431.55	-423.24	-49.51%	854.79	628.24	277.31%	226.55
营业外支出	27.11	24.10	800.02%	3.01	-44.39	-93.65%	47.40
利润总额	7,673.68	3,499.18	83.82%	4,174.50	1,437.05	52.50%	2,737.44
所得税费用	1,130.84	527.51	87.43%	603.33	145.06	31.65%	458.28
净利润	6,542.84	2,971.67	83.21%	3,571.17	1,292.00	56.69%	2,279.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68.87	2,873.79	84.65%	3,395.08	1,291.16	61.37%	2,103.92

报告期公司利润表主要项目变化情况分析如下：

1、营业收入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分析见本节“十三、（一）营业收入分析”。

2、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61,821.31	99.84%	37,865.96	99.63%	40,681.05	99.89%
其他业务成本	100.07	0.16%	139.88	0.37%	44.55	0.11%
合计	61,921.37	100.00%	38,005.84	100.00%	40,725.60	100.00%

(2) 主营业务成本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及变动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比例	增幅	金额	比例	增幅	金额	比例
锂离子 电池模 组	手机数码 类	33,723.57	54.55%	50.89%	22,349.45	59.02%	-14.18%	26,040.99	64.01%
	笔记本电 脑类	9,943.17	16.08%	127.71%	4,366.55	11.53%	-	13.29	0.03%
	动力类	3,431.77	5.55%	240.29%	1,008.49	2.66%	-1.07%	1,019.42	2.51%
	小计	47,098.51	76.18%	69.88%	27,724.49	73.22%	2.40%	27,073.69	66.55%
结构 件	精密结构 件	8,366.65	13.53%	62.44%	5,150.51	13.60%	-38.67%	8,398.55	20.64%
	薄膜开关	3,938.10	6.37%	30.53%	3,017.02	7.97%	3.89%	2,904.17	7.14%
	小计	12,304.75	19.90%	50.65%	8,167.53	21.57%	-27.74%	11,302.73	27.78%
其他主营业务收入		2,418.05	3.91%	22.50%	1,973.94	5.21%	-14.35%	2,304.63	5.67%
合计		61,821.31	100.00%	63.26%	37,865.96	100.00%	-6.92%	40,681.05	100.00%

2009年主营业务成本较2008年减少6.92%，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减少4.79%，主营业务成本减幅略高于主营业务收入减幅，主要原因为：①毛利率较高的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2009年实现批量生产，同时毛利率较高的客供电芯模式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高端客户新产品销售比重较2008年增加；②公司增加电源管理系统（由印制电路板、电子元器件、嵌入式软件等部分组成，是锂离子电池模组的重要组成部分）产能，提高电源管理系统自制率降低材料成本，同时增加自动化设备、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直接人工成本。

2010年主营业务成本较2009年增长63.26%，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66.61%，

主营业务成本增幅低于主营业务收入增幅，主要是毛利率较高的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销售比重较2009年持续增加。公司在收入增长的同时，较好地控制了成本的增加。

3、期间费用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各期的期间费用金额、较上年增幅以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比例	增幅	金额	比例	增幅	金额	比例
销售费用	1,377.91	1.78%	42.15%	969.36	2.08%	-18.56%	1,190.24	2.44%
管理费用	5,649.11	7.28%	54.40%	3,658.76	7.84%	20.24%	3,042.92	6.23%
财务费用	1,215.84	1.57%	95.28%	622.63	1.33%	-21.23%	790.44	1.62%
期间费用合计	8,242.87	10.63%	56.98%	5,250.75	11.25%	4.52%	5,023.60	10.28%
营业收入	77,570.57	—	66.18%	46,678.64	—	-4.45%	48,851.44	—

公司2008年、2009年及2010年的期间费用分别为5,023.60万元、5,250.75万元和8,242.87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0.28%、11.25%和10.63%，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基本稳定。

2009年期间费用较2008年增加227.15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2008年上升0.97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①2009年管理费用较2008年增加615.84万元，导致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上升1.61个百分点，主要是公司继续加大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包括电动汽车）电源管理系统的研发投入；②2009年销售费用、财务费用分别较2008年减少220.88万元、167.81万元，销售费用、财务费用下降分别导致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下降0.36个百分点、0.29个百分点，公司2009年销售费用、财务费用控制较好。

2010年的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2009年降低0.62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随着公司2010年营业收入快速增长，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较2009年下降0.3个百分点、0.56个百分点，而受生产规模扩大营运资金需求增加

导致财务费用增加，从而导致2010年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较2009年上升0.24个百分点。

对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变化的具体分析如下：

(1) 销售费用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销售人员薪酬、运输费、差旅费、出口报关费、业务招待费等。2008年、2009年及2010年，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1,190.24万元、969.36万元和1,377.91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44%、2.08%和1.78%，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呈下降趋势，表明公司销售费用控制较好。

2009年销售费用较2008年减少220.88万元，主要原因为：①公司2008年6月出售旺博科技2009年未纳入合并范围、关闭法国办事处等原因导致销售人员薪酬较2008年减少118.99万元，②2009年减少空运导致运输费较2008年减少56.04万元。

2010年销售费用较2009年增加408.55万元，2010年销售费用增加主要原因为：①公司增加锂离子电池模组销售人员导致销售人员薪酬较2009年增加149.61万元；②公司销售规模扩大导致业务招待费、出口报关费用分别较2009年增加75.76万元、37.04万元；③展会费、房屋租赁金等其他与销售有关的费用较2009年增加176.88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销售人员工资	546.78	397.17	516.16
运输费	183.9	202.49	258.53
业务招待费	177.56	101.80	104.46
出口报关费用	74.54	37.5	47.46
差旅费	61.97	57.45	63.43
折旧费	18.66	34.03	30.4
通讯费	17.65	18.95	27.06
其他	296.85	119.97	142.74

合计	1,377.91	969.36	1,190.24
----	----------	--------	----------

(2) 管理费用

公司管理费主要为技术开发费、管理人员薪酬、租赁费、办公费、折旧费等。2008年、2009年及2010年，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3,042.92万元、3,658.76万元和5,649.11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6.23%、7.84%和7.28%。

2009年管理费用较2008年增加615.84万元，主要是公司继续加大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包括电动汽车）电源管理系统的研发投入，2009年较2008年技术开发费增加993.54万元。

2010年管理费用较2009年增加1,990.35万元，2010年管理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为：①随着公司自身实力的增强，2010年继续增大包括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包括电动汽车）及储能电站电源管理系统研发投入，确保公司锂离子电池模组技术领先优势，2010年技术开发费较2009年增加1,203.72万元；②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支付的管理人员工资以及日常办公、管理过程中支付的各项费用也随之增长，也是公司管理费用增长的重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技术开发费	2,961.72	1,758.00	764.46
管理人员工资	1,532.51	970.94	1,198.56
折旧费	87.12	90.35	84.76
租金	97.74	103.61	120.03
办公费	84.58	42.74	76.02
水电费	79.97	52.95	86.76
无形资产摊销	50.38	64.95	58.86
业务招待费	43.7	85.9	61.49
审计费	31.22	47.98	78.85
差旅费	42.97	22.32	27.95
其他	637.2	419.02	485.18
合计	5,649.11	3,658.76	3,042.92

(3) 财务费用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借款利息支出、贴现利息支出等。2008年、2009年及2010年，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790.44万元、622.63万元和1,215.84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1.62%、1.33%和1.57%，占比基本保持稳定。

2009年财务费用较2008年减少167.81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票据贴现利息支出减少所致。2010年财务费用较2009年增加593.21万元，增长95.28%，主要原因为：①受生产规模扩大营运资金需求增加，公司增加银行借款导致借款利息支出较2009年增加338.16万元，公司增加承兑汇票贴现导致票据贴现利息支出较2009年增加58.04万元；②公司利息收入较2009年减少93.42万元。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利息支出	1,131.00	734.80	1,063.50
其中：借款利息支出	959.71	621.55	683.59
票据贴现利息支出	171.29	113.25	379.90
减：利息收入	260.53	353.95	375.63
汇兑损失	65.62	2.13	70.68
减：汇兑损益	-	2.61	110.31
手续费及其他	80.73	51.26	85.74
融资费用 ^注	199.02	191.00	56.47
合计	1,215.84	622.63	790.44

注：融资费用系公司为借款所支付的额度管理费及担保中心评审费。

经核查，立信大华认为，发行人三项费用采取权责发生制的原则，会计核算完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其他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

4、投资收益

2008年，公司投资损失296.79万元，是由于公司为了更好集中锂离子电池模组核心业务，出售旺博科技70%股权而造成的投资损失。

5、营业外收支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营业外收入	431.55	854.79	226.55
其中：政府补助	307.20	734.53	130.31
营业外支出	27.11	3.01	47.4
营业外收支净额	404.44	851.78	179.15
营业外收支占净利润比例	6.18%	23.85%	7.86%
政府补助占净利润比例	4.70%	20.57%	5.72%

公司的营业外收入主要来源于政府补助，2008年、2009年及2010年，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分别为130.31万元、734.53万元和307.20万元，分别占当期营业外收入的57.52%、85.93%和71.19%，分别占当期净利润的5.72%、20.57%和4.70%。

2008年、2009年及2010年，营业外收支净额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7.86%、23.85%和6.18%。除2009年营业外收支占同期净利润的比例较高外，其余各期占同期净利润的比例均较低。2009年公司营业外收支净额占净利润的比例较高，主要是2009年公司获得了包括财政部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资助款、宝安区财政局开放性研发基地补助、宝安区扶持民营经济发展的贷款利息补贴、深圳市财政局科技研发资金等政府补助。

在公司报告期内各期享受的各项政府补助中：①2007年取得的300万元“企业技术中心建设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②2007年取得的53万元信息化建设资金2007年、2008年未使用，2009年全部计入当期损益；③2009年取得的240万元“科技计划电动汽车用锂离子动力电池组专项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发行人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营业外收入；④其余政府补助收到当期直接确认为营业外收入。

随着未来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以及盈利能力的提升，公司各项政府补助

优惠政策到期后，对其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

报告期内各期享受的各项政府补助的依据、金额如下：

(1) 2010 年度

政府补助的种类	政府补助的依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元）
一、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宝安区财政局上市补贴资金	深圳市宝安区委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政府《关于采取综合措施确保经济平稳较快增长的若干意见》（深宝发[2009]1号）及《深圳市宝安区扶持民营和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细则》（深宝规（2009）16号）及《关于开展宝安区企业上市补贴申报工作的通知》	200,000.00
2. 宝安区财政局销售额增长奖励资金	深圳市宝安区委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政府《关于采取综合措施确保经济平稳较快增长的若干意见》（深宝发[2009]1号）及《深圳市宝安区扶持民营和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细则》（深宝规（2009）16号）	50,000.00
3. 2009年上半年机电高新第二批补助	深圳市政府《关于优化政府服务促进产业发展的若干措施》（深府（2008）149号）	28,973.00
4. 深圳市财政局 2009 年度民营及中小企业补助	《深圳市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管理实施办法实施细则》	71,125.00
5. 石岩街道劳务工初次上岗培训补助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政府制定的《宝安区关爱劳务工专项资金使用办法》	8,000.00
6. 2009 年度来深建设技能培训补贴	深圳市财政局深圳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深圳市来深建设者职业技能培训和鉴定补贴办法〉的通知》（深财社[2009]21号）	117,300.00
7. 清洁生产企业奖励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给予汇创达奖励。	50,000.00
8. 科技计划电动汽车用锂离子动力电池组专项资金 ^{注1}	根据《深圳市科技研发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公司、清华大学深圳研究院与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为完成深科工贸信息财字[2009]44号文件签订了《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	796,631.83
9. 品牌创建奖金	《关于优化政府服务促进产业发展的若干措施》（深府（2008）149号）	300,000.00
10. 新能源汽车关键技术-动力电池电源管理系统项目科技研发资金	《关于“先进应用存储系统”等拨款项目科技研发资金安排的通知》（深宝科联[2010]8号）	250,000.00
11. ERP 信息化建设项目资助资金	《关于下达 2010 年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资助计划的通知》（深科工贸信中小字[2010]48号）	370,000.00

12. 宝安区产学研科技合作项目资金	《关于 2010 年宝安区产学研科技合作项目经费安排的通知》（深宝科联[2010]10 号）	150,000.00
13. 超薄平板显示背光模组用关键材料的研制创新项目补贴资金	《关于“先进应用存储系统”等拨款项目科技研发资金安排的通知》（深宝科联[2010]8 号）	250,000.00
14. 企业研发投入补贴拨款项目科技研发资金	《关于“鸿富锦精密工业（深圳）有限公司”企业研发投入补贴拨款项目科技研发资金安排的通知》（深宝科联[2010]9 号）	150,000.00
小计		2,792,029.83
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5. 企业技术中心专项资金 ^{注 2}	《关于下达 2006 年度企业技术中心建设资助资金计划的通知》（深贸工技字〔2006〕84 号）	279,930.00
小计	-	279,930.00
合计	-	3,071,959.83

注 1：根据《深圳市科技研发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本公司、清华大学深圳研究院与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为完成深科工贸信息财字[2009]44 号文件签订了《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2009 年 12 月，深圳市财政局给予专项资金 3,000,000.00 元，该资金用于电动汽车用锂离子动力电池组的电源管理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同时，本公司与清华大学深圳研究院签订了《联合申报合作协议》，协议规定双方共同参加深圳市重大产业技术攻关计划申报工作，按照 80%，20%的比例进行分配，即清华大学深圳研究院金额为 60 万元，本公司金额为 240 万元，本期计入损益 796,631.83 元，余额 1,603,368.17 元尚需递延。

注 2：根据《关于下达 2006 年度企业技术中心建设资助资金计划的通知》（深贸工技字〔2006〕84 号），深圳财政局给予公司专项资金 300 万元，该资金主要用于公司购置开发测试设备及开发软件，以前年度计入损益金额 368,950.44 元，本期计入损益 279,930.00 元，余额 2,351,119.56 元尚需递延。

(2) 2009 年度

单位：元

政府补助的种类	政府补助的依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元）
一、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贷款利息补贴	深圳市宝安区扶持民营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管理细则（深宝府办[2007]100 号）	1,000,000.00
2. 宝安区财政局科技研发资金	深圳市宝安区科学技术局和深圳市宝安区财政局《关于“微波印制板制造技术研究其转化成复合式多层微波印制板”等拨款项目科技研发资金安排的通知》（深宝科联[2008]7 号）	500,000.00
3. 深圳财政局科技研发资金	《深圳市科技研发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深府[2004]205 号）和《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	800,000.00

政府补助的种类	政府补助的依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元）
	管理暂行办法》（深府[2004]195号）	
4. 宝安财政局信息化建设资金拨款	深圳市宝安区贸易工业局和深圳市宝安区财政局《关于安排深圳市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等25家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资助资金的通知》（深宝贸工[2009]55号）	300,000.00
5. 中小企业国外市场开拓补贴	深圳市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管理办 法实施细则	41,889.00
6. 深圳宝安财政局开放性研发基地补助	深圳市宝安区科学技术局《关于认定深圳市京泉华电子有限公司等十家公司为宝安区开放性研究开发基地的通知》	1,000,000.00
7. 宝安区贸易工业局展位费补贴款	深圳市宝安区贸易工业局《关于组织我区企业参加2009国际消费类电子产品展览会的通知》	3,500.00
8. 中国财政部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资助款	根据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资助项目合同书，公司获得财政部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资助款100万元。	1,000,000.00
9. 宝安财政局2008年研发补助	深圳市宝安区科学技术局和深圳市宝安区财政局《关于“深圳晶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投入资助”等拨款项目科技研发资金安排的通知》（深宝科联[2009]6号）	990,000.00
10. 深圳市财政局2009年度民营及中小企业补助	深圳市贸易工业局和深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09年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改制上市项目第一批资助计划的通知》（深贸工企字[2009]60号）	300,000.00
11. 深圳市宝安区财政局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资助款	《宝安区2009年第三批科技计划拟立项资助项目公示》	200,000.00
12. 深圳市宝安区财政局2007-2009年度创新奖资助款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政府《关于表彰2007-2008年度深圳市宝安区科技创新奖的通报》（深宝府[2009]109号）	200,000.00
13. 宝安区企业研发投入资助	深圳市宝安区科学技术局和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政府《关于“微波印制板制造技术研究其转化成复合式多层微波印制板”等拨款项目科技研发资金安排的通知》（深宝科联[2008]7号）	150,000.00
14. 深圳市清洁生产企业奖励	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表彰奖励我市清洁生产企业的通报》	50,000.00
15. 企业信息化资金 ^{注1}	《关于下达2006年度企业技术中心建设资助资金计划的通知》（深贸工技字〔2006〕84号）	530,000.00
小计		7,065,389.00
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6. 企业技术中心资金 ²	《关于下达2006年度企业技术中心建设资助资金计划的通知》（深贸工技字〔2006〕84号）	279,930.00
小计		- 279,930.00

政府补助的种类	政府补助的依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元）
合计		7,345,319.00

注 1：根据《关于下达 2007 年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资助计划的通知》（深贸工企字〔2007〕46 号），深圳财政局 2007 年给予公司专项资金 53 万元，根据《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深府办〔2006〕232 号）的规定，该资金应用于信息化建设。2007 年、2008 年未使用该资金，2009 年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注 2：根据《关于下达 2006 年度企业技术中心建设资助资金计划的通知》（深贸工技字〔2006〕84 号），深圳财政局给予公司专项资金 300 万元，该资金主要用于公司购置开发测试设备及开发软件，以前年度计入损益 89,020.44 元，本期计入损益 279,930.00 元，余额 2,631,049.56 元尚需递延。

（3）2008 年度

政府补助的种类	政府补助的依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元）
一、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商务部、财政部《关于做好 2007 年度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有关工作的通知》	52,319.00
2. 循环经济示范项目奖励资金	《关于办理循环经济示范项目奖励资金划拟手续的通知》	200,000.00
3. 宝安区质量奖励款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政府《关于表彰第四届宝安区质量奖获奖单位的决定》深宝府〔2008〕111 号	300,000.00
4. 中小企业资助款	深圳市财政局拨付的中小企业资助款	9,525.00
5. 专利申请资助款	《深圳市专利申请资助管理实施细则》	2,200.00
6. 首批民营中小企业成长计划工程企业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宝安区首批民营中小企业成长计划工程企业名单的通知》深宝付〔2008〕71 号	150,000.00
7. 科技研发资金企业研发投入资助	深科信〔2007〕371 号《科技研发资金企业研发投入资助第一批》	500,000.00
小计		1,214,044.00
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8. 企业技术中心资金 ^注	《关于下达 2006 年度企业技术中心建设资助资金计划的通知》（深贸工技字〔2006〕84 号）	89,020.44
小计		89,020.44
合计		1,303,064.44

注：根据《关于下达 2006 年度企业技术中心建设资助资金计划的通知》（深贸工技字〔2006〕84 号），深圳财政局给予公司专项资金 300 万元，该资金主要用于公司购置开发测试设备及开发软件，本期计入损益 89,020.44 元，余额 2,910,979.56 元尚需递延。

6、利润总额

2009年，公司实现利润总额4,174.50万元，较2008年增加1,437.06万元，增幅为52.50%。2009年利润总额增加主要原因为：①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电源管理系统，2009年成功实现毛利率较高的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批量生产，同时公司高端客户新产品销售比重较2008年增加及产品成本降低，公司2009年综合毛利率较2008年回升，导致2009年营业毛利较2008年增加546.96万元；②2009年营业外收支净额较2008年增加672.63万元，主要是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增加。此两项因素合计使2009年利润总额较2008年增加1,219.59万元。

2010年，公司实现利润总额7,673.68万元，较2009年增加3,499.18万元，增幅为83.82%。主要原因为：①营业收入大幅增加，2010年在手机数码、笔记本电脑等便携式电子产品市场需求持续回升的情况下，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收入均大幅增加，特别是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销售收入快速增长，公司2010年的营业收入比2009年增加30,891.93万元，以公司2009年的毛利率计算，由此增加利润5,739.66万元；②毛利率有所上升，2010年公司的毛利率升高至20.17%，由此增加利润1,236.74万元。

7、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135.11	605.83	411.87
递延所得税费用	-4.27	-2.50	46.41
合 计	1,130.84	603.33	458.28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逐年增加，主要原因系公司报告期内利润总额持续增长所致。

8、2008年—2010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持续增长的原因分析

(1) 2009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较 2008 年增加的原因

公司 2009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较 2008 年增加 1,291.16 万元，增长 61.37%，主要原因如下：

①2009 年，公司积极应对金融危机的负面影响，成功研发出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在 2009 年第二季度实现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批量生产，成为国内锂离子电池模组厂商中极少数可以批量生产笔记本电脑电池模组的企业，2009 年实现毛利率较高的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营业收入 5,717.99 万元，占 2009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为 12.30%，从而保证公司主要产品锂离子电池模组营业收入在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收入下降的情况下仍较 2008 年增长 7.98%，使 2009 年公司在总收入下降的情况下锂离子电池模组营业收入较 2008 年仍增加 2,483.55 万元；同时，销售单价较高的客供电芯模式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销售比重较 2008 年有所增加，公司增加电源管理系统产能，提高电源管理系统自制率，降低材料成本。以上主要因素导致 2009 年度在营业收入下降的情况下，公司营业毛利较 2008 年增加了 546.96 万元。

②2009 年营业外收支净额较 2008 年增加 672.63 万元，主要是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增加 604.22 万元。此项使 2009 年利润总额较 2008 年增加 672.63 万元。

上述①②项使 2009 年利润总额增长 1,219.59 万元，是导致 2009 年利润总额较 2008 年度增加 1,437.06 万元的主要原因。

③与 2008 年相比，2009 年销售费用下降 220.88 万元，财务费用下降 167.81 万元，是公司提升内部管理、财务合理安排的结果；管理费用同期增长了 615.84 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加强技术开发投入所致。此三项合计使得 2009 年度利润总额较 2008 年下降 227.15 万元。

④与 2008 年相比，2009 年资产减值损失下降 144.54 万元；2008 年出现投资损失 296.79 万元，而 2009 年未出现投资损失，此两项合计导致 2009 年利润

总额较 2008 年度增长 441.33 万元。

⑤2009 年利润总额较 2008 年增加 1,437.06 万元，导致 2009 年所得税费用较 2008 年增加 145.05 万元。

(2) 2010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较 2009 年增加的原因

公司 2010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较 2009 年增加 2,873.79 万元，增长 84.65%，主要原因如下：

①营业收入大幅增加。2010 年，在手机数码、笔记本电脑等便携式电子产品市场需求持续回升的情况下，公司主要产品营业收入均大幅增加，特别是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销售收入快速增长。公司 2010 年的营业收入比 2009 年增加了 30,891.93 万元，以公司 2009 年的综合毛利率计算，由此增加利润 5,739.66 万元。

②毛利率有所上升。2010 年公司的毛利率升高至 20.17%，由此增加利润 1,236.74 万元。

上述①②项合计增加 2010 年利润 6,976.40 万元，是导致 2010 年利润总额较 2009 年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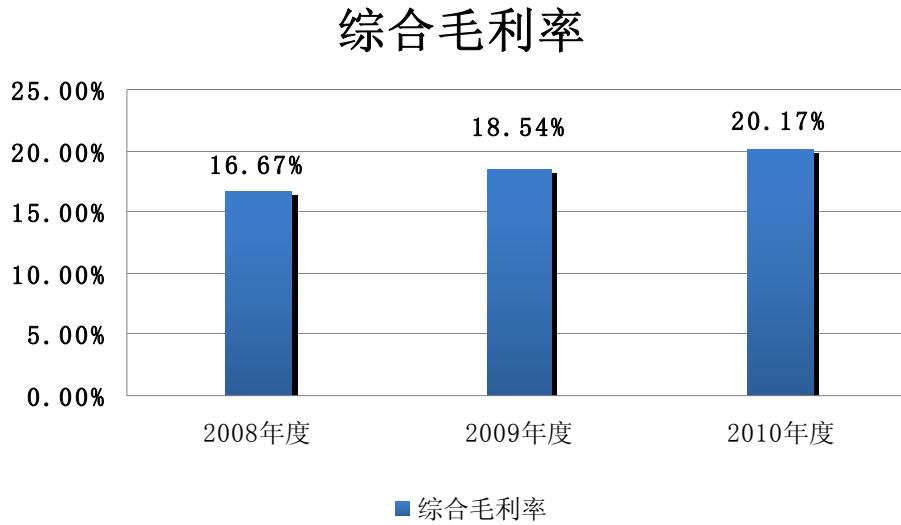
③期间费用增加。2010 年，公司生产经营规模迅速扩大，导致管理费用、销售费用、财务费用分别较 2009 年增加 1,990.35 万元、408.54 万元、593.21 万元，三项合计导致减少利润 2,992.1 万元。

④营业外收支净额减少。2010 年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减少导致营业外收支净额较 2009 年减少 399.14 万元。

⑤所得税费用增加。2010 年利润总额较 2009 年增加 3,499.18 万元，导致 2010 年所得税费用较 2009 年增加 527.51 万元。

(四) 毛利率分析

1、报告期综合毛利率变化趋势¹⁰



2008年、2009年及2010年，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16.67%、18.54%和20.17%，综合毛利率保持稳定增长。报告期内毛利率稳定增长的主要原因为：

(1)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结构不断优化，毛利率较高的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毛利贡献持续增加。2009年，公司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实现批量生产，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对综合毛利率的贡献新增2.91个百分点；2010年，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对综合毛利率的贡献分别较2009年上升1.45个百分点、1.04个百分点，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毛利贡献较2009年持续增加。

(2) 2008年受金融危机的影响，公司主要产品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毛利率较2007年出现较大下降；2009年7月以后全球消费类电子市场逐步复苏，公司抓住手机数码等消费类电子产品市场回暖的机遇，加大高端客户新产品（特别是智能手机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研发及销售力度，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对2009年及2010年综合毛利率的贡献有所上升。

2、各类产品对综合毛利率的贡献及变动情况

¹⁰ 综合毛利率指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

综合毛利率等于各类产品毛利率与其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乘积之和。因此，综合毛利率影响的因素主要来自于两个方面：①各类产品毛利率变化；②各类产品占主营业务收入的结构变化。

报告期内各类产品毛利率对公司综合毛利率的贡献如下表：

项目	毛利率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对综合毛利率贡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A	B	C	D	E	F	G=A*D	H=B*E	I=C*F
一、锂离子电池模组									
一般模式手机数码类	15.68%	13.31%	12.29%	40.97%	43.43%	42.34%	6.42%	5.78%	5.21%
客供电芯模式手机数码类	23.96%	23.91%	14.33%	11.84%	13.72%	18.92%	2.84%	3.28%	2.71%
笔记本电脑类 ^注	25.37%	23.63%	12.78%	17.20%	12.30%	0.03%	4.36%	2.91%	-
动力类电池	27.59%	23.16%	14.09%	6.12%	2.82%	2.43%	1.69%	0.65%	0.34%
二、结构件									
精密结构件	17.43%	20.81%	23.95%	13.08%	13.99%	22.62%	2.28%	2.91%	5.42%
薄膜开关	28.18%	28.49%	25.81%	7.08%	9.08%	8.02%	2.00%	2.59%	2.07%
三、其他产品	15.74%	8.95%	16.31%	3.71%	4.66%	5.64%	0.58%	0.42%	0.92%
综合毛利率	20.17%	18.54%	16.67%	-	-	-	20.17%	18.54%	16.67%

注：由于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只有2010年采取客供电芯模式，因此笔记本电脑类的毛利率及毛利率贡献未区分客供电芯模式与一般模式。

(1) 2008年-2009年综合毛利率贡献变动的影响因素分析

项目	综合毛利率贡献变动	毛利率变动影响	收入比重变动影响
	J=K+L	K=(B-C)*E	L=(E-F)*C
一、锂离子电池模组			
一般模式手机数码类	0.57%	0.44%	0.13%
客供电芯模式手机数码类	0.57%	1.31%	-0.75%
笔记本电脑类	2.91%	1.34%	1.57%
动力类电池	0.31%	0.26%	0.05%
小计	4.36%	3.35%	1.01%

二、结构件			
精密结构件	-2.51%	-0.44%	-2.07%
薄膜开关	0.52%	0.24%	0.27%
小计	-1.99%	-0.20%	-1.80%
三、其他产品	-0.50%	-0.34%	-0.16%
综合毛利率变动	1.87%	2.81%	-0.94%

2009年，公司综合毛利率较2008年上升1.87%，主要原因为：①公司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实现批量生产，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对综合毛利率的贡献新增2.91个百分点；②公司高端客户新产品的收入占比增加及产品成本降低，客供电芯模式、一般模式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对综合毛利率的贡献分别较2008年上升0.57个百分点；③结构件收入占比及毛利率下降导致结构件毛利率对综合毛利率的贡献较2008年下降1.99个百分点。

(2) 2009年-2010年综合毛利率贡献变动的影响因素分析

项目	综合毛利率贡献变动	毛利率变动影响	收入比重变动影响
	$M=N+O$	$N=(A-B)*D$	$O=(D-E)*B$
一、锂离子电池模组			
一般模式手机数码类	0.64%	0.97%	-0.33%
客供电芯模式手机数码类	-0.44%	0.01%	-0.45%
笔记本电脑类	1.45%	0.30%	1.14%
动力类电池	1.04%	0.27%	0.77%
小计	2.69%	1.55%	1.14%
二、结构件			
精密结构件	-0.63%	-0.44%	-0.19%
薄膜开关	-0.59%	-0.02%	-0.57%
小计	-1.22%	-0.46%	-0.76%
三、其他产品	0.16%	0.25%	-0.09%
综合毛利率变动	1.63%	2.40%	-0.77%

2010年，公司综合毛利率较2009年上升1.63%，主要原因为：①毛利较高的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收入占比持续上升，公司产品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对综合毛利率的贡献分别较2009年上升1.45个百分点、1.04个百分点；②毛利较高的高端手机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销量继续增加，导致一般模式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

对综合毛利率的贡献较2009年上升0.64个百分点；③结构件收入占比、毛利率下降导致结构件对综合毛利率的贡献较2009年下降1.22个百分点，客供电芯模式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收入占比下降导致其对综合毛利率的贡献较2009年下降0.44个百分点。

3、结合产品销售数量、销售价格、原材料价格、成本构成及相关因素对主要产品的毛利率变动进行分析

公司产品为按客户要求定制生产，每年的产品规格型号变化较大，一般情况下，其价格的变动主要体现为品种差异；同时，产品规格型号不相同导致产品成本发生相应的变动。以下对公司主要产品结合产品销售数量、销售价格、原材料价格、成本构成及相关因素对毛利率变动进行分析。

(1) 一般模式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毛利率	15.68%	13.31%	12.29%
销量(只)	18,638,049	12,594,904	12,541,158
平均销售单价(元/只)	17.02	16.03	16.48
单位产品耗用原材料(元/只)	13.27	12.75	13.53
单位产品耗用的直接人工(元/只)	0.72	0.75	0.63
单位产品耗用的制造费用(元/只)	0.36	0.39	0.29
单位产品平均成本(元/只)	14.35	13.89	14.45

一般模式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耗用的原材料包括锂离子电芯、PCB板、IC等电子元器件材料及其他辅助材料，其中锂离子电芯占原材料成本75%左右。

报告期内产品单价、原材料单位成本等因素对一般模式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毛利率变动的具体影响情况如下：

2010年度		2009年度	
影响因素	毛利率影响数	影响因素	毛利率影响数
平均销售单价上升	5.07%	平均销售单价下降	-2.48%
单位原材料成本上升	-3.07%	单位原材料成本下降	4.89%
单位直接人工成本下降	0.19%	单位直接人工成本上升	-0.78%
单位制造费用下降	0.18%	单位制造费用上升	-0.61%

合计	2.37%	合计	1.02%
----	-------	----	-------

注：以上分析方法采用因素替代分析法。计算平均销售单价变动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时，假设单位售价在当年度的情况下，而单位营业成本保持上年度的水平不变。计算营业成本各因素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时，假设单位售价同样在当年度的情况下，按上述各因素先后顺序依次替代为当年各成本因素。以下分析其他产品的毛利率变动因素时均采用同样的分析方法。

2009年一般模式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毛利率较2008年上升1.02%，主要原因为：公司增加锂离子电池模组电源管理系统生产线产能，提高电源管理系统自制率，同时用于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的锂离子电芯及PCB板采购价格也有所下降，导致该类产品单位原材料成本下降5.76%。

2010年一般模式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毛利率较2009年上升2.37%，主要原因为平均销售单价上升幅度高于单位原材料成本上升幅度：2010年高端手机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采用采购单价较高的进口锂离子电芯，该部分新产品销售价格较高导致平均销售单价上升；采用进口锂离子电芯锂离子电池平均采购单价上升5.9%，由此导致单位原材料成本也相应上升。

(2) 客供电芯模式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毛利率	23.96%	23.91%	14.33%
销量（只）	9,806,858	11,140,955	17,656,864
平均销售单价（元/只）	9.35	5.72	5.23
单位产品耗用原材料（元/只）	6.4	3.64	3.75
单位产品耗用的直接人工（元/只）	0.47	0.43	0.42
单位产品耗用的制造费用（元/只）	0.24	0.28	0.31
单位产品平均成本（元/只）	7.11	4.35	4.48

客供模式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耗用的原材料包括PCB板、IC等电子元器件材料及其他辅助材料，PCB板、IC占原材料成本70%左右。

报告期内产品单价、原材料单位成本等因素对客供电芯模式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毛利率变动的具体影响情况如下：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影响因素	毛利率影响数	影响因素	毛利率影响因素
平均销售单价上升	29.52%	平均销售单价上升	7.30%
单位原材料成本上升	-29.58%	单位原材料成本下降	1.85%
单位直接人工成本上升	-0.37%	单位直接人工成本上升	-0.18%
单位制造费用下降	0.42%	单位制造费用下降	0.61%
合计	0.05%	合计	9.58%

2009 年客供电芯模式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毛利率较 2008 年上升 9.58%，主要原因为：①PAP-21 型产品销量持续增加，该产品（PAP-21）收入占该类产品营业收入比重由 2008 年的 34.80%提高到 48.76%，且该产品（PAP-21）的平均销售单价较该类产品 2008 年平均销售单价高出 82%，同时销售单价较低的 MP3 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销量较 2008 年较少约 631 万只，由此导致该类产品平均销售单价上升 9.37%；②公司提高电源管理系统自制率，及主要原材料 PCB 板平均采购价格下降 2.53%，该类产品单位原材料成本下降 2.93%。

2010 年客供电芯模式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毛利率与 2009 年略有上升。销售单价较高的智能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PAP-36）销量大幅上升导致平均销售单价上升，同时 PAP-36 型产品电源管理系统耗用的 PCB 板等材料成本高于其他同类产品，导致该类产品单位原材料成本相应上升。

（3）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

公司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 2009 年开始批量生产，与 2008 年的单价、成本及毛利率均不具有可比性，因此只分析比较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 2009 年-2010 年的毛利率波动。

2010 年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毛利率较 2009 年上升 1.74%，主要是 2009 年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无客供电芯模式，2010 年新增的客供电芯模式销售收入占比为 26.05%，客供电芯模式毛利率高于一般模式的毛利率 6.14 个百分点，客供电芯模式毛利率贡献增加导致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毛利率上升。一般模式、客供电芯模式的毛利率及单位成本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一般模式		客供电芯模式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10 年度
毛利率	23.77%	23.63%	29.91%
销量（只）	1,042,181	535,010	664,538
平均销售单价（元/只）	94.53	106.88	52.23
单位产品耗用原材料（元/只）	67.51	77.99	32.03
单位产品耗用的直接人工（元/只）	2.93	2.47	3.03
单位产品耗用的制造费用（元/只）	1.62	1.16	1.55
单位产品平均成本（元/只）	72.06	81.62	36.61

一般模式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耗用的原材料包括锂离子电芯、PCB板、IC等电子元器件材料及其他辅助材料，其中锂离子电芯占原材料成本70%左右。客供电芯模式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耗用的原材料不包括锂离子电芯。

报告期内产品单价、原材料单位成本等因素对一般模式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毛利率变动的具体影响情况如下：

2010 年影响因素	2010 年毛利率影响数
平均销售单价下降	-9.97%
单位原材料成本下降	11.09%
单位直接人工成本上升	-0.49%
单位制造费用上升	-0.49%
合计	0.14%

2010 年一般模式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毛利率与 2009 年相比略有上升。公司 2010 年销售的上网本、平板电脑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销售单价低于笔记本电脑锂离子电池模组，一般模式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的平均销售单价和单位产品平均成本均有所下降，平均单位销售价下降幅度低于单位产品平均成本下降幅度。

(4) 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毛利率	27.59%	23.16%	14.09%
销量（只）	871,877	289,730	255,640
平均销售单价（元/只）	54.36	45.3	46.42
单位产品耗用原材料（元/只）	37.32	32.77	37.97
单位产品耗用的直接人工（元/只）	1.32	1.26	1.3
单位产品耗用的制造费用（元/只）	0.72	0.78	0.6
单位产品平均成本（元/只）	39.36	34.81	39.87

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耗用的原材料包括锂离子电芯、PCB板、IC等电子元器件材料及其他辅助材料，其中锂离子电芯原占原材料成本80%左右。

报告期内产品单价、原材料单位成本等因素对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毛利率变动的具体影响情况如下：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影响因素	毛利率影响数	影响因素	毛利率影响数
平均销售单价上升	12.81%	平均销售单价下降	-2.12%
单位原材料成本上升	-8.37%	单位原材料成本下降	11.49%
单位直接人工成本上升	-0.12%	单位直接人工成本下降	0.08%
单位制造费用下降	0.11%	单位制造费用上升	-0.38%
合计	4.43%	合计	9.07%

2009 年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毛利率较 2008 年上升 9.07%，主要原因为：2009 年用于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动力类锂离子电芯及 IC 平均采购单价较 2008 年分别下降约 6.73%、5%，同时优化电源管理系统结构设计降低原材料成本，由此导致该类产品单位原材料成本下降 13.70%。

2010 年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毛利率较 2009 年上升 4.43%，主要原因为平

均销售单价上升幅度高于单位原材料成本上升幅度：①电动工具锂离子电池模组容量大、技术含量高，其销售单价高出工业照明锂离子电池模组销售单价的2—3倍，销售单价较高的电动工具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销量增加，导致该类产品的平均销售单价上升20%；②容量大、技术含量高的电动工具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销量增加导致单位产品耗用的锂离子电芯、IC原材料成本上升13.88%。

(5) 精密结构件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毛利率	17.43%	20.81%	23.95%
销量（只）	53,050,045	45,307,970	53,015,237
平均销售单价（元/只）	1.91	1.44	2.08
单位产品耗用原材料（元/只）	0.93	0.61	0.88
单位产品耗用的直接人工（元/只）	0.25	0.21	0.28
单位产品耗用的制造费用（元/只）	0.40	0.31	0.43
单位产品平均成本（元/只）	1.58	1.13	1.59

精密结构件耗用的原材料包括塑胶原料、油漆、模胚钢料及辅助材料等，其中塑胶原料、油漆为主要原材料合计占原材料成本65%左右。

报告期内产品单价、原材料单位成本等因素对精密结构件毛利率变动的具体影响情况如下：

2010年度		2009年度	
影响因素	毛利率影响数	影响因素	毛利率影响数
平均销售单价上升	19.67%	平均销售单价下降	-34.30%
单位原材料成本上升	-16.65%	单位原材料成本下降	18.37%
单位直接人工成本上升	-2.09%	单位直接人工成本下降	4.64%
单位制造费用上升	-4.31%	单位制造费用下降	8.15%
合计	-3.38%	合计	-3.14%

公司精密结构件产品定位为首先满足自身设计及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自身配套需求，剩余产能满足公司客户一站式采购需求，并非公司业务发展重点。报

告期内公司精密结构件毛利率逐年下降，具体原因如下：

2009年精密结构件毛利率较2008年下降3.14%，主要原因是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幅度大于单位产品平均成本下降幅度：①一方面2009年手机市场出现负增长，市场竞争激烈，手机厂商采取的低价措施直接降低了手机外壳的高品质、多功能要求，部分产品工艺简化（如取消表面处理）、客户产品结构调整导致大件产品减少等因素的影响导致销售价格降低，另一方面主要原材料塑胶原料及油漆价格回落，公司根据原材料价格的调整对产品价格进行了相应调整，这两方面因素导致精密结构件平均销售单价较2008年下降30.77%；②主要原材料塑胶原材料、油漆平均采购价格分别下降14.29%、27.63%，部分客户产品工艺简化（如取消表面处理）及客户产品结构调整导致大件产品减少，导致精密结构件产品的耗用的单位原材料成本、单位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都随之下降，单位产品平均成本下降28.93%。

2010年精密结构件毛利率较2009年下降3.38%，主要原因为平均销售单价上升幅度低于单位成本上升幅度：①2010年，手机数码高端产品市场需求增加，公司销售单价较高的高端新产品销售比重增加，部分客户精密结构件产品增加表面处理工艺，导致精密结构件平均销售单价上升；②主要原材料塑胶原料平均采购价格上升、高端耗用的材料增加导致单位材料成本上升，同时受新产品增加导致模具费用增加、对落后的精密结构件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及产品工艺复杂导致直接人工费用增加等因素的影响，该类产品单位制造费用、单位直接人工成本上升降低毛利率。

（6）薄膜开关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毛利率	28.18%	28.49%	25.81%
销量（只）	62,472,000	55,067,831	43,835,012
平均销售单价（元/只）	0.88	0.77	0.89
单位产品耗用原材料（元/只）	0.41	0.36	0.42

单位产品耗用的直接人工（元/只）	0.11	0.09	0.1
单位产品耗用的制造费用（元/只）	0.11	0.1	0.14
单位产品平均成本（元/只）	0.63	0.55	0.66

薄膜开关耗用的原材料包括弹片、导光膜及辅助材料等，其中弹片占原材料成本50%左右。

报告期内产品单价、原材料单位成本等因素对薄膜开关毛利率变动的具体影响情况如下：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影响因素	毛利率影响数	影响因素	毛利率影响数
平均销售单价上升	9.09%	平均销售单价下降	-12.28%
单位原材料成本上升	-6.01%	单位原材料成本下降	8.90%
单位直接人工成本上升	-2.21%	单位直接人工成本下降	0.20%
单位制造费用上升	-1.18%	单位制造费用下降	5.86%
合计	-0.31%	合计	2.68%

2009 年薄膜开关毛利率较 2008 年上升 2.68%，主要原因为：2009 年手机市场竞争激烈，中兴康讯、英华达等客户产品工艺简化，同时主要原材料弹片的平均采购价格下降 23.1%，公司相应下调销售价格，由此导致薄膜开关平均销售单价下降；主要原材料弹片平均采购价格下降并按客户的要求简化部分薄膜开关的产品工艺，使单位原材料成本项目下降，销量增加导致单位制造费用降低，从而使该类产品平均销售单价的下降幅度低于单位产品平均成本下降幅度。

2010 年薄膜开关毛利率较 2009 年下降 0.31%，该类产品平均销售单价上升主要原因是联想等客户高端产品销量上升，由此也导致该类产品各成本项目出现一定幅度上升，但产品销售价格上升幅度小于单位产品平均成本的上升幅度。

4、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毛利率比较

目前没有与公司业务完全相同的上市公司，与公司业务相近的公司为飞毛腿集团、德赛电池。飞毛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飞毛腿集团，股份代号：1399）为香港上市公司。飞毛腿集团主营业务从事移动电话二次充电电池组及笔记本电

脑、数码相机及其他便携式电子产品的相容二次充电电池组的领先生产厂商，主营业务主要包括自主品牌业务和原厂专业代工业务，2009年其自主品牌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71%。由于飞毛腿集团自主品牌业务占比较高，与公司在业务模式上存在较大差异，因此在分析偿债能力、资产周转能力指标时未将其纳入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在分析毛利率选取可比上市公司时，飞毛腿集团产品结构与公司相似，因此将其作为毛利率分析可比上市公司；而亿纬锂能主要产品为高能锂一次电池，与公司产品结构差异较大，因此未将其纳入毛利率分析可比上市公司。

公司与同行上市公司毛利率对比如下：

单位名称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德赛电池	16.37%	10.06%	14.34%	12.85%
飞毛腿集团	19.18%	18.10%	21.10%	25.30%
平均值	17.78%	14.08%	17.72%	19.08%
本公司	19.14%	18.54%	16.67%	21.28%

2008年，公司毛利率低于行业平均值，但从毛利率下降幅度分析，受金融危机的影响公司2008年毛利率较2007年下降4.61个百分点，飞毛腿集团2008年毛利率较2007年下降4.20个百分点，公司毛利率下降幅度与飞毛腿集团基本一致。

2009年上半年，全球经济仍受金融危机的持续影响，锂离子电池模组行业竞争激烈，飞毛腿集团、德赛电池的毛利率均有所下降。公司毛利率较高的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在2009年第二季度实现批量生产，同时毛利率较高的高端客户新产品的收入增加导致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对综合毛利率的贡献上升，公司2009年的综合毛利率较2008年上升1.87个百分点。

2010年1—6月，行业毛利率平均值较2009年上升3.7个百分点，公司毛利率较高的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毛利贡献持续上升导致综合毛利率有所上升，公司综合毛利率高于行业平均值，与飞毛腿集团毛利率接近。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报告期内，受发行人毛利率较高的新产品销售比重增加、下游市场需求回暖及成本降低等因素的影响，发行人综合毛利率保持稳定增长；发行人报告期综合毛利率稳定增长是真实的、合理的。

经核查，立信大华认为，2008年、2009年及2010年发行人毛利率出现平稳增长。其毛利率平稳增长与经济周期、发行人的产品结构的变化、主要材料的采购价格等有着重要的关系，分析的原因与发行人的相关财务数据匹配，所以发行人报告期综合毛利率平稳增长真实且合理。

5、相关因素对毛利率的敏感性分析

报告期内影响公司产品毛利率的因素众多，现以产品销售价格和原材料价格两个主要影响因素的变动对毛利率的变动作敏感性分析如下。

假定原材料价格、销量、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不变，则公司产品售价变动对公司综合毛利率的敏感性影响如下表所示：

产品售价变动幅度	综合毛利率影响幅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10%	7.25%	7.41%	7.58%
-10%	-8.85%	-9.05%	-9.26%

假定产品售价、销量、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不变，则公司原材料价格变动对综合毛利率的敏感性影响如下表所示：

原材料变动幅度	综合毛利率影响幅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10%	-6.65%	-6.53%	-6.50%
-10%	6.65%	6.53%	6.50%

综合对比产品销售价格变动、原材料价格变动对产品毛利的影响分析，公司

各类产品的销售价格变动对毛利率的影响程度大于原材料价格的变动对毛利率的影响程度，所以公司利润对产品销售价格的敏感度较高。

6、公司关于提高并保持毛利率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保持稳定增长，一方面是2009年7月以后消费类电子产品下游市场环境持续改善，毛利率较高的高端产品市场需求增加；另一方面是公司充分发挥在锂离子电池模组领域的核心竞争优势，不断加大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研发投入，使公司产品结构不断优化，公司目前已成为国内锂能源领域设计能力最强、配套能力最完善、产品系列最多的锂离子电池模组制造商之一，是国内锂离子电池模组厂商中少数可以批量生产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的企业，并成功拓展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市场。

未来几年，为保持公司的毛利率水平，首先，随着公司知名度的提高，公司在业内卓越的研发技术实力不断得到认可，公司继续加大毛利较高的高端手机数码类、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的市場开发力度，进一步提升这些产品的毛利贡献，产品结构将进一步优化；其次，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力度，利用自身的技术优势，尤其是在锂离子电池电源管理系统上的国内领先的研发优势，开发技术含量更高的电动汽车、储能电站锂离子电池模组新产品，从而获得较高的毛利率。另外，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产能的扩张，规模效应将更加明显，原材料采购议价及销售产品定价的主动权也将会有所提升。

公司管理层认为，凭借着公司在业内优秀的研发实力及与ATL、联想、OPPO等客户长期战略合作关系的深入，公司未来将保持在业内较高的毛利率水平，公司未来毛利及净利润将呈逐步增加的态势，对公司未来成长性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六）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的经营成果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68.87	3,395.08	2,103.92
非经常性损益 _注	317.36	764.18	20.88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51.51	2,630.90	2,083.05
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	5.06%	22.51%	0.99%

注：非经常性损益为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及所得税影响后非经常性损益。

2009年，公司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及所得税影响后非经常性损益为764.18万元，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为22.51%，主要原因为：公司2009年获得了包括财政部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资助款、深圳宝安财政局开放性研发基地补助、深圳市宝安区扶持民营经济发展的贷款利息补贴、深圳财政局科技研发资金等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734.53万元。

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以及盈利能力的提升，非经常性损益不会对公司未来盈利能力的稳定性造成重大影响。

（七）缴纳主要税款及所得税费用分析

公司需缴纳的税款主要为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内有关缴纳情况如下：

1、增值税缴纳情况

单位：万元

期间	期初未交数	本期应交数	本期已交数	期末未交数
2008 年	447.65	2,408.73	2,668.63	187.74
2009 年	187.74	1,269.73	1,251.42	206.05
2010 年	206.05	1,645.77	1,679.15	172.66
合计	447.65	5,324.22	5,599.21	172.66

2009年缴纳的增值税较2008年下降1,417.20万元，主要原因为：①2009年国

内应税销售额下降5,196.61万元，导致销项税额下降883.42万元；②2009年新增固定资产抵扣税额为243.76万元。

2010年缴纳的增值税较2009年增长427.73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2010年国内应税销售增加导致销项税额增加3,621.86万元，同时2010年购进原材料增加，导致进项税额增加3,311.55万元，增加的销项税额扣除增加的进项税额以后，实际应交税额增加427.73万元。

2、企业所得税缴纳情况

单位：万元

期间	期初未交数	本期应交数	本期已交数	期末未交数
2008年	256.24	394.55	557.75	93.04
2009年	93.04	605.83	269.03	429.83
2010年	429.83	1,135.11	1,215.07	349.88
合计	256.24	2,135.49	2,041.85	349.88

2009年缴纳的企业所得税较2008年减少288.71万元，主要原因是2009年公司第四季度的利润总额同比大幅增加，而2009年第四季度所得税在2010年1月缴纳。

2010年缴纳的企业所得税较2009年增加946.04万元，主要原因为：除2009年第四季度所得税在2010年1月缴纳外，2010年前三季度的利润总额较2009年前三季度的利润总额大幅增加。

3、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会计利润	7,673.68	4,174.50	2,737.44
适用税率	15.00%	15.00%	15.00%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税额	1,151.05	626.17	410.62
其他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税额影响	-21.69	-16.78	-4.36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税额影响	35.46	29.71	5.62
上年度企业所得税清算的税额影响	-29.72	-1.97	—
购买国产设备抵免所得税	—	-31.31	—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影响	-4.27	-2.50	46.41
所得税费用	1,130.84	603.33	458.28

十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93.15	2,692.92	2,357.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0.63	-1,695.54	-2,000.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3.30	-1,126.58	1,323.3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净额	2,119.30	-129.21	1,680.45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性现金流入的分析

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入主要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其余少量现金流入为收到的税费返还和其他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451.11	44,609.23	41,348.07
②营业收入	77,570.57	46,678.64	48,851.44
①/②×100%	102.42%	95.57%	84.64%

从上表可以看出，最近三年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重逐年提高，公司主营业务获取现金的能力较强。

2、经营性现金流出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性活动的现金流出，呈逐年上升趋势，与公司经营规模扩大相匹配。报告期公司经营性活动的现金流出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579.84	32,829.67	25,807.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211.76	6,728.68	7,987.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73.23	1,610.47	3,365.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9.52	1,987.56	2,285.07
现金流出小计	72,934.36	43,156.37	39,445.96

(1) 2009 年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 2008 年减少的原因

公司 2009 年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为 6,728.68 万元，较 2008 年下降 1,259.0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08 年度	2009 年度	2009 年较 2008 年减少
1-6 月	4,213.75	3,028.73	-1,185.02
7-12 月	3,773.95	3,699.95	-74.00
合计	7,987.70	6,728.68	-1,259.02

如上表所示，公司2009年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2008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09年1-6月较2008年同期减少1,185.02万元，具体原因为：①公司2008年6月转让旺博科技，2008年1-6月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包含了旺博科技支付的职工薪酬为436.85万元；②受金融危机的影响，发行人2008年12月开始减员，截至2009年6月末，公司人数比2008年12月末减少539人，并从2009年1月开始管理人员由六天工作制改为五天工作制减少管理员工资支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汇创达、欣威电子）2009年1-6月年公司支付职工工资比2008年同期减少748.17万元。

(2) 2009年支付的各项税费较2008年减少的原因

公司 2009 年支付的各项税费较 2008 年减少 1,755.02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09年缴纳的增值税较2008年下降1,417.20万元,2009年缴纳的企业所得税较2008年减少288.71万元。2009年缴纳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较2008年减少的具体原因详见本节“(七)缴纳主要税款及所得税费用分析”。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93.15	2,692.92	2,357.61
②净利润	6,542.84	3,571.17	2,279.17
①/②×100%	106.88%	75.41%	103.44%
由净利润调整为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的主要项目：			
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及资产减值损失等	1,217.69	1,031.66	1,029.60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942.16	521.54	431.4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4.27	-2.50	50.42
投资损失（减：收益）	—	—	296.7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4,186.29	-1,920.24	2,540.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012.86	-1,192.96	-2,568.7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3,493.88	684.25	-1,701.47

最近三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逐年增加,最近三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累计为12,043.68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平均4,014.56万元;除2009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外,2008年、2010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高于净利润。公司经营活动获取现金能力较强,净利润有较好的现金流支持。

2009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同期净利润,主要原因为:①公司2009年第四季度销售订单增加,公司按销售订单安排原材料采购、组织生产并发货,2009年存货余额较2008末增加1,920.23万元;②2009年经营性应收项目较2008年增加1,192.96万元,主要是2009年第四季度实现的营业收入大部分收款期在2010年第一季度。

(二)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08年、2009年及2010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000.55万元、-1,695.54万元和-4,180.63万元，主要原因为2008年、2009年及2010年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及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分别为1,925.79万元、1,698.65万元和4,228.01万元。公司报告期内资本性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购置生产、研发设备等固定资产的支出	3,217.91	1,570.75	1,893.93
购置软件无形资产	—	10.67	5.45
锂离子电池生产基地投资	939.93	114.75	1.00
生产车间改造	70.17	2.48	25.41
合计	4,228.01	1,698.65	1,925.79

公司报告期内资本性支出主要用于购买业务发展所需的固定资产和锂离子电池生产基地投资，与公司业务发展相适应。2010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及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较2009年增加2,529.36万元，主要原因为：①公司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销售订单快速增加，投资建设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线及其配套的锂离子电池模组电源管理系统生产线，购置生产、研发设备等固定资产的支出较2009年增加1,704.18万元；②较2009年增加锂离子电池生产基地投资825.18万元。

预计未来几年内，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拟定的投资计划进行投资。本公司将继续通过扩大生产能力、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解决方案等方式提高本公司的市场份额，增强盈利能力。此外，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的方式实现除募投项目以外的资产和业务整体搬迁。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年度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变动的主要情况如下：①2008年，公司收到深圳首创投资款675万元，银行借款净增加4,261.22万元，归还关联方借款1,598.50万元，用于银行保证金以及质押的定期存款净额1,172.86万元；②2009年，公司银行借款净增加2,374.17万元，用于银行保证金以及质押的定期存款净额2,910.70万元；③2010年，公司银行借款净增加1,752.21万元，用

于银行保证金以及质押的定期存款净额1,479.37万元。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的发展前景得到了新、老股东的认可,公司的融资能力得到了银行等机构的认同,公司的融资能力不断增加,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不涉及非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十五、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一) 财务状况趋势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结构中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的比例较为稳定,流动资产主要是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存货,公司固定资产主要是生产、检测机器设备,均为经营性资产。公司报告期内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合理充分,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呈上升趋势,资产变现能力较强,能满足资金日常周转和突发的现金支出需求;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和利息保障倍数等长期偿债指标处在较好水平,能够充分保证借款利息的偿还。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以后,随着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公司总资产规模将出现大幅度的增长,股东权益增加,资产负债率将会降低,各项财务指标将更加稳健。未来公司锂离子电池模组的产能规模将不断提高,在销售收入保持增长的同时,公司流动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存货等将随之增加。

(二) 盈利能力趋势分析

1998年至今,全球锂离子电池需求量持年均两位数以上的增长。在全球新一代3G移动通讯技术、互联网、数字化娱乐便携设备逐步普及的情况下,笔记本电脑、手机、上网本、数码产品、游戏机等消费电子领域的需求将继续保持旺盛的增长。随着锂离子电池的应用向电动工具、电动自行车、工业照明以及电动汽车、储能电站等领域不断推广,将带动锂离子电池需求爆发性增长。

目前,全球电池市场总量约为300亿美元,其中二次电池市场约占总量的63%,并处于快速增长期。2009年全球锂离子电池市场总量约100亿美元。锂离子电池

目前主要应用于手机、笔记本电脑等便携式电子产品领域。随着便携式电子产品市场的持续增长及锂离子电池电动工具与电动汽车市场的启动，整个锂离子电池行业的市场容量呈快速增长的趋势，2020年其市场总量预计将超过590亿美元。锂离子电池巨大的市场容量和行业的稳步成长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了广阔的空间。

公司的核心业务为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加大研发投入，成功研发出适用于笔记本电脑类和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电源管理系统、测试技术及相关制造工艺，推出笔记本电脑类和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为公司持续成长奠定坚实的基础。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毛利率较高的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收入及利润贡献占比上升，产品结构更加合理。同时，本次募集资金投入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研发、设计能力，有力地保证公司销售订单的持续性和稳定性。

综上所述，公司管理层认为，新能源产业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公司面临良好的发展机遇，随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建成投产，公司的市场优势地位将得到巩固，未来持续盈利能力将得到显著提升。

十六、股利分配政策

（一）最近三年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发行的股票均为普通股，公司所有的股份同股同权，同股同利，股东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以下顺序分配：

1、弥补公司以前年度的亏损；

2、按 10%的比例提取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 50%时，可以不再提取；

3、提取任意公积金；

4、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得在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可以将公积金转增为股本，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的盈利和发展情况，提出利润分配方案，经股东大会通过后，在 2 个月内实施。经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可进行中期股利分配。

（二）公司最近三年的股利分配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没有进行股利分配。

（三）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本次发行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与发行前将保持一致。为了通过现金分红给予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公司 2010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第 155 条规定，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实施利润分配办法，应当遵循以下规定：

1、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4、公司最近三年未进行现金利润分配的，不得向社会公众增发新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或向原有股东配送股份；

5、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及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四）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经公司2010年8月18日召开的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第十一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安排

公司已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为平安银行深圳高新北支行，账号为0082100267945。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1个月内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并积极督促商业银行履行协议。公司将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二)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备案情况

根据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计划公开发行股票4,700万股，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将按照轻重缓急依次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入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号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技改项目	8,110	5,354	2,108.4	647.7	深发改备案[2010]0116号
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技改项目	8,490	4,800	3,071.3	618.7	深发改备案[2010]0118号
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技改项目	5,380	2,530	2,421.3	428.7	深发改备案[2010]0117号
技术中心技改项目	2,970	1,800	1,070	100	深发改备案[2010]0115号
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	—	—	—	—
合计	24,950	14,484	8,671	1,795	—

注：第一年指从项目开始实施之日起至其后第12个月的期间，第二、三年依此类推。

上述项目总投资为 24,950 万元。如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进度不一致，公司将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需要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募集资金不足，公司将以自有资金、银行贷款或其他债务融资方式完成项目投资。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提升公司持续成长能力

公司目前形成了手机数码类、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等三大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但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由于生产时间短、生产规模较少、市场开拓还待加强等原因，销售收入占比较低。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后，公司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的收入占比及利润贡献占比将大幅提高，公司产品结构将得到进一步优化，从而增强公司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提升公司持续成长能力。

2、有效提升公司锂离子电池模组制造能力，解决产能不足的问题

公司定位于为中高端电子品牌商提供锂离子电池模组解决方案及产品。这些客户为保障自身的采购安全，要求供应商具备与其采购需求相适应的生产规模，能较好满足其批量采购和临时订单的需求。从 2007 年起，公司产能不足的问题日益突出，全年基本保持满负荷的生产，但仍无法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在产能不足背景下，公司只能战略性放弃一些毛利率相对较低，交货要求难以满足的订单，以保证公司核心客户订单和高附加值产品订单的生产。

公司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研发、设计水平已经达到国内领先水平，一些著名的手机、笔记本电脑及电动工具厂商对公司进行考察后，对公司的研发实力和产品质量表示认可，但是认为公司现有紧张的产能无法完全满足其批量采购需求。公司目前已通过内部积累与银行贷款等渠道积极募集资金扩大产能，仍难以有效缓解生产能力的紧张情况。为把握锂离子电池行业所面临的历史性发展机遇，公司有必要通过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通过购置新生产线与自主研发自动化设备进一步提升公司生产的自动化水平与产能，解决公司发展过程中的产能瓶颈，提升

公司的设计研发能力和品牌影响力，优化和完善产品结构，提升产品品质，增强核心竞争力，进而实现公司的中长期目标和可持续发展，并推动我国新能源产业的发展。

3、进一步提升公司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研发、设计水平

技术中心募投项目的实施，依托于公司现有深圳市企业技术中心的技术开发优势和人才优势，能有效整合全公司的研发资源，建立从电芯分选、电源管理系统研发、精密结构件的设计到锂离子电池模组制造工艺与自动化设备开发的一站式研发基地，为公司各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核心客户等提供全方位的新产品开发和技术支持服务，深入参与到客户产品的前期研发阶段，在锂离子电池模组方面引导并实现客户产品设计和功能需求，为获得订单提供坚实的保障。此外，公司实施本项目还将大大加强公司目前和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西北工业大学等高校和科研院所及国内外锂离子电池研发机构的合作，确保公司在技术研发方面的前瞻性与领先性。

4、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持续稳定及满足业务进一步发展的生产场地需要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汇创达、欣威电子）目前生产厂房、办公场所均为租赁取得，已按照规定办理房屋租赁备案手续，但由于历史原因，租赁的厂房尚未办理产权证书。在公司生产基地建成以前，如该等厂房被列入政府的拆迁范围，则需寻找新的生产厂房、办公场所进行过渡，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同时，目前公司的生产线由于受到生产场地不足的影响，进一步发展已受到限制，主要表现在：（1）目前的生产场地设施布置较为拥挤，不能再新增设备提升产能，扩大生产规模。此外拥挤的生产设施布置也对厂区内的物流运输、生产管理造成困难；（2）受租赁的生产场地限制，公司现有工厂分散在深圳石岩地区的两处租赁厂房内。由于同一生产体系和生产流程分散在不同区域，造成公司的生产管理效率低，生产流程难以优化。

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完成后，公司现有的生产手机数码类、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线及其配套的相关模具、注塑、喷涂设备和技术中心将全部迁入新的生产基地，公司各项生产设备将按照工艺种类、工艺流程、过程控

制、产品质量检测的要求，科学合理的进行布局，实施集约化、精细化管理，从而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持续稳定及满足业务进一步发展的生产场地需要，进一步控制产品成本、提高生产效率。

（四）固定资产变化与产能变动的匹配关系

产品名称	原有产能 (万只)	项目达产后新增产能 (万只)	产能增加幅度	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万元) ^[注1]	新增固定资产 (万元) ^[注2]	固定资产增加幅度
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技改项目	2,450	1,950	79.59%	3,863	2,318	60.76%
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技改项目	100	350	350%	927	3,155	340.35%
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技改项目	50	250	500%	413	1,870	452.78%

注1：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分别为原有产能对应的加工、检测等设备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注2：新增固定资产指为新增产能增加的加工、检测等设备固定资产投资，不包括基建投资。

由上表可以看出，本次募投项目（技术中心技改项目除外）产能增加幅度均高于固定资产增加幅度，主要原因：一是公司根据产能增加的实际需求投资购置新设备，充分利用了现有生产线的加工、检测设备及配套的结构件生产设备；二是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后，规模化、集约化生产效应更加显著，生产效率进一步得到提高。

（五）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本公司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新增固定资产折旧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达产年新增固定资产折旧（万元）
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技改项目	473.10
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技改项目	528.80
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技改项目	334.60

技术中心技改项目	335.60
合 计	1,672.10

按公司 2010 年利润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89%计算，公司只需年新增营业收入 16,902.69 万元即可抵消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年新增的固定资产折旧 1,672.10 万元；上述项目达产后，预计较 2010 年新增营业收入约 79,209 万元，因此只需达到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设计产能的 21.34%即有能力消化上述新增固定资产折旧。

（六）募集资金项目组织形式及项目实施场所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由公司自行组织实施。

公司通过出让方式取得位于深圳市宝安区公明街道塘明公路南侧地块，地块编号（宗地号）为A614-0436（土地使用权证为深房地字第5000347502号）的土地，土地面积为45,007.63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利用该地块部分土地，预计占用的土地面积约26,562平方米。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对该土地开展前期开发工作，为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做好准备。

二、项目情况简介

（一）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技改项目

1、项目市场前景

（1）行业发展趋势及产品市场容量

①手机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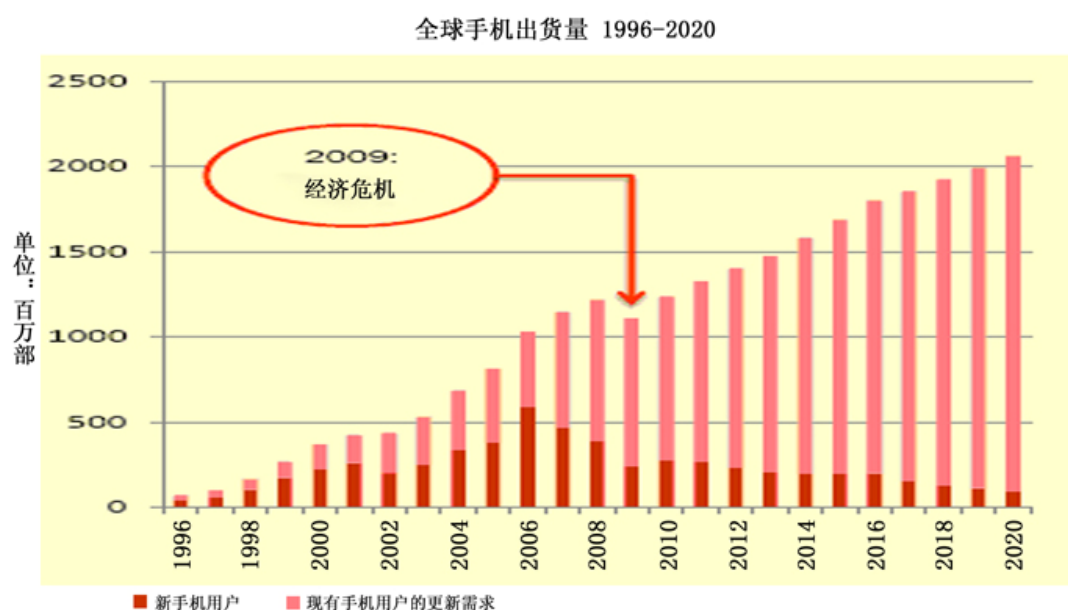
随着移动通讯技术、电子芯片技术、显示技术等技术的飞速发展，移动互联网、触摸操作功能以及超大分辨率液晶屏幕等不断应用于手机，手机向更加智能化，微型化，安全化，多功能化的方面发展。手机功能的增强对手机电池提出

了更高的要求：更轻的重量、更大的容量、使用更安全。为了满足手机对移动电源提出的更高要求，手机电池模组经历了从镍镉到镍氢，再到锂离子电池模组的过程。目前的手机电池均为锂离子电池模组。

全球手机市场在 2001-2007 年间经历了持续 15% 以上的增长之后。2009 年由于全球经济危机的影响，全球手机市场销量 12.1 亿部，相比 2007 年增长 5.2%。预计 2010 年全球手机销售将大幅增长，增幅将达 10%，总量为 13 亿部左右。

未来全球手机电池的增长仍然将保持较快的增长，增长主要来自以下几个方面：一是全球手机的更新。根据联合国国际电信联盟（ITU）的预计，全球手机用户将在 2010 年底突破 50 亿，全球庞大的手机用户可以为手机电池带来稳定的市场空间。二是新兴市场仍具有较大的增长潜力。跟随全球通讯技术的浪潮，亚洲、非洲与拉美等不发达地区的移动通讯技术得到了快速的发展。据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UNCTAD）统计，2003—2008 年期间，非洲手机用户从 5400 万激增到 3.5 亿，增长率达 550%，非洲已经成为目前全球手机增长最快的市场；根据市场分析机构 Frost&Sullivan 2008 年的预测，截止到 2012 年年底，亚洲新兴市场有望新增 5.73 亿手机用户。

手机市场的未来空间广阔，根据资料显示，全球手机的出货量在未来仍将保持快速增长，预计在 2020 年年出货量将突破 20 亿部。



我国是全球手机产业发展最为迅速的地区之一。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布的数据,2009年,我国的手机产量达到了61,925万部,比2008年同期增长10.7%,我国手机产量占全球产量的比例约为50%。2009年,我国移动电话用户累计净增10,613.8万户,达到74,738.4万户。我国庞大的手机用户群体带来的换机需求、3G业务的开通以及运营商资费政策调整等都将刺激我国手机行业保持高速增长。

②其它数码产品市场

锂离子电池模组在其它数码产品的应用主要包括:MP3/MP4、数码相机、数码摄像机、游戏机、移动DVD、蓝牙耳机等。

MP3/MP4是随着电子处理器芯片技术与存储芯片技术的发展而诞生的时尚性电子消费品。自从MP3/MP4面世以来,便迅速成为时尚、新潮的代名词,得到了广大消费者的广泛认可,市场规模迅速扩大。

根据市场研究公司iSuppli的研究报告,从2004年至2009年,全球MP3播放机的销售量将以平均每年29%的速度增长。到2009年,全球MP3播放机的销售量预计达到1.32亿台。推动MP3市场快速增长的因素包括:价格下降、合法付费用户和付费下载音乐网站的增长、闪存容量的增加和增强的功能等。另外,根据iSuppli报告,2006年全球MP4的销售量为5,800万台,到2009年为止,全球的MP4销售量达到1.62亿台。除此之外,锂离子电池模组近年在数码相机、数码摄像机、游戏机、移动DVD、蓝牙耳机等其他便携式电子产品领域获得了大规模的应用。2008年锂离子电池模组在这些领域中的市场总容量接近15亿美元。随着便携式电子产品的逐步普及和新型便携式电子产品的不断出现,预计未来几年内其他便携式电子产品市场规模仍将保持稳定增长。

(2) 历年产销情况及新增产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产能、产量、销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只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产能	2,450	2,450	2,758
产量	3,011.17	2,431.89	2,949.77
销量	2,844.49	2,373.59	3,019.80
产能利用率	122.90%	99.26%	106.95%
产销率	94.46%	97.60%	102.37%

注：产能变换情况参见本招股书之“第六节业务和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之“（四）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销量、销售收入等情况”

由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公司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产能利用情况良好，生产能力基本饱和。为了满足客户的产品需求，公司有时通过组织加班提高产品产量。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将对原有的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增加产能，同时新置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线。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后，公司将新增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产能1,950万只/年。

（3）主要竞争对手

本项目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的竞争对手主要是国内知名的锂离子模组厂商，如德赛电池、飞毛腿、广州明美等；公司的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在产品成本、设计、质量、交货能力等方面均处于国内厂商的前列，但与已经上市的竞争厂商相比，公司在资本实力、产能规模等方面处于劣势。

本项目主要竞争对手详细情况参见本招股书“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三、公司所处行业的竞争状况及竞争地位之（二）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4）市场开拓及新增产能消化措施

根据 Avicenne 咨询公司资料显示, 2007-2010 年全球手机出货量除 2009 年因全球金融危机影响而相对有所降低外, 手机出货量均保持稳定增长, 这与公司报告期内的手机锂离子电池模组销售情况相对应。根据该资料, 到 2014 年全球手机出货数量将增加到 15 亿部左右, 比 2010 年增加约 2 亿部, 未来市场空间广阔, 公司的产能增长符合市场需求和发展趋势。

公司具体的市场开拓及新增产能消化措施为:

①依托现有经营模式, 扩大现有中高端主流客户的市场份额

公司定位于下游的中高端客户, 致力于发展成为世界一流的锂离子电池模组解决方案及产品提供商。公司为苹果、联想、OPPO、海尔、步步高、飞利浦等中高端品牌手机提供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以上 5 家中高端手机品牌商在 2009 年国内市场的占有率超过 9%, 而公司作为其主要的供应商之一, 拥有伴随客户一起快速成长的能力。根据《2009 年中国手机市场研究及 2010-2014 年预测》报告的预测, 到 2014 年国内手机销售量将达到 3.2 亿部左右, 苹果、联想、OPPO、海尔、步步高、飞利浦等手机品牌约占市场的 13.83%, 销售数量约比 2009 年增长 150%以上。把以上品牌手机的海外市场和其它品牌手机考虑在内, 即使公司占这些厂商的供应份额不变, 下游市场的成长完全足以消化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的新增产能。

公司通过加强与现有主要客户的合作, 稳定并持续扩大在现有主要客户中的供货份额。加强与客户合作关系的主要措施体现在:

A. 利用公司在锂离子电池模组整体开发设计和电源管理系统研发设计方面的优势, 继续推行在项目初期即参与客户的项目评估和选型, 引导客户选择公司的锂离子电池模组解决方案及产品的销售模式, 从而保持公司在客户项目初期就已成为其锂离子电池模组供应商的销售优势。

B. 利用公司在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工艺上的经验与技术, 配合合理的产线规划与自制的自动化设备, 扩大生产规模, 提高产品品质, 增强公司承接大额订单的能力, 进一步满足客户大批量的出货需求/临时出货需求与品质需求。

C.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与主要的锂离子电芯厂商都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公司针对全球 18 家主要电芯厂的不同电芯型号均建立了完备的锂离子电芯数据库，设计选型时备选电芯资源多，可为客户不同的产品需求提供在电芯选择上的支持和保障。在电子元器件的采购上，公司的采购资源丰富，采购量大，议价能力强，通过严格的供应商选择和管理体系，能充分保证供应商的品质和交货能力。

D. 针对大客户，公司在北京、青岛、南京、上海、厦门等地都建立了办事处，办事处紧靠客户所在区域，能贴近客户服务。办事处配备了营销人员和工程技术人员，能在项目初期的业务沟通和技术交流上为客户提供直接的、建设性的信息和建议，提升客户满意度。

E. 利用公司在精密结构件上的设计和生产上的配套优势，进一步满足客户一站式设计和采购的需求，进一步提升客户满意度。

②优化客户结构，不断拓展新客户、新产品

随着公司产能的提升及技术研发实力的不断加强，公司具备了为国际一流消费电子品牌厂商提供大规模产品、技术服务的能力。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和自身实际情况不断优化客户结构，集中优势资源服务于稳定、长期、产品毛利高的核心客户，凭借自身在规模、技术和服务方面的竞争优势，不断拓展新客户和新产品，主要措施有：

A. 公司将在目前的营销团队基础上，再增加两个以上营销团队，拓展新的客户资源。在人员来源上，一是从行业内招募经验丰富的业务人员，二是在目前营销团队内将已经得到充分锻炼的人员分配到新的营销团队。

B. 进一步细分市场。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公司将针对数码相机、数码摄像机和 POS 机(销售终端阅读器/刷卡机)等产品的锂离子电池模组方面组建专门的营销团队，进一步优化公司的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客户结构。

C. 公司将设立台北办事处¹¹，开拓台湾手机和数码产品市场，加强与台湾客户的联系。台北办事处的主要营销目标为台湾一线手机设计和制造大厂，如：台湾华宝(全球最大的手机原始设计制造商)，环隆电气(台湾从事POS机设计和制造的知名厂商)等。

2、项目建设内容

(1) 项目实施进度

序号	年度 季 度 内 容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1	2	3	4	1	2	3	4	1	2	3	4
1	前期准备工作	■											
2	土建和设备招标及设备订购	■	■	■	■								
3	厂房及公用工程建设			■	■	■	■						
4	设备安装调试						■	■					
5	人员招聘与培训						■	■					
6	设备试运转、试产、验收								■	■			
7	项目正式投产									■	■	■	■

(2) 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投资总额8,110万元，其中工程建设投资2,679万元，设备购置3,089万元，铺底流动资金投资1,320万元。投资估算表如下：

序号	工程名称	金额(万元)	比例(%)
1	工程建设	2,679	33.03
2	设备购置	3,089	38.09
3	其他费用	695	8.57
4	预备费	327	4.03

¹¹公司已经完成在台北设立办事处的可行性考察，目前正在进行台北办事处工作人员的招聘工作。根据公司的计划，台北办事处的设立工作将于2011年5月底前完成。随着公司台北办事处的成立，公司可以提高其在台湾地区锂离子电池模组业务的反应速度，提高公司快速服务客户的能力，为公司锂离子电池模组业务的进一步拓展起到相当的推动作用。

5	铺底流动资金	1,320	16.28
	总计	8,110	100.00

(3) 项目的主要设备选择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套	总价(万元)
一、	SMT 部分		
1	锡膏测厚仪	1	18
2	PCB 自动上板机	4	20
3	接驳台	16	16
4	全自动锡膏印刷机	4	200
5	贴片机	8	640
6	回流焊炉	4	100
7	自动光学检测仪	4	100
8	PCM 功能测试仪	2	40
9	全自动分板机	2	40
10	烘炉	1	3
11	UV 炉	2	8
	小计	48	1,185
二、	装配部分		
1	点焊机	60	600
2	综合测试仪	18	9
3	内阻测试仪	18	9
4	注塑机	10	400
5	流水线	6	60
6	条型码扫描系统	6	6
7	振动测试机	1	23
	小计	119	1,107
三、	治具制作		
1	车床	1	6
2	铣床	1	10
3	精雕机	1	10
	小计	3	26
	合计	170	2,318

注：主要设备指制造及检测设备，不包括公用工程投资的设备。

(4) 项目工程建设内容

本项目新建建筑面积20,125平方米，其中生产、办公面积建筑面积15,348

平方米，配套服务性工程建筑面积4,777平方米。同时，将完善项目配套的变电、道路、绿化、围墙、停车场及其他配套设施。

（5）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及能源的供应情况

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为本公司现有的成熟产品，所需要的主要原材料为锂离子电芯、电子元器件、PCB板、各种辅料等。公司自成立以来与主要的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原材料供应渠道畅通，市场供应充足。

本项目所需要的能源主要为电力，募投项目实施地电力设施完善，电力供应充足，为募投项目的能源需求提供了可靠的保障。

（6）环保情况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废水、噪声和工业废材，均采取相应措施进行处理，不会对建设地点周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废水：废水全部交由具有资格的废物回收处理机构统一回收、处理。

噪声治理：生产设备和通风用风机是本项目的主要噪声源。在设备选型时，公司尽量选用高效、低噪声设备。设备安装时采用减震、隔声、吸声等措施，保证工作区及环境噪声符合标准。

工业废材：加工过程产生部分废材，交由专业厂家回收。

废气：所用的原材料及辅助材料对环境污染极小，生产过程基本无废气污染。

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就本项目出具审查批复意见，同意本项目建设。

（7）工艺流程和核心生产技术

本项目属于公司的成熟产品，相关的生产工艺流程详见“第六章业务与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之（二）主要产品工艺流程”。

本项目所使用的核心生产技术、工艺均由公司自主研发所得，其中部分已申

请专利，相关核心生产技术详见本招股书“第六章业务与技术之七、发行人的核心技术与研发情况之（一）核心技术的基本情况”。

3、项目投资及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建设期为2年，项目建成后年平均销售收入48,400万元，项目投资回收期（税后）为5.5年（含建设期），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28.4%（税后），项目财务净现值14,477万元。

（二）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技改项目

1、项目市场前景

（1）行业发展趋势及产品市场容量

随着经济的发展，由于人们对移动办公的需要越来越强烈，笔记本电脑市场迅速扩大，2005年-2009年全球笔记本市场以25%以上的年复合增长率快速增长。依据iSuppli的预计，2010年全球笔记本电脑市场总量估计可达2.15亿台，比上年增长25.7%。笔记本电脑电池在经历由镍镉电池、镍氢电池到锂离子电池的发展后，目前的笔记本电脑基本上使用锂离子电池模组。

未来全球笔记本电脑仍将保持强劲的市场需求，需求主要来源于以下几个方面：

①笔记本电脑的更新换代

笔记本电脑作为一种日趋大众化的电子消费品，随着无线通讯技术、多媒体技术、触摸屏技术、电子芯片技术的快速发展，其升级换代周期呈现越来越短的趋势。根据目前的统计，笔记本电脑的更换周期约为四年。全球庞大的笔记本用户是笔记本电脑需求的稳定来源。根据高盛的研究报告¹²，2010年全球笔记本电脑市场将进入新一轮的企业级笔记本电脑的更换周期。

¹² 来源于高盛的研究报告《NB: 10 trends in 2010 investors should not miss. Still positive on NB》

②新型笔记本电脑市场的出现

目前，新的笔记本电脑市场主要包括：

A、上网本开拓出了一个崭新的笔记本电脑市场。上网本主要针对的目标客户为希望拥有第二台笔记本电脑来满足其移动上网办公或者娱乐的人群。Gartner 预测 2010 年上网本出货量将达到 3,700 万台，上网本的出现加速了笔记本电脑需求量的增长。

B、平板电脑做为上网本的有力竞争者，一经面世就受到市场追捧。目前，各大电脑厂商都已经盯住平板电脑市场。2010 年 1 月苹果公司发布 iPad 平板电脑，3 月底开始在全球上市，各地均出现排队抢购的现象，至今已卖出逾 300 万台。平板电脑未来发展潜力巨大。

C、电纸书。随着电子显示技术与电纸书设计方案的成熟化，电纸书作为一种类笔记本电脑产品，市场容量迅速增长，根据 DIGITIMES Research 的预估，2009 年全球电纸书出货量约 382 万台，未来几年仍将保持高速增长。

③笔记本电脑对台式电脑的更替

随着社会经济的不断发展与IT技术的不断进步，全球消费市场对笔记本电脑的需求逐渐有代替台式电脑的趋势。根据Gartner的报告，个人电脑已经进入移动电脑（笔记本电脑、上网本、平板电脑等的统称）占据领先地位的时代，预计到2013年，可移动电脑出货量占个人电脑出货量的比例将超过70%。具体的因素主要包括如下几个方面：一是移动互联网的快速发展使移动上网更加方便、快捷，这使笔记本电脑可以更加容易的接入网络进行移动办公；二是随着笔记本电脑技术的不断发展，笔记本电脑与台式电脑之间的功能差异越来越小；三是笔记本电脑价格的大幅降低使更多的消费者可以轻松地对其进行消费。

笔记本电脑市场的未来空间广阔，根据 Avicenne 咨询公司的资料显示，全球笔记本电脑的出货量在未来仍将保持快速增长，预计在 2020 年年出货量将达到 5 亿部左右。



资料来源：Avicenne 咨询公司在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第五次会员代表大会的交流会报告

(2) 历年产销情况及新增产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产能、产量、销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只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产能	150.00	60.00	5
产量	178.86	57.65	0.82
销量	170.67	53.50	0.12
产能利用率	119.24%	96.08%	16.4%
产销率	95.42%	92.80%	14.63%

注：产能变换情况参见本招股书之“第六节业务和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之“（四）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销量、销售收入等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将对原有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同时新置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线。本项目达产后，公司将新增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产能350万只/年。

（3）主要竞争对手

目前，公司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在产品的设计、质量、交货能力、产销规模等方面均处于内资厂商的前列，竞争对手主要是台湾地区的锂离子电池模组供应商，如新普、顺达科技等；与主要竞争对手相比，公司产品成本控制、产品交货能力等方面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但在资本实力、生产规模等方面处于劣势。

本项目主要竞争对手详细情况参见“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三、公司所处行业的竞争状况及竞争地位之（二）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4）市场开拓及新增产能消化措施

目前台湾、日本、韩国企业占据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的主要市场份额。从发展趋势分析，中国企业未来将占据这一行业重要的市场地位，主要原因为：一是笔记本电脑制造企业向大陆转移产能的步伐加快，大陆厂商在承接订单时具有良好的地理优势；二是在解决技术壁垒后，大陆企业将发挥其优秀的成本控制能力快速进入该市场，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的发展过程就是最好的例证。根据Avicenne咨询公司的预测，到2014年全球笔记本电脑出货量将超过3亿台，本项目达产后，公司新增的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产能为350万只/年，占2014年笔记本电脑用锂离子电池模组市场的约1.17%。公司自2008年推出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以来，该业务发展迅速，2008年即实现销售收入15.24万元，2009年达5,717.99万元，2010年达13,323.23万元。随着公司通过笔记本电脑厂商供应商认证的数量增加，未来该项目销售前景良好。为充分保障本项目的市场销售，公司下一步的市场开拓措施为：

①依托现有经营模式，稳定并扩大现有国内主流客户的市场份额

公司将从技术支持、生产管理和资源整合上加强与目前大客户的合作。公司地处内资笔记本电脑设计和制造厂商的聚集地——深圳，拥有掌握客户信息充分，对客户要求响应速度快，与客户沟通效率高等优势。凭借公司在笔记本电脑类电池模组上的优秀的设计开发能力，特别是在电源管理系统上的研发能力，结合公

司在生产管理上的优势，公司能为笔记本电脑客户提供良好的服务。目前公司主要的笔记本电脑客户主要有：顶星、怡亚通、创智成、宝龙达等，这些客户主要为国内外著名的笔记本电脑品牌客户设计和制造笔记本电脑。公司的笔记本电脑类电池模组生产线投产以来，产能处于饱和状态。公司预计笔记本电脑类电池模组2011年销售量将比2010年增加一倍。公司在技术支持、生产管理和资源整合上加强与公司目前客户的合作，稳定并扩大现有客户的采购份额是消化本次募投项目新增笔记本电脑电池模组产能的重要手段之一。

②设立台北办事处，开拓台湾地区客户

公司将设立台北办事处，招募台湾当地笔记本电脑业的资深销售人员，建立针对台湾地区客户的专业营销团队，为台湾地区客户进行业务和技术服务。目前全球笔记本电脑出货量的50%以上来自台湾厂商，他们为全球各大笔记本品牌商代工制造笔记本电脑。台北办事处的建立可以有效提升公司在台湾笔记本电脑制造厂中的知名度，更能第一时间掌握客户项目初期信息，参与客户项目初期设计，从而争取客户订单。

③国际、国内新客户的开拓

公司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电源管理系统、测试技术及相关制造工艺技术已经成熟并投入大规模生产。公司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在产品研发设计、质量、交货能力、产销规模等方面均处于内资厂商前列，已经获得先发优势。2010年在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方面，公司已成功导入两个核心客户：一是亚马逊公司，公司负责为其电子书“Kindle”系列产品提供锂离子电池模组。根据DIGITIMES Research的预估，2009年全球电子书出货量约382万台，Kindle的市场占有率约为68.6%；二是华硕·凌海科技，是台湾华硕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其产品主要是笔记本电脑、无线鼠标等。公司为其笔记本电脑产品提供锂离子电池模组。这两位核心客户的导入对公司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的销量将有较大幅度的提升。

2、项目建设内容

(1) 项目实施进度

序号	年度 季度 计划 内容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1	2	3	4	1	2	3	4	1	2	3	4
1	前期准备工作（购土地、立项、设计等）	■											
2	工程及设备招标		■										
3	厂房及公用工程建设			■									
4	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				■								
5	人员招聘与培训					■							
6	设备试运转、试产						■						
7	项目分批验收、分批交付使用									■			
8	正式投产，产能达 50%							■					
9	达到设计产能 100%									■			

(2) 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投资总额8,490万元，其中工程建设投资2,321万元，设备购置3,856万元，铺底流动资金投资1,350万元。投资估算表如下：

序号	工程名称	金额（万元）	占比例（%）
1	建筑工程	2,321	27.34%
2	设备购置	3,856	45.42%
3	其他费用	624	7.35%
4	预备费	339	3.99%
5	铺底流动资金	1350	15.90%
	总计	8,490	100.00%

(3) 项目的主要设备选择

序号	设备名称	台/套	合计（万元）
一、	胶壳生产设备		
1	注塑机	7	280
2	模温机	7	56
3	烘料机	7	56
	小计	21	392
二、	SMT 部分		

1	锡膏测厚仪	1	18
2	PCB 自动上板机	7	35
3	接驳台	28	28
4	全自动锡膏印刷机	7	350
5	贴片机	14	840
6	回流焊	7	175
7	自动光学检测仪	7	175
8	PCM 功能测试仪	3	30
9	全自动分板机	2	40
10	烘炉	2	6
	小计	78	1,697
三、	装配部分		
1	流水线	7	70
2	烧录测试设备	7	70
3	电压内阻分选机	2	20
4	点焊机	21	210
5	功能测试仪	7	35
6	活化设备	10	280
7	半成品测试仪	7	35
8	点胶机	7	35
9	压合设备	7	35
10	成品测试仪	7	35
11	工装夹具	35	35
12	条型码扫描追溯系统	7	63
	小计	124	923
四、	检测设备		
1	二次电池自动检测设备	1	5
2	电子负载机	1	2
3	恒温恒湿箱	1	6
4	可程式恒温恒湿机	1	6
5	数显电热鼓风干燥箱	1	5
6	冷热冲击试验机	1	25

7	跌落试验机	1	4
8	真空干燥箱	1	2
9	示波器	1	1
10	LCR 测试仪	1	1
11	二次元检测仪	1	4
12	盐水喷雾试验机	1	1
13	静电放电测试台	1	5
14	振动试验机	1	25
15	ROHS 测试仪	1	50
16	温度采集器	1	1
	小计	16	143
	总计	239	3,155

注：主要设备指制造及检测设备，不包括公用工程投资的设备。

(4) 项目工程建设内容

本项目新建建筑面积17,339平方米，其中生产、办公面积建筑面积12,790平方米，配套服务性工程建筑面积4,549平方米。同时，将完善项目配套的变电、道路、绿化、围墙、停车场及其他配套设施。

(5) 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及能源的供应情况

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为本公司现有的成熟产品，所需要的主要原材料为锂离子电芯、电子元器件、PCB板、各种辅料等。公司目前与主要的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原材料供应渠道畅通，市场供应充足。

本项目所需要的能源主要为电力，募投项目实施地电力设施完善，电力供应充足，为募投项目的能源需求提供了可靠的保障。

(6) 环保情况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废水、噪声和工业废材，均采取相应措施进行处理，不会对建设地点周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废水：废水全部交由具有资格的废物回收处理机构统一回收、处理。

噪声治理：生产设备和通风用风机是本项目的主要噪声源。在设备选型时，公司尽量选用高效、低噪声设备。设备安装时采用减震、隔声、吸声等措施，保证工作区及环境噪声符合标准。

工业废材：加工过程产生部分废材，交由专业厂家回收。

废气：所用的原材料及辅助材料对环境污染极小，生产过程基本无废气污染。

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就本项目出具审查批复意见，同意本项目建设。

（7）工艺流程和核心生产技术

本项目属于公司的成熟产品，相关的生产工艺流程详见“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之（二）主要产品工艺流程”。

本项目所使用的核心生产技术、工艺均由公司自主研发所得，其中部分已申请专利，相关核心生产技术详见本招股书“第六章业务与技术之七、发行人的核心技术与研发情况之（一）核心技术的基本情况”。

3、项目投资及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建设期为2年，项目建成后年平均销售收入45,000万元，项目税后投资回收期5.1年（含建设期），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31.8%（税后），项目财务净现值15,630.6万元。

（三）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技改项目

1、项目实施前景

（1）行业发展趋势及产品市场容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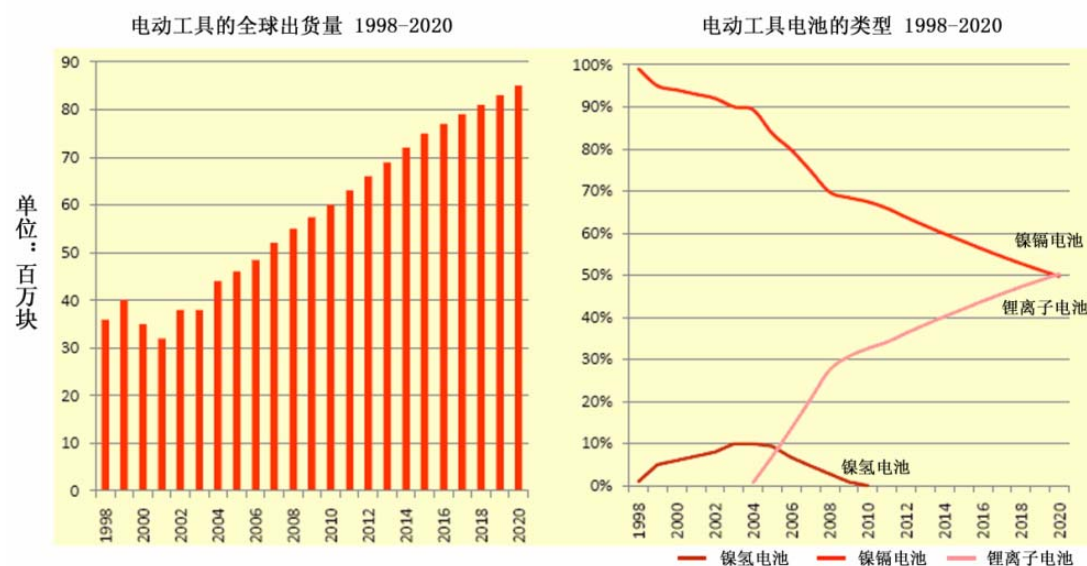
在动力电池模组领域，现占主导地位的是铅酸电池。但由于铅酸电池的使用

寿命相对较短、能量密度低、不环保等缺点，正在逐步被具有工作电压高、比能量高、循环寿命长、环保等优点的锂离子电池模组所取代。行业内已经对锂离子电池模组成为动力电池主流形成共识，未来锂离子动力电池拥有广泛的发展空间。本项目的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主要应用于以下市场领域：

① 电动工具市场

从1895年德国制造出世界上第一台直流电钻开始，电动工具已经走过了一百多年的历史。充电式电动工具电池市场最初是由镍镉电池、镍氢电池占据主要市场份额，但随着锂离子电池正负极材料的改进和锂动力电芯的成品率不断提高造成的成本持续下降，锂离子电池模组越来越受到电动工具厂商的重注，市场份额正在快速增加。充电式电动工具市场份额的增长主要来源于一般家庭器具修理、小型家具制作、园林维护等领域。

Avicenne公司对充电式电动工具出货量及其使用的电池类型统计及预测如下：



资料来源：Avicenne 咨询公司在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第五次会员代表大会的交流会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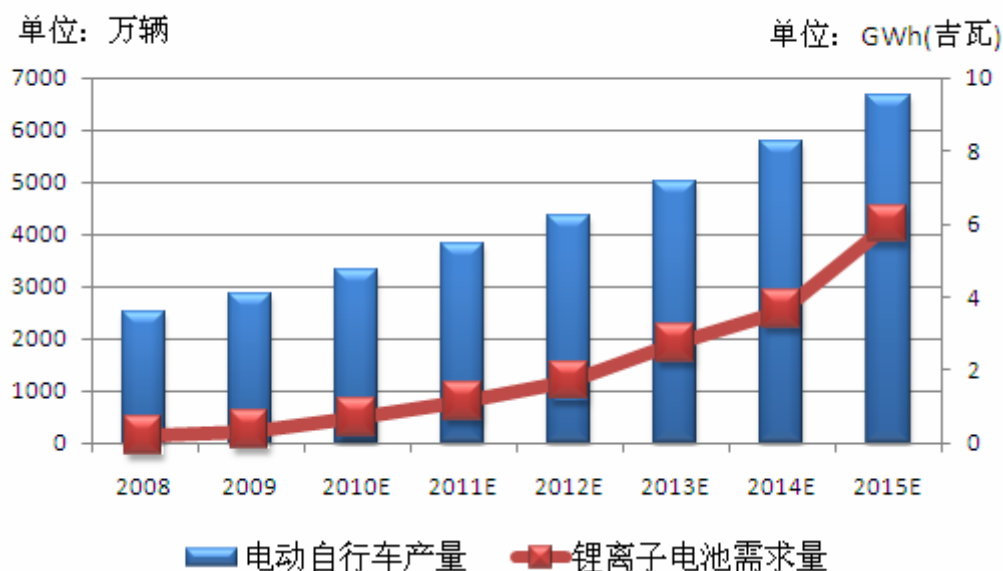
如上图所示，预计2010年全球充电式电动工具出货量达到6,000万只，按其中30%使用锂离子电池模组计算，全球充电式电动工具对锂离子电池模组的需求将达到1,800万只。到2020年前，充电式电动工具使用锂离子电池模组的比例达

到50%左右,对锂离子电池模组的需求将超过4,000万只。

②电动自行车市场

在全球范围内,电动自行车凭借轻便、省力、使用成本低等优点,对传统自行车与摩托车形成替代,销量持续上升。我国电动自行车占了全球电动自行车总量的95%以上。2008年前我国电动自行车产量增长较快,复合增长率为84%,并将以每年15%-25%的速度增长,以满足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我们保守预计2015年前以每年15%左右的速度增长,到2015年将达到6,650万辆。

我国电动自行车产量增长情况



资料来源:《锂电未来,技术先行》 国海证券研究所 2010-12-22

由于价格因素,国内电动自行车90%采用铅酸电池,8%采用镍氢电池,锂离子及其它电池只有2%左右。在电动自行车上采用的铅酸电池重达10公斤以上,如果采用锂离子电池,则电池重量可以降到3公斤左右,从而提高电动自行车的续驶里程。此外,铅酸电池还存在体积大、能量密度低、自放电率高、循环寿命低、环境污染严重等诸多不足。随着锂离子电池生产成本的不断下降,锂离子电池在电动自行车领域的用量将会大幅度增长。按2015年我国20%的电动自行车使用锂离子电池来预计,电动自行车市场将带来5.99GWh(吉瓦)的锂离子电池需求量,市场容量约130亿元左右。

③其他动力电池模组市场

A. 工业移动照明

近年来，全球经济持续增长，带动采掘业及制造业活动增加、乡村地区网络的扩展和全球能源价格高涨，这些均提高了对工业移动照明的需求。由于锂离子电池模组比能量高、无记忆性等优势，工业移动照明对锂离子电池模组的需求呈快速增长趋势。

B. 医疗设备电池

全球人口老龄化、人们生活水平提高和偏远地区对医疗服务需求增加等因素正促使传统医疗方式变革，移动性和便携性逐步成为影响医疗电子产业的关键。在半导体技术的发展推动下，在快速处理计算、高精度模数转换和无线网络技术进步的带动下，医疗电子产品的便携式和小型化成为现实。由于医疗设备的可靠性、精密性、长待机等特性从一开始就决定锂离子电池模组是其最佳的移动电源。

(2) 历年产销情况及新增产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产能、产量、销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只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产能	75.00	30.00	30.00
产量	87.27	29.56	26.84
销量	87.19	28.97	25.56
产能利用率	116.36%	98.53%	89.47%
产销率	99.91%	98.00%	95.23%

注：产能变换情况参见本招股书之“第六节业务和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之“（四）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销量、销售收入等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将对原有的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

增加产能，同时新置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线。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后，公司将新增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产能250万只/年。

（3）主要竞争对手

本项目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比亚迪、德赛电池、光宇等，在研发、产品设计能力、产品质量等方面与竞争对手基本相当，但产品产能及生产规模等方面存在不足。

本项目主要竞争对手详细情况参见“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三、公司所处行业的竞争状况及竞争地位之（二）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4）市场开拓及新增产能消化措施

欧盟议会及欧盟委员会于2003年2月发布《电子电气设备中限制使用某些有害物质指令》（简称《RoHS指令》）并于2006年正式实施。该指令是一项强制性标准，含有铅、汞、镉、六价铬、多溴联苯和多溴联苯醚等6项有毒物质的电机电子产品将不允许进入欧盟市场。我国也相应制定了《电子信息产品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并于2005年1月1日起施行，其中规定：自2006年7月1日起，列入电子信息产品污染重点防治目录中的电子信息产品中不得含有以上6项及其他有毒有害物质。随着以上指令和管理办法的实施和公众环保意识的加强，电池材料中含有铅、镉等有毒物质的铅酸电池和镍镉电池在电动工具、电动自行车、医疗设备、工业移动照明等领域的应用将逐步被锂离子电池模组所取代。根据相关资料，到2014年全球电动工具和电动自行车出货量将超过1亿台，本项目达产后，公司新增的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产能为250万只/年，约占2014年全球电动工具和电动自行车所需二次电池市场的约2.5%。公司自2008年推出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以来，业务发展迅速。2008年当年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即实现销售收入1,186.57万元，2009年达1,312.42万元，2010年达到4,739.43万元。随着电动工具、电动自行车、医疗设备、工业移动照明等产品开始大规模使用锂离子电池模组，未来动力电池中锂离子电池模组使用比例将快速提高，未来该项目销售前景良好。为充分保障本项目的市场销售，公司下一步的市场开拓措施为：

公司拟建立专业营销团队，招募行业资深销售人员进行重点客户开拓。公司拟在上海办事处成立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华东销售组，在深圳成立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华南销售组，进一步贴近区域客户进行技术、服务沟通和业务开拓。公司凭借在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电源管理系统上的技术优势和在结构件设计生产方面的配套优势，联合公司多家战略合作的锂离子电芯厂商和电子元器件厂商，为动力类电池模组客户提供定制化的高性价比解决方案与制造服务。

①电动工具市场

公司根据对电动工具各细分市场的调查统计和分析，针对不同的电动工具生产厂商采取不同的切入方式和时机。相关措施如下：

第一类：国际知名厂商，如：博世、百得、牧田、TTI和日立等，这些厂商占据全球近一半的电动工具市场。对这类厂商，公司拟采取的措施是与其保持接触，加强在研发方面的沟通。

第二类：国内知名厂商，如：德朔、宝时得、金鼎等。对这类厂商，公司拟采取的措施是积极与其在研发、合作方式等方面取得共识，通过在锂离子电池模组电源管理系统、结构件和生产工艺上的优势，从而获得客户订单。

第三类：国内知名厂商（刚开始或者正准备开发采用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电动工具）。对这类厂商，公司拟采取的措施是通过自身在锂离子电池模组整体开发与设计方面的优势，积极引导客户完善和优化其电动工具设计方案，从而获得客户订单。

②针对电动自行车市场

A. 锂离子电池模组大规模应用于电动自行车的主要障碍是成本。针对该问题，公司积极参与客户产品的前期设计与开发，依托公司在锂离子电源管理系统和电池模组整体开发方面的优势，帮助客户选择高性价比的锂离子电池模组解决方案，降低客户产品成本，进而实现锂离子电池模组在电动自行车的大规模应用。

B. 公司凭借在锂离子电池模组方面的研发设计优势，联合公司多家战略合作

的锂离子电芯厂商，为电动自行车客户提供定制化的高性价比的锂离子电池模组解决方案与电池模组制造服务。

③针对其他动力类电池模组(工业移动照明，医疗设备)

公司在稳定并扩大现有国内外客户的采购份额的基础上，积极开发新客户。在工业移动照明、医疗设备领域，公司与现有客户如：海洋王、迈瑞、EXFO等合作数年，配合良好。公司凭借自身在锂离子电池模组整体设计、电源管理系统设计、生产工艺、供应链整合及结构件生产配套方面的优势，深化与这些客户的合作。此外，公司将积极开拓新客户：一、积极参加行业展会，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工业移动照明、医疗设备等行业的知名度，如参加每年春秋两次的中国国际医疗器械设计与制造展览会（ICMD）；二、公司针对已完成资料收集的分布在北京、江苏、山东、广东等地的70余家潜在客户，派出专业的业务开拓小组与客户接触，第一时间掌握客户项目需求信息并争取客户订单。

2、项目建设内容

(1) 项目实施进度

序号	年度 计划 内 容	2010年												2011年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	■	■																					
2	可行性研究报告评估审批			■	■																				
3	建筑设计				■	■	■	■																	
4	招标、施工							■	■	■	■	■	■	■											
5	设备洽谈、调研							■	■																
6	设备询价、招标									■	■	■	■												
7	签订设备采购合同																				■				
8	公用工程施工																				■	■			
9	人员招聘、培训																						■	■	
10	设备安装调试、验收																						■	■	
11	项目建安竣工验收																							■	

(2) 项目投资概算

序号	工程名称	金额（万元）	占比例（%）
1	建筑工程	1,668	31.00
2	设备购置	2,339	43.48
3	其他费用	432	8.03
4	预备费	221	4.11
5	铺底流动资金	720	13.38
	总计	5,380	100%

(3) 项目的主要设备选择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套	合计（万元）
一、	胶壳生产设备		
1	注塑机	5	200
2	模温机	5	40
3	烘料机	5	40
	小计	15	280
二、	贴片生产设备		
1	锡膏测厚仪	1	18
2	PCB 自动上板机	4	24
3	接驳台	16	16
4	全自动锡膏印刷机	4	180
5	贴片机	8	480
6	回流焊炉	4	100
7	自动光学检测仪	4	100
8	PCM 功能测试仪	2	20
9	全自动分板机	2	40
10	烘炉	2	4
	小计	47	982
三、	组装总装设备		
1	流水线	5	50
2	电芯电压内阻分选机	2	20
3	点焊机	15	150
4	功能测试仪	5	25
5	活化设备	5	140
6	半成品测试仪	5	25
7	工装夹具	55	55
	小计	92	465
四、	检验测试设备		
1	二次电池自动检测设备	1	5

2	电子负载机	1	2
3	恒温恒湿箱	1	6
4	可程式恒温恒湿机	1	6
5	数显电热鼓风干燥箱	1	5
6	冷热冲击试验机	1	25
7	跌落试验机	1	4
8	真空干燥箱	1	2
9	示波器	1	1
10	LCR 测试仪	1	1
11	二次元检测仪	1	4
12	盐水喷雾试验机	1	1
13	静电放电测试台	1	5
14	振动试验机	1	25
15	ROHS 测试仪	1	50
16	温度采集器	1	1
	小计	16	143
	总计	170	1,870

注：主要设备指制造及检测设备，不包括公用工程投资的设备。

(4) 项目工程建设内容

本项目新建建筑面积12,658平方米，其中生产、办公面积建筑面积10,232平方米，配套服务性工程建筑面积2,426平方米。同时，将完善项目配套的变电、道路、绿化、围墙、停车场及其他配套设施。

(5) 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及能源的供应情况

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为本公司现有的成熟产品，所需要的主要原材料为锂离子电芯、电子元器件、PCB板、各种辅料等。公司自成立以来与主要的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原材料供应渠道畅通，市场供应充足。

本项目所需要的能源主要为电力，募投项目实施地电力设施完善，电力供应充足，为募投项目的能源需求提供了可靠的保障。

(6) 环保情况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废水、噪声和工业废材，均采取相应措施进行

处理，不会对建设地点周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废水：废水全部交由具有资格的废物回收处理机构统一回收、处理。

噪声治理：生产设备和通风用风机是本项目的主要噪声源。在设备选型时，公司尽量选用高效、低噪声设备。设备安装时采用减震、隔声、吸声等措施，保证工作区及环境噪声符合标准。

工业废材：加工过程产生部分废材，交由专业厂家回收。

废气：所用的原材料及辅助材料对环境污染极小，生产过程基本无废气污染。

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就本项目出具审查批复意见，同意本项目建设。

（7）工艺流程和核心生产技术

本项目属于公司的成熟产品，相关的生产工艺流程详见“第六章业务与技术之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之（二）主要产品工艺流程”。

本项目所使用的核心生产技术、工艺均由公司自主研发所得，其中部分已申请专利，相关核心生产技术详见本招股书“第六章业务与技术之七、发行人的核心技术与研发情况之（一）核心技术的基本情况”。

3、项目投资及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建设期为2年，项目建成后年平均销售收入17,200万元，项目投资回收期（税后）：4.6年（含建设期），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33.8%，项目财务净现值6183.5万元。

（四）技术中心技改项目

1、项目实施背景

全球能源紧缺已成为制约经济发展的重要因素，世界各国对新能源特别是绿

色能源提出了迫切需要。新型绿色环保电池在未来世界经济发展中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新型绿色环保电池技术已经在国际上被公认为应优先发展的技术。

公司的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是国家多项产业政策支持发展的对象。锂离子电池模组在国家发改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年本）》中第一类：鼓励类，十六：轻工之“13. 高技术绿色电池产品制造”的要求。在国家发改委最新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年本）》（征求意见稿）中，公司产品属于鼓励类中的第十六大类“轻工”类中第17小类—“高技术绿色储能电池制造”。“锂离子电池”被列入科学技术部、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联合颁布的2006年版《中国高新技术产品目录》。在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商务部联合发布的《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07年度）》中，公司产品列入“信息”大类中的“17. 新型元器件”类型，具体为“新型电源/电池”。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和海关总署联合发布的《中国高新技术产品出口目录（2006）》中，锂离子电池产品属于新能源和节能产品。2009年国务院颁布的《汽车产业调整与振兴规划》提出“推动纯电动汽车、充电式混合动力汽车及其关键零部件的产业化，掌握新能源汽车的专用发动机和动力模块（电机、电池及管理系统等）的优化设计技术、规模生产工艺和成本控制技术”的目标和任务。2009年，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汽车产业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投资方向（2009年—2011年）》中明确“先进动力电池系统”与“电池管理系统”为鼓励的投资方向。2009年，国家科学技术部发布的“国家重点新产品计划优先发展技术领域(2010)”中的“新能源与高效储能节能领域”之“高效能源转换与储能技术”中把锂离子电池以及相关产品及技术列为优先发展技术领域。

公司在锂离子电池模组电源管理系统的研发方面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公司2009年承担了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便携式计算机电池研发与产业化”项目；2009年，公司承担深圳市重大产业技术攻关项目“电动汽车用锂离子动力电池组的电源管理系统研发及产业化”；2010年公司承担广东省的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电动汽车锂离子动力电池新型电源管理系统研发及产业化”。此外公司还积极参与国家标准《便携式电子产品用锂离子电池安全要求》

的起草工作。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自成立以来一直将研究开发作为公司生存与发展的重要基础，在资金投入、人才引进及培养等方面提供了最大的保证，但仅仅依靠公司自身积累投入已无法满足公司发展对研究开发的需要，迫切需要增加研究开发投资。一方面需要持续对公司的核心优势“锂离子电池模组电源管理系统”持续投入，保持并不断提升其作为基础平台的竞争力；另一方面公司将继续通过研制自动化水平高、质量可控度高的生产线，节约成本，降低次品率，提升产品性能的一致性。

通过本项目改造，公司将加强研发基础设施建设，并建立多个产品检测实验室，增添一批先进的检测仪器和设备。这将为公司新增加的产品线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持，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2、项目建设内容

(1) 项目投资概算

序号	工程名称	金额（万元）	占比例（%）
1	建筑工程	1,298	43.70%
2	设备购置	934	31.45%
3	其他费用	392	13.20%
4	预备费	146	4.92%
5	流动资金	200	6.73%
	总计	2,970	100%

(2) 项目的主要设备选择

序号	设备名称	台/套	合计（万元）
1	漏电流测试仪	1	5.00
2	6½位精密万用表	5	15.00
3	短路追踪仪	2	3.00
4	振动试验台	1	20.00
5	机械冲击试验台	1	21.00
6	恒温恒湿试验箱	2	14.80

7	冷热冲击箱	1	20.00
8	跌落测试仪	2	10.00
9	盐雾试验箱	1	1.00
10	电量测试仪	3	3.00
11	安全性能检查仪	3	3.00
12	数字绝缘测试表	3	4.00
13	高分辨率充放电仪	2	6.00
14	电池化成检测系统	2	4.00
15	配套工器具	1	18.00
16	精密数字电流计	3	3.00
17	3-5kW 动力电池充电机	3	1.50
18	高速多路数据采集器	2	6.00
19	数显电压表模块	100	10.00
20	NI 综合性测试仪	2	25.00
21	NI 开发者套件	2	10.00
22	500MHz 示波器	2	18.00
23	3GHz 频谱仪+EMC 测试插件	1	23.00
24	精密 RCL 数字电桥	1	1.20
25	32 路温度场分析仪	1	3.00
26	远程红外温度测试仪	3	6.00
27	10-2MHz 功率函数信号源	2	6.00
28	任意波形发生器	2	8.00
29	转速仪	1	1.00
30	逆变式测功机	1	10.00
31	MCU 仿真系统	3	6.00
32	数据调校系统	2	20.00
33	MCU 批量烧录设备	3	9.00
34	300V200A 充放电测试设备	3	90.00
35	60V40A 充放电测试设备	3	27.00
36	60V80A 充放电测试设备	3	39.00
37	直流稳压电源 30V 10A	3	4.50
38	动力电池性能检测设备	1	25.00
	合计	177	500.00

注：主要设备指研发及检测设备，不包括公用工程投资的设备。

(3) 项目工程建设内容

本项目新建建筑面积8,812平方米，其中生产、办公面积建筑面积7,674平方米，配套服务性工程建筑面积1,138平方米。

该项目不对周围环境产生污染。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就本项目出具审查批

复意见，同意本项目建设。

3、技术中心未来主要的研发计划

公司的技术中心将为公司成为“世界一流的锂离子电池模组解决方案和产品提供商”提供坚实的技术支持。技术中心本身不产生收入，主要通过帮助公司改进产品性能，降低产品成本，并开发有竞争力的新技术、新产品，新设备，间接为公司创造效益。

(1) 技术中心近期工作计划

技术中心除针对“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技改项目”、“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技改项目”和“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技改项目”三个募投项目在建设期间所需工艺、技术、新自动化设备的开发进行研究外，还将配合生产部门进行新旧生产线的建设、调试与升级。具体的工作计划如下：

①新技术的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技术的开发

A. 手机数码类电池模组和笔记本电脑类电池模组薄壁塑胶制造工艺的开发

通过公司在锂离子电池模组制造领域积累的大量经验和技術，结合公司在精密模具制造，精密注塑生产方面的技术和设备优势，公司拟对目前业界在聚合物锂离子电池模组制造工艺上遇到的塑胶壳胶壁较厚，电芯容量和电池模组体积受限的问题开发塑胶薄壁聚合物电池模组制造工艺，此封装技术在结构上充分保护聚合物锂离子电芯，并能提高电池模组内部的空间利用率，使相同电芯的电池模组体积更小(减小体积约 20%左右)，降低电池模组在客户产品内所占体积；或者使相同体积的电池模组能使用的电芯更大，最终延长电池模组的供电时间。这项技术的开发将进一步提高公司在锂离子电池模组制造工艺方面的竞争力，保持公司在锂离子电池模组制造工艺上的国内领先水平。

B. 电动汽车电池模组的电源管理系统(BMS)的开发

在节能环保成为趋势的今天，新能源汽车特别是锂离子电动汽车代表了未来

汽车的发展方向。锂离子电动汽车最关键的部分在于其锂离子电池模组部分，而其锂离子电池模组安全、可靠工作的关键在于智能化电源管理系统(BMS)的支持。

公司充分掌握了电动汽车锂离子电池模组电源管理系统的设计原理和技术，并提出了全新的控制理论。结合公司获得的深圳市重大产业技术攻关项目“电动汽车用锂离子动力电池组的电源管理系统研发及产业化”，公司拟在电动汽车电池模组的电源管理系统的电池模组充电容量(SOC)估算、高精度电压采集模块、充放电阶段电池模组内各电芯电压均衡的实现等方面进行研发并形成专利。

这些技术的开发可以大大改善电动汽车锂离子电池模组的检测与控制精度，延长其工作寿命，明显降低电动汽车用锂离子电池模组的总使用成本，对电动汽车的大规模推广运用有积极的影响。公司正在与国际一流的传感器、执行部件供应商和汽车制造厂商合作，并利用公司作为“先进电池与材料省部产学研创新联盟”创立单位的优势，积极开展与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西北工业大学以及国内外专家、学者的合作，从而保证该项目开发上的高起点、严要求，并能够快速进入汽车厂的车型开发系统。该电源管理系统开发完成后，将为公司进入电动汽车锂离子电池模组领域打下扎实的基础。

②自动化设备的持续开发：降低成本，提高产能，提升产品一致性

A. 锂离子电芯自动分选、配对设备

为充分保证锂离子电池模组内部各电芯的一致性水平和品质状况，如：电芯容量、内阻、电压等，需要在电池模组制造前对锂离子电芯进行分选配对。目前公司此作业是通过人工检测分类和配对的方式完成，作业人员多，效率低，出错几率高，人工成本高。此设备的开发完成后可自动完成分选配对工作，大大提高工作效率，降低此工序约 80%以上的人工成本，使产品品质得到了充分的保障。

B. 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铝箔自动装配设备

该自动化装配设备完成后，将把公司目前人工装配铝箔式外壳的生产工艺提升为自动化，显著的提高工作效率，降低铝箔式外壳装配的综合生产成本 30%左

右,并具有良好的生产一致性。该自动化装配设备在国内锂离子电池模组制造领域处于领先地位。

C. 带电量计量集成电路的笔记本电脑电池模组和手机数码类电池模组自动测试设备

目前基本所有的笔记本电脑类产品和高端的手机数码类产品(如苹果公司的iPhone手机)使用的锂离子电池模组都具有电量计量(Fuel Gas Gauge)和通讯等功能。这些功能使笔记本电脑和手机能更精确地检测锂离子电池模组状态。为在电源管理系统中实现这些功能,需要有一系列能进行电池模组电量计量参数烧录、保护功能测试、电池容量学习、数据通讯等过程的操作检测设备。这类设备精度要求高,内部程序复杂,机电一体化程度高,目前只有美国、我国台湾地区以及国内少数专业设备厂商有设计制造能力,设备价格高。公司通过在笔记本电脑类电池模组领域和多年在高端手机数码类电池模组领域的设计生产过程,已掌握电量计量集成电路的工作原理,并拟独立开发这类设备。该类设备开发成功后可有效降低公司的劳动力成本,提高劳动效率。

(2) 中长期计划: 储能和动力电池相关技术开发和技术储备研究

① 储能电池模组电源管理系统技术的开发

目前全球能源紧张,国内电力供应缺口大,电网的峰谷调节依靠抽水蓄能电站的能量转换效率极低。同时,新兴的可再生能源如风能、太阳能等的利用必须依靠大容量储能电池的储备和调节。这些都为锂离子储能电池模组的电源管理系统的发展带来了机遇。在小能量应用领域(电压:12V—72V,容量5Ah—100Ah),如:市政设施的风能、太阳能路灯系统、便携式或可移动式的UPS不间断电源、小型的风光互补发电储能电站等,锂离子储能电池模组的应用已经开始。而在大能量应用领域,比如大型的电站,大型的通信基站或者是电脑通讯网络等,锂离子储能电池模组的应用才刚刚起步。以上锂离子储能电池模组的应用均需要一个安全可靠的电源管理系统做支持。公司技术中心拟开发这类储能电池模组电源管理系统的相关技术,形成一批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产品,为公司将来的业务发展奠定技术基础,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

②大功率电池模组平衡模块及其集成电路开发

锂离子电池模组中多节电芯串联使用时，由于目前的锂离子电芯生产时的一致性较差，导致锂离子电池模组存在充放电不平衡的状况。其主要原因是与电源管理系统的保护机制有关，电源管理系统一般以最先欠压或过压的锂离子电芯作为启动欠压或过压保护的判断依据。保护启动后，锂离子电池模组中的其他未达到满充或满放状态的锂离子电芯无法继续工作。该状况使锂离子电池模组容量不能完全释放，充放电容量减小。公司拟开发的大功率电池模组平衡模块能有效解决该问题。该平衡模块的优点在于平衡速度快（2—3 个充放电循环完成平衡动作），转换效率高（ $\geq 90\%$ ），平衡电流大（ $\geq 3A$ ），平衡自损耗小。在该平衡模块的开发完成可以大大提高锂离子电池模组的使用寿命。此外，公司将此模块所需的大量元器件集成为 IC，还可有效提高产品一致性，降低材料成本和生产成本。

③技术中心将来还将重点研发电动汽车用充电装置，并配合电动汽车电机控制器厂商的研发，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电动汽车动力能源系统解决方案。

（五）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1、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必要性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规模不断扩大，而且从 2008 年公司成功进入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和动力类锂离子电池市场后，销售收入快速增长。随着公司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结构的优化，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不断增加，有必要通过募集资金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以满足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的需要。

2、对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管理安排

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集中管理，其使用、变更、管理与监督将严格执行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并履行必要的信息披露程序。

3、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增加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进一步降低，提高了公司的偿债能力，公司资产的流动性进一步提高；本次募集资金增加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后，一般不会对短期内产生经济效益，因此公司在短期内面临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但随着公司募投项目的达产以及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的盈利能力将不断得到增强。

4、对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作用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承接客户优质订单的能力将大幅度增强，将逐步形成以国际一流电子品牌商为主的客户群；同时，公司与上游原材料供应商的议价能力将进一步提升，相应降低原材料成本。本次募集资金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拓展能力的大幅提高，有利于公司快速扩大业务规模，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从而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三、搬迁实施计划

新的生产基地建成后，公司现有的手机数码类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线及配套的模具、注塑、喷涂设备以及技术中心也将全部迁入新的生产基地。

为避免设备搬迁影响生产，结合历史业务销售和未来市场需求的实际情况，拟执行下述搬迁计划：

(1) 选择淡季搬迁。搬迁计划将选择在业务量较小的月份、销售淡季实施。

(2) 充分准备。搬迁之前，充分利用与客户之间良好的业务关系，提前确定客户在搬迁期间的需求量，并签订订单，搬迁前根据订单量进行销售备货；逐步实施搬迁计划，以将生产的不确定性降到最低。

(3) 分批搬迁。结合本公司生产线可以分步、分批搬迁的特点，可以在搬迁过程中做好生产计划，继续保持部分生产，实现边搬迁边生产。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具体表现在：

1、对净资产总额和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26,010.51万元，每股净资产为1.84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和全面摊薄的每股净资产将大幅度增长，公司的实力将显著上升。

2、对公司资产结构的影响

募集资金到位后，在公司负债总额不变的情况下，资产负债率将明显下降，资产结构得以优化，举债融资的能力将大大提高。

3、对公司后续持续盈利能力的积极影响

本次发行将提升公司资金、规模和装备水平，扩大公司锂离子电池模组的产能。技术中心的建设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技术水平和技术优势，这些都将显著提高公司的竞争能力，从而保障公司盈利能力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短期内难以完全产生效益，而募集资金的到位将使公司净资产值大幅度提高，因此，短期内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将有所下降。但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成达产，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水平将大幅度增长，公司的盈利能力将进一步增强，净资产收益率将逐渐回升。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本业务发展目标是公司在当前经济形势和市场环境下,对可预见的将来做出的发展计划和安排。投资者不应排除公司根据经济形势变化和经营实际状况对本发展目标进行修正、调整和完善的可能性。

一、未来三年的发展规划和目标

(一) 公司的发展目标

伴随着全球对能源紧缺的担忧和绿色可持续发展理念的提倡,锂离子电池产业进入快速发展时期。在这样的背景下,公司将把握锂离子电池产业快速发展的契机,坚持持续自主创新,不断加大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的研发与应用,在巩固公司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在手机数码领域优势地位的基础上,迅速扩大在笔记本电脑、电动工具领域的市场份额,加快在电动自行车、电动汽车和储能电站等领域的拓展,通过专注于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全力打造全球最优质、最专业的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研发制造基地,力争成为世界一流的锂离子电池模组解决方案及产品提供商。

(二) 公司的发展战略

新能源产业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公司抓住新能源产业发展的机遇,依托多年来累积的在锂离子电池模组整体设计、电源管理系统技术与电池模组结构件设计制造方面的优势,凭借公司出色的原材料管理与生产制造能力,以手机、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电子市场为主,快速拓展电动工具、电动自行车、电动汽车以及储能电站等应用领域,为以上领域的全球一流厂商提供高附加值、高技术含量的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及服务。

(三) 未来三年的经营目标

公司充分利用现有生产资源,适时调整产品类别,抓住行业发展的机遇,尽

快将公司打造成为世界一流的锂离子电池模组解决方案及产品提供商，使公司成为研发水平和生产能力均居领先的国际化企业，给广大股东以优厚的回报。

在技术方面，公司未来3年将加大在锂离子电池模组电源管理系统技术方面的投入，力争在电动汽车与储能电站电池模组的电源管理系统方面取得突破性进展，在锂离子电池模组电源管理系统方面继续保持国内领先优势。

在产品方面，公司未来3年将继续以锂离子电池模组业务为核心，结构件产能优先满足锂离子电池模组业务需求。未来3年，公司在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领域继续开发高端客户，年销售收入突破8亿元；在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领域，成功进入全球前十大电脑品牌商的供应链体系，年销售收入实现快速增长，达到5亿元；在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领域，继续加大电动自行车、电动汽车等应用领域的研发、市场开拓力度，销售收入实现快速增长，年销售收入达到3亿元；公司核心产品锂离子电池模组的收入占比及利润贡献均达到90%以上。

（四）增强成长性、增进自主创新能力、提升核心竞争优势等方面拟采取的措施

1、技术开发和自主创新能力建设规划

为了支持公司的新产品开发，继续发挥技术创新优势，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每年将5%左右的销售收入用于科研开发工作。公司将对已有技术进行升级完善，对新技术进行自主研发，加快解决重要电子元器件设计与采购的标准化、加快手机数码电池模组和笔记本电脑电池模组薄壁塑胶制造工艺技术、电芯自动分选、配对技术、手机数码电池模组铝箔自动封装设备等的研发，加强笔记本电脑电池模组自动测试系统、电动汽车电池模组电源管理系统等的研发及产业化，积极开展储能电池模组电源管理系统技术的研发。

公司拥有多项技术储备，为公司的未来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基础（参见本招股书“第六节业务和技术之七发行人的核心技术与研发情况之（三）发行人的技术

储备情况”)。根据研发的需要,公司将加强现在的深圳市技术中心的建设,达到省级工程技术研发中心验收水平,技术中心实验室力争成为“国家认证实验室”。同时公司将加大技术中心队伍建设,继续完善和落实知识产权保护机制,通过各项技术保密措施以及专利申请,保护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此外,公司还将大力实施创新激励制度,根据创新项目的贡献大小给予奖励。

2、销售战略与市场开拓计划

公司确定的销售战略是依托公司的品牌、技术、质量、配套能力和服务等方面的综合优势,与下游客户建立长期合作的战略伙伴关系,稳定并扩大现有客户市场份额,不断优化客户结构,持续拓展新客户、新市场。具体措施主要有:

(1) 利用公司在锂离子电池模组整体研发设计与生产优势,在项目初期即参与客户的项目评估和选型,引导客户选择公司推荐和设计的高性价比解决方案。

(2) 利用公司在锂离子电池模组生产工艺上的经验和技術,利用自动化设备,扩大生产规模,增强公司的订单承接能力,为客户提供一致性高、品质稳定的产品,进一步满足客户大批量的出货需求和品质需求。

(3) 利用公司在结构件设计和生产上的配套优势,提高交货速度,同时满足客户一站式设计和采购的需求,进一步提升客户满意度。

3、人才培养和人员扩充计划

公司笃信“人才链胜于资金链”,人力资源是主动资源,适合的人才能够使公司价值增长。公司在人才培养与人力资源管理方面的举措如下:

(1) 分层次的用人标准:

公司按工作岗位的需求不同将用人标准划为三个层次,力求人尽其用。

高层标准:有企业家精神的职业经理人。

中层标准：有管理责任意识和团队精神的中基层管理者。

基层标准：用心做事并对工作有浓厚兴趣的员工。

(2) 立体式的招聘策略：

人力规划：每年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和部门的业务需求制定长短期人力需求计划。

招聘渠道：公司采用网络、人才市场、校园、猎头、社区等多种方式进行招聘，并与各高校与职业学校合作建立人才基地。

甄选工具：公司有完善的招聘与调配流程，并通过以素质模型为基础的行为面试、试题测试、无领导小组讨论等多种方式提高人员选拔的准确率。

(3) 有针对性的人才培养计划

公司正在构建基于能力的培训体系，包括新人培训、管理培训、专业培训和学历教育：

新人培训：针对新入职的大学生，公司建立了以“启明星计划”为主的新人培养计划。

管理培训：

- 基层管理：针对班组长、拉长等基层主管，公司建立常年开展的“基层管理人员训练营”。
- 中层管理：针对有潜力的骨干员工和中基层管理者，公司建立一年一期的“精英计划”培训班。
- 高层管理：针对总监级以上的高层管理人员，公司举办“领导力高级研修班”进行培训。

专业培训：根据每个专业系列和每个能力级别的能力要求差异，公司建立并完善了营销、生产、采购、质量、人力资源等各个专业系列的培训，比如营销系

列的“猎鹰计划”，研发技术系列的“工程师之家”等。

学历教育：公司与西北工业大学等高校合作，为员工提供大专、本科及在职研究生的学历教育。

此外，在政府的资助下，公司针对来深员工还开展了“来深建设者”培训项目。

(4) 以业绩为导向的考核评价机制

高层绩效合约：公司与总经理、副总经理、总监等均签订了年度绩效合约，并每季度进行考核，每月开高层经营会议进行工作汇报，强化了公司以业绩为导向的管理体系。

中基层员工业绩考核：针对部门经理、主管，以及基层员工，设定 KPI 考核指标，并进行月度考核，考核结果与个人绩效奖金挂钩。

能力评估：在以 KPI 为核心的业绩评估基础上，公司建立了能力评估体系，包括素质模型和任职资格体系，完善了人才评价机制。

4、融资计划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资本结构将进一步优化，为再融资创造了良好的条件。未来两至三年内，在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原则的前提下，公司将根据项目投资和业务发展需要，通过不同的融资渠道分阶段、低成本地筹措短期流动资金和长期资本金，发挥债务杠杆和资本市场的融资功能，申请政府资助资金等其他融资方式，在保持稳健的资产负债结构的同时发挥公司在融资渠道方面的优势，以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

5、提高管理水平计划

公司将以集约化、标准化管理为导向，继续推行以完善的管理制度和先进的企业文化为基础的精细化管理，坚持制度化、程序化、数字化的精益管理方法，倡导全员参与管理的氛围，强化各项竞争、激励、监督和淘汰机制，全方位

的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公司提高管理水平的具体措施如下：

(1) 继续提升和完善符合锂离子电池模组行业特点的 ERP 管理系统，构建与其生产工艺相适应的管理制度，提高管理精度和管理效率；

(2) 继续完善制度化、模块化、标准化、信息化的管理表格体系，不断创新流程，降低人为因素对管理效果的影响；

(3) 完善以 KPI 指标为基础，以全员绩效考核为手段的人力资源考评方式，夯实锂离子电池模组精益管理的基础。

6、营销团队建设规划

公司将加大国内市场的营销投入，并积极开发海外市场的销售渠道，通过营销模式创新，不断开拓渠道空间，实现营销模式和渠道运行质量的提升。公司将继续坚持自身的中高端品牌商营销定位战略，保持与各品牌商的良好合作，并积极开拓新的品牌客户，逐步扩大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具体措施如下：

针对大客户，公司在北京、青岛、南京、上海、厦门等地建立了办事处。办事处紧靠客户所在区域，能贴近客户服务。办事处配备了营销人员和工程技术人员，能在项目初期的业务沟通和技术交流上为客户提供直接的、建设性的信息和建议，提升客户满意度。

在目前的营销团队基础上，公司将再增加两个以上的营销团队，拓展新的客户资源。在人员来源上，一是从行业内招募经验丰富的业务人员，二是在目前营销团队内将已经得到充分锻炼的人员分配到新的营销团队。

公司将设立台北办事处，开拓台湾手机数码产品市场和笔记本电脑市场。建立台北办事处不但可以提升公司在台湾笔记本代工厂中的品牌知名度，更能第一时间掌握客户项目初期信息，参与客户项目初期设计，贴近客户进行业务沟通和技术服务，争取客户订单。

二、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实现公司发展规划和目标的作用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将进一步增强公司成长性和自主创新能力，极大地促进公司上述发展目标和战略的实现。

（一）加快核心产品的技术升级和扩产，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市场占有率

目前不论是在手机数码类电池模组、笔记本电脑类电池模组以及动力类电池模组方面，由于公司在研发、设计、制造工艺等方面的优势，公司的相关产品产能一直处于饱和状况，并经常出现由于生产能力不足被迫取消订单的情况。为满足国内外市场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公司计划通过募集资金进行技术改造和扩大产能。

本次募投项目将：1、在广东省深圳市光明新区统一建设现代化厂房设施，并将现有的所有生产设备迁入，整体搬迁后公司将对现有生产设备和生产流程进行集约化管理，并依托新的生产研发基地，在巩固原有市场销售份额的同时，加快开拓其它国际一线品牌商的步伐；2、新增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产能 1,950 万只/年，新增笔记本电脑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产能 350 万只/年，新增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电池产能 250 万只/年，新增的生产设备将有效解决公司现有生产能力的瓶颈问题，同时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分配符合未来锂离子电池市场的发展趋势；3、在公司原有深圳市企业技术中心的基础上，继续对研发加大投入，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技术支持平台，全面提高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二）加强公司在业内研发和设计领域的技术优势，进行技术开发和持续创新

公司将通过本次募集资金的投入，在公司原有深圳市企业技术中心的基础上，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技术支持平台，全面提高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和市场

竞争力。技术中心募投项目的实施，依托于公司现有深圳市企业技术中心的技术研发优势和人才优势，能有效整合全公司的研发资源，建立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综合研发基地，为公司的各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和核心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新产品开发和技术支持服务。此外，实施本项目还将加强公司目前和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西北工业大学等高校和科研院所及国内外锂离子电池研发机构的合作，确保公司在技术研发方面的前瞻性与领先性。

三、规划和目标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 1、公司股票发行与上市工作进展顺利，募集资金及时到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期实施；
- 2、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与运作达到预期效益；
- 3、公司所在行业及所处领域的市场处于正常发展状态，没有出现重大市场变化；
- 4、公司各项经营业务所遵循的国家及地方政策、法规无重大改变，国家宏观经济、政治、社会环境处于正常状态；
- 5、无其他不可抗力或不可预见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实施过程中可能面临的主要困难

- 1、劳动力成本的提高，使公司的生产成本面临一定的压力。
- 2、募集资金到位前，资金短缺将在一定程度上制约公司发展。

五、确保实现规划和目标采用的方法或途径

1、公司本次发行股票为实现上述业务目标提供了资金支持，也是公司上述发展计划得以实现的重要前提。公司将认真组织项目的实施，争取尽快投产，保证公司的规模化经营，促进产品结构的优化升级，进一步增强产品的核心竞争能

力。

2、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规范运作，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风险管理和财务管理的能力。

3、以本次发行为契机，公司将按照人力资源发展计划，加快对优秀人才尤其是专业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的引进，提高公司的人才竞争优势。

4、提高公司的社会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品牌知名度，充分利用公司的现有资源，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六、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上述业务发展计划是在现有业务基础上，按照公司发展战略与发展目标制定的。发展计划的实施，将使公司主营业务在广度和深度上得到全方位的拓展，使公司产品结构更为合理，产品的科技含量和市场竞争力大幅度提高，从而全面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有助于巩固并进一步提高公司在行业内的地位。

公司的发展规划和投资项目与现有业务具有十分紧密的一致性和延续性，公司现有技术条件、人才储备、管理经验、客户基础和营销网络，将成为新投资项目成功的保障。

本次募集资金的投向，有助于公司加速产品结构调整，加强公司的研发实力，并有效提升公司的生产能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公司将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七、持续公告规划实施和目标实现的计划

在本次发行并上市后，本公司将通过定期报告持续公告规划实施和目标实现的情况。

第十三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大合同

本公司重大合同是指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已签署，对公司的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重大合同。

（一）授信协议及借款合同

1、2010年2月2日，发行人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以下简称“招行布吉支行”）签订《授信协议》（编号：2010年龙字第0010616020号），约定招行布吉支行向发行人提供2,000万元的循环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为1年，自2010年2月4日至2011年2月4日，授信额度内的贷款、利率及费用按照各具体合同执行。王明旺和王威为该《授信协议》项下所有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0年3月23日，发行人与招行布吉支行签订《授信补充协议》（编号：2010年龙字第1010610041号），约定原协议发行人可使用的流动资金贷款业务所占用的授信金额不得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的限制自动取消，《授信协议》的其他约定仍然有效。

上述《授信协议》下的具体借款合同如下：

（1）2010年3月23日，发行人与招行布吉支行签订《借款合同》（2010年龙字第1010610037号）；借款金额为1,000万元；贷款用途为流动资金周转；借款期限自2010年3月23日至2011年3月23日；按照贷款实际发放日适用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1年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计息，每3个月为一浮动周期。

2、2010年6月3日，汇创达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企业信贷中心（以下简称“招行小企业信贷中心”）签订《授信协议》（编号：2010年深授字第8001100521），授信额度为800万元，授信期间为12个月，自2010年6月3日起至2011年5月30日止。发行人、王明旺和蔡帝娥为该《授信协议》项下所有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依据上述《授信协议》，2010年6月3日，汇创达与招行小企业信贷中心签订《借款合同》（编号：2010年深借字第8002100522），借款金额800万元，用途为流动资金周转，借款期限自2010年6月3日至2011年6月3日，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基准利率上浮25%，浮动周期为一个月。

3、2010年11月30日，发行人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综合授信额度合同》（编号：平银（深圳）授信字（2010）第（A1001102431000015）号），约定平安银行深圳分行授予发行人22,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的使用期限为12个月，可循环使用，授信品种为银行承兑汇票承兑；额度项下具体授信品种、金额、利率、费率及期限，以单项授信合同及借款借据或其他授信凭证为准。发行人以存储于平安银行深圳分行的等额人民币存单为额度项下贷款提供质押担保。

4、2010年11月19日，发行人与平安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综合授信额度合同》（编号：平银（深圳）授信字（2010）第（A1001102431000016）号），约定平安银行深圳分行授予发行人800万美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的使用期限为12个月，可循环使用，授信品种为开立进口信用证；额度项下具体授信品种、金额、利率、费率及期限，以单项授信合同及借款借据或其他授信凭证为准；单笔授信的保证金比例为50%。王明旺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已签署保证合同）

5、2009年11月18日，发行人与平安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综合授信额度合同》（编号：平银（深圳）授信字（2009）第（A1001102430900008）号），约定平安银行深圳分行授予发行人4,5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的使用期限为24个月，可循环使用，授信品种为一年以下短期贷款；额度项下具体授信品种、金额、利率、费率及期限，以单项授信合同及借款借据或其他授信凭证为准。针对《综合授信额度合同》下的借款，王明旺和王威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王华和王明旺用自有房产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发行人以部分机器设备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发行人以1,600万元的定期存单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

6、2010年5月28日，发行人与平安银行深圳分行签订《借款合同》（编号：平银（深圳）贷字（2010）第（B1001102431000024）号），借款金额为1,000万

元，借款期限为 24 个月，年利率为 5.94%，按借款天数计息，借款用途为便携式计算机电池生产线技术改造。深圳中小企业担保中心为发行人上述贷款提供保证担保；王明旺、王威、蔡帝娥、赵知音、汇创达向深圳中小企业担保中心提供保证反担保；王明旺以自有房产向深圳中小企业担保中心提供抵押反担保；发行人以保证金方式向深圳中小企业担保中心提供反担保。

7、2010 年 6 月 23 日，发行人与平安银行深圳分行签订《借款合同》（编号：平银（深圳）贷字（2010）第（C1001102431000052）号），借款金额 1,500 万元，用于流动资金周转，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借款利率执行年利率 5.841%。发行人以部分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担保；王明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王威以自有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8、2010 年 6 月 28 日，发行人与平安银行深圳分行签订《借款合同》（编号：平银（深圳）贷字（2010）第（B1001102431000041）号），借款金额 2,000 万元，用于流动资金周转，贷款期限 12 个月，到期一次性归还本金，借款利率执行年利率 5.31%。深圳中小企业担保中心为发行人上述借款提供保证担保；王明旺、王威、蔡帝娥、赵知音、汇创达向深圳中小企业担保中心提供保证反担保；发行人以保证金方式向深圳中小企业担保中心提供反担保。

9、2010 年 8 月 24 日，发行人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杭州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综合授信额度合同》（编号：2010SC000003602），授信额度为 5,500 万元，授信期限为一年，自 2010 年 8 月 24 日至 2011 年 8 月 24 日。深圳市欣威电子有限公司、王明旺、王威为《综合授信额度合同》项下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合同》项下的借款合同如下：

（1）2010 年 9 月 28 日，发行人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借款合同》（编号：093C110201000203）；借款用途为原材料采购；借款金额为 1,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0 年 9 月 28 日至 2011 年 3 月 28 日；月利率为 4.455‰。

（2）2010 年 11 月 23 日，发行人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借款合同》（编号：093C110201000249）；借款用途为原材料采购；借款金额为 1,5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0 年 11 月 23 日至 2011 年 05 月 22 日；月利率为 4.88%。

10、2008 年 8 月 25 日，发行人前身欣旺达有限与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人民币/外币银行信贷融资函》，于 2009 年 2 月 1 日、2010 年 2 月 2 日、2010 年 9 月 26 日又分别签订了修改函，约定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向发行人提供四种融资方式：（1）出口发票贴现，最高金额为 4,000 万元，利率为基准利率的 115%；（2）有追索权的人民币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最高金额为 2,000 万元，利率为资金成本加 1%；（3）银行承兑汇票的开立和兑付，最高金额为 1,200 万元；（4）外汇融资。

发行人提供人民币 1,000 万元的现金存于指定银行作为质押，提供涵盖 70% 银行承兑汇票票面金额的现金质押，并由王明旺、王威提供交叉连带责任个人担保。

2010 年 11 月 26 日，发行人获得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出口发票贴现融资人民币 7,305,320.00 元，期限为 115 日，到期时间为 2011 年 3 月 21 日。

11、2010 年 8 月 24 日，发行人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深圳分行”）签订《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编号：SX161710000726），授信额度为 4,500 万元（敞口人民币 3,150 万元）；授信期限为一年，自 2010 年 7 月 22 日至 2011 年 7 月 21 日；授信品种为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王明旺、蔡帝娥、王威为《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项下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分别向江苏银行深圳分行出具编号为“BZ161710000014-1”、“BZ161710000014-2”号的《最高额个人连带责任保证书》。

上述《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借款合同如下：

（1）2010 年 8 月 24 日，发行人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商业汇票银行承兑合同》（编号：CD161710000056），申请承兑金额共计人民币 16,553,795.31 元，承兑手续费按票面金额的 0.05% 计算。

12、2010 年 9 月 2 日，发行人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编号：2010 深银西综字第 018

号), 授信额度为 3,000 万元, 授信期限为一年, 自 2010 年 9 月 2 日至 2011 年 9 月 2 日。2010 年 9 月 2 日, 王明旺、蔡帝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2010 深银西额保字第 010 号), 王威、赵知音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编号《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2010 深银西额保字第 011 号) 为《综合授信合同》担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上述《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借款合同如下:

(1) 2010 年 9 月 30 日, 发行人与中信银行西乡支行签订《人民币借款合同》(编号: 2010 深银西贷字第 026 号); 贷款金额为 1,000 万元; 贷款用途为原材料采购; 贷款期限自 2010 年 9 月 30 日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 年利率为 5.31%。

(2) 2010 年 11 月 1 日, 发行人与中信银行西乡支行签订《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2010 深银西贷字第 027 号); 贷款金额为 1,000 万元; 贷款用途为原材料采购; 贷款期限自 2010 年 1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1 月 1 日; 贷款利率为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13、2009 年 12 月 21 日, 发行人与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恒生银行”)签订《非承诺性综合授信》(编号: SZHCOR090260), 恒生银行为发行人提供最高授信为 3,300 万元的综合授信, 提供两种融资方式: (1) 最高不超过 1,6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美元或港币的买方发票融资, 人民币融资的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 15%, 美元或港币的利率为恒生银行不时公布的相应期间美元或港币最优惠利率或恒生银行的融资成本(两者以较高者为准)之上加收每年 2% 的利息; (2) 主限额为最高不超过 1,700 万元的卖方发票融资, 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 15%; 子限额为最高不超过 1,700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授信期间恒生银行可单方中止、撤销授信。上述授信由发行人名下的开立于恒生银行金额不少于人民币 600 万元的定期存款提供质押担保。

(二) 重大销售合同

1、2009年3月31日, 发行人(乙方)与东莞新能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东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甲方)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 就双方战略合作事宜进行了约定, 主要内容如下: (1) 双方针对共同确认的目标客户(锂离子电池成

品采购商), 发挥各自优势, 共同合作参与目标客户的招标; (2) 双方共同合作, 进入国内外锂电池知名用户品牌商的供货商体系, 共同拓展高端市场; (3) 双方合作投标成功的锂离子电池产品订单项目, 由甲方负责提供电芯, 乙方负责进行整体设计并制造, 按照具体订单的约定进行结算; (4) 甲方和乙方分别各自投标成功或获取的订单项目, 在同等条件下, 甲乙双方优先考虑对方为合作方或供应商; (5) 针对具体项目, 甲乙双方通过具体书面订单的方式确定相互供货的品名、货物型号、数量、供货时间及商标等条款, 并各自严格遵守执行; (6) 双方就产品质量、定价与结算方式、保密及知识产权、违约责任等进行了详细的约定; (7) 协议有效期三年, 有效期(或后续更新的有效期) 届满前两个月内, 除非双方以书面形式明确终止, 协议有效期自动延续两年。

2010年6月11日, 发行人与东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鉴于双方合作的电池项目数量较大、周期较长, 所以双方在上述合同的基础上, 针对具体项目签署了两份《电池项目合作协议》, 协议总金额为103, 460, 000元。

东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ATL)于2010年11月10日向发行人发出《订单》(编号: PO_S00062879), ATL向发行人采购锂离子电池, 电芯由ATL提供, 交货日期为2011年1月26日, 总金额为578万元, 付款方式为月结90天。

2、2008年12月22日, 联想移动通信有限公司(甲方)与发行人(乙方)签订了《采购协议》, 就以订单方式生产产品的主要事项约定如下: (1) 价格条款: 产品的价格以双方书面约定的价格为准 (2) 需求计划及订单: 甲方向乙方提供滚动90天的需求计划; 乙方收到甲方订单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进行书面确认; (3) 交货: 乙方依据生效订单的要求, 将产品送达指定地点; (4) 付款: 甲方在收到乙方的货物并检验合格之日起90天内办理(银行承兑汇票、电汇)付款; (5) 有效期: 在本协议期限或任何后续更新的期限到期前, 任何一方均可在期满后2个月前, 书面通知对方本协议效力延续一个为期1年的合同期限。如被通知方未在收到对方通知后30个工作日内通知对方无意延续本协议, 则本协议效力自动延续。

3、2010年4月27日, 发行人(乙方)与广东欧珀移动通信有限公司(甲方)

签订了《采购协议书》，就以订单方式生产产品的事项约定如下：（1）采购单价的确定：根据产品成本及合理的利润要求，参考同类产品市场价格，双方协商确定采购单价；（2）订单确认：甲方向乙方下达采购订单，乙方收到订单后对订单上的货物规格、数量、单价、交期、付款方式等予以确认并签章后回传给甲方，以此作为订单确认的依据；（3）交货：乙方按订单规定的交货日期和送货地点将货物送达甲方指定地点；（4）货款结算：双方协议乙方货款条件为月结60天。

发行人与广东欧珀移动通信有限公司于2010年11月3日签订《订货合同》（编号：4001382-154），广东欧珀移动通信有限公司向发行人采购锂离子电池，交货日期为2010年11月17日，总金额为687.5万元，付款方式为月结60天。

4、2010年7月31日，发行人（乙方）与深圳顶海电子有限公司（甲方）签订了《采购框架协议》，就以订单方式生产产品的事项约定如下：（1）价格的确定：相关产品和服务的价格均已采购订单的形式经甲、乙双方代表签章后最终确定。生效订单中被甲方确认的价格是甲方向乙方付款的唯一依据；（2）订单确认：乙方在收到甲方的订单后以书面形式确认订单并回传给甲方；（3）交货：乙方将产品运到相关生效订单指定地点；（4）付款方式：月结45天；（5）有效期：本协议有效期自2010年7月31日至2012年7月31日，协议期满前，甲乙双方均可提出要求协议延期的谈判。

5、2009年8月8日，发行人（乙方）与深圳市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甲方）签订了《长期合作协议》，就以订单方式生产产品的事项约定如下：（1）订单的执行：甲方发出采购订单，包括物料名称、型号规格、单价、数量、送货时间和地点等内容，双方确认后按具体订单执行；（2）交货方式：乙方负责送货至甲方指定工厂；（3）付款条件：货到齐合格月结90天；（4）有效期：至双方另有协商终止本协议为止。

6、2004年12月30日，发行人（卖方）与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买方）签订了《一般采购协议》，就以订单生产产品的事项约定如下：（1）价格：每个产品的价格应该根据采购订单单独定价；（2）交货：卖方在收到订单后的2

个工作日内确认订单要求的交货期。海外卖方的交货条件是FOB买方代理，国内卖方应交货到买方仓库；（3）付款：产品的付款按照采购订单上注明的方式进行；（4）期限：协议的有效期为1年，此后每年自动延续有效，除非在有效期结束前，任意一方给另外一方发出90天后终止协议的书面通知。

7、南靖万利达科技有限公司于2010年9月1日向发行人发出订单编号为06290304的《采购订单》，采购金额为586.69万元，2010年9月15日向发行人发出订单编号为06292681的《采购订单》，采购金额为573.05万元，2010年11月9日向发行人发出订单编号为06301173的《采购订单》，采购金额为1,086.88万元，2010年11月15日向发行人发出编号为06301684的《采购订单》，采购金额为537.76万元。南靖万利达科技有限公司依据上述订单采购的货物均为壳装电池包，付款方式均为月结30天。

（三）重大采购合同

1、2009年3月31日，发行人（乙方）与东莞新能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东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甲方）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相关采购合同均基于该协议项下，相关合同条款参见本节之一、重大合同之（二）重大销售合同中与ATL的合同描述。

2、2009年06月12日，发行人（甲方）与深圳市比克电池有限公司（乙方）签订了《基本采购合同》，就以采购订单方式进行采购的主要事项约定如下：（1）订单：乙方具体供货的品名、产品型号、价格、数量、交货时间、交货地点、交货方式等以甲方的订单为准；（2）价格及支付方式：甲方按照招标定价或比价定价或双方协商进行定价，同时乙方本着诚实信用与长期合作的原则合理报价。付款方式：乙方应当在甲方向其支付货款前，同时满足以下条件，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A. 付款期限已到；B. 甲乙双方对帐并取得书面确认；C. 提供含税17%的发票（发票上应注明相关订单号、内容按甲方的要求）。D. 乙方银行资料正确无误（公司注册名、发票公司名、订单公司名及送货单公司名须一致）。产品全部验收完毕且双方予以确认后1日内或对帐日（每月5日）结束后5日内向甲方提交该订单的全额发票。若乙方未能及时提供发票或未提供正确的付款信息导致甲方

付款迟延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结算方式：月结90天(自甲方收到发票之日起计算)。到银行系统问题或节假日，甲方有权顺延对乙方的付款。如具体订单对结算方式另有约定的，则以具体的订单为准；（3）验收：甲方收到乙方的货物后15日内，按照双方已经确定封样的样品、国家或行业标准、双方协商确认的质量标准、图纸及双方同意的技术要求进行初步验收。货物在甲方生产线上现场检验为甲方最终验收。（4）有效期：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直至新的书面基本采购合同约定双方的业务关系。

3、2009年08月20日，发行人（甲方）与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乙方）签订了《基本采购合同》，就以采购订单方式进行采购的主要事项约定如下：（1）订单：采购订单是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用以确定合同货物的名称、规格、价格、数量、交货时间、交货地点、交货条件等；（2）价格条款：货物价格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最终以经乙方确认的甲方向乙方下达的采购订单上的价格为准；（3）交货：乙方必须在指定的日期、指定的场所交付合同货物。乙方负责货物装卸，运费（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保险费、关税等）由乙方承担；（4）收货与检验：如甲乙双方已签有《质量保证协议》，则遵从《质量保证协议》的有关规定。如未签质量保证协议，则遵从以双方协商确认的质量标准、规格、图纸及双方同意的技术要求等为依据，如该产品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还必须符合该产品的国家、行业标准。（5）付款方式：乙方应当在甲方向其支付货款前，同时满足以下条件，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A. 付款期限已到；B. 甲乙双方对帐并取得书面确认；C. 提供含税17%的发票（发票上应注明相关订单号、内容按甲方的要求）。D. 乙方银行资料正确无误（公司注册名、发票公司名、订单公司名及送货单公司名须一致）。产品全部验收完毕且对帐日(每月1日)结束后7日内向甲方提交对帐确认金额的发票。若乙方未能及时提供发票或未提供正确的付款信息导致甲方付款迟延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结算方式：月结90天(自甲方收到发票之日起计算)。到银行系统问题或节假日，甲方有权顺延对乙方的付款。如具体订单对结算方式另有约定的，则以具体的订单为准。（6）有效期：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一年，如在合同期满之日前两个月双方均未书面提出终止，则本合同有效期自动延续一年，且此后以同样方式延续。

4、2010年08月13日，发行人（甲方）与宁波维科电池有限公司（乙方）签订了《基本采购合同》，就以采购订单方式进行采购的主要事项约定如下：（1）订单：采购订单是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用以确定合同货物的名称、规格、价格、数量、交货时间、交货地点、交货条件等；（2）价格条款：货物价格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最终以经乙方确认的甲方向乙方下达的采购订单上的价格为准；（3）交货：乙方必须在指定的日期、指定的场所交付合同货物。乙方负责货物装卸，运费（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保险费、关税等）由乙方承担；（4）收货与检验：如甲乙双方已签有《质量保证协议》，则遵从《质量保证协议》的有关规定。如未签质量保证协议，则遵从以双方协商确认的质量标准、规格、图纸及双方同意的技术要求等为依据，如该产品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还必须符合该产品的国家、行业标准。（5）付款方式：乙方应当在甲方向其支付货款前，同时满足以下条件，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A. 付款期限已到；B. 甲乙双方对帐并取得书面确认；C. 提供含税17%的发票（发票上应注明相关订单号、内容按甲方的要求）。D. 乙方银行资料正确无误（公司注册名、发票公司名、订单公司名及送货单公司名须一致）。产品全部验收完毕且对帐日（每月1日）结束后7日内向甲方提交对帐确认金额的发票。若乙方未能及时提供发票或未提供正确的付款信息导致甲方付款迟延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结算方式：月结90天（自甲方收到发票之日起计算）。到银行系统问题或节假日，甲方有权顺延对乙方的付款。如具体订单对结算方式另有约定的，则以具体的订单为准。（6）有效期：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一年，如在合同期满之日前两个月双方均未书面提出终止，则本合同有效期自动延续一年，且此后以同样方式延续。

（四）保荐及主承销协议

2010年9月6日发行人与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及主承销协议书》。双方约定，公司聘请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并授权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组织承销团承销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本次发行股票的承销方式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数量、募集资金总额及发行方式以中国证监会最后

核准为准。

（五）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010年12月26日，发行人与茂名市电白建筑工程总公司（以下简称“茂名建总”）签署了《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由茂名建总承建发行人位于深圳市光明新区塘明公路南侧的欣旺达锂电池生产基地项目-厂房、宿舍基础工程，合同工期为2011年1月5日至2011年7月31日；合同总价款暂定为38,298,957.90元（按实际工程量结算）；质量标准为合格；竣工及结算、工程质量保修等按照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范本的通用条款执行。

二、对外担保情况

2010年6月3日，发行人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企业信贷中心签订编号为“2010年深保字第8001100521”号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控股子公司汇创达自2010年6月3日至2011年5月30日期间最高限额为人民币800万元的授信额度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三、具有较大影响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无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和未来前景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四、关联方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也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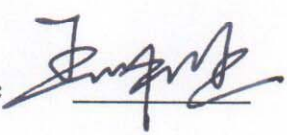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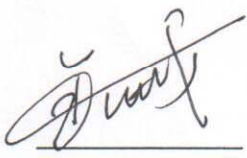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涉及刑事诉讼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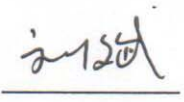
第十四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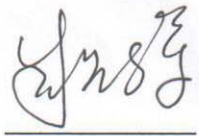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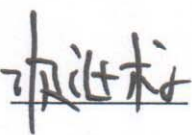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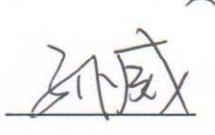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王明旺 王威 肖光昱

  
 周小雄 李善民 董家臣


 刘斌

全体监事：
  
 李灿辉 袁会琼 朱若辉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项海标 孙威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11年4月11日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名： 刘学民
刘学民

保荐代表人签名： 艾民 龙荣
艾民 龙荣

项目协办人签名： 朱开学
朱开学

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2011年04月11日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尹公辉

经办律师签名：


尹公辉


任宝明


王茜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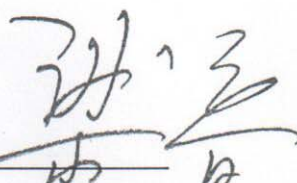


2011年4月11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梁春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方建新
康跃华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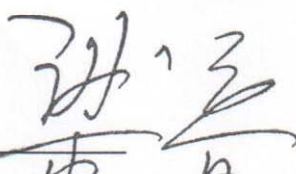


2011年4月11日


五、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梁春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胡春元


方建新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1年4月11日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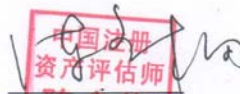


申江宏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杨洋
1103075



陈冬梅
1103075

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1年4月1日

第十五节 附件

一、附件

在本次发行承销期内，下列文件均可在本公司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办公场所查阅。目录如下：

（一）发行保荐书（附：发行人成长性专项意见）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二）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

（四）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五）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六）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七）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八）公司章程（草案）；

（九）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十）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备查文件查阅地点、时间

（一）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发行人：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水田社区同富康水田工业区C栋

法定代表人：王明旺
电 话：(0755) 27352064
传 真：(0755) 29517735
联系人：孙威、黄颖

保荐人（主承销商）：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路12号中民时代广场B座25、26层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电 话：0755—25832583
传 真：0755—25831718
联系人：龙荣、付林、曾玓

（二）备查文件查阅时间

周一至周五：上午 9：30—11：30 下午 2：30—5：00